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Dezhou Financial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总额度：	7.00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基础发行规模：	0.00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上限：	2.00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限：	5年期
本期中期票据担保情况：	无担保
本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情况：	无评级
本期中期票据受托管理人：	未设置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2026 年 9 月

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为市场化经营主体，地方政府不对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本企业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发行人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中期票据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受托管理协议（如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目录

声明与承诺	2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7
二、发行条款提示	8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8
第一章 释义	11
第二章 风险提示与说明	14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14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15
第三章 发行条款	30
一、发行条款	30
二、发行安排	31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34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4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	35
三、发行人承诺	36
四、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36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41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7
四、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说明	48
五、发行人独立性经营情况	48
六、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9
七、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54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5
九、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	70
十、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与拟建工程	142
十一、战略定位与发展规划	145
十二、发行人所在行业分析	146
十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64
十四、发行人所在区域的经济发展情况和产业发展规划	165
十五、关于发行人涉及地方政府性债务项目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67
十六、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170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176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编制及报表情况	176

二、发行人财务报表.....	184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190
四、公司近期有息债务情况.....	261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277
六、或有风险.....	282
七、受限资产情况.....	284
八、金融衍生产品、重大投资理财产品和海外投资持有情况.....	285
九、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285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85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85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285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288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288
二、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291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296
第九章 税项	297
一、增值税.....	297
二、所得税.....	297
三、印花税.....	297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299
一、同意征集机制.....	299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303
一、信息披露机制.....	303
二、信息披露安排.....	303
三、中期票据发行信息披露.....	304
四、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304
五、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304
六、本息兑付事项信息披露.....	306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307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307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307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308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310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312
六、其他.....	314
第十三章 受托管理人机制	316
第十四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317

第十五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318
一、违约事件	318
二、违约责任	318
三、发行人义务	318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319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319
六、处置措施	319
七、不可抗力	320
八、争议解决机制	321
九、弃权	321
第十六章 发行有关机构	322
一、发行人	322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322
三、发行人法律顾问	322
四、发行人审计机构	323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323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323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325
一、备查文件	325
二、查询地址	325
附录：募集说明书计算公式	327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发行人面临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合规风险、政策风险、行业风险等各类风险，核心风险如下：

1、存货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3,065,070.20万元、2,926,255.26万元、3,104,038.74万元和3,226,692.11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9.64%、66.64%、63.98%和63.89%，存货余额总体较高，主要与开发成本/合同履行成本的规模较高有关。发行人过往年度承担的棚户区改造项目、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教育大班额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在会计计量上，因历史原因发行人将发生的项目投入全额计入存货科目核算，将收取的服务管理费净额计入营业收入核算。截至2025年末，以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的服务管理类项目账面余额合计为1,056,178.66万元，投入金额较大。根据相应的政府购买服务协议，该部分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回款周期较长。若后续相关政策发生调整，该部分投入能否变现、实现变现收益的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面临存货增长较快及存货变现的风险。

2、主营业务结构变动风险

自成立以来，受德州市行业规划调整影响，作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公用事业运作平台，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结构存在变动情况。2022 年以来，发行人新增天然气销售、酒店经营等业务；2024 年，发行人新增信息技术服务、园区载体出售、检测服务、物业管理等业务。虽然上述业务收入占比相对较小，但拓宽了发行人的业务范围。上述业务架构的调整导致发行人存在主营业务结构变动的风险。

3、特许经营风险

发行人的粮食购销、供水、供热、天然气销售等业务均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业务许可，如果未来相应的业务许可发生变更，则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将受到限制，或对企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情形提示

近一年以来，发行人未涉及 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规定的情形，涉及 MQ.7 表（重要事项）的情形有：

1、董监高人员变更：（1）2025 年 4 月，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由王力同先生变更为安吉斌先生；（2）2025 年 7 月，发行人取消监事，并设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为马建彤、刘炳全和赵延彬；（3）2025 年 8 月，发行人职工董事由褚丽烨变更为孙怀志；（4）2026 年 8 月，发行人的总理由安吉斌先生变更为张磊先生。

2、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发行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由原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审计机构存在相关处罚、监管措施等事项：具体情况可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二、其他资信重要事项”部分。

近一年以来，发行人未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二、发行条款提示

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7 亿元，本期为第二期发行，采用动态发行机制，基础发行规模为 0.00 亿元，发行金额上限为 2.00 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为 5 年期。

发行条款具体详见“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包括基础募集说明书、补充募集说明书等，以下简称“本募集说明书”）在“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如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提议召开情形之一的：（1）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2）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

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 10%；(4) 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 10%；(5)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6)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7) 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8) 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 受托管理人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受托管理人机制。

(三)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本募集说明书在“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四）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本募集说明书“第十五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以其他方式偿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需注销本期债项的，可就启动注销流程的决议提交持有人会议表决，该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通过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五）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投资者保护条款。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德州财金	指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次注册总额度	指注册总额度为人民币7亿元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期中期票据	指期限为5年，基础发行规模为0亿元、发行金额上限为2亿元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指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机构
余额包销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2013版）》的规定，在约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中期票据全部自行购入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公司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德州市国资委、控股股东	指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德州德达/德达控股	指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山东财欣	指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天衢发展	指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军粮	指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财金	指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金粮油	指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原山东省德州粮油集团总公司）
五库	指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鹏达物流	指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财金粮油	指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原山东省德州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
财金粮食	指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原德州市德城粮食收储中心）

水务公司/公用水务公司	指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德州市供水总公司）
水务发展	指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鲁信租赁	指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鲁晟保理	指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财金城市	指德州财金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财金创业	指德州财金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财金智慧农业	指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发展	指德州市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教育发展	指德州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宇昶教育	指德州宇昶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宁津投资/宁津城投	指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津县惠宁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泽宁建设	指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威科智能	指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原禹城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建能集团	指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鲁北建设	指山东鲁北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国鑫环保	指山东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鑫控股	指山东德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川投资	指德州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高创	指德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天衢文旅	指德州天衢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开融投资	指德州市开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洛泰商贸	指德州市洛泰商贸有限公司
融盛供应链	指德州市融盛供应链有限公司
恒益热力	指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恒祥能源	指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重点投资	指德州市重点建设投资公司
中小学大班额	指中小学校每个班的人数超出额定人数的现象
教育全面改薄	指全面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
承销团协议	指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
簿记管理人	指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间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
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工作日	指中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指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文件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节假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近三年	指2023年、2024年、2025年
近三年及一期	指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6月
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
近一年及一期	指2025年及2026年1-6月
近一年及一期末	指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
最新一期	指2026年1-6月
最新一期末	指2026年6月30日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与说明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中期票据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中期票据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是根据当前市场的利率水平和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综合确定的。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本期中期票据为固定利率品种且存续期限较长，可能跨越多个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给投资者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受银行间债券市场资金充裕度及投资者偏好变化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和临时性变现时面临困难。

（三）偿付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在本期中期票据的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支付，对投资者到期收回本息构成影响。

（四）本次发行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在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次中期票据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次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良好，能够按时偿付现有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最近两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过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次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可能使债券持有人受到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未来投资规模较大，存在资金支出压力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承担了德州市东部新区大量重点项目建设，未来存在一定的资金支出压力。按照现有项目的进度安排，预计后续发行人还将发生较大资本支出。从项目资金来源看，主要为发行人自筹解决，未来较大的资本性支出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带来一定的影响。

2、存货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3,065,070.20万元、2,926,255.26万元、3,104,038.74万元和3,226,692.11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9.64%、66.64%、63.98%和63.89%，存货余额总体呈现增长趋势，主要是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的增加。发行人过往年度承担的棚户区改造项目、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教育大班额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在会计计量上，因历史原因发行人将发生的项目投入全额计入存货科目核算，将收取的服务管理费净额计入营业收入核算。截至2025年末，以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的服务管理类项目账面余额合计为1,056,178.66万元，投入金额较大。根据相应的政府购买服务协议，该部分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回款周期较长。若后续相关政策发生调整，该部分投入能否变现、实现变现收益的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面临存货增长较快的风险。

3、投资性房地产相关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55,139.07万元、639,913.00万元、642,500.89万元和648,950.89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1.58%、14.35%、13.65%和13.22%。发行人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政府注入

的商业物业，主要以评估价值入账，通过对外租赁的方式实现资产收益。未来，如果德州市房地产市场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导致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科目账面余额发生减值，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最近三年，发行人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6,746.94万元、-576.65万元和2,569.45万元，主要由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对于期间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出现不可预期的行业政策调整或者区域经济增长出现持续下滑等负面因素，发行人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将不可避免出现波动，进而影响到发行人的整体盈利能力。

4、债务规模快速上升，偿债压力增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合并范围的增加及各项业务的稳步开展，发行人的债务规模呈上升趋势。截至2026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分别为3,778,777.96 万元，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构成。虽然以长期债务为主的债务结构与公司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回报周期较长的特点相匹配，但未来随着发行人承接的工程项目不断增加，其债务规模预计将进一步增大，偿债压力也同步加大。

5、盈利主要依靠政府补助、且补贴收入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承担了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公用事业运营项目，报告期内陆续收到了相关政府补助。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收到的其他收益分别为3.38亿元、2.93亿元、2.40亿元和1.09亿元，其他收益规模存在一定的波动。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对政府补贴收入具有较强的依赖性。未来能否持续获得政府补贴收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6、毛利率波动较大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毛利率分别为8.65%、9.40%、11.68%和13.26%，毛利率呈波动趋势。发行人的总体毛利率较低，主要与公司现有业务架构有关。发行人的粮食购销业务为政府指导定价，属于微利行业；供水供热等公用事业业务由于政府指导定价等原因使得毛利率较低或亏损。上述业务的开展整体拉低了公司的毛利率。发行人的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风险。

7、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0.93亿元、0.53亿元、3.15亿元和1.58亿元，现金流量净额呈波动状态。近年来，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

额较大，主要是新增业务支出所致。受支出款项不断增加的影响，公司在经营活动上的资金缺口主要通过筹资活动实现资金平衡，考虑到公司目前仍保有较大规模的投资支出，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或将仍然保持波动状态。

8、部分子公司无收入或亏损的风险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较多，部分二级及以下层级子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存在亏损情形。若未来发行人不能对子公司的经营进行有效的调整、改进，子公司持续亏损，将对发行人整体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9、期间费用不断上升的风险

受业务规模和融资规模逐步扩大的影响，发行人的期间费用也在不断提高，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期间费用分别为72,105.35万元、70,349.36万元、79,182.64万元和30,529.81 万元，期间费用整体规模较大，将会在一定程度上侵蚀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对发行人未来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10、合并范围频繁变动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为配合自身发展战略及业务目标的实施，加大了对优质资源的整合力度，不断调整自身内部企业的组合结构，导致合并报表范围频繁发生变化。2023年，发行人合并范围新增15家子公司，减少8家子公司。2024年，发行人合并范围新增4家子公司，减少13家子公司。2025年，发行人合并范围新增15家子公司，减少4家子公司。虽然发行人目前运营状况良好，但频繁变动合并范围，会对日常财务核算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继而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子公司管控能力产生一定的不确定影响。

11、营运能力较弱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20、1.98、1.56和0.53，下滑趋势明显；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26、0.27、0.25和0.09，存货周转较慢；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10、0.10、0.09和0.03，周转率较低。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营运能力较弱。

12、有息债务增长较快的风险

发行人从事的业务尤其是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07.54亿元、319.95亿元、344.91亿元和377.88亿元，存在有息债务增长较快的风险。如果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继续较快

增长，利息支出也将随之增加，将会使得发行人偿债压力加大。

13、资产负债率波动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14%、60.12%、62.75%和64.06%，资产负债率较为波动。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融资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资产负债率有进一步上升的可能，且若未来发行人的经营环境、融资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收回，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14、长期应付款增长较快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347,382.49万元、2,395,369.08万元、2,616,680.82万元和2,650,274.18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66.76%、62.35%、61.91%和57.96%，增长较快。发行人的长期应付款主要是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用于德州各区县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省统贷资金放款以及各类专项资金，随着项目的陆续实施，长期应付款规模增长较快。长期应付款的快速增加加大了发行人的负债规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15、母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47,418.94万元、69,007.73万元、45,734.82万元和22,801.27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31,629.66万元、16,661.69万元、19,609.59万元和2,043.08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0,044.96万元、16,671.46万元、19,551.78万元和2,042.71万元；同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870,081.74万元、890,138.77万元、842,132.53万元和330,049.78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38,006.36万元、33,037.16万元、29,155.51万元和16,383.07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0,541.19万元、29,630.23万元、26,018.18万元和10,399.56万元，母公司自身盈利能力相对较弱，存在业务经营依赖于子公司的风险。

16、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投资净收益分别为3,804.85万元、8,302.21万元、3,285.70万元和2,494.60万元，呈波动趋势。投资收益规模较小，存在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17、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1,271.25万

元、-533,449.32 万元、-318,478.40 万元和-269,080.67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表现为持续净流出状态。未来，若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继续保持大额净流出，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18、资产流动性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3,928,710.41 万元、4,460,735.01 万元、4,706,853.36 万元和 4,910,545.83 万元，非流动资产规模呈上升趋势；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16%、50.39%、49.24%和 49.30%，占比呈波动上升趋势。同时，发行人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报告期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6.80%、33.06%、32.47%和 32.39%。发行人的存货主要为合同履约成本，短期变现能力较差。整体来看，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一般，对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有一定的负面影响。

19、资产中包含无效资产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中包含少部分划拨土地，该部分资产作为无效资产需予以扣除。发行人资产中包含无效资产，资产变现能力较弱，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0、发行人资产重组风险

根据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将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股权划入天衢建设发展集团的批复》（德国资字〔2022〕68 号）、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将宁津县财金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德国资字〔2022〕82 号），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德州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德州市开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德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德州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和德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本次股权划转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人资产重组已全部完成，后续应关注重组后的整合能力、协同效应及对公司现金流的影响，关注重组整合风险和业绩完成情况。

21、关联交易风险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以及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虽然发行人建立了完备的关联交易制度，但是不排除未来因

生产经营需要而出现其他关联交易,从而发生可能损害从属公司和少数股东利益以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况。

22、应收账款质押风险

发行人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的情形,主要系过往从事的省级棚户区改造项目产生。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部分质押行为不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规或者被要求整改的情形,但若未来相关政策发生调整,该部分质押行为有可能面临主管部门要求整改的风险。

23、存货变现风险

发行人存货中含过往从事的棚户区改造项目、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及教育大班额等项目,以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在会计计量上,因历史原因发行人将发生的项目投入全额计入存货科目核算,将收取的服务管理费净额计入营业收入核算。截至 2025 年末,以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的服务管理类项目账面余额合计为 1,056,178.66 万元,投入金额较大。根据相应的政府购买服务协议,该部分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回款周期较长。若后续相关政策发生调整,该部分投入能否变现、实现变现收益的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面临存货变现的风险。

24、有限合伙基金投资及退出风险

为拓宽业务领域、取得投资回报,发行人近年来陆续投资了部分有限合伙基金,主要集中在其他权益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三个会计科目核算。截至 2025 年末,有限合伙基金累计投资账面价值约为 32.03 亿元。因投资标的涉及不同行业领域,且各投资标的本身的运营管理水平不尽相同,虽然合伙协议总体约定了基本的投资收益报酬率,以及超额收益的分配方式,但在基金存续期,若出现行业政策变动、投资标的运营风险等不可抗因素,发行人未来能否安全退出、能否全额收回投资、能否达到预期收益,则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25、交叉持股风险

根据德州市国资委“德国资字〔2022〕76 号”,德州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39%股权无偿划转至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德州德达”)。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合计持有德州德达 41.67%股权,德州德达持有发行人 39%

股权，构成交叉持股，但双方均未能对对方形成实际控制。虽然发行人与德州德达在重大事项报批程序等方面保持既有模式，但不排除后续因交叉持股原因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公司独立性等方面造成一定的影响。

26、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提升，发行人的应收款项规模增加较快。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合计分别为 830,158.16 万元、916,738.32 万元、1,048,824.76 万元和 1,062,953.76 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7%、10.36%、10.97%和 10.67%。在个别行业下行、集中风险事件发生的情况下，发行人的应收款项可能存在坏账准备计提规模扩大的风险，若部分对手方经营恶化，发行人或存在无法按时收回应收款项的风险，从而对发行人资产质量和利润规模产生一定的影响。

27、盈利能力主要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37,198.94 万元、32,655.65 万元、29,452.17 万元和 15,248.92 万元，其他收益、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为主要非经常性损益科目。期间，发行人各非经常性损益科目合计金额分别为 44,668.48 万元、32,759.17 万元、23,618.38 万元和 11,133.39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0.08%、100.32%、80.19%和 73.01%，盈利能力对于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程度较高。发行人的各非经常性损益科目中，部分科目的实现可持续性较弱，若后续年度出现较大波动，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冲击风险。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的供水供热业务以及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与经济周期有着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不排除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出现衰退，使得政府对市政工程和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这将导致发行人业务规模萎缩，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量减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

2、公司运营风险

发行人作为德州市国有资产企业化运作的重要载体和经营主体，在粮油购销、

供水供热供气等市政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具有一定的区域垄断优势，承担着城市建设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重任。这些都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若发行人市场信誉下降、融资能力不足或内部管理不善，将可能对公司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影响。

3、多元化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业务板块涉及粮油购销、供水供热、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商品销售、资产租赁、教育培训、融资租赁及保理、劳务服务等多个领域。由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范围较广，涉及行业较为分散，在有效抵御行业风险的同时，也存在着多元化经营的风险。

4、区域经济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主要集中在山东省德州市，德州市经济的稳定发展趋势是发行人平稳运营的重要保障。未来，如果德州市城市经济发展受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而出现显著恶化，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5、资产划转风险

发行人作为德州市最主要的公用事业运作平台，其下属子公司股权和相关资产划拨均由德州市政府最终控制决定，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近年来，德州市政府陆续向发行人注入了部分经营性资产和优质股权资产，发行人的综合实力逐年稳步上升。未来，如果德州市政府相关决策发生变化，存在着优质资产被划拨的风险，从而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6、安全生产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涉及粮油购销、供水供热供气、基础设施建设等，运营过程中存在发生各种技术和设备安全事故的风险。如果发行人没有贯彻执行严格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规范操作管理及配备事故应急设施、开展应急演练等一系列措施，任何一项事故的发生都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和声誉。

7、项目建设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供水供热供气、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如果在项目建设期间出现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上涨、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政府政策、利率政策改变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状况，都将导致总

成本上升，建设周期有所延长，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

8、合同履约风险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德州市及所属区县城市的相关政府部门签订业务合同，由于履行的时效性取决于德州市及所属区县城市的财政实力，因此可能存在不能及时按照合同、不按完工决算确认收入和支付工程款项的情况，存在业务合同履行风险。

9、持续融资风险

发行人所从事业务的资金需求量较大、投资回收期较长。目前，公司外部融资以银行贷款为主。一旦信贷政策趋紧，银行贷款的融资成本或融资条件发生不利于发行人的变化，将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足额地筹集到所需资金，其正常经营活动将会受到影响。同时，随着债务融资规模的上升，发行人的财务风险亦将有所增加。

10、融资租赁业务承租方无法履约的风险

发行人的融资租赁业务存在承租方信用风险，若借款人或承租方违约或其信用质量发生变化，从而有可能会给发行人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租赁业务，虽然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投融资管理制度，但不排除有客户或投资对象不履约兑付的可能，进而给发行人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1、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诸如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社会安全等各种类型的突发事件的可能性，如发生重大突发事件，有可能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人员伤亡及社会不良影响的风险。由于突发事件的本质在于事件本身无法预知且发生后实质影响的不确定性，这些事件的发生必然不利于公司短期运营和经营业绩。虽然发行人对于各类突发事件有相应的应急预案及处理措施，但不能忽视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12、主营业务结构变动风险

自成立以来，受德州市行业规划调整影响，作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公用事业运作平台，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结构存在变动情况。2022 年以来，发行人新增天然气销售、酒店经营等业务；2024 年，发行人新增信息技术服务、园区载体出售等业务。虽然上述业务收入占比相对较小，但拓宽了发行人的业务范

围。上述业务架构的调整导致发行人存在主营业务结构变动的风险。

13、房地产业务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通过自主开发方式开展了部分商业房地产项目，总体投资规模相对较大。一方面，项目的销售价格、所在地的居民消费水平会直接决定项目的销售进度、资金回流情况。另一方面，与商业地产相关的行业政策、信贷政策等，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的开发进度。总体而言，发行人的房地产业务板块未来的存货去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14、政府回购风险

发行人前期从事的省级棚户区改造业务已与德州市及所属区县城城市的相关政府部门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发行人代建的部分安置房项目已与宁津县相关政府部门签订委托代建合同。未来，政府回购能否按照合同及时履约取决于德州市及所属区县城城市的财政实力，因此可能存在不能及时按照回购合同收到回购款的情况，存在政府回购风险。

15、政府购买服务/委托代建合法合规性风险

发行人前期从事的省级棚改项目，已与德州市及所属区县城城市相关政府部门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合同，所涉业务均属于政府职责范围、适合采取市场化方式提供、社会力量能够承担的服务事项，属于有预算安排的基本公共服务项目，项目开展合法合规。发行人代建的安置房项目，已与宁津县相关政府部门签订委托代建合同，项目开展合法合规。但若未来相关政策发生变动，可能会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合法合规性风险。

16、合同定价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代建及相关服务业务的回购主体为政府，公司该部分收入主要由政府定价水平决定。随着政府鼓励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进行有序竞争，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发领域的扩大及开发程度的加深，公司所承担的此部分项目定价可能存在下行空间，发行人面临合同定价风险。

（三）管理风险

1、下属子公司数量较多带来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较多，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拥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170家，联营企业30家，主营业务涵盖粮油购销、供水供热供气、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资产管理、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劳务服务等。由于相关子公司的业务类型差异较大，给发行人在日常经营管理、相关投资决策及内部风险控制等方面带来较大挑战，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2、内控管理风险

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如出现经营管理人员对内部控制认识上的差异，或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子公司控制不力，将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

3、项目投资管理风险

发行人投资运营的项目具有投入资金量大、投资建设周期长、成本回收慢的特点。随着德州市经济和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发行人未来几年投资规模预计还将持续扩大，融资规模也将进一步上升，从而增加了公司项目投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4、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包含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供水业务供气业务，以上板块涉及工程建设，关系到广大民生安全，对工程质量的要求较高。虽然发行人在项目开发中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控制标准，以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并在设计、监理等环节均挑选行业内优秀公司，并一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对建设项目质量进行把关，但是公司依然面临一定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5、融资租赁业务交易对手管理的风险

发行人的融资租赁业务合同生效后，在租赁期间，需要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监控和查访，了解承租人的生产经营状况和付租能力，一旦出现租金逾期或可能逾期的风险信号，则需要采取催收措施甚至是资产保全措施等处置方式降低损失和风险，因而其租期管理是一个长期动态的管理过程。由于承租对象的千差万别，租期管理需要很强的针对性，存在交易对手管理的风险。

6、人力资源风险

发行人已经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培养了一批素质较高的业务骨干和核心人员，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但发行人在快速发展过程中，随着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和业务范围继续拓宽，对人力资源及其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具有较高管理水平和较强专业技术能力的高素质人才需求也在不断增长，可能

给发行人的长远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7、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形成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如发生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故无法履行职责等，可能对发行人的治理机制造成一定影响。

8、群体性事件突发风险

群体性事件是指由某些社会矛盾引发，特定群体或不特定多数人聚合临时形成的偶合群体，以人民内部矛盾的形式，通过没有合法依据的规模性聚集对社会造成负面影响的群体活动的方式，对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各种事件。发行人的粮油购销、供水、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大班额改造等业务关乎重大民生事项，如发生纠纷，则有可能出现群体性突发事件，对发行人的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9、控股型架构风险

发行人自身主要为控股型公司，承担集团业务架构管理职能，本身业务经营规模较小，报告期母公司营业收入和现金流入占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和现金流入比例较低。若未来子公司经营情况发生变化、营业收入减少或发行人合并范围发生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10、项目完工风险

发行人前期承建的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突发状况等，将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较大压力，从而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影响项目进展。此外，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将导致总成本上升，影响公司资金平衡的运营能力，从而导致发行人面临项目完工风险。

11、建设施工和工程管理风险

发行人同时开工建设多个项目，对其统筹管理、资金安排调度、工程进度管理、质量监督等方面均提出了较高要求。如果发行人项目管理能力不足，不能合理安排资金，将对发行人稳定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四）政策风险

1、宏观政策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快速的增长态势，与之相对应，政府主导的城市化进程快速推进，为发行人所处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提供了较好的外部环境。但是，伴随我国经济进入转型期，宏观政策也会进行相应的调整。一方面，“去杠杆”、“调结构”的宏观经济政策可能会在一定时期造成GDP增速下行，从而影响到发行人所在地区的财政收入；另一方面，随着《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一系列文件的出台，地方政府的融资行为进一步规范。上述宏观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的未来现金流和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2、产业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粮油购销、供水供热供气、棚户区改造、教育大班额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目前，发行人所从事的上述业务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但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不排除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的调整在一定时期内影响发行人经营环境和盈利能力。

3、特许经营风险

发行人的粮食购销、供水、供热、供气等业务均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业务许可，如果未来相应的业务许可发生变更，则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将受到限制，或对企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环保政策风险

发行人一贯重视在项目施工中的环境保护。发行人已严格按照国内现行的环保法规和行政管理规定，在项目工地上安装了必要的环保设施，制定了相关的环保制度，以防止生产经营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发行人在建项目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等有关规定，取得各级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但随着全民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和地方政府可能会颁布更为严格的法律法规提高企业环保达标水平，因此发行人可能因环保法规在现有标准基础上更趋严格而导致生产成本增加。

5、货币政策变动风险

国家货币政策及调控方式的调整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尤其是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直接影响。如果发行人的经营方案不能根据货币政策变动趋势进行适当调整，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生产运作和经营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6、公用事业定价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供水业务、供热、供气业务总体属于政府主导定价的模式。如果未来物价主管部门对德州市供水供热供气定价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发行人的公用事业类业务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7、PPP政策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为经德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市级公用事业平台运作主体，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发生不同程度的调整。因此，发行人的经营将不可避免地受到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政府投融资体制调整及相关政策变动的影响。未来，如果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产业政策或政府投融资政策发生调整，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8、土地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前期从事的棚户区改造等业务属房地产行业。土地是房地产开发必不可少的资源，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土地宏观调控政策，进一步规范土地市场。未来，若土地供应政策、土地供应结构、土地使用政策等发生变化，将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预计国家未来还将继续执行严格的土地政策和耕地保护政策。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可供出让的土地资源越来越少，土地供给可能越来越紧张。未来，若发行人继续承担棚改等业务，如不能及时获得项目开发所需的土地，有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9、房地产政策风险

发行人前期从事的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房业务属房地产行业，行业周期性明显，对政策具有较强的敏感性，易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政策，对房地产市场进行宏观调控，虽然宏观调控主要针对商品房市场，但保障性安居工程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受到影响。总体来看，发行人存在房地产政策宏观调整的不确定性风险。

10、房地产市场去库存的风险

鉴于当前我国的经济发展阶段和房地产市场现状，在去库存过程中易引发政策调控“失灵”的风险。随着房贷首付比例降低、房地产交易契税减免等一系列“去库存”刺激政策的实施，各地房地产市场出现了差异化表现。整体而言，房

地产行业的去库存表现，整体受到了国家地产政策、当地居民收入水平、当地经济发展状况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发行人面临房地产市场去库存的风险。

11、地方政府政策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人经营活动及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离不开德州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如果地方政府对发行人的支持政策发生变化，将较大程度地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债务偿付能力。

12、地方政府债务政策变化风险

近几年来，国家就地方债务管理陆续出台了相关指导性文件，如国发〔2014〕43号文、财预〔2017〕87号文等，对地方政府的融资行为进行规范，导致地方政府债务政策不断变化。地方政府债务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融资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13、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作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也获得了许多政府政策支持。发行人作为德州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如果未来地方政府对公司的职能定位发生改变，或者国家对于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都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发行条款

中期票据名称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全称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5〕MTN646 号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存续期管理机构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合并口径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 95.2 亿元，其中中期票据 25.7 亿元、定向工具 10.5 亿元、项目收益票据 5 亿元、公司债 54 亿元
注册金额	人民币柒亿元整（RMB7.00 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基础发行 规模	人民币零亿元整（RMB0.00 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 上限	人民币贰亿元整（RMB2.00 亿元）
实际发行金额	申购结束后定价配售完成前，根据实际申购情况，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在基础发行金额与发行金额上限之间协商确定的最终发行金额，并根据此进行定价配售及缴款，开展后续工作
本期发行期限	5 年期
计息年度天数	闰年 366 天，非闰年 365 天
中期票据面值	壹佰元（RMB100 元）
中期票据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
发行价格	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发行
票面利率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发行方式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面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
托管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
发行对象	本期中期票据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承销方式	组织承销团，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最低认购金额	认购人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金额应当是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告日期	2026 年 9 月 20 日
发行日期	2026 年 9 月 21 日
起息日期	2026 年 9 月 22 日
缴款日期	2026 年 9 月 22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22 日
上市流通日	2026 年 9 月 23 日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方式，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	2027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9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价格	按中期票据面值兑付，即人民币壹佰元面值
兑付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到期日按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兑付工作
兑付日期	2031 年 9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未聘请信用评级机构
信用增进情况	无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金所
登记和托管机构	上海清算所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适用法律	本期中期票据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2026年9月21日的14:00至18: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3、本期中期票据发行过程中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簿记截止日 18:00。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

（二）分销安排

1、2026年9月21日~2026年9月22日为本期中期票据分销期，承销团成员应在

分销期内，将各自承销额度内的本期中期票据分销至合格投资者。

2、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3、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6年9月22日17:00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2026年9月22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中期票据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7:00之前，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账号：4000010229200147938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102584002170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中期票据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9月23日）即可以在全国

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其上市流通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 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一）募集资金注册用途

本次中期票据拟注册金额为 7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经审计的有息债务余额为 344.91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余额 62.89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借款余额为 30.78 亿元、其他流动负债中的短期融资券 2.40 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85.66 亿元、应付债券余额为 67.69 亿元、长期应付款中的借款余额为 95.48 亿元。

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次 7 亿元中期票据拟偿还的到期债务融资工具明细如下：

表4-1：本次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

单位：万元、%

发行人	债券简称	类型	发行金额	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度	起始日	回售日/付息日	担保方式	票面利率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属于一类政府性债务
公司本部	23 德州财金 MTN002	本金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2023/7/26	2025/7/26	信用	3.85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否
	23 德州财金 MTN003	本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23/9/27	2026/9/27	信用	4.00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否
合计		-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	-	-	-	-

发行人承诺，发行本次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重复匡算资金用途的情况。

（二）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为《接受注册通知书》项下第二期发行，本期基础发行规模为 0.00 亿元，发行金额上限为 2.00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回售的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拟偿还用途明细如下：

表4-2：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

单位：万元、%

发行人	债券简称	类型	发行金额	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度	起始日	回售日/付息日	担保方式	票面利率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属于一类政府性债务
公司本部	23 德州财金 MTN003	本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23/9/27	2026/9/27	信用	4.00	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否
合计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	-	-	-	-

本期中期票据若未能全额发行,将在发行完成后,在发行情况公告中另行披露实际发行金额及最终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有关的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内建立了规范、高效、有序的财务管理体系,制定并完善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组织规范。公司本部对所属单位财务管理实行一体化管理模式,会计政策统一,核算口径一致。系统内开设网上银行,根据需要可对系统内部资金进行有效调节,整合内部资源,充分发挥集团规模管理优势,增强抵抗风险能力。目前,公司所属并表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全部实行资金管理,收支两条线和全面预算管理,达到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效控制和管理,及时掌握下属企业资金状况,避免财务风险。

发行人财务管理部负责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账务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财务管理部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对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

本期中期票据兑付前,公司财务管理部将统一组织和调度,按规定将兑付资金转到上海清算所指定的账户上。

发行人将与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1、渤海银行

户名: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账号:2003458834000852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318468000019

发行人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管理规程》的规定,与符合该《规程》的银行类机构签署监管协议,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需变更募集资金

用途的，将配合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相关产品指引、通知和信息披露要求，核查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报交易商协会备案，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披露变更公告。

三、发行人承诺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和保障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承诺：

1、发行人举借该债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政府债务，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地方国有企业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符合财金〔2018〕23号文要求。

2、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及公益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直接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

3、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所募集的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不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不用于受限的领域和行业，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调控政策要求。

4、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变更资金用途前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四、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管理制度保证到期还本付息义务的履行。发行人将按照中期票据发行条款的约定，凭籍自身的经营能力、偿债能力、筹资能力，确保及时、足额筹措偿债资金。发行人的偿债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营业收入和经营性现金流入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870,081.74 万元、890,138.77 万元、842,132.53 万元和 330,049.78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入分别为 1,537,133.67 万元、1,513,292.77 万元、1,730,021.06 万元和 556,807.75 万元。目前，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未来随着各项业务快速发展，经营性现金流入预计将保持良好的趋势。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经营性现金流入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偿还起到了有力的保障作用。

2、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凭借其持续良好的经营情况和资产质量，获得了多家金融机构的授信。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与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授信合作关系，共获得各类金融机构授信合计 426.18 亿元，已使用额度 316.29 亿元，未使用额度 109.89 亿元。上述外部融资渠道为发行人未来的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也为发行人调度资金和本次中期票据的本息偿付提供了保障。

3、较好的货币资金水平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6.98 亿元、32.92 亿元、39.42 亿元和 45.77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公司货币资金充足，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和即期支付能力，公司的盈利质量及现金回收能力较好。

4、资产应急变现

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结构相对合理，资产流动性较高，必要时可以通过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除货币资金外，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流动性较好的资产合计为 235.42 亿元。若出现公司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情况，公司拥有的部分流动性较高的资产可变现，为本期债券本息及时偿付提供保障。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工作计划，包括指定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制度，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形成了一套确保中期票据安全兑付

的保障措施。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已指定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本次中期票据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资金来源,制订偿债计划并保证到期本息按时兑付。财务管理部自发行日起至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2、建立健全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为建立健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披露质量,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行,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发行人制订了《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在银行间市场进行信息披露的责任人、披露对象及标准、披露流程、与相关方的信息沟通与制度、信息披露过程中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有效规范了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之后的信息披露行为,保障了债务融资工具投资人的权益。

3、加强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使用监控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中期票据的相关条款,设立监管账户并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中期票据的本息。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财务管理部及相关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期核查,确保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安排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公司已要求各有关部门协调配合,加强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和到期偿还。

4、其他保障措施

如果发行人出现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行人将采取不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等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中期票据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吉斌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八大道 4995 号

邮编：253000

公司电话：0534-2267158

公司传真：0534-226715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00MA3C4T7L0H

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棚户区改造、教育设施改造等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投资及运营管理；股权投资；保障性住房及其它房地产开发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于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董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电话：0534-2267161

发行人作为德州市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承担了德州市级粮油购销、供水及污水处理、民生基础设施建设等重要的运营职能，为德州市级最主要的公用事业运营主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9,558,674.65 万元，总负债为 5,998,255.7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0,418.95 万元；2025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842,132.53 万元，利润总额 29,452.17 万元，净利润 26,018.1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84.70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9,961,268.48

万元，总负债为 6,380,962.9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0,305.53 万元；2026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330,049.78 万元，利润总额 15,248.92 万元，净利润 10,399.56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82.64 万元。

发行人承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发行人将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机制，公司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债务依法不属于地方政府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1)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子公司不存在“名股实债”或其他类似情况。

(2) 发行人现有业务中不含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发行人现有业务中包含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保障性安居住房业务。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已与委托方签订正式的委托代建协议，业务开展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前期从事的省级保障房业务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进行，已签署相关购买服务协议，且已纳入相关年度的政府预算，符合国家当时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子公司宁津投资按照代建模式承建的安置房项目，已与宁津县人民政府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并已取得必要的政府许可文件，项目开展情况合法合规。发行人子公司宁津国有资产以政府主导模式、自主开发模式开展的保障房销售业务，已取得必要的政府许可文件，并与相关指定动迁主体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业务开展合法合规。发行人已向德州市财政局进行了询证，其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保障性安居住房业务开展合法合规。

(3) 发行人的高级师范学校项目、实验中学项目、德州市第一中学东校区项目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已签订 PPP 合同，项目开展合法合规，其余在建项目未采取 PPP 模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已向德州市财政局进行了询证，其 PPP 项目运作合法合规。

发行人未从事过政府投资基金、BT 项目及回购其他主体项目的业务。

发行人已完工的教育全面改薄项目、中小学大班额项目、省级棚户区改造项目等民生工程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进行，已签署相关购买服务协议，且已纳入相关年度的政府预算，符合国家相关规定，除上述民生工程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政府购买服务情形。发行人已向德州市财政局进行了询证，已完工的教育全面改

薄项目、中小学大班额项目、省级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业务开展合法合规。

发行人不存在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

(4) 发行人来自地方政府的应收款项包括：i) 应收账款：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应收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48,919.68 万元工程代建款、应收宁津县财政局 65,465.45 万元工程代建款和房屋租金收入、应收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497.23 万元污水污泥处置款。ii) 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应收宁津县宁城街道办事处等政府部门单位 44,089.48 万元垫付工程款、保证金等。上述应收款项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关，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等行为，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已向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及宁津县财政局进行了询证，上述款项的形成与业务开展有关，不存在违规情形。

(5) 发行人不存在由财政资金直接偿还、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资产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融资、地方政府或其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以储备土地逾期出让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的债务的情形。

(6) 发行人不存在为地方政府及其他主体举借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经征询德州市财政局意见，以上情况属实，发行人业务经营合法合规，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会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要求。

发行人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公告、审计署 2013 年第 32 号公告、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财综〔2016〕4 号文、财政部等六部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 号）、《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8〕23 号）以及“六真”原则的相关要求。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成立

2015 年 12 月 22 日，德州市人民政府作出《关于成立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

公司的通知》(德政字〔2015〕72号),同意成立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德州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作为公司出资人,注册资本为5亿元,实收资本为3,000.00万元。2015年12月26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400MA3C4T7L0H的《营业执照》。

(二) 发行人历次变更

1、2016年12月29日,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办”)出具《关于德达公司股权和其他资产划转通知》(德国资行资〔2016〕23号),将德州市财政局持有的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现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德达”)16.67%股权、德州德达持有的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967%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将德州市公用事业管理局所属的德州市燃气总公司整体划转至公司。

与此同时,德州市国资办出具《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通知》(德国资行资〔2016〕31号),同意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29.7亿元,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30亿元。

2、2017年1月19日,德州市国资办出具《关于调整和增加市财金公司注册资本的通知》(德国资企资〔2017〕9号),同意将市财政局对发行人的出资调整为市国资办对发行人的出资。

2017年1月22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发行人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400MA3C4T7L0H的《营业执照》。

3、2018年9月27日,发行人股东由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股东名称变更依据德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德编〔2017〕36号)、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变更调整市属有关企业出资人的通知》(德国资办字〔2018〕4号)等文件,并经2018年9月6日股东决议表决通过。

2018年9月29日,发行人注册地址由德州市新湖大街1231号变更为德州市德城区新湖大街2131号。同日,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发行人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400MA3C4T7L0H的《营业执照》。

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工作方

案的通知》(德政字〔2018〕31 号), 德州市政府将德州市人防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山东省德州粮油集团总公司(现名: 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山东省德州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现名: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德州市德城粮食收储中心(现名: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德州市重点建设投资公司(现名: 德州市重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德州市供水总公司(现名: 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德州市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现名: 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股权整体划转至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现名: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将德州市燃气总公司股权整体划出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现名: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宁津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关于同意宁津县惠宁城市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批复》(宁国资〔2018〕10 号), 宁津县政府将宁津县惠宁城市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现名: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整体划转至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现名: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调整事宜已于 2018 年底完成工商登记。

4、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更名的批复》(德国资字[2019]78 号), 发行人名称由“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已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根据德州市国资委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住所及监事变更的批复》: 同意免去马小妹、解观山、刘庆伟监事职务, 重新委派张光宝、马俊华、王显为公司监事, 与职工监事刘涵、段富有组成新一届监事会; 同意免去马小妹监事长职务, 重新指定段富有为监事长; 同意公司住所由“德州市德城区新潮大街 2131 号”变更为“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八大道 4995 号”。上述变更事项已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2021 年 5 月 25 日,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依据德州市国资委《关于同意无偿划转财金集团所持德州市重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德国资字[2021]41 号)批复, 发行人作出股东决定, 将子公司重点投公司 100% 股权(含重点投公司合并子公司)无偿划转至德州市国鑫投资有限公司, 于同日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2021 年 8 月 16 日，经公司股东德州市国资委研究决定，同意：（1）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鲁证字〔2020〕230 号）、《德州市财政局、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划转部分国家资本的通知》（德财资〔2020〕48 号）文件要求，同意将持有的发行人国有股权 30,000 万元无偿划转至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划转后股东德州市国资委认缴出资 27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股东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8、2021 年 8 月 16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5 人变更为 4 人，免去王荣峰董事职务，由德州市国资委委派董事代表王志华、王利民、刘振江和职工董事栾丽辉组成新一届董事会。上述变更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9、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下发的“德政任〔2022〕4 号”文件：免去王志华公司董事长、董事，德州市振兴乡村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任命王力同为公司董事、董事长，德州市振兴乡村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根据 2022 年 5 月 7 日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免去王志华的董事长及董事职务；由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王力同、王利民、刘振江为公司董事，与职工代表董事栾丽辉组成新一届董事会；由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王力同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7 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免去张建国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王力同为公司总经理。

10、根据 2022 年 9 月 27 日通过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1）因业务需要，同意免去王利民、刘振江董事职务，由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刘洪涛、门学林、李伟、王旻、赵延彬与原董事王力同和职工代表董事栾丽辉组成新一届董事会；（2）公司撤销监事会，同意免去马俊华、王显、张光宝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免去段富有、刘涵职工监事职务，重新选举王显为公司职工监事。

11、2022 年重大资产重组：

(1) 根据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将宁津县财金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德国资字〔2022〕82 号），宁津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将持有的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2) 根据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将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股权划入天衢建设发展集团的批复》（德国资字〔2022〕68 号）：1)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德州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德州市开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天衢发展；2) 德州运河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部将持有的山东德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德州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天衢发展；3)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管理局将持有的德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天衢发展。

12、根据 2023 年 3 月 2 日通过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1) 同意董事会成员由 7 人增加至 9 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郑礼和于涛为公司董事，与原董事王力同、王旻、门学林、赵延彬、刘洪涛、李伟及职工代表董事栾丽烨组成新一届董事会；(2) 同意继续委派王力同为公司董事长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3)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修正案。

13、根据《关于划转财金集团部分股权的通知》（德国资字〔2022〕76 号），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持有的发行人 39%的股权划转至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现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德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于同日向发行人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14、2024 年 12 月 25 日，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德州市国资委关于孙九深等 11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德国资字〔2024〕71 号）：免去李伟、门学林、王旻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德州市国资委关于周云维等 4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德国资字〔2024〕70 号）：委派马建彤、马文洪、刘炳全为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15、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下发的“德政任〔2025〕2 号”文件：免去王力同公司董事长职务；任命安吉斌为公司董事、董事长。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作出的决议：1) 同意免去王力同公司董事职务，重新委派安吉斌为公司董事，与原董事郑礼、于涛、刘洪涛、赵延彬、马建彤、马文洪、刘炳全及职工董事栾丽辉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2) 同意免去王力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重新委派安吉斌为公司董事长并为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作出的决议：同意免去王力同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安吉斌为公司总经理。2025 年 4 月 15 日，德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向发行人核发了最新营业执照。

16、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取消监事并设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为马建彤、刘炳全、赵延彬。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办理了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登记，免去王显担任的监事职务。该次变更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7、2026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第 12 次董事会审议，聘任张磊同志为公司新任总经理。该次变更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注册（实收）资本 30 亿元，注册资本构成情况如下：

表 5-1：发行人注册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时间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金额
1	2016 年 3 月	德州市财政局	100.00	货币资金	3,000.00
2	2016 年 12 月	德州市财政局	100.00	资本公积转增	297,000.00
3	2017 年 1 月	德州市国资办	100.00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	300,000.00
4	2021 年 8 月	德州市国资委	90.00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	300,000.00
		山东财欣	10.00		
5	2023 年 9 月	德州市国资委	51.00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	153,000.00
		德达控股	39.00		117,000.00
		山东财欣	10.00		30,000.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实收）资本为 30 亿元，股东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发行人不存在以“名股实债”、股东借款、借贷资金等债务性资金和以公益性资产、储备土地等方式违规出资或出资不实的情形。

发行人不存在将储备土地、林权、探矿权、湖泊、盐田、滩涂以及非经营性

资产等注资的情形。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有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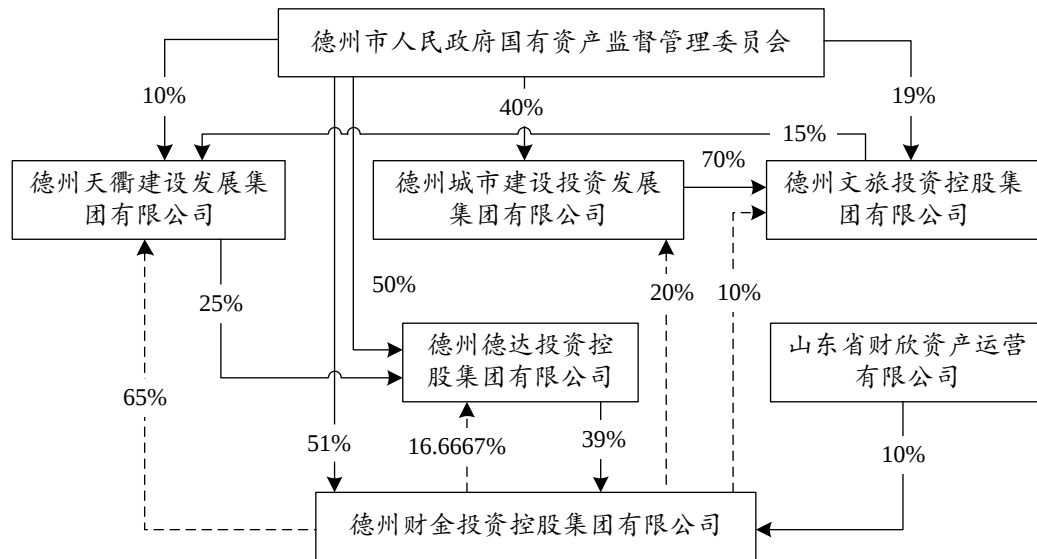


图 5-1：发行人现有股权结构图

上述股权路径关系如下：

- （1）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德州市国资委”）直接持有发行人 51% 的股权；
- （2）德州市国资委持有德州德达 50% 的股权，德州德达持有发行人 39% 的股权；
- （3）德州市国资委持有德州天衢 10% 的股权，德州天衢持有德州德达 25% 的股权，德州德达持有发行人 39% 的股权；
- （4）德州市国资委持有德州城建 40% 的股权，德州城建持有德州文旅 70% 的股权，德州文旅持有德州天衢 15% 的股权，德州天衢持有德州德达 25% 的股权，德州德达持有发行人 39% 的股权；
- （5）德州市国资委持有德州文旅 19% 的股权，德州文旅持有德州天衢 15% 的股权，德州天衢持有德州德达 25% 的股权，德州德达持有发行人 39% 的股权。

综上，德州市国资委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 51\% + 50\% \times 39\% + 10\% \times 25\% \times 39\% + 40\% \times 70\% \times 15\% \times 25\% \times 39\% + 19\% \times 15\% \times 25\% \times 39\%$

%=72.1624%

德州市国资委合计持有发行人 72.1624%的股权，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德州市国资委负有德州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和市级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管职责，对市级国有资产实行统一监管。根据德州市政府的授权，德州市国资委依法对除国有文化企业等特殊领域之外的市级经营性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

四、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说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东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股权争议的情况。

五、发行人独立性经营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与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人员方面：发行人建立了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及相应的管理制度，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于股东。发行人拥有自己的生产、经营及管理人员，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社会保障、工薪报酬、劳动、人事等方面实行独立管理。

发行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财务方面：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3、资产方面：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的营运资产和配套设施。德州市国资办作为发行人的出资人，保证发行人独立法人地位，不干预

发行人对法人财产独立支配和自主经营的权利。发行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随意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过担保，公司资产权属明确，对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权。

4、业务方面：发行人拥有独立的业务，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经营决策。

5、机构方面：发行人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六、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发行人对纳入合并范围的下属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力，发行人作为子公司的出资人，享有对子公司的资产收益权、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监事和经理层）的任命权和财务审计监督权等。公司对子公司实行集权和分权相结合的管理原则。公司对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重大投资决策（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重大项目投资等）、年度经营预算及考核等将充分行使管理和表决权，同时将赋予子公司经营者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的充分自主权，确保子公司有序、规范、健康发展。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为 17 家，基本情况如下：

表 5-2：2025 年末发行人合并范围一级子公司概况

单位：%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德州财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2	德州财金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设立
3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65.00		划拨
4	德州财金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设立
5	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划拨
6	德州财金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7	德州财金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8	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货币金融服务	75.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9	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0	德州宇昶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94.00		设立
11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屋建筑	90.00	10.00	设立
12	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3	禹城市金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89.10		设立
14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15	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6	德州财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17	德州沟盘河片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70.00		设立

(二)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根据各一级子公司实际运营情况、财务情况及业务重要性原则为标准，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一级子公司概况如下：

1、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粮集团”），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2MA94FF3P3A。公司注册资本 12,121.21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怀志。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粮油仓储服务；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牲畜销售（不含犬类）；住房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市场营销策划；票务代理服务；办公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企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军粮供应；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餐饮服务；

烟草制品零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5 年末，德粮集团资产总额 256,250.17 万元，负债总额 220,257.22 万元，所有者权益 35,992.95 万元；2025 年度，德粮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5,724.33 万元，净利润-1,504.72 万元。2025 年度，德粮集团亏损，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偏低，且期间费用增加，导致公司亏损。

2、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财金”）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22MA3CKPUYXH。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商怀玺。经营范围为：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棚户区改造；教育设施改造与建设；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投资及运营管理；股权投资；保障性住房及其他房地产开发建设，县政府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宁津财金资产总额 1,758,773.63 万元，负债总额 1,113,178.09 万元，所有者权益 645,595.54 万元；2025 年度，宁津财金实现营业收入 131,616.69 万元，净利润 11,584.62 万元。2025 年度，宁津财金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工程业务规模有所扩大。

3、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衢集团”）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0MABNRJW51G。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玉军。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市政设施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天衢集团资产总额 4,183,930.54 万元，负债总额 2,146,893.22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37,037.32 万元；2025 年度，天衢集团实现营业收 207,677.14

万元，净利润 8,420.76 万元。

2025 年度，天衢集团主要财务情况无重大变动情况。

4、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租赁”）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EFYH52D。公司注册资本 2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任洪雷，公司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文号：粤前海自贸资备 201701612。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鲁信租赁资产总额 20,818.27 万元，负债总额 317.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500.29 万元；2025 年度，鲁信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1,136.06 万元，净利润 734.92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鲁信租赁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其负债总额较上年末相比增幅较大。2025 年度，鲁信租赁的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系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5、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晟保理”）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100MA3D4ACE47。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丕欣，公司在济南高新区新兴服务业发展中心备案。经营范围为：国内保理、出口保理及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鲁晟保理资产总额 143,266.79 万元，负债总额 127,943.5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323.27 万元；2025 年度，鲁晟保理实现营业收入 10,346.74 万元，净利润 2,026.26 万元。2025 年度，随着鲁晟保理成本控制能力的上升，其净利润也随之增加。

2025 年度，鲁晟保理主要财务情况无重大变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持股比例小于 50%但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情况，具体如下：

表 5-3：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禹城嘉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9.34	禹城嘉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发行人不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不具备实际控制力, 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2	德州泽宁教育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4.86	德州泽宁教育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发行人不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不具备实际控制力, 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3	德州市安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3.33	德州市安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发行人不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不具备实际控制力, 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三)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 发行人重要参股公司有 2 家, 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表 5-4: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重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重大财务变动
1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6.67	是
2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	是

发行人的主要参股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1、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0793936334L。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吕光坤。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物业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广告发布; 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5 年末,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德达控股”) 资产总额 7,231,082.86 万元, 负债总额 4,489,636.69 万元, 所有者权益 2,741,446.16 万元; 2025 年度, 德达控股实现营业收入 1,200,362.77 万元, 净利润 22,079.44 万元。

2025 年度, 德达控股的主要财务数据无重大变动情况。

2、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0MA3D5WPM8Y, 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魏增连。经营范围为: 城市开发和基础设施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管理; 土地开发整理、工程建设、规划勘察设计与管理咨询; 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经营; 政府授权范围内的投资与经营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末,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城投”)资产总额 3,435,103.29 万元, 负债总额 1,848,196.86 万元, 所有者权益 1,586,906.43 万元; 2025 年度, 德州城投实现营业收入 293,564.45 万元, 净利润 31,843.22 万元。

2025 年度, 德州城投的主要财务数据无重大变动情况。

七、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 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 明确决策层、监督层、经营管理层的各级职权。公司设有纪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审计法务部、金融事业部、投资发展部、工程管理部、战略企划部等职能部门, 拥有专业化的人才团队, 各职能部门之间在业务开展中, 既保持相互独立又保持有效协作。

报告期内, 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未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一) 公司组织机构设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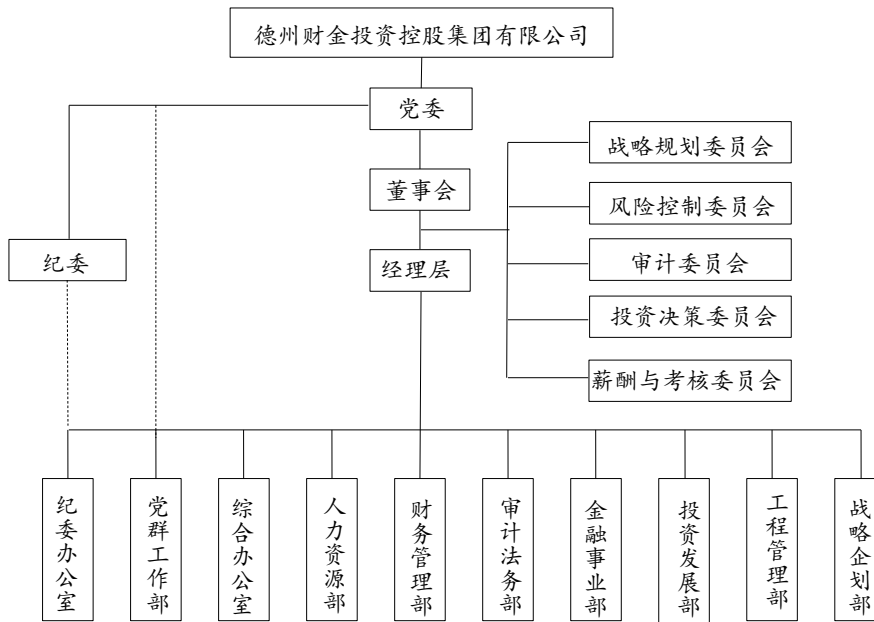


图 5-2：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内部主要职能部门情况

1、纪委办公室

负责集团日常监督、纪律检查、执纪问责、审查调查、案件管理、信访维稳、舆情工作等工作，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集团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2、党群工作部

负责全年党组织建设，督导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开展文明单位创建，社区帮扶工作；负责宣传工作，集团官网及公共号维护；组织开展团的各项活动。

3、综合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是综合性职能部门，主要任务是牵头外部关系的建立、维护及保持，协助领导处理日常工作，协调各部室开展综合工作。主要负责公司行政、文秘、机要、内勤、外勤、工会、督查、安全生产等工作。

4、人力资源部

根据集团发展规划，执行集团人力资源发展阶段计划；负责集团人员招聘及配置工作；日常人事管理（考勤、入离职、社保手续办理、劳动争议、劳动合同管理）；晋升通道管理；招募及选拔、员工福利、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培训体系建设及实施。

5、财务管理部

负责建立公司财务制度并监督实施、公司财务收支及费用管理控制，并进行资金的统筹安排；搜集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金动态、营业收入和费用开支的资料，编制财务报表，并对资料进行分析，提出建议，定期向领导报告；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务预算、财务决算、财务状况、重大财务、税务事项的管理、分析与协调；做好会计监督，保证公司资产的真实性、合理性、完整性；做好税收筹划，在遵守法纪、法规的前提下合理避税；与综合部门配合，管理好划拨资产，发挥资产的最大效能。

6、审计法务部

参与决策，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提供法律上的可行性、合法性分析和法律风险分析；参与公司重大经济活动的谈判工作，提出减少或避免法律风险的措施和法律意见；审查、修改、会签经济合同、协议，协助和督促公司对重大经济合同、协议的履行，修订和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制订公司自用合同的格式文本，会同相关部门对重大、重要合同进行评审并出具审查意见，监督、检查各部室合同签订、履行、管理情况，参与合同纠纷的调查处理，制定解决方案；协助公司建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逐步建立完善监督约束机制；在公司整体层面，把握项目运营以及公司经营中的整体法律状况，控制法律风险，建立法律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加强常规性环节法律风险的控制，为公司内控体系提供法律支持；负责办理企业工商登记以及商标、专利、商业秘密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等有关法律事务；处理或委托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处理公司诉讼案件、经济仲裁案件、劳动争议仲裁案件等诉讼和非诉讼法律事务；协助办理注册、合并、分立、兼并、解散、清算、注销等工商事务及公证、抵押等法律事务并审查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管理事务并审查相关法律文件；公司指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7、金融事业部

负责项目包装及资金运作；负责具体项目的筛选、投资方案设计并组织实施；对已运作 PPP 项目进行日常管理；负责与市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进行沟通和汇报；负责制定项目操作业务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

8、投资发展部

负责集团产业投资业务战略发展规划，投资布局优质科创项目，推进项目落

地德州；与国内知名创投机构加强交流，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做好已投项目和存量基金的投后管理，提高投资回报；针对重要政策、重点行业、业务模式开展研究，服务集团发展。

9、工程管理部

根据工程进度及设计进展进行各种报建、报批工作，取得有关部门的批文及许可证书等；跟进设计工作，进行设计管理，使设计的进度质量符合工程进度的要求；按项目进展进行工程的施工招标工作和材料设备的采购招标工作，确保工程的进度质量符合要求；对工程施工的进度、质量、成本、安全进行有效管理，确保工程正常进行，按合同要求交付使用；负责本部门文件、档案等资料的管理工作；按上级领导指示开展其他工作。

10、战略企划部

牵头集团发展战略的规划及落地；推进国企改革走深走实，增强主业竞争力；强化集团管控，防范经营风险；加强对外合作，助力招商引资；对标一流企业，加大研究力度，探索发展路径。

（三）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制定相关的配套制度，规范各项议事规则和程序，明确相关管理部门的各项职权，加强公司制度建设。

1、股东会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确认公布公司的主业，对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进行备案管理；
- （2）审核列入分类监管清单特别监管类的投资项目；
- （3）按权限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对董事会和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工作规则；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组织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 （7）核定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审核公司重大收入分配事项；

- (8) 决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 (9) 根据有关规定决定公司年度债券发行计划；
- (10) 按照规定权限决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1) 按照规定权限批准公司及有关子企业国有产权变动事项；
- (12) 制定或批准公司章程和章程修正案；
- (13) 审议批准公司重大财务事项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方案，以及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事项；
- (14) 根据需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重要经济活动和重大财务事项进行审计；
- (15) 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和重大事项进行抽查检查，并按照公司负责人管理权限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 (16) 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实行集体审议、独立表决、个人负责的决策制度。董事会是企业的经营决策主体，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依照法定程序和公司章程行使对公司重大问题的决策权，并加强对经理层的管理和监督。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外部董事 5 名，职工董事 1 名。外部董事原则上占董事会成员的多数，外部董事人选由市国资委依法委派。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党委书记，未兼任工会主席的党委副书记和纪委书记，经理层成员，以及财务、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不得担任职工董事。

公司设董事长 1 名，由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

董事每届任期 3 年。除另有规定外，任期届满，经委派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任期届满或者在任期内辞职、被免职，一般应在 3 个月内更换新的董事。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的，在新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会会议，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制定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决定公司经营计划；
- (3) 制定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并将投资计划和执行情况向市国资委报备，决定公司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7) 根据有关规定制订公司年度债券发行计划；
- (8)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改制、解散、清算、申请破产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 制订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章程修正案；
- (10) 制订公司国有资产转让、部分子企业国有产权变动方案；
-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分公司、子公司等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
- (13) 根据授权，决定公司内部有关重大改革重组、国有产权变动事项，或者对有关事项作出决议；
- (14) 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公司经理层成员，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按照有关规定，决定经理层成员、董事会秘书的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等事项；
- (15) 制定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公司工资总额预算与清算方案等（市国资委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批准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公司年金方案；
- (16) 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法律合规管理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指导、检查和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议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建立审计部门向董事会负责的机制，董事会依法批准年度审

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决定聘用或解聘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提出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上限；

(17) 听取总经理工作报告，检查经理层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对经理层的问责制；

(18) 批准一定金额以上的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以及预算内对外捐赠或者赞助，决定具体金额标准；

(19) 根据有关规定决策公司担保事项；

(20) 批准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事项；

(21) 批准权属企业改制清产核资结果；

(22) 制订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23) 决定公司行使所投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事项；

(24) 建立与股东会、党委会重大事项沟通制度，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报告；

(25) 决定企业民主管理、职工分流安置等涉及职工权益以及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要事项；

(26) 制定公司重大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处理方案；

(27) 法律法规、章程规定和市国资委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3、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公司不设监事会，不设监事，设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行以下职权：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解任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本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5) 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6)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

诉讼；

(7)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4、经营管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经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的监督管理。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闭会期间向董事长报告工作，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
- (2) 拟订公司的战略和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并组织实施；
- (3) 拟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并组织实施，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投资项目；
- (4) 拟订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及其他融资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资产抵押、质押、保证等担保方案；
- (6) 拟订公司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方案，经董事会授权批准公司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
- (7) 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拟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9)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方案；
- (10)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11) 拟订公司的改革、重组方案；
- (12) 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经理层成员；
- (13) 按照有关规定，聘任或解聘除应当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人员；结合公司实际，建立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等符合市场化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
- (14) 拟订公司的收入分配方案；
- (15) 拟订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法律合规管理体系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16) 建立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

(17) 协调、检查和督促各部门、各分公司、各子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改革、管理工作；

(18) 提出公司行使所投资企业股东权利所涉及事项的建议；

(19) 法律法规、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四) 公司内部管理及制度

为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建立健全了行政管理、人力资源、资产管理、投融资管理、财务、党建等多项内控制度，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和风险防控机制，完善各项业务工作的合规流程，规范了公司管理运营。

1、资金管理制度

为加强资金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分级授权管理体系，由各部门按照制度规定的授权及职责，履行资金管理权责。在资金审批权限方面，资本性支出由公司董事长签批，经营性支出由公司董事长或授权总经理签批；在一年内购买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总资产的 20%的事项需由股东审计决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0%以下的投资事项，董事长签署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0%以下的投资事项，并在确保不超出投资计划总额的前提下进行不超过总投资费用 10%的调整。在营运资金管理方面，5 万元以下的资金支出需经业务部门负责人、分管副总经理和总经理审核签字后方可付款，5 万元以上的另需财务总监审核签字再报总经理审核签字后方可付款。

2、投融资管理制度

为规范投融资行为、降低投资及融资风险，公司制定了《投融资管理制度》。在投资项目审批程序方面，公司对外投资需由总经理提出投资方案，必要时由董事会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一个会计年度内董事会可批准累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额 10%-30%（不含 30%）的对外投资事项；公司投资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制，项目负责人由总经理提名、董事长（或董事会）任命。在融资审批程序方面，公司发行股票或债券的方案需由董事会提出并经审议通过

后，报股东批准。长期贷款额度由董事会根据经股东批准的年度投资计划或财务预算决定，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短期贷款额度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预算决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批准在年度短期贷款总额度范围内的短期贷款转期和新增短期贷款。

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为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非经董事会或股东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公司对外担保的最高决策机构为股东，董事会拥有对外担保的决策权；对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超过董事会权限范围的，董事会应该提出预案，并报股东批准。同时，原则情况下，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签订书面的担保和反担保合同。

4、子公司控制制度

为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包括人事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投融资管理和对外担保。其中，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对于超过 10 万元的大额资金支出应当经公司计划财务部门审批。在资产管理方面，公司资产管理部门对子公司的重大投资项目进行收益及风险评估，对于超过 50 万元的重大投资项目应经公司董事会决定。在对外担保方面，子公司应明确其股东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若子公司的章程中未就对外担保事项做出规定，则担保决策均由公司或子公司的股东会决定；同时子公司应当按季度将对外担保情况报公司统计。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或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了公司在确认关联关系和处理关联交易时，应遵循并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

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能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6、财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根据国家有关财务管理法规制度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规范了公私财物行为，保证做好各项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为公司依法合理筹集资金提供了保障。

7、内部控制制度

为了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了七项具体业务控制，覆盖较为全面，主要包括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存货、固定资产、成本费用控制、筹资和财务报告的编制。公司内控制度的目标在于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目标的实现，适用于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

8、党的建设制度

作为国有独资公司，为传达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发挥党员在公司经营运作过程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发行人制定了多项党建工作制度，明确了公司广大党员的职责，促使公司全体党员提高党员意识、规范言行、增强党性修养，促进公司党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达到“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各项工作”的目的。

9、内部决策制度

为保证公司经营运作过程中重大事项的顺利进行，发行人制定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体系》、《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法务管理制度》等内部集体决策制度，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做出制度性规定，提高重大事项内部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公正性。

10、安全生产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安全生产，加强企业生产的规范管理，发行人根据《安全生产法》和《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公司各业务领域的安全生产进行规范，全面贯彻“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生产投入，注重安全防范和预测分析工作，以提升危机处理能力和安全保障能力。安全生产作为公司的重要环节，通过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提高员工和各级安全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规范作业意识、执行水平和节点控制力，以保证公司的安全生产。

11、信息披露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原则、披露内容、披露流程、披露事务管理、管理部门及职责、保密措施、责任追究、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档案管理等具体内容，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合法。

12、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建立健全突发事件的预防、运行和处理机制，进一步明确公司各部门的责任，提高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有序、高效地开展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最大限度降低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和损失，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公司运营安全和社会稳定，发行人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遵循统一规划、分类指导、分级负责、动态管理的原则，确保发行人在面对重大突发事件时能迅速、科学、有序应对，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机构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相应议事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五）资产重组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

下：

表 5-5：发行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期限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安吉斌	董事长	男	1973.11	2025.04-至今	是	否
郑礼	董事	男	1967.07	2022.10-至今	是	否
于涛	董事	男	1980.01	2022.10-至今	是	否
刘洪涛	董事	男	1974.06	2022.09-至今	是	否
马文洪	专职外部董事	男	1966.11	2024.12-至今	是	否
马建彤	专职外部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	男	1967.02	2024.12-至今	是	否
刘炳全	专职外部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	男	1966.12	2024.12-至今	是	否
赵延彬	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	男	1970.03	2022.09-至今	是	否
孙怀志	职工董事	女	1970.02	2025.08-至今	是	否
张磊	总经理	男	1981.02	2026.08-至今	是	否
李波	副总经理	男	1985.06	2023.11-至今	是	否
刘健	副总经理	男	1973.10	2018.01-至今	是	否
于瑞华	副总经理	女	1982.10	2018.01-至今	是	否
段富有	副总经理	男	1983.09	2023.12-至今	是	否

（一）现任董事会成员

1、安吉斌，男，1973 年 11 月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德城区委办公室接待办接待科办事员、副主任，德城区委办公室行政事务管理局副局长，德城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德城区委接待办主任，德城区畜牧局党组书记、局长，德城区经济贸易局党委书记、局长，德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党委书记、局长，德城区天衢街道党委书记，德州天衢工业园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德城区天衢街道党委书记，德城区新湖街道党委书记，德州天衢工业园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山东金鲁班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董事（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任职山东金鲁班集团有限公司期间兼任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郑礼，男，1967 年 7 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德州市计委投资科科长、机电轻纺科科长、基础产业科科长，德州市发改委能源交通科科长、固定资产投资科科长，德州市重点建设投资公司副经理，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等职务。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兼任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3、于涛，男，1980 年 1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齐河县教育局办公室科员、齐河县政府办公室综合科科长、齐河县政府办公室农业科科长(期间挂职齐河城建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挂职齐河农业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4、刘洪涛，男，1974 年 6 月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德州市建委办公室副主任，德州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经理，德州市市政工程建设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德州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总经理，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德州市交通运输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

5、马文洪，男，1966 年 11 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庆云县职业中专教师，庆云县第一中学教师，庆云县第二中学教师、总务处主任，庆云县教育局办公室主任、体育股股长、副局长、党组成员，庆云县文化体育局局长、党支部书记，庆云县商务局局长、党组书记，庆云县科学技术局局长、党组书记，德州市交通运输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部党支部书记、党委委员、董事。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6、马建彤，男，1967 年 2 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庆云县第一中学教师，庆云县委党史办科员，庆云县委办公室秘书、副科级秘书、秘书科科长、副主任，庆云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司法局局长，庆云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党支部书记，庆云县经信局局长、党组书记，庆云县政协党组成员、秘书长，德州市交通运输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

7、刘炳全，男，1966 年 12 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德州市供水总公司职工、水表校验中心副主任、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理处处长、稽查处处长、党委委员、经济开发区分公司经理，德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党总支副书记，德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德州德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顾问。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

8、赵延彬，男，1970 年 3 月生，中国人民大学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总会计师，山东德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兼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

9、孙怀志，男，1970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武城县北方玻璃钢厂职员、副厂长，武城县旅行车厂副厂长，武城县经信局主任科员，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部长，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部长，德州盐业公司总经理，德州财金盐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山东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兼）。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二）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张磊，男，1981 年 2 月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庆云县第二中学教师，庆云县教育局科员、副主任科员，庆云县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其间在德州学院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学习），庆云县委保密办公室副主任，庆云县委办副主任，庆云县中丁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其间在山东省委党校在职干部研究生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庆云县中丁乡党委书记，庆云县庆云镇党委书记，乐陵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乐陵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乐陵市委常委、三级调研员，德州市振兴乡村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李波，1985 年 6 月生，管理学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德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科员、德州市政府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德州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办公室优化服务组组长、德州市政府办公室审批改革推进科科长，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刘健，1973 年 10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德州市分行信息技术部高级副主管、主管，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德州市分行夏津县支行行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德州市分行国际业务部高级主管、信息科技部高级主管。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于瑞华，女，1982 年 10 月生，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党员，德州市政协委员，三八红旗手。历任山东德州扒鸡集团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山东德州外海假日酒店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段富有，男，1983 年 9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临邑县移动公司职员，临邑县翟家镇政府党政办公室科员，临邑县金融办证券与资本市场科科长，山东省金融办证券与资本市场处挂职，德州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基金管理部部长，德州财金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兼)，德州财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兼)，德州财金创业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兼)。现任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均无海外永久居留权，均非政府公务员。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违反《公务员法》、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等相关要求，并按照合法程序产生。

(四) 公司人员结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共有职工 1,324 人。从学历层次看，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 85 人、本科学历 598 人、专科及以下学历 641 人。整体来看，公司人员素质能够满足目前管理、经营与技术等方面的需要。

表 5-6：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人员结构表

单位：人、%

分类标准	项目	人数	占比
按专业构成	职员	269	20.32
	技术人员	721	54.46
	工勤人员	60	4.53
	财务人员	75	5.66
	管理人员	199	15.03
合计		1,324	100.00
按教育程度	博士	1	0.08

分类标准	项目	人数	占比
	硕士	84	6.34
	本科	598	45.17
	专科及以下	641	48.41
合计		1,324	100.00

九、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的业务范围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运营；棚户区改造、教育设施改造等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投资及运营管理；股权投资；保障性住房及其它房地产开发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近年来，发行人按照现代企业管理的理念，坚持市场化运作模式，主要业务范围为粮食销售及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公用事业运营，并承接棚户区改造、教育基础设施等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作。

（二）发行人业务情况

1、业务收入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70,081.74 万元、890,138.77 万元、842,132.53 万元和 330,049.78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

表 5-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业务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粮食	粮食销售	140,007.66	42.42	408,564.62	48.52	404,391.16	45.43	439,885.31	50.56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	58,155.35	6.91	66,590.58	7.48	58,574.85	6.73
	服务管理	8,286.85	2.51	13,561.40	1.61	11,649.87	1.31	32,252.97	3.71
	房屋销售	21,766.27	6.59	39,940.70	4.74	55,933.85	6.28	30,463.02	3.50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20,647.54	6.26	30,475.02	3.62	20,209.60	2.27	32,821.04	3.77
	污水处理	16,928.75	5.13	32,625.93	3.87	31,160.62	3.50	29,612.24	3.40
	天然气销售	15,589.89	4.72	26,645.62	3.16	29,207.06	3.28	36,448.19	4.19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36,983.18	11.21	76,829.97	9.12	91,995.45	10.33	100,240.94	11.52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9,465.84	2.87	17,265.55	2.05	19,995.73	2.25	18,320.27	2.11
租赁	房屋租赁	13,570.08	4.11	18,754.96	2.23	13,585.35	1.53	9,571.59	1.10
劳务	劳务派遣	10,396.00	3.15	20,963.45	2.49	21,674.40	2.43	16,356.38	1.88
其他	施工业务	26,596.19	8.06	65,222.38	7.74	52,156.24	5.86	55,305.01	6.36
	酒店经营	2,578.45	0.78	4,946.68	0.59	3,507.41	0.39	3,523.70	0.40
	仓储保管	294.33	0.09	1,028.65	0.12	2,585.38	0.29	1,701.39	0.20
	信息技术服务	2,696.15	0.82	8,606.11	1.02	9,336.19	1.05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检测服务	792.27	0.24	1,754.60	0.21	1,294.17	0.15	-	-
	物业管理	696.06	0.21	5,618.17	0.67	3,666.62	0.41	-	-
	园区载体出售	-	-	-	-	47,061.03	5.29	-	-
	景区服务	1,011.62	0.31	3,086.56	0.37	-	-	-	-
	其他	1,742.67	0.53	8,086.79	0.96	4,138.04	0.46	5,004.84	0.58
合计		330,049.78	100.00	842,132.53	100.00	890,138.77	100.00	870,081.74	100.00

注：上表已按照业务板块分类对报告期内审计报告业务数据中服务管理、劳务派遣、其他业务数据进行相应分类调整。

从营业收入构成情况来看，因德州市政府行业规划原因，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结构变动相对频繁。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各业务板块收入情况如下：

（1）粮食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粮食销售收入分别为 439,885.31 万元、404,391.16 万元、408,564.62 万元和 140,007.66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50.56%、45.43%、48.52%和 42.42%，近三年规模总体稳定。

（2）基础设施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代建及相关服务收入分别为 58,574.85 万元、66,590.58 万元、58,155.35 万元和 0.00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6.73%、7.48%、6.91%和 0.00%。发行人的基础设施代建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天衢集团及宁津财金开展，收入规模整体保持小幅波动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服务管理收入分别为 32,252.97 万元、11,649.87 万元、13,561.40 万元和 8,286.85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71%、1.31%、1.61%和 2.51%。2024 年度，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收入较 2023 年度下降 63.88%，主要系当年度业务核算口径细分，将原核算的物业管理、检测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等细分业务重新列报核算。调整后，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主要核算政策性投融资服务，以及零星的监理服务、项目管理、停车服务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房屋销售收入分别为 30,463.02 万元、55,933.85 万元、39,940.70 万元和 21,766.27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50%、6.28%、4.74%和 6.59%。报告期内，发行人房屋销售收入变动较大，主要与合并范围调整及当地房地产市场行情有关。

(3) 公用事业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供水供热收入分别为 32,821.04 万元、20,209.60 万元、30,475.02 万元和 20,647.54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77%、2.27%、3.62% 和 6.26%,发行人供水供热收入报告期内变动较大,主要系供热业务市场竞争性较强,业务规模存在波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污水处理收入分别为 29,612.24 万元、31,160.62 万元、32,625.93 万元和 16,928.75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40%、3.50%、3.87% 和 5.13%。发行人污水处理项目自 2021 年底正式开始运行,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随着水量设计产能的逐步提升,2022 年以来发行人污水处理的收入呈现逐步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天然气销售收入分别为 36,448.19 万元、29,207.06 万元、26,645.62 万元和 15,589.89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4.19%、3.28%、3.16%和 4.72%。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天然气销售收入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天然气市场竞争加剧、业务规模减少所致。

(4) 贸易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商品及材料销售收入分别为 100,240.94 万元、91,995.45 万元、76,829.97 万元和 36,983.18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1.52%、10.33%、9.12%和 11.21%,整体呈下降趋势。

(5) 类金融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收入分别为 18,320.27 万元、19,995.73 万元、17,265.55 万元和 9,465.84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2.11%、2.25%、2.05%和 2.87%,报告期内收入小幅波动。

(6) 租赁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房屋租赁收入分别为 9,571.59 万元、13,585.35 万元、18,754.96 万元和 13,570.08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10%、1.53%、2.23% 和 4.11%。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租赁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与子公司天衢建设集团的园区租赁收入增长有关。

(7) 劳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劳务派遣收入分别为 16,356.38 万元、21,674.40 万元、

20,963.45 万元和 10,396.00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88%、2.43%、2.49% 和 3.15%。报告期内收入总体增加，主要因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积极开拓业务、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8）其他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施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55,305.01 万元、52,156.24 万元、65,222.38 万元和 26,596.19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6.36%、5.86%、7.74% 和 8.06%。报告期内施工业务收入波动较大，主要因各个项目处于不同施工进度、确认收入的金额有所波动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酒店经营收入分别为 3,523.70 万元、3,507.41 万元、4,946.68 万元和 2,578.4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0%、0.39%、0.59% 和 0.78%。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仓储保管收入分别为 1,701.39 万元、2,585.38 万元、1,028.65 万元和 294.33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20%、0.29%、0.12% 和 0.09%。业务收入规模较为波动，主要与市场需求波动有关。

2024 年以来，发行人新增核算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检测服务、物业管理、园区载体出售、景区服务等市场化业务，近两年及一期：

1) 发行人实现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分别为 9,336.19 万元、8,606.11 万元和 2,696.1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5%、1.02% 和 0.82%；

2) 发行人实现检测服务收入分别为 1,294.17 万元、1,754.60 万元和 792.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5%、0.21% 和 0.24%；

3) 发行人实现物业管理收入分别为 3,666.62 万元、5,618.17 万元和 696.06 万元，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1%、0.67% 和 0.21%。

4) 发行人实现园区载体销售收入分别为 47,061.03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9%、0.00% 和 0.00%。2024 年度，该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入园企业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转让定制化工业厂房载体。

5) 发行人实现景区服务收入分别为 0.00 万元、3,086.56 万元和 1,011.6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0%、0.37% 和 0.31%。景区服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天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简称“天衢园林”）开展，目前业务规模较

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其他收入合计 5,004.84 万元、4,138.04 万元、8,086.79 万元和 1,742.67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58%、0.46%、0.96%和 0.53%。

从收入构成来看，粮食销售、商品及材料销售、施工业务、代建及相关服务、房屋销售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25 年度，上述五项业务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408,564.62 万元、76,829.97 万元、65,222.38 万元、58,155.35 万元和 39,940.70 万元，五项收入合计占 2025 年度业务收入的 77.03%。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粮油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独立开展。2021 年度，发行人整合了其粮油贸易及仓储业务，由新成立的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统筹开展粮食供应及农产品的“收、销、调、储”等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代建及相关服务主要分为两块业务：（1）存量省级棚户区改造及教育改薄等项目在 2020 年之前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实施后盈利模式进行了相应调整，通过收取一定的项目管理服务费用取得业务收入，现调整为服务管理业务；（2）基础设施代建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津投资开展。

发行人的房屋销售业务主要分为两块：1）安置房销售业务由宁津财金集团下属子公司宁津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国有资产”）开展；2）商品房销售业务较为分散，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天衢集团”）、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国鑫东进”）、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平原分公司（简称“国鑫东进平原分公司”）、德州国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国鑫建设”）、宁津财金集团下属宁津泽宁置业有限公司及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等负责实施。2023 年度因合并范围调整，2023 年起天衢集团不再从事商品房开发业务。

近年来，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核算口径有所调整，2020 年及以前，该业务核算内容为劳务派遣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开展；2021 年起，劳务派遣业务单独核算。2021 年起，服务管理业务单独核算发行人的政策性融资业务，主要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的

实施有关,《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实施后,发行人原政府购买服务业务模式进行了相应调整,通过收取一定的项目管理服务费取得业务收入,即调整为服务管理业务。除政策性融资业务外,发行人的其余服务管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开展。2024 年度,服务管理业务进一步细分调整,信息技术服务、检测服务、物业管理等业务从服务管理业务剥离单独核算;调整后的服务管理业务仅核算政策性融资业务,以及零星的监理服务、项目管理、停车服务等业务。

发行人的供水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鲁北供水工程有限公司、沃特净水有限公司、湛泉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目前,公司拥有两座地表水厂和一座设计蓄水量 550 万吨的调蓄水库,设计日供水能力 29 万吨,供水管网 1,600 余公里,担负着城区 400 多平方公里、110 万人口及企事业单位的供水任务。发行人的少量供热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津投资下属子公司开展。

发行人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由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开展。

发行人的天然气销售业务主要由 2022 年新划入的子公司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祥能源”)开展。

发行人的商品及材料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禹城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现名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威科智能”)以及 2022 年新划入的子公司天衢集团经营开展,其中威科智能主要负责纺织品、化妆品、农产品等商品的购销贸易,天衢集团主要负责钢铁、管材、线材、煤炭、电子产品、电力耗材和化工产品的购销贸易。

发行人的融资租赁业务由子公司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由子公司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

发行人的房屋租赁业务主要为公司本部面向社会承租户以市场化价格出租名下持有的商铺、商品房等资产而开展的业务。

发行人的劳务派遣业务主要由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开展。

发行人的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津县通达工程有限公司、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 2022 年新划入的子公司天衢集团开展经营。

发行人的酒店经营业务主要由 2022 年新划入的子公司德州柳湖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开展。

发行人的仓储保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

发行人的信息技术服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德州新基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开展，主营智慧城市底座，通过接入地方政务云等系统数据提供各类数据服务及信息服务。

发行人的检测服务主要由子公司山东德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德诺检测”）、山东宏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宏润检测”）等开展，其中德诺检测主营各类环境检测等，宏润检测主营工程质量检测、特种设备检测。

发行人的物业管理业务主要由德州京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提供市场化的物业管理服务。

发行人的景区服务业务主要由天衢园林开展，截至目前，天衢园林运维管理的公园、景区主要为“两园一景区”，即国家级减河湿地公园、崇德公园及国家AAAA董子园风景区。

2、业务成本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业务成本分别为 794,808.50 万元、806,479.50 万元、743,731.53 万元和 286,297.51 万元，营业成本小幅波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表5-8：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粮食	粮食销售	138,788.90	48.48	405,066.61	54.46	401,075.43	49.73	438,096.56	55.12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	49,894.78	6.71	58,868.76	7.30	50,199.91	6.32
	服务管理	5,635.67	1.97	6,392.34	0.86	6,735.89	0.84	23,255.98	2.93
	房屋销售	20,372.88	7.12	37,043.20	4.98	50,919.40	6.31	22,229.90	2.80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20,208.56	7.06	29,955.23	4.03	23,198.41	2.88	35,362.02	4.45
	污水处理	11,881.27	4.15	23,069.49	3.10	21,510.59	2.67	21,742.54	2.74
	天然气销售	12,982.78	4.53	23,860.27	3.21	26,078.93	3.23	31,228.06	3.93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30,531.01	10.66	63,150.24	8.49	78,596.03	9.75	87,132.40	10.96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1,024.04	0.36	1,927.47	0.26	7,728.05	0.96	15,031.34	1.89
租赁	房屋租赁	6,360.43	2.22	7,767.26	1.04	5,441.95	0.67	2,011.04	0.25
劳务	劳务派遣	10,658.85	3.72	22,527.59	3.03	23,377.07	2.90	17,186.15	2.16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施工业务	19,766.23	6.90	46,604.56	6.27	38,043.87	4.72	44,462.18	5.59
	酒店经营	2,134.88	0.75	3,493.81	0.47	2,318.89	0.29	2,700.45	0.34
	仓储保管	21.44	0.01	163.46	0.02	317.30	0.04	-	-
	信息技术服务	2,097.64	0.73	7,289.11	0.98	8,083.81	1.00	-	-
	检测服务	711.25	0.25	1,311.97	0.18	991.86	0.12	-	-
	物业管理	671.17	0.23	4,939.12	0.66	4,197.35	0.52	-	-
	园区载体出售	-	-	-	-	45,215.11	5.61	-	-
	景区服务	938.93	0.33	2,772.11	0.37	-	-	-	-
	其他	1,511.57	0.53	6,502.91	0.87	3,780.79	0.47	4,169.97	0.52
合计		286,297.51	100.00	743,731.53	100.00	806,479.50	100.00	794,808.50	100.00

注：上表已按照业务板块分类对报告期内审计报告业务数据中服务管理、劳务派遣、其他业务数据进行相应分类调整。

从 2025 年营业成本构成来看，粮食销售、商品及材料销售、代建及相关服务、施工、房屋销售五项业务成本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业务成本，业务成本分别为 405,066.61 万元、63,150.24 万元、49,894.78 万元、46,604.56 万元和 37,043.20 万元，五项成本合计占该年度业务成本的 80.91%。

3、营业毛利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毛利分别为 75,273.24 万元、83,659.27 万元、98,401.00 万元和 43,752.28 万元，总体保持增长趋势。从毛利构成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毛利情况如下：

表5-9：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毛利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粮食	粮食销售	1,218.76	2.79	3,498.02	3.55	3,315.73	3.96	1,788.76	2.38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	8,260.57	8.39	7,721.82	9.23	8,374.95	11.13
	服务管理	2,651.18	6.06	7,169.06	7.29	4,913.97	5.87	8,996.98	11.95
	房屋销售	1,393.39	3.18	2,897.49	2.94	5,014.45	5.99	8,233.11	10.94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438.98	1.00	519.79	0.53	-2,988.81	-3.57	-2,540.98	-3.38
	污水处理	5,047.47	11.54	9,556.44	9.71	9,650.03	11.53	7,869.70	10.45
	天然气销售	2,607.11	5.96	2,785.35	2.83	3,128.14	3.74	5,220.13	6.93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6,452.17	14.75	13,679.73	13.90	13,399.42	16.02	13,108.54	17.41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8,441.81	19.29	15,338.09	15.59	12,267.68	14.66	3,288.93	4.37
租赁	房屋租赁	7,209.65	16.48	10,987.70	11.17	8,143.40	9.73	7,560.55	10.04
劳务	劳务派遣	-262.85	-0.60	-1,564.14	-1.59	-1,702.66	-2.04	-829.77	-1.10
其他	施工业务	6,829.96	15.61	18,617.82	18.92	14,112.37	16.87	10,842.83	14.40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酒店经营	443.57	1.01	1,452.87	1.48	1,188.53	1.42	823.25	1.09
	仓储保管	272.89	0.62	865.19	0.88	2,268.08	2.71	1,701.39	2.26
	信息技术服务	598.51	1.37	1,317.01	1.34	1,252.38	1.50	-	-
	检测服务	81.02	0.19	442.63	0.45	302.32	0.36	-	-
	物业管理	24.89	0.06	679.05	0.69	-530.73	-0.63	-	-
	园区载体出售	-	-	-	-	1,845.91	2.21	-	-
	景区服务	72.69	0.17	314.46	0.32				
	其他	231.10	0.53	1,583.88	1.61	357.25	0.43	834.87	1.11
	合计	43,752.28	100.00	98,401.00	100.00	83,659.27	100.00	75,273.24	100.00

注：上表已按照业务板块分类对报告期内审计报告业务数据中服务管理、劳务派遣、其他业务数据进行相应分类调整。

发行人的粮食销售业务为发行人第一大业务，因粮油行业的特性，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受国家粮食产业政策影响较大，总体属于微利业务，毛利较少；代建及相关服务因受政策调整原因，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有所变更，故毛利有所波动；供水供热业务鉴于自身公用事业性质，定价受政府指导价格约束，同时受技术改造、资产折旧等原因，部分年度出现亏损；近年来，发行人的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量有所波动，其毛利占比随之波动较高；房屋租赁业务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每年收取固定的租赁费用，近三年毛利额总体较高；服务管理业务主要为政策性项目提供服务，随着项目建成还款，公司收取的服务费近三年毛利总体有所增长；污水处理随着产能的提升，报告期内营业毛利开始上升。公司其他业务，如劳务派遣、酒店经营、仓储保管等业务，毛利水平较小。

4、营业毛利率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8.65%、9.40%、11.68%和 13.26%，总体呈波动趋势。

表5-10：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粮食	粮食销售	0.87	0.86	0.82	0.41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14.20	11.60	14.30
	服务管理	31.99	52.86	42.18	27.90
	房屋销售	6.40	7.25	8.96	27.03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2.13	1.71	-14.79	-7.74
	污水处理	29.82	29.29	30.97	26.5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天然气销售	16.72	10.45	10.71	14.32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17.45	17.81	14.57	13.08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89.18	88.84	61.35	17.95
租赁	房屋租赁	53.13	58.59	59.94	78.99
劳务	劳务派遣	-2.53	-7.46	-7.86	-5.07
其他	施工业务	25.68	28.55	27.06	19.61
	酒店经营	17.20	29.37	33.89	23.36
	仓储保管	92.72	84.11	87.73	100.00
	信息技术服务	22.20	15.30	13.41	-
	检测服务	10.23	25.23	23.36	-
	物业管理	3.58	12.09	-14.47	-
	园区载体出售	-	-	3.92	-
	景区服务	7.19	10.19	-	-
	其他	13.26	19.59	8.63	16.68
合计		13.26	11.68	9.40	8.65

分业务板块具体来看：

（1）粮食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粮食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0.41%、0.82%、0.86% 和 0.87%，总体较低。报告期内，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等开展。2021 年度，发行人整合了其粮油贸易及仓储业务，后续由新成立的德州军粮（现德粮集团）统筹开展。粮食采购、销售价格主要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综合毛利率较低，符合粮油购销行业的特性。

（2）基础设施板块

近三年，发行人的代建及相关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4.30%、11.60% 和 14.20%，呈小幅波动。发行人的代建及相关服务主要分为两块业务：1）存量省级棚户区改造及教育改薄等项目在 2020 年之前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开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实施后业务模式变更，不再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而是通过收取一定的项目管理服务费取得业务收入，随着项目的逐步完工，该部分业务后续将不再从事，故该部分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2）基础设施代建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津财金集团和天衢集团开展，该部分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90%、42.18%、52.86%

和 31.99%，呈波动趋势，主要与核算口径调整有关。2023 年，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主要核算政策性投融资业务，以及信息技术服务、检测服务、物业管理等。2024 年，因业务核算口径细分，将原核算的物业管理、检测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等细分业务重新列报核算，调整后，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主要核算政策性投融资服务，以及零星的监理服务、项目管理、停车服务等。由于核算口径调整，报告期内该业务的毛利率较为波动。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房屋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03%、8.96%、7.25% 和 6.40%，呈波动趋势。因各地产子公司销售的房产类型、项目区域、项目定位等差异较大，故报告期内该业务的毛利率也较为波动。

（3）公用事业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供水供热业务毛利率分别为-7.74%、-14.79%、1.71% 和 2.13%，毛利率表现不佳。发行人的供水业务主要由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面向德州市主城区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居民提供供水服务；供热业务主要由天衢集团下属子公司恒益热力及宁津投资下属子公司嘉盛热力等开展。近三年，发行人的供水供热业务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包括：1）供水供热业务属于公用事业业务，其销售价格为政府指导价格，同时采购价格受市场供给影响因素较大；2）发行人按会计准则要求对供水供热设施、供水供热管网等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加之近年来常态化的技术改造等因素导致运营成本总体较高。上述原因使得发行人的供水供热业务在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低。

2021 年，发行人新增污水处理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开展，通过向当地污水处理厂收取尾水深度净化处理费取得收入，污水处理单价较为稳定，同时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固定单价向发行人支付初始尾水净化处理补贴。近三年及一期，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58%、30.97%、29.29% 和 29.82%，总体较为稳定。

2022 年，发行人新增天然气销售业务，由子公司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开展。近三年及一期，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4.32%、10.71%、10.45% 和 16.72%，呈波动趋势。天然气销售价格主要受政府指导价影响，气源采购价格的波动造成了该业务毛利率的小幅波动。

（4）贸易板块

发行人的商品及材料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禹城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现名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威科智能”),以及 2022 年新划入的子公司天衢集团经营开展,其中威科智能主要负责纺织品、化妆品、农产品等商品的购销贸易,天衢集团主要负责钢铁、管材、线材、煤炭、电子产品、电力耗材和化工产品的购销贸易。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商品及材料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3.08%、14.57%、17.81%和 17.45%,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与合并范围增加、购销产品种类差异、市场供求关系有关。此外,子公司天衢集团的商品贸易业务收入核算方式在 2023 年度调整为净额法核算,毛利率上升较快。

(5) 类金融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95%、61.35%、88.84%和 89.18%,总体处于较高水平,但波动较大。2023 年,该业务借入部分业务借款,营业成本上升,故毛利率较低;2024 以来,该业务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开展,营业成本较少,故毛利率较高。

(6) 租赁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房屋租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8.99%、59.94%、58.59%和 53.13%。因租赁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并在投资性房地产科目中核算,无折旧费用等成本,因此报告期内租赁业务的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房屋租赁业务毛利率呈波动趋势,租赁业务成本主要为物业维修和管理成本,近年来产生的物业管养成本等造成毛利率有进一步波动趋势。

(7) 劳务板块

近三期及一期,发行人的劳务派遣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07%、-7.86%、-7.46%和-2.53%。该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开展,报告期内,受近年来整体宏观经济走势影响,该业务的人工费用等成本较高,故毛利率持续为负。

(8) 其他板块

发行人的施工业务由子公司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 2022 年新划入的天衢发展集团开展。近三年及一期,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9.61%、27.06%、28.55%和 25.68%,2024 年以来毛利率提升较快,主要与建安成本、人工成本等变动有关。

2022 年，发行人新增酒店经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柳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展。近三年及一期，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36%、33.89%、29.37%和 17.20%，总体呈增长趋势，主要与宏观经济环境的复苏有关。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仓储保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0.00%、87.73%、84.11%和 92.72%。该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德粮集团利用空余仓储用地和仓储设施提供的粮油仓储保管业务，由此提高公司设备设施利用率，增加收入渠道。因该业务仅提供额外仓储保管业务，附加业务成本较少，故该业务的毛利率整体较高。

2024 年起，发行人新增核算信息技术服务、检测服务、物业管理、园区载体出售、景区服务等业务，近两年及一期：

发行人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41%、15.30%和 22.20%，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与业务规模增长有关。

发行人的检测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36%、25.23%和 10.23%，毛利率呈下滑趋势，主要与近一期业务成本增长较快有关。

发行人的物业管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4.47%、12.09%和 3.58%，业务毛利率不佳，主要与人员成本较高等有关。

2024 年，发行人开展了部分园区载体销售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建能集团”）向入园企业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简称“中机寰宇”）转让定制化工业厂房载体。因中机寰宇为德州天衢新区重点引资企业，其机

动车检测业务对于个性化厂房的定制化需求较高，建能集团为其量身打造了专业化厂房，并由中机寰宇整体回购。该业务主要为满足入园重点企业的业务需求，业务报酬率相对较低，2024 年度毛利率为 3.92%。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开展园区载体出售业务。

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景区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19%和 7.19%，毛利率总体偏低，与业务规模较小有关。

（三）发行人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及盈利模式

1、粮食业务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粮食业务板块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439,885.31 万

元、404,391.16 万元、408,564.62 万元和 140,007.66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50.56%、45.43%、48.52%和 42.42%，业务收入总体保持稳定。粮食销售业务为发行人的第一大收入来源。

报告期内，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德州市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等开展。2021 年度，发行人整合了其粮油贸易及仓储业务，后续由新成立的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德粮集团”）统筹开展。

发行人目前开展的粮食业务主要分粮食购销和储备粮保管两块。发行人配备有先进的粮情检测系统、机械通风、环流熏蒸及智能信息化技术装备，实现了粮食收储智能化、粮情自动采集、自动通风、熏蒸和虫害检测和“码随粮走”的粮食质量可追溯性，储粮条件、科学储粮水平及整体功能的提升，为保障储粮安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其中，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连年荣获“山东省规范化储粮先进单位”称号，被中央储备粮山东分公司授予“中央储备粮管理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并于 2018 年被省粮食局、农发行评为省级重点扶持粮食产业龙头化企业；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先后荣获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企业、山东省粮食系统先进单位、山东省粮食诚信企业、山东省十大粮油购销企业、山东省“连续十年无不良记录”信用良好企业、山东省青年文明号、德州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德州市文明单位、德州市“双十佳”诚信企业、德州市规范化管理示范粮库德州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等多项荣誉称号；德州市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军、地（省、市级）财贸金融、粮食系统先进单位，先后获得“全国粮食行业模范单位”、“全省十大粮油购销企业”、“全省粮食系统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称号。

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发行人和大型粮食企业建立了良好的购销合作关系，确保购进的粮食销得出、货款收的回。在储备粮保管方面，公司目前承储了德州市级地方储备小麦，并受中储粮德州直属库委托代存托市小麦。

（1）粮食购销

发行人的粮食购销业务通过集中采购优价廉粮食产品，在下设的销售网点进行销售，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负责。

i) 粮食购销业务模式

发行人粮食购销业务的业务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汇总如下：

表 5-11：发行人粮食购销业务模式汇总表

项目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业务模式	每年按轮换计划完成轮换任务,确保储备粮购销安全,先款后货,确保货款无拖欠。同时做好代购代销、即购即销业务,根据客户的要求,组织货源,以销定购,确保资金安全。	与中粮鲁德、中储粮德州直属库等大型粮食企业建立良好的购销合作关系。	原粮购销贸易,即收购原粮、销售原粮、不含原粮深加工业务。
采购模式	对接三区农户,粮源稳定,保证质量,降低成本。采购支付方式为银行存款或现金支付。	收购周边县市区农民手中的余粮,价格随行就市。采购支付方式为银行存款或现金支付。	直接对农民收购和对中间商收购。采购支付方式为银行存款或现金支付。
销售模式	签定购销合同,先款后货。	销售对象主要是中储粮德州直属库、中粮鲁德等周边地区的粮食加工厂及储备企业,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基本一致。	1、自采式模式:根据粮食市场行情确定销售价格,由用粮企业来仓库自行采购; 2、送货制模式,根据用粮企业定价,仓库向用粮企业送货。

ii) 粮食采购基本情况

自 2023 年开始,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只从事政策性粮油收储,已不再从事市场化粮油购销。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粮食采购主要集中在德州本地及省内周边区域,区域集中度较高,各年度具体采购区域的分布情况如下:

表 5-1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采购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万吨、%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德州市	13.60	99.34	47.34	85.01	38.31	71.25	42.00	100.00
其他地区	0.09	0.66	8.35	14.99	15.46	28.75	-	-
合计	13.69	100.00	55.69	100.00	53.77	100.00	42.00	100.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山东省	-	-	-	-	-	-	-	-

合计	-	-	-	-	-	-	-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德州市	16.87	98.20	49.31	96.05	70.25	96.10	71.00	100.00
其他地区	0.31	1.80	2.03	3.95	2.85	3.90	-	-
合计	17.18	100.00	51.34	100.00	73.10	100.00	71.00	100.0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德州市	6.5	95.59	35.07	74.16	37.10	94.47	9.00	100.00
其他地区	0.3	4.41	12.22	25.84	2.17	5.53	-	-
合计	6.80	100.00	47.29	100.00	39.27	100.00	9.00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采购的粮食以小麦和玉米为主,各年度采购情况如下:

表 5-13: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采购情况

单位: 万吨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7.83	39.57	38.31	39.00
玉米	5.29	14.17	15.46	3.00
合计	13.12	53.74	53.77	42.00
德州市财金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	-	-	-
玉米	-	-	-	-
合计	-	-	-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5.18	31.53	8.56	15.00
玉米	11.68	17.42	64.54	56.00
合计	16.86	48.95	73.10	71.0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3.29	27.84	32.36	6.35
玉米	3.21	12.22	5.94	2.65
合计	6.50	40.06	38.30	9.0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采购的主要供应商以本地及周边地区的农户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4: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采购主要供应商

单位: 万吨、%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散户	13.12	95.84	散户	47.34	85.01	散户	38.31	71.25	德州郊	42.00	100.00

									区农户		
其他	0.57	4.16	其他	8.35	14.99	其他	15.46	28.75	-	-	-
合计	13.69	100.00	合计	55.69	100.00	合计	53.77	100.00	合计	42.00	100.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散户	-	-	散户	-	-	散户	-	-	散户	-	-
合计	-	-	合计	-	-	合计	-	-	合计	-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散户	16.87	98.20	散户	49.31	96.05	散户	70.25	96.10	散户	71.00	100.00
其他	0.31	1.80	其他	2.03	3.95	其他	2.85	3.90	-	-	-
合计	17.18	100.00	合计	51.34	100.00	合计	73.10	100.00	合计	71.00	100.0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主要供 应商	采购 量	占比
散户	6.50	95.59	散户	44.93	95.01	散户	36.13	94.33	散户	9.00	100.00
其他	0.30	4.41	其他	2.36	4.99	其他	2.17	5.67	-	-	-
合计	6.80	100.00	合计	47.29	100.00	合计	38.30	100.00	合计	9.00	100.00

iii) 粮食销售基本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粮食销售主要集中在德州本地及省内区域，区域集中度较高，具体销售区域的分布情况如下：

表 5-1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销售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万吨、%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山东	11.73	85.00	42.89	85.80	41.75	78.54	40.00	100.00
其他区域	2.07	15.00	7.10	14.20	11.41	21.46	-	-
合计	13.80	100.00	49.99	100.00	53.16	100.00	40.00	100.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山东	-	-	-	-	0.72	100.00	-	-
其他区域	-	-	-	-	-	-	-	-
合计	-	-	-	-	0.72	100.00	-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山东	17.84	99.28	46.73	93.97	58.22	79.64	69.00	100
其他区域	0.13	0.72	3.00	6.03	14.88	20.36	-	-
合计	17.97	100.00	49.73	100.00	73.10	100.00	69.00	100.0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地区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山东	6.31	95.46	33.42	73.91	38.34	100.00	32.00	100.00
其他区域	0.30	4.54	11.8	26.09	-	-	-	-
合计	6.61	100.00	45.22	100.00	38.34	100.00	32.00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销售的粮食以小麦和玉米为主，各年度销售品种情况如下：

表 5-1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销售情况

单位：万吨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小麦	8.03	38.76	39.18	37.00
玉米	5.44	9.30	13.98	3.00
合计	13.47	48.06	53.16	40.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小麦	-	-	0.72	-
玉米	-	-	-	-
合计	-	-	0.72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小麦	6.08	33.22	8.56	14.00
玉米	11.75	14.92	64.54	55.00
合计	17.83	48.14	73.10	69.0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小麦	3.07	27.81	32.40	28.00
玉米	3.19	12.50	5.94	4.00
稻谷	-	3.01	-	-
合计	6.26	43.32	38.34	32.0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粮食销售对象主要为本地及央企粮油企业为主，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表 5-1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业务主要销售客户

单位：万吨、%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山东中谷淀粉糖有限公司	4.70	39.26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13.54	27.09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16.70	31.41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21.00	58.33

德州恒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	29.24	德州恒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64	17.28	五得利集团禹城面粉有限公司	7.32	13.77	五得利集团禹城面粉有限公司	8.00	22.22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1.60	13.37	德州晟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68	11.36	长岭县宇泽粮贸有限公司	8.34	15.69	临邑县鸿泰制粉有限公司	3.00	8.33
中粮面粉(德州)有限公司	1.60	13.37	武城和美畜牧有限公司	5.65	11.30	德州恒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42	8.31	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	2.00	5.56
乐陵鲁庆制粉有限公司	0.57	4.76	北安市利升经贸有限公司	2.71	5.42	天津市宁河区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1.82	3.42	益海嘉里(霸州)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0	5.56
合计	11.97	100.00	合计	36.22	72.45	合计	38.60	72.61	合计	36.00	100.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	-	-	-	-	-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有限公司	0.72	1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合计	-	-	合计	0.72	100.00	合计	-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德州和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0	33.58	德州恒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51	19.12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1.89	43.63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8.00	41.16
山东福洋生物淀粉有限公司	3.70	27.01	五得利集团禹城面粉有限公司	8.48	17.05	山东海博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6.55	8.96	山东海博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3.00	3.69
山东海博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10	15.33	德州晟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79	11.64	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5.98	8.18	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11.00	15.86

夏津新好饲料有限公司	1.80	13.14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5.69	11.44	山东省鲁粮现贸有限公司	3.70	5.06	五得利临沂面粉有限公司	5.00	6.72
中粮面粉（德州）有限公司	1.50	10.95	山东海博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60	11.26	山东容海谷物科技有限公司	3.28	4.48	四川恒远贸易有限公司	5.00	6.65
合计	13.70	100.00	合计	35.07	70.52	合计	51.40	70.31	合计	52.00	74.08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主要销售客户	销售量	占比
山东福洋生物淀粉有限公司	1.70	31.78	黑龙江陕粮贸易有限公司	8.60	19.00	五得利禹城面粉有限公司	19.20	50.08	五得利禹城面粉有限公司	15.30	47.89
中粮面粉（德州）有限公司	1.30	24.30	德州恒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29	18.00	德州恒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28	16.38	五得利临沂面粉有限公司	2.30	7.31
德州和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0	22.43	德州晟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69	14.79	临邑县鸿泰粉有限公司	3.99	10.41	五得利面粉集团有限公司	1.40	4.44
武城县丹顶鹤面粉有限公司	0.58	10.84	五得利禹城面粉有限公司	6.66	14.73	德州晟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4	3.76	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	0.40	1.16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0.57	10.56	益海嘉里（德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4.30	9.50	山东良友储备粮有限公司	0.67	1.75	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1.70	5.32
合计	5.35	100.00	合计	34.54	76.02	合计	31.58	82.37	合计	21.10	66.12

iv) 发行人粮食购销单价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粮食购销单价情况汇总如下：

表 5-18：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购销单价情况

单位：元/公斤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价格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销售价格	2.28	2.24	2.32	2.87
	收购价格	2.25	2.23	2.29	2.85

玉米	销售价格	2.19	2.08	2.14	2.88
	收购价格	2.15	2.07	2.00	2.79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价格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销售价格	2.43	2.48	2.37	-
	收购价格	2.31	2.47	2.43	-
玉米	销售价格	1.66	1.65	-	-
	收购价格	1.65	1.64	2.31	-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主要产品	价格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销售价格	2.39	2.24	2.31	2.96
	收购价格	2.38	2.23	2.28	2.94
玉米	销售价格	2.24	2.01	2.14	2.78
	收购价格	2.22	2.00	2.11	2.76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	价格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小麦	销售价格	2.26	2.25	2.32	2.93
	收购价格	2.24	2.24	2.29	2.91
玉米	销售价格	2.24	1.99	2.11	2.82
	收购价格	2.20	1.98	2.07	2.82

v) 发行人粮食购销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的粮食购销业务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①、购进粮食时：

借：库存商品—商品粮油

贷：银行存款

②、销售粮食时：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商品粮油

③、销售结转成本：

借：主营业务成本—商品粮油

贷：库存商品—商品粮油

(2) 粮食储备

由于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为应对自然灾害等导致粮食歉收的一系列不确定因素以及稳定粮食价格，1998 年我国对粮食储备体制进行了改革，开始实行中央、省、市、县四级粮食储备体制，发行人担负着德州市政策性粮油储备及代理轮换职能，并能够获得相应补贴。中央储备粮油规模总量由国务院、发改委、财政部共同拟定，由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统一将储备指标分解下划到各个储备库点。德州市储备粮规模总量由德州市负责拟定规模总量、品种结构、

储存布局、购销及轮换计划和动用方案并组织实施，德州市政府的粮食储备及轮换业务由发行人代为执行。

i) 粮食储备业务模式

发行人从各地采购粮食产品存放入库，通过监测粮食市场价格波动进行综合判断，进行粮食收储及销售工作，平抑市场价格波动。公司本身并不进行粮食生产，只从事粮食收购、仓储及销售。

ii) 发行人粮食储备仓储库容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均承担了粮食储备职能，各子公司仓库库容分布情况如下：

表 5-19：截至 2026 年 6 月末粮食仓库容量分布情况

单位：吨、平方米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仓库个数	仓容	面积	区域位置
1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39	33,712	10,570	德城区黄河涯镇、二屯镇、赵虎镇
2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40	101,822	25,798	德州市铁西南路 20 号
3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15	72,000	68,760	德城区新湖南路 132 号
4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9	46,190	11,415	德州市平原县王果铺镇经济开发区
合计		110	253,724	116,543	-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拥有粮食收储库点 9 个，按库容等级划分，拥有 2 个中心库，3 个骨干库，4 个收纳库，总有效仓储 28.64 万吨。

iii) 发行人粮食库存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粮食库存情况汇总如下：

表 5-20：截至 2026 年 6 月末粮食库存情况

单位：吨、%

子公司名称	产品	储量	占比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小麦	3,269	4.26
	玉米	73,552	95.74
	小计	76,821	100.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小麦	38,404	100.00
	玉米	-	-
	小计	38,401	100.00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小麦	642	2.50
	玉米	25,030	97.50
	小计	25,672	100.00

子公司名称	产品	储量	占比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小麦	5,516	24.12
	玉米	17,356	76.88
	小计	22,872	100.00
合计		163,766	100.00

注：上表粮食仓储数据包括发行人自营暂存的储备粮，以及包括对外提供仓储服务、未计入发行人库存的储备粮。

iv) 发行人粮食储备及轮换情况

发行人的粮食储备分为中央性质储备粮和地方性质储备粮，其储备情况及轮换情况汇总如下：

表5-21：发行人的粮食储备及轮换情况

单位	储备情况	轮换情况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财金粮食公司主要承担地方性储备粮保管任务。目前政策性粮食承储量为 1.5 万吨，其中赵宅中心库储存 0.673 万吨市级储备小麦和，购销公司库区储存 0.827 万吨市级储备小麦。 地方性储备小麦为市级储备，由财金粮食公司按政府要求建立，可以随时根据市政府的要求投入市场，稳定粮食需求。	2023 年不再参与轮换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购销公司主要承担地方性储备粮和部分中央事权储备粮的保管任务。目前政策性粮食承储量为 1.75 万吨，为市级储备小麦。 地方性储备小麦为市级储备，由购销公司按政府要求建立，可以随时根据市政府的要求投入市场，稳定粮食需求。	按照德发改粮字(2021)76 号文件精神，粮油购销公司 2021 年地方储备粮轮换 6,276 吨，轮换采用同品种、等量轮换等方式进行，新轮入的小麦全部是当年生产的新粮，符合国标中等以上质量标准和国家规定的储存安全水分的要求。储备粮数量充足、质量合标，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中央事权储备粮的轮换工作由中储粮公司负责。粮油购销公司仅对储存期间粮食的数量、质量和安全负责，并按中储粮的要求提供必要的辅助性服务，对提供的服务按约定收取保管补贴和必要的费用。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为地方储备粮业。	中央性质储备粮的轮换由中储粮德州直属库独立负责，公司仅提供基本的保管服务，并在中央储备粮的进出库过程中提供必要的协助。地方性质储备粮的轮换由公司独立负责。 目前基本按照保管年限达 3 年就进行轮换的原则进行轮换。每年轮换前由公司向德州市粮食局提出轮换报告，再由市粮食局会同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农发行共同下发轮换计划，公司按下发的轮换计划进行市级储备粮食的轮换。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仓库现存储国家最低保护价粮食小麦 11,799 吨；存储地方性	最低保护价粮食由中储粮德州直属库有限公司负责，存储期间，公司提供基本的保

单位	储备情况	轮换情况
	质储备粮 5,000 吨。	管服务,并在出入库过程中提供必要的协助,保管补贴由中央储备粮德州直属库有限公司按季度拨付。 地方性质储备粮轮换前由公司提出轮换申请,再由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农发行共同下发轮换计划,公司按下发的轮换计划进行市级储备粮食的轮换。地方储备粮轮换,实行轮入和轮出数量一致,确保储备粮存储数量不变的原则,轮换期间为 4 个月,确保储备粮轮换工作按时完成。 异地储备粮代存业务,公司负责出入库、及保管服务,保管补贴由委托公司承担。

v) 发行人粮食储备业务政府补助情况

对于政策收储类的粮食,发行人按政府规定的最低收购价格向当地及周边的农户收购,如政府规定的最低收购价格高于市场采购价,政府会根据市场行情向发行人支付一定的差价补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因粮食储备业务而接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汇总如下:

表 5-22: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粮食储备业务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 万元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政府补助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地方储备粮利息及保管费用补贴	-	-	-	115.00
托市小麦费用补贴	-	-	-	-
其他, 如有请添加	-	-	-	-
合计	-	-	-	115.00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政府补助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地储费用补贴及轮换补贴	-	1,081.67	1,134.00	1,213.00
托市小麦费用补贴	-	-	-	-
临储费用补贴	-	-	-	-
监管信息化升级项目补助资金	-	-	58.00	-
绿色仓储提升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	-	19.00	-
中储费用补贴	-	-	-	-
利费补贴	534	-	-	-
合计	534	1,081.67	1,211.00	1,213.00
德州市第五粮油仓库				
政府补助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中央储备粮(小麦)保管补贴	-	-	-	-
最低收购价粮(小麦)保管补贴	-	-	-	78.00
地方储备粮(小麦)保管补贴	-	-	-	47.00
地方储备粮(小麦)利息补贴	-	-	-	-
地方储备粮(小麦)轮换补贴	-	-	-	-
北京地方储备粮(小麦)保管补贴	-	-	-	-
粮食产后服务中心	-	-	-	-

海口地方储备粮（小麦）保管补贴	-	-	-	-
合计	-	-	-	125.0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政府补助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最低收购价粮（小麦）保管补贴	-	-	-	-
储备油利息、保管补贴	-	-	-	-
合计	-	-	-	-

vi) 发行人粮食储备业务会计处理方式发行人主要从事地方储备粮的轮换，采取“成本不变，等量兑换”原则，实行先出后进、边进边出和先进后出等方式进行，轮入轮出的购销差价形成轮换业务盈亏，由轮换企业自行承担，发行人一般实行先出后进方式，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①、轮出（销售）时：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地方储备粮轮换

月末按轮出价格结转销售成本：

借：主营业务成本—地方储备粮轮换

贷：库存商品—轮换粮油—地方储备粮油

②、轮入（购进）时按购进价格入账：

借：库存商品—轮换粮油—地方储备粮油

贷：银行存款

③、轮换结束后，将“库存商品—轮换粮油—地方储备粮油”借方或贷方余额调整当期主营业务成本，调整后此科目余额为零，会计处理如下：

a) 借方有余额时，形成轮换亏损：

借：主营业务成本—地方储备粮轮换

贷：库存商品—轮换粮油—地方储备粮油

b) 贷方有余额时，形成轮换盈利，做红字分录冲回轮出时多结转的销售成本：

借：主营业务成本—地方储备粮轮换

贷：库存商品—轮换粮油—地方储备粮油

2、基础设施板块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业务主要分为城市基础设施代建业务、服务管理业务、安置房销售业务。

(1) 基础设施代建业务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代建业务由子公司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宁津投资”）及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能集团”）开展。

1) 宁津投资代建业务

宁津投资是宁津县最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工程建设 and 保障房建设主体。2022年度，宁津投资股权整体并入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宁津财金”），成为发行人的二级子公司。

宁津投资工程代建业务承建项目主要为安置房建设、道路工程及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宁津投资根据宁津县的建设规划，从事安置房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开发，并与宁津县人民政府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具备相关业务资质。

报告期内，宁津投资承担了部分安置房的代建任务。在业务角色方面，宁津投资作为工程施工方，仅负责项目的施工建设，不负责前期拆迁安置等具体事项。

1-1) 安置房项目代建

业务模式方面，依据《委托代建协议》，由宁津投资组织安置房项目的立项、报批手续、招投标流程、项目施工建设等具体工作，项目建设周期大多数在2年以内。工程结算内容包括投资成本、项目前期费用和成本加成费用等，其工程代建业务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

盈利模式方面，依据《委托代建协议》及每年与委托方确认的结算清单，宁津投资以成本加成 18%的方式对年度内的安置房代建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并依此确认收入，由此形成业务毛利。安置房代建项目的资金最终来源于地方财政资金。会计处理方面，宁津投资安置房代建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会计处理：代建项目建设过程中，以工程合同、工程监理报告、工程款支付审批单、发票等原始凭证为依据作为工程建设成本核算，列入会计科目“合同履约成本”，并以各工程项目对象设立明细账予以核算，在资产负债表上归入“存货”项目。当整个代建项目建成并审计完毕后，按工程审定金额，由“合同履约成本”转为“开发产品”，同样在资产负债表上归入“存货”项目。当工程项目确认收入时，形成对项目业主方的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上归入“应收账款”项目。

损益表项目会计处理：代建项目在完工交付后，根据审计结果确认收入，计入“营业收入”科目；计提缴纳各项税金，计入“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存货”结转为相应的工程成本，计入“营业成本”项目。

现金流量表项目会计处理：根据审批的工程请款单支付工程建设款项，在进行会计核算的同时，按资金支出的性质，在现金流量表上形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在支付工程建设款时，归入“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在收到项目业主方拨付的代建项目回购款项时，按资金的性质，在现金流量表上形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归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

1-1-1) 已完工项目

近三年及一期，宁津投资主要已完工安置房代建项目情况如下：

表5-23：宁津投资已完工项目（安置房代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协议签订情况	已确认收入金额	拟回款金额	已回款金额	未来3年回款计划			回款执行情况
									2026	2027	2028	
苍白片区-安置房	2017.11-2019.05	2020-2022	4,049.35	4,049.35	已签订	4,778.23	4,778.23	4,778.23	-	-	-	已回款
福宁小区-安置房	2017.10-2019.04	2020-2022	6,429.31	6,429.31	已签订	7,586.59	7,586.59	7,586.59	-	-	-	已回款
津东社区-安置房	2018.01-2019.05	2020-2022	11,864.16	11,864.16	已签订	13,999.71	13,999.71	13,999.71	-	-	-	已回款
馨宁社区-安置房	2017.12-2019.03	2020-2022	15,998.77	15,998.77	已签订	18,878.55	18,878.55	18,878.55	-	-	-	已回款
惠合家园-廉租房	2018.01-2019.03	2020-2022	3,319.37	3,319.37	已签订	3,916.85	3,916.85	3,916.85	-	-	-	已回款
西白片区	2017.06-2019.12	2020-2023	7,000.00	7,000.00	已签订	4,017.22	8,260.00	8,260.00	-	-	-	已回款
合计	-	-	48,660.96	48,660.96	-	53,177.15	57,419.93	57,419.93	-	-	-	-

项目认定方面，上述项目已经宁津县人民政府“宁发改〔2014〕7号”、“宁发改〔2012〕3号”、“德发改审批〔2013〕33号”、“宁发改复字〔2016〕97号”、“德发改审批〔2012〕66号”等文件认定，项目开展情况合法合规。

上述已完工的安置房代建项目，宁津投资已与宁津县人民政府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并已取得必要的政府许可文件，业务开展经营情况符合国发〔2014〕43号文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六真”原则等要求。经征询宁津县财政局和德州市财政局意见，上述情况属实，宁津投资已完工的安置房代建业务开展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1-1-2) 在建项目

近三年及一期，宁津投资主要在建的安置房代建项目情况如下：

表 5-24：宁津财金主要在建安置房代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已确 认收 入	已回 款金 额	自有 资金 比例	资本金 到位情 况	协议签 订情况	合法合规 情况	未来投资计划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帽杨高李片区	2021.08- 2026.10	2026-2036	168,700.00	57,100.30	-	-	20%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9,661.00	20,000.00	15,000.00
大付棚户区南片区	2020.11- 2024.12	2024-2034	70,400.00	48,328.11	-	-	20%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3,600.00	500.00	-
大付棚户区北片区	2021.07- 2025.07	2025-2035	7,800.00	4,595.18	-	-	20%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3,050.00	-	-
县医院北侧片区棚 户区改造项目	2023.03- 2026.03	2027-2037	103,750.00	30,599.09	-	-	20%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5,000.00	10,000.00	-
合计	-	-	350,650.00	140,622.68	-	-	-	-	-	-	21,311.00	30,500.00	15,000.00

上述在建的安置房代建项目，宁津投资已与宁津县人民政府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并已取得必要的政府许可文件，业务开展经营情况符合国发〔2014〕43号文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六真”原则等要求。经征询宁津县财政局和德州市财政局意见，上述情况属实，宁津投资在建的安置房代建业务开展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1-1-3) 拟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津投资无拟建的安置房代建项目。

经征询宁津县及德州市财政局意见，宁津投资的安置房代建业务开展情况属实，业务开展合法合规。宁津投资的安置房代建业务符合国发〔2014〕43号文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以及“六真”原则等要求。

1-2) 基础设施项目代建

业务模式方面，依据《委托代建协议》，由宁津投资组织基础设施代建项目的立项、报批手续、招投标流程、项目施工建设等具体工作，项目建设周期大多数在2年以内。工程结算内容包括投资成本、项目前期费用和成本加成费用等，其工程代建业务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

盈利模式方面，依据《委托代建协议》及每年与委托方确认的结算清单，宁津投资以成本加成18%的方式对年度内的基础设施代建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并依此确认收入，由此形成业务毛利。代建业务资金最终来源于地方财政资金。

宁津投资基础设施代建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与安置房代建业务相同，具体详见前述安置房代建业务会计处理方式。

1-2-1) 已完工项目

近三年及一期，宁津投资主要已完工基础设施代建项目情况如下：

表5-25：宁津投资已完工项目（基础设施代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协议签订情况	已确认收入金额	拟回款金额	已回款金额	未来3年回款计划			回款执行情况
									2026	2027	2028	
2016年县乡道路改造工程	2017.10 - 2019.11	2020-2024	5,000.00	5,000.00	已签订	5,900.00	5,900.00	5,900.00	-	-	-	已回款，已移交宁津县交通局
宁东公路	2018.05 - 2019.07	2020-2025	32,000.00	32,000.00	已签订	37,760.00	37,760.00	37,760.00	-	-	-	
2017年县乡公路升级改造项	2018.06 - 2019.10	2022-2025	3,800.00	3,800.00	已签订	4,484.00	4,484.00	4,484.00	-	-	-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协议签订情况	已确认收入金额	拟回款金额	已回款金额	未来 3 年回款计划			回款执行情况
									2026	2027	2028	
2018 年网 化农村危 桥改造项目	2018.01 - 2019.07	2022- 2025	6,800.00	6,800.00	已签订	8,024.00	8,024.00	8,024.00	-	-	-	-
合计	-	-	47,600.00	47,600.00	-	56,168.00	56,168.00	56,168.00	-	-	-	-

1-2-2) 在建项目

近三年及一期，宁津投资主要在建的基础设施代建项目情况如下：

表5-26：近三年及一期宁津投资主要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已确认收入	已回款金额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金到位情况	协议签订情况	合法合规情况	未来投资计划		
											2026	2027	2028
潘庄任义生	2017.10- 2024.12	2024- 2027	51,465.00	49,394.70	-	-	30%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	500.00	-
便民服务中心	2018.11- 2024.12	2024- 2027	52,600.00	31,373.17	-	-	20%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5,000.00	10,000.00	6,000.00
合计	-	-	104,065.00	80,767.87	-	-	-	-	-	-	5,000.00	10,500.00	6,000.00

1-2-3) 拟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津投资无其他拟建的基础设施代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津投资的代建业务已签署相关代建协议，业务开展情况合法合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的规定。

2) 建能集团代建业务

建能集团作为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最主要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近年来承担了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众多的重点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项目委托建设投资任务，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该业务采取委托代建模式，由建能集团与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签订《建设投资框架协议》，依据协议规定从事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并根据协议约定收取委托代建收入从而取得稳定的项目收益。

2-1) 经营模式

建能集团与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德州经开区财政局”）签订《建设投资框架协议》，由建能集团负责筹集资金并建设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建能集团前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项目建设，并负责项目的全过程建设，包括土地征迁、前期设计、施工建设、工程竣工结算、竣工验收、项目后期评估以及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工作，承担建设投资业务的投

入均计入存货。项目竣工移交后，建能集团与德州经开区财政局进行结算，德州经开区财政局按照经审计部门审计后的工程结算金额加计一定比例的项目回报向发行人支付建设投资款。

2017 年以来，针对具体项目，建能集团分别与德州经开区财政局（2020 年更名为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签订《建设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中约定，委托方委托建能集团负责具体项目的建设，建设资金由建能集团筹集，项目完工后，委托方按经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部门审计后的工程结算金额加计 15% 左右的项目回报向建能集团支付建设投资款，相关税费由委托方承担。

2-2) 会计处理

建能集团的代建及相关服务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项目建设期时：

借：存货

贷：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涉及项目待竣工财务决算完毕后，委托方开始实施回购，主要会计处理过程为：

借：营业成本

贷：存货

借：应收账款

贷：营业收入

收到回购资金后：

借：货币资金

贷：应收账款

2-3) 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建能集团主要完工代建项目共 9 个，项目累计投资 7.99 亿元，累计确认收入 9.07 亿元，累计回款 7.72 亿元。建能集团主要完工代建项目情况详见表 5-27。

截至 2025 年末，建能集团已完工尚未结算的项目成本合计约 21.99 亿元，主要已完工未结算项目概况详见表 5-28。

表 5-27：建能集团主要完工代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协议签署年月	建设工期	总投资金额	累计投资	确认收入年度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回款	未来收入确认计划	未来回款计划
高铁广场一期、二期、经济开发区经二路、经三路道路施工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17.05	2017.05-2019.11	20,031.43	20,031.43	2019	23,036.15	23,036.15	已确认完毕	已回款
高铁广场一期、二期、经济开发区经二路、经三路道路施工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开发区土地整理建设及双汇三期配套工程、台湾工业园配套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18.09	2018.09-2020.12	22,034.58	22,034.58	2020	25,339.76	25,339.76	已确认完毕	已回款
污水处理配套工程及再生水利用工程(减河、城镇主干道、中傲大街、艾家坊)、中心路、站前南路、德沃公路、前后董中心路等道路工程、高铁广场一期、二期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金融部	2020.06	2020.06-2022.06	8,897.87	8,897.87	2022	10,232.55	10,232.55	已确认完毕	已回款
配电及基础线缆施工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1.02	2021.02-2023.12	2,597.68	2,597.68	2023	2,987.34	2,987.34	已确认完毕	已回款
开发区土地整理建设及双汇三期配套工程、台湾工业园配套工程			2021.02-2023.12	7,809.88	7,809.88	2023	8,981.36	8,981.36		
社区改造项目			2021.02-2023.12	4,189.92	4,189.92	2023	4,818.41	4,818.41		
城建工程项目			2021.02-2023.12	1,597.17	1,597.17	2023	1,836.74	1,836.74		
德州公用事业及道路工程排水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金融部	2012.10	2014.06-2017.03	6,505.79	5,952.80	2024、2025	6,845.72	-	已确认完毕	2026-2027 年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协议签署年月	建设工期	总投资金额	累计投资	确认收入年度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回款	未来收入确认计划	未来回款计划
										度完成回款
德州经济开发区经二路、经三路、经四路、经五路、经六路道路施工及桥梁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2012.10	2021.02-2024.06	6,261.76	5,729.51	2024、2025	6,588.93	-	已确认完毕	2026-2027 年度完成回款
合计				79,926.08	78,840.84	-	90,666.96	77,232.31	-	-

表 5-28：建能集团主要完工未结算的代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协议签署情况	建设工期	计划总投资金额	尚未结算的投资规模	确认收入年度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回款	未来确认收入计划	未来回款计划
1	德州开发区城市绿化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5.01 - 2017.12	24,805.11	22,696.67	2024	2,424.70	-	2024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2	减河湿地项目、观光工程及湿地东岸广场铺装与园林道路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6.08 - 2018.03	6,853.38	6,270.85	2024	669.92	-	2024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3	同济中学、赵宅中学、新城小学、新城高中、赵虎中学工程及周围道路维修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5.04 - 2017.03	18,957.89	12,607.00	2023、2024	7,303.53	-	2023 年、2024 已确认部分收入，剩余部分 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4	广川大道、陈段沟改造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3.05 - 2015.12	12,601.13	5,765.02	2024、2025	7,861.53	-	2024 年、2025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5	高铁广场一期、二期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22.01 - 2024.12	35,728.27	32,691.37	2024	3,492.44	-	2024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6	污水处理配套工程及再生水利用工程（减河、城镇主干道、中傲大街、艾家坊）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5.05 - 2018.12	23,610.41	21,603.53	2024	2,307.92	-	2024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7	中心路、站前南路、德沃公路、前后董中心路等道路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3.05 - 2019.02	30,332.31	27,754.06	2024	2,964.98	-	2024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方	协议签署情况	建设工期	计划总投资金额	尚未结算的投资规模	确认收入年度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回款	未来确认收入计划	未来回款计划
8	开发区广场、沙盘工程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3.04 - 2018.03	28,717.07	19,707.09	2024、2025	10,361.47	-	2024 年、2025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9	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	已签署框架协议	2011.04- 2018.05	59,465.42	46,482.24	2023、2024	5,098.16	-	2023 年、2024 年已确认部分收入，2026 年后分年度确认	2026 年后分年度回款
合计		-	-	-	241,070.99	195,577.83	-	42,484.65	-	-	-

上述项目未来结算安排计划在 10 年内予以逐步收回，每年末由建能集团与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部依据工程竣工审计结果制定后续结算安排。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建能集团暂无其他大额的在建代建项目。

（2）服务管理业务

作为德州市最主要的公用事业运作主体，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德州市各区县棚户区改造、教育大班额改造等项目提供投融资及管理服务。发行人所开展的服务管理业务模式主要分为联合体模式及独立承建模式。

2020 年《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颁布实施前，发行人的棚户区改造和教育大班额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发行人确认的政府购买服务费具体包括银行融资约定的年还款本息以及政府提供给发行人的项目管理费，主要在代建及相关服务业务核算。《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颁布实施后，该业务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方式相应进行调整，发行人收取的服务费用仅确认相应的项目管理费，2021 年及以后调整至服务管理业务核算。

1) 业务模式

①联合体模式：发行人与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财金公司”）作为联合承接主体，为德州市各区县政府提供棚户区改造和教育大班额改造项目的投融资及管理服务。各主体职责方面，省财金公司作为省级棚改项目贷款统筹统贷的主体，承接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发放的全省棚改贷款，省财金公司与国开行签订借款合同后，将德州市棚改项目贷款资金转借给发行人；发行人提供项目融资管理服务，负责项目的立项、规划和报批等手续，并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管理；德州市财政局根据项目进度拨付项目资本金给公司，并每年支付公司服务费用。

联合体模式涉及如下项目：1) 德州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一、二期项目，主要涉及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临邑县 6 个子项目的棚户区改造工作，截至 2024 年末，项目总投资 49.52 亿元，资本金 12.65 亿元，协议服务总价款 84.18 亿元，回款期为 2016 年~2041 年；2) 德州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主要涉及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临邑县 9 个子项目的棚户区改造工作，总投资 122.15 亿元，资本金 26.43 亿元，协议服务总价款 202.04 亿元，回款期为 2017 年~2042 年；3) 德州市大班额改造一期项目，主要包括德州市乐陵市、宁津县、临邑县和运河经

济开发区 4 个县（市、区）68 所中小学的扩建工作，项目总投资 11.03 亿元，资本金 3.03 亿元，协议服务总价款 16.71 亿元，回款期为 2016 年~2036 年。

②独立承建模式：发行人独立与德州市各区县级政府签订协议，按照德州市政府的要求向国家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进行融资，为德州市部分教育大班额和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提供融资及管理服务。各县（区）政府支付项目资本金给发行人，并作为项目保证款，纳入“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未来区县在支付服务价款时予以冲抵，同时各县（区）等实际用款单位负责其所借债务的偿还；发行人负责项目融资，按照银行相关要求，偿还贷款本息，同时将项目支出纳入存货科目核算，每年确认服务收入。发行人独立承接的教育大班额和全面改薄项目主要分布在德城区、临邑县、武城县、禹城市和乐陵市，项目总投资共计 27.33 亿元，来自于县（区）政府的项目资本金 4.97 亿元，协议服务总价款为 31.24 亿元。

发行人除提供政策性融资服务外，亦负责项目的前期立项、规划和报批等手续，并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管理等服务。

上述项目，发行人已与相关政府单位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相关资金已纳入年度财政预算。

2) 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签订情况及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相关政府单位签订的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德州市财政局将相关项目建设成本和融资服务费等逐年纳入市级财政预算，逐年分级安排区（县）财政每年支付给公司确认为营业收入，在冲减相应的业务成本后确认为营业利润。其中，融资服务费按联合体模式和独立承建模式划分为：①联合体模式下，按照约定，发行人每年收取年化率约 0.1%的融资服务费，融资服务费每季度按照银行贷款余额计算，由德州市财政局按协议约定统一安排并支付；②独立承建模式下，按照约定，发行人按已发放贷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收融资服务费，其中工商银行贷款按贷款余额年化率的 0.588%计收，交通银行贷款按贷款余额年化率的 0.359%计收。

3) 会计处理

2020 年《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颁布实施前，发行人的服务管理业务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在独立承建模式下，发行人的银行转贷资金会计处理方式：发行人向银行

融资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借款”；发行人向各区县建设公司支付建设费用时，借记“存货”，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在每季度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建设管理费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预收账款”；发行人根据受益期间确认收入，借记“预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发行人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融资的利息和本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付款”；发行人归还银行借款本金、支付利息时，借记“长期借款”，贷记“银行存款”，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银行存款”；若干年后，区县建设公司本金偿还完毕后，归集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将与归集的存货金额一致，此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财务结平，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存货”。

在联合体模式下，发行人的银行转贷资金会计处理方式：发行人向银行融资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应付款”；发行人向各区县建设公司支付建设费用时，借记“存货”，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在每季度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建设管理费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预收账款”；发行人根据受益期间确认收入，借记“预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发行人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融资的利息和本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付款”；发行人归还银行借款本金、支付利息时，借记“长期应付款”，贷记“银行存款”，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银行存款”；若干年后，区县建设公司本金偿还完毕后，归集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将与归集的存货金额一致，此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财务结平，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存货”。

在独立承建模式和联合体模式下，发行人的项目资本金会计处理方式：收取到各区县拨付的项目资本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付款”；项目启动时拨付项目资本金：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银行存款”。

2020 年《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颁布实施后，发行人服务管理业务会计处理方式调整如下：

在独立承建模式下，发行人的银行转贷资金会计处理方式：发行人向银行融资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借款”；发行人向各区县建设公司支付建设费用时，借记“存货”，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在每季度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建设管理费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收款-管理费”；发行人根据受益期间确认收入，借记“其他应收款-管理费”，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发行人向

区县建设公司收取融资的利息和本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收款-利息”，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合同履行成本”；发行人归还银行借款本金、支付利息时，借记“长期借款”，贷记“银行存款”，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银行存款”；若干年后，区县建设公司本金偿还完毕后，归集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将与归集的存货金额一致，此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财务结平，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存货”。

在联合体模式下，发行人的银行转贷资金会计处理方式：发行人向银行融资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应付款”；发行人向各区县建设公司支付建设费用时，借记“存货”，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在每季度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建设管理费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收款-管理费”；发行人根据受益期间确认收入，借记“其他应收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发行人向区县建设公司收取融资的利息和本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收款-利息”，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合同履行成本”；发行人归还银行借款本金、支付利息时，借记“长期应付款”，贷记“银行存款”，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银行存款”；若干年后，区县建设公司本金偿还完毕后，归集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将与归集的存货金额一致，此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财务结平，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存货”。

在独立承建模式和联合体模式下，发行人的项目资本金会计处理方式：收取到各区县拨付的项目资本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其他应付款”；项目启动时拨付项目资本金：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银行存款”。

上述会计处理方式已经发行人审计机构予以确认。

4) 盈利模式

在盈利模式上，2020 年《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颁布实施前，发行人的棚户区改造和教育大班额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发行人确认的政府购买服务费具体包括银行融资约定的年还款本息以及政府提供给发行人的项目管理费。《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颁布实施后，该业务模式相应进行调整，发行人收取的服务费用仅确认相应的项目管理费，2021 年及以后该部分收入调整至服务管理业务收入核算。

5) 项目开展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服务管理项目情况如下：

表 5-29：发行人主要已完工棚户区改造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计划建设期间	协议签订情况	项目批复情况	购买期间	回款情况	是否按协议回款	资本金	总投资	已投资	政府购买服务总价款	后续投资计划			已回款
											2026	2027	2028	
德州市 2016 年棚户区项目	2016.11-2023.12	已签订	完成	2016-2041	正常	是	12.65	49.52	45.79	84.18	-	-	-	38.42
德州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2017.09-2023.12	已签订	完成	2017-2042	正常	是	26.43	122.15	113.26	202.04	-	-	-	71.00
联合体模式合计	-	-	-	-	-	-	39.08	171.67	159.05	286.22	-	-	-	109.42

注：上表已回款金额含项目资本金回款、国开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回款、服务费回款。

表 5-30：发行人主要已完工教育改薄、教育大班额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协议签订情况	项目批复情况	购买期间	回款情况	是否按协议回款	资本金	总投资	已投资	政府购买服务总价款	后续投资计划			已回款
											2026	2027	2028	
德州市大班额项目（一期）	2015.04-2016.05	已签订	完成	2016-2036	正常	是	3.03	11.03	5.62	16.71	-	-	-	5.21
联合体模式合计	-	-	-	-	-	-	3.03	11.03	5.62	16.71	-	-	-	5.21
德州市德城区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	2016.07-2017.12	已签订	完成	2016-2026	正常	是	1.38	6.29	6.29	7.63	-	-	-	7.32
临邑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	2016.06-2017.10	已签订	完成	2016-2026	正常	是	0.75	3.65	3.65	4.60	-	-	-	4.53
临邑县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2016.04-2017.08	已签订	完成	2016-2026	正常	是	0.07	3.62	1.03	1.57	-	-	-	1.38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协议签订情况	项目批复情况	购买期间	回款情况	是否按协议回款	资本金	总投资	已投资	政府购买服务总价款	后续投资计划			已回款
											2026	2027	2028	
武城县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2016.05-2017.12	已签订	完成	2016-2026	正常	是	1.39	6.09	6.09	7.69	-	-	-	7.69
禹城市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2016.07-2017.12	已签订	完成	2016-2026	正常	是	0.14	1.64	1.64	2.13	-	-	-	2.12
乐陵市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2016.08-2017.12	已签订	完成	2016-2026	正常	是	1.24	6.04	6.04	7.62	-	-	-	6.79
独立承建模式合计	-	-	-	-	-	-	4.97	27.33	24.74	31.24	-	-	-	29.83
合计	-	-	-	-	-	-	8.00	38.36	35.77	47.95	-	-	-	35.04

表5-31：发行人主要服务管理项目未来三年资金回款计划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资本金到位金额	回款期	已回款金额	2026 年回款计划	2027 年回款计划	2028 年回款计划	建设主体
德州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期项目	12.65	25 年	38.42	2.50	2.50	2.50	德州盛信投资有限公司、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乐陵市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齐河县民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德州龙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武城县鼎智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德州中城置业有限公司
德州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26.43	25 年	71.00	4.93	4.93	4.93	乐陵市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德州盛信投资有限公司、德州市天衢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天衢工业园分公司、武城财金发展有限公司、平原顺泰建设有限公司、德州龙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禹城瑞丰投资有限公司、齐河县民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大班额项目（一期）	3.03	20 年	5.21	0.03	0.03	0.03	德州龙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宁津县育宁工程有限公司、临邑泽盛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乐陵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德城区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	1.38	10 年	7.32	2.50	2.50	2.50	德州明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临邑县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项目	0.75	10 年	4.53	-	-	-	临邑泽盛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临邑县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0.07	10 年	1.38	-	-	-	临邑泽盛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武城县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1.39	10 年	7.69	-	-	-	武城启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禹城市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0.14	10 年	2.12	-	-	-	禹城宝泰恒投资有限公司
乐陵市中小学全面改薄项目	1.24	10 年	6.79	-	-	-	乐陵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教育大班额及教育改薄项目已实现完工，存量的棚户区改造项目亦已完工。

未来拟投资项目方面，随着《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的实施，以及受棚改政策调整影响，发行人后续无新增棚户区改造和教育大班额改造等项目，且随着

盈利模式的调整，该业务在发行人未来收入构成中的占比将大幅下降。

6) 项目认定情况和支持情况

发行人实施的德州市 2016 年棚户区项目已纳入山东省 2016 年度棚户区改造相应计划，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土资源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 2016 年棚户区改造任务分解落实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5〕25 号）、《关于公布 2016 年棚户区改造任务分解落实项目（第二批）的通知》（鲁建住字〔2016〕1 号）、《关于公布 2016 年棚户区改造第一批调整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6〕9 号）、《关于公布 2016 年棚户区改造第二批调整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6〕12 号）予以认定。

发行人实施的德州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已纳入山东省 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相应计划，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土资源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 2017 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任务分解落实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6〕10 号）、《关于公布 2017 年第二批棚户区改造任务分解落实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6〕13 号）、《关于公布 2017 年第三批棚户区改造任务分解落实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6〕25 号）、《关于公布 2017 年棚户区改造第一批调整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7〕8 号）、《关于公布 2017 年棚户区改造第二批调整项目的通知》（鲁建住字〔2017〕21 号）予以认定。

在项目支持机制方面，发行人上述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已与德州市城乡住建局签订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购买资金已纳入当地政府年度预算，由财政部门定期拨付资金，政府支持情况良好。

近三年及一期支持方面，德州市 2016 年棚户区项目政府购买服务总价款为 84.19 亿元，已累计回款 38.42 亿元；德州市 2017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总价款为 202.04 亿元，已累计回款 71.00 亿元。上述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能够按照协议约定按时回款。

上述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已进入建设尾期，即将实现交付。未来，德州市财政局将继续履行协议项下的资金拨付义务，项目现金回流有较强保障，对于发行人后续资金的支撑性较好。

7) 项目开展合规性情况

根据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第十四条第一款以及第十五条之规定：公共教育、住房保障为应当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服务，应当实施购买服务。发行人除为德州市各区（县）政府提供棚户区改造和教育大班额等项目的政策性融资服务外，亦负责提供项目的立项、规划等报批手续并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等服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的规定。2017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 号），文件规定：“严禁将铁路、公路、机场、通讯、水电煤气，以及教育、科技、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储备土地前期开发，农田水利等建设工程作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发行人的棚户区改造项目、教育大班额项目、教育改薄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均在《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 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生效实施之前。根据法不溯及既往原则，发行人已签订和履行的棚户区改造、教育大班额、教育改薄项目的投融资服务合同，符合签订当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另外，发行人参与的棚户区改造和教育大班额等项目均为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大项目，发行人在此过程中承担了大量的组织、管理、协调等工作，政府购买服务中也涵盖了该部分内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教育大班额、教育改薄项目已完成，现已进入回款期。经征询德州市财政局，上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购买主体、承接主体、购买内容、购买方式及程序等符合国发〔2015〕37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等相关规定，符合业务开展当时的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被主管机构认定为违规的情形，未受到主管机构要求整改的通知。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棚户区改造项目已完工，已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约定逐年回款，上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国发〔2015〕37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的规定，项目购买主体、承接主体、购买内容、购买方式及程序等符合《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棚改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鲁建住字〔2015〕26 号）的要求，符合业务开展当时的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被主管机构认定为违规的情形，未受到主管机构要求整改的通知。

（3）安置房（保障性住房）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安置房销售业务为保障性住房销售业务，由子公司宁津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国有资产”）负责实施。近年来，宁津国有资产陆续开发、销售了锦绣华庭、锦绣家园、开元社区二期、苍白片区、福宁小区等保障房项目，为宁津县城市化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近三年，发行人安置房销售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578.00 万元、2,053.86 万元和 225.0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7%、0.23%和 0.03%，逐年占比均较低。近年来，发行人的安置房销售收入规模较低，主要系宁津县东白、侯家道片区（津泽佳苑）项目前期大部分已实现销售，剩余部分尾盘陆续销售。2023 年度，销售收入规模较小，主要系年内销售剩余的少量住宅、停车位和储藏室，规模较小；2024 年，安置房销售收入主要为宁津县津东社区尾盘销售收入；2025 年，安置房销售收入主要为宁津县东白、侯家道片区项目。

近年来宁津国有资产依据宁津县人民政府旧城、危房改造规划，在宁津县人民政府指定的单位完成征地、拆迁后，接受宁津县人民政府授权，自主负责相应地块拆迁安置房、廉租房等各类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及销售，具有安置房建设与销售的资质。

根据承接的项目类型分类，宁津国有资产承接的安置房项目主要采用三种模式：定向安置模式、定向安置+配套开发模式、自主开发模式。其中：定向安置模式、定向安置+配套开发模式回款资金来源主要为地方财政资金，主要为政府主导模式；自主开发模式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回款主要依靠项目自身平衡，为自主开发模式。

1) 政府主导模式

业务模式方面，宁津国有资产接受宁津县人民政府授权委托，自主负责相应地块拆迁安置房、廉租房等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及销售，具有安置房建设与销售的资质。其业务模式主要如下：

①定向安置模式：公司作为项目主体，在项目完成建设后，与指定动迁主体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根据买卖合同约定交付房屋。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资金支持，后期以少量剩余安置房销售、物业管理费等实现收益。

②定向安置+配套开发模式：公司作为项目主体，项目建设以定向安置为主，

辅以部分配套开发项目。资金来源方面，定向安置部分资金主要由政府支持，配套开发部分资金主要由公司自筹。项目建成后，公司与指定动迁主体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根据买卖合同约定交付房屋。在完成向指定动迁主体提供安置房置换后，公司根据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出台的保障性住房定价指导意见以及周边市场行情进行定价，销售剩余的配套开发项目，并通过提供物业管理实现配套收益。

盈利模式方面：

①定向安置模式：在政府拨付资金覆盖前期建设成本后，主要依靠少量剩余安置房销售、物业管理费等实现收益。该模式下，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资金。

②定向安置+配套开发模式：在政府拨付资金覆盖定向安置部分的前期建设成本后，根据保障性住房定价指导意见以及周边市场均价销售配套开发项目，进而覆盖自筹资金成本，同时通过提供物业管理实现配套收益。该模式下，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资金。

上述业务，宁津公有资产已取得了必要的政府许可文件，并与相关指定动迁主体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

会计处理模式方面：向银行融资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借款”；财政拨款来专项款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专项应付款”；向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时，借记“合同履约成本”，贷记“银行存款”；偿还贷款时，借记“长期借款”，贷记“银行存款”；偿还利息时，借记“合同履约成本”，贷记“银行存款”，在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后，借记“专项应付款”，贷记“合同履约成本”。

1-1) 已完工项目

已完工项目方面，宁津公有资产已完工保障房项目（政府主导模式）为锦绣华庭和开元社区二期，基本已完成销售，近年来仅产生少量剩余住宅、停车位和储藏室等销售收入，已完工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表 5-32：宁津公有资产已完工保障房项目主要情况（政府主导模式）

单位：套、亿元、%

项目名称	开发模式	建设期间	回款期限	总投资	已投资	合同签订情况	已确认收入	拟回款金额	累计回款金额	未来3年回款计划			回款执行情况	总套数	已销售套数	销售进度
										2026	2027	2028				
锦绣华庭	定向安置+配套开发	2011-2013	2013	1.20	1.20	已签订	1.10	1.10	1.10	-	-	-	按协议回款	633	633	100.00

项目名称	开发模式	建设期间	回款期限	总投资	已投资	合同签订情况	已确认收入	拟回款金额	累计回款金额	未来3年回款计划			回款执行情况	总套数	已销售套数	销售进度
										2026	2027	2028				
开元社区二期	定向安置	2010-2012	2013	0.59	0.59	已签订	0.17	0.17	0.17	-	-	-	按协议回款	370	370	100.00

其中，锦绣华庭采用定向安置+配套开发模式，配套开发部分的市场平均售价为 3,500 元/m²。

上述已完工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1）锦绣华庭项目

①建设地点：福宁大街中段南侧（文化西路两侧）

②建设内容：包含 1-4#楼 18 层建筑，5-9#楼 11 层建筑，共 9 栋楼及地下车库

③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22,243m²，总建筑面积 96,659.71m²，其中包含住宅建筑面积 76,435.32m²，配套建筑面积 20,224.39m²

④计划总投资：12,000 万元

⑤资金来源：财政资金为主，剩余部分自筹

（2）开元社区二期

①建设地点：文化东路东侧

②建设内容：包含 1#楼 11 层建筑，2-13#楼 7 层建筑，共 13 栋楼

③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1,635m²，总建筑面积 64,374.32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64,374.32m²

④计划总投资：5,900 万元

⑤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保障房认定方面，锦绣华庭安置房项目已经宁津县人民政府“宁政发〔2010〕53 号”文件认定，开元社区二期安置房项目已经宁津县人民政府“宁政发〔2010〕50 号”文件认定，项目开展情况合法合规。

1-2) 在建项目

在建项目方面，宁津公有资产在建保障房项目（政府主导模式）为东白和侯家道片区（津泽佳苑）棚改项目，该项目规划安置总用地面积 145,438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486,364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64,068m²（包含住宅建筑面积 307,381m²，配套建筑面积 56,687m²），地下建筑面积 122,296m²，储藏面积

17,277m²，建成后将通过销售住宅和配套商业设施等实现收益，项目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表 5-33：宁津国有资产在建保障房项目主要情况（政府主导模式）

单位：亿元、套、万 m²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项目类别	开发模式	项目所在地	项目建设期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金到位情况
东白和侯家道片区	宁津国有资产	棚改	定向安置	宁津县	2020-2024	2021-2025	15.05	14.03	22.28%	已到位

续上表：宁津国有资产在建保障房项目主要情况（政府主导模式）

单位：亿元、套、万 m²

项目名称	协议签订情况	项目合法合规情况	未来投资支出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预售面积	销售套数	已销售套数	已确认收入	累计回款
			2026	2027	2028							
东白和侯家道片区	已签订	合法合规	0.45	-	-	主体完工、部分预售	财政	30.00	1,100	1,083	7.48	7.48

1-3) 拟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津国有资产无其他拟建的政府主导模式的安置房项目。

经征询宁津县财政局，上述情况属实，宁津国有资产安置房销售业务开展情况合法合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2) 自主开发模式

经营模式方面，宁津国有资产接受宁津县人民政府授权委托，独立负责相应地块拆迁安置房、廉租房等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及销售，具有安置房建设与销售的资质。

业务模式方面，宁津国有资产作为项目主体，通过自筹资金完成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根据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出台的保障性住房定价指导意见以及周边市场行情进行定价，与指定动迁主体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相应的售房价款，验收合格后交付房屋，并提供相应的物业管理，进而实现收益。

盈利模式方面，宁津国有资产根据保障性住房定价指导意见以及周边市场均价开展销售，进而覆盖前期自筹资金成本，同时通过提供物业管理实现配套收益。

经营方面，2023 年-2025 年，宁津国有资产安置房销售业务累计完成投资 9.50 亿元，开工面积合计 74.48 万 m²、竣工面积合计 64.69 万 m²，实现销售面

积 12.10 万 m^2 、销售收入 7.49 亿元，销售项目均位于宁津县境内，保障房销售业务已取得必要的证照及销售许可证，项目开发及销售情况合法合规。

2-1) 已完工项目

宁津公有资产已完工的自主开发项目为锦绣家园项目，项目信息如下：

表 5-34：宁津公有资产已完工保障房项目情况（自主开发模式）

单位：套、亿元、%

项目主体	项目名称	开发模式	项目所在地	总套数	已销售套数	已销售总额	销售进度	累计销售回款	未完成销售的原因	项目批文合规情况	后续销售计划	资金回笼计划
宁津公有资产	锦绣家园	自主开发	宁津县	152	152	0.67	100.00	0.67	剩余少量住宅、停车位和储藏室待售	合法合规	-	-

锦绣家园项目采用自主开发模式，其市场平均售价为 4,500 元/ m^2 。

上述已完工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1) 锦绣家园项目

①建设地点：福宁大街南侧、人民银行东侧

②建设内容：包含 1#楼地上 7 层，地下 1 层建筑，2#、4~8#楼 7 层建筑，共 7 栋楼及配套公建

③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14,275 m^2 ，总建筑面积 19,873.56 m^2 ，其中包含住宅建筑面积 18,862.88 m^2 ，配套建筑面积 1,010.68 m^2

④计划总投资：2,653.62 万元

⑤资金来源：自筹

2-2) 在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津公有资产无在建的自主开发安置房销售项目。

2-3) 拟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津公有资产无其他拟建的自主开发安置房销售项目。

在项目支持机制方面，宁津公有资产上述安置房销售项目已纳入宁津县相应年度的保障房安置计划，依靠政府财政资金作为主要资金来源的项目，已由财政部门按时拨付建设资金，政府支持情况良好。

近三年及一期支持方面，宁津公有资产的在建、已完工安置房项目回款较为及时，有力支撑了项目建设进度。

未来支持安排方面,宁津公有资产的在建安置房销售项目主体已完工并实现部分预售,即将实现交付。未来,宁津县财政局将继续履行协议项下的资金拨付义务,项目现金回流有较强保障,对宁津公有资产的后续资金支撑性较好。

宁津公有资产的安置房销售业务开展经营情况符合国发〔2014〕43 号文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六真”原则等要求。经征询宁津县财政局和德州市财政局意见,上述情况属实,宁津公有资产的安置房销售业务开展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4) 商品房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商品房销售业务较为分散,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天衢发展”)、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国鑫东进”)、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平原分公司(简称“国鑫东进平原分公司”)、德州国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国鑫建设”)、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等负责实施。2023 年度,因子公司天衢发展合并范围调整,该公司不再从事商业地产开发业务。

业务和盈利模式方面,商品房建设过程中,建设用地由发行人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由发行人负责对开发项目进行设计、规划、勘察及办理各项审批手续,对于手续齐全、达到施工条件的项目,组织并确定施工企业进行施工,对于达到预售条件的商品房,由发行人申请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并与销售客户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向城镇居民销售并收取房款,销售结算方式主要包括现金、转账、汇款等,实现资金回笼。

会计处理方面,在开发建设阶段,按照支付的土地购置款、建筑安装费、人员薪酬等,借记“存货-合同履约成本”,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项目建成完毕后,借记“存货-开发产品”,贷记“存货-合同履约成本”。在现金流量表中,发行人建设期间支付的工程建设款,归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在收到商品房销售款时,则归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

经营方面,发行人的商品房销售业务正常开展,商品房销售业务已取得必要的证照及销售许可证,项目开发及销售情况合法合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主要完工商品房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要在建/在售的商品房项目主要情况如

下:

表 5-35: 发行人主要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主要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名称	开发主体	计划建设周期	计划总投资	已投资	资金来源	资本金到位情况
云湖十里小区	国鑫建设	2023.10-2027.10	18.00	17.05	自筹	已到位
德宁丹桂园	嘉宁置业	2020.07-2025.02	14.96	13.58	自筹	已到位
望月府	国鑫东进	2021.08-2026.06	4.20	2.30	自筹	已到位
林语天悦	国鑫东进平原分公司	2022.04-2026.04	3.10	1.17	自筹	已到位
大祁安置楼	泽宁置业	2020.12-2024.12	9.19	9.57	自筹	已到位
合计	-	-	49.45	43.67	-	-

续上表: 发行人主要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主要情况

单位: 套、m²、亿元

项目名称	可销售套数	已销售套数	总可售面积	已销售面积	已销售金额	已回款金额	未来投资计划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云湖十里小区	395	283	252,430.31	11,672.00	3.05	2.48	2.40	-	-
德宁丹桂园	1,236	449	182,987.75	7,919.41	2.98	2.90	0.37	-	-
望月府	479	224	71,067.72	14,435.75	1.46	0.69	0.45	-	-
林语天悦	516	1	69,245.00	117.81	0.00	0.00	0.40	-	-
大祁安置楼	1,428	-	231,641.32	-	-	-	-	-	-
合计	4,054	957	807,372.10	117974.79	7.49	6.07	3.62	-	-

注: 云湖十里小区尚处于主体建设阶段, 相关销售数据暂未能统计。

表 5-36: 发行人主要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批复情况

项目名称	立项	土地证	环评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施工许可证	销售许可证
云湖十里小区	2301-371471-04-01-965178	(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813 号	无	37140120230004 号	371401202300023A/371401202300023B/371401202300023C/371401202300023D/371401202300023E/371401202300023F	37147120231010101	暂未取得
德宁丹桂园	2020-371422-70-03-004496	37009664185	202037142200000036	371422201900034	371422202000045/371422202000070	371422202007240201/371422202012300101/37142220201124501	2021-009 号 2021-005 号 2020-041 号 2020-054 号 2020-059 号 2020-048 号 2020-060 号 2020-045 号 2020-043 号 2020-046 号 2021-053 号
望月府	2020-371472-70-03-121132	37009786917	无	37140120200002	371403202108002	371430202108170101	2022-008

项目名称	立项	土地证	环评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施工许可证	销售许可证
林语天悦	2106-371426-04-01-744076	平原县不动产权第 004501	无	地字第 371426[2021]00049	371426[2022]00008、371426[2022]00009、371426[2022]00010、371426[2022]00011	371426202205180101、371426202308240201、371426202308290101、371426202309010101	PYSPT07202200113
大祁安置楼	2020-371422-47-03-011879	鲁（2020）宁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668	20203714220000189	37142220200016	371422202000044	371422202009083901	不涉及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暂无其他拟建的商品房销售项目。

3、公用事业板块

发行人的公用事业业务主要分为供水业务、供热业务、污水深度处理以及天然气销售业务。

（1）供水业务

发行人的供水业务主要分为水库经营业务以及面向居民用户及工商企业事业用户的终端供水业务。

1) 水库经营业务

发行人的水库经营业务主要是通过丁东水库开展。丁东水库坐落于德州市陵城区丁庄镇，水库面积为 851 万平方米，水库蓄水面积 7 平方公里，设计最大蓄水深 7 米，总库容 5,260 万立方米，日供水近 35 万立方米，年调蓄力为 1 亿立方米。水库围坝总长近 12 公里，坝顶高程 25 米，顶宽 7 米，边坡 1:3；隔坝总长 978 米，顶宽 10 米。设有入库泵站、出库泵站、供水管线、泄水闸和截渗沟工程等。水库至水厂和工业企业的原水供水管网长度约 161.82 公里，由公司下属水务公司进行维护。水库水质达到国家 II 类水质标准。

丁东水库蓄水运行后，发挥了巨大的经济、环境生态和社会效益，每年可为华能德州电厂供水 2,555 万立方米，为德州市城区工业和居民生活供水 4,380 万立方米，还可对潘庄引黄灌区下游的农业供水进行调蓄。对促进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成为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兴市富民工程”。

丁东水库主要向德州市自来水公司、华能电厂以及华鲁恒升等大型企业提供原水，水价根据每年的用水情况和水库库存情况确定，水价每年基本保持稳定。

另外，针对华鲁恒生公司，每年按照不低于 3,000 万元的保底收费进行收费。

2) 终端供水业务

发行人的终端供水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水务公司”）开展，面向德州城区居民用户及工商企业事业用户提供终端供水服务。公用水务公司始建于 1956 年，为国有中型一档企业，在职员工中多人拥有中、高级职称，具有雄厚的技术力量。公用水务公司下设 35 个职能处室和单位，其中包含鲁北供水工程有限公司、沃特净水有限公司、湛泉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三个全资子公司。目前，公用水务公司拥有两座地表水厂（第三水厂和第四水厂）和一座设计蓄水量 550 万吨的调蓄水库，设计日供水能力 29 万吨，供水管网 1,600 余公里，担负着城区 400 多平方公里、110 万人口及企事业单位的供水任务。经过 70 余年的发展，公用水务公司形成了以供水为龙头，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管网抢修、水表制造、水质检测等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公用水务公司荣膺省级文明单位和“心水相牵”省级服务品牌并连续通过复审，还先后荣获“全国巾帼文明岗”、山东省“五四红旗团委”、省级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市级五一劳动奖状等百余项荣誉称号。

在供水业务模式上，公用水务公司向德州市水利局采购原水，采购均价约为 0.23 元/吨，2025 年度采购量约为 6,928.89 万吨；在达到供水条件后，面向综合水用户供水，销售均价为 2.47 元/吨，2025 年度销售量约为 5,890.56 万吨。

发行人目前以第三水厂和第四水厂为主要供水生产线，其供水工艺流程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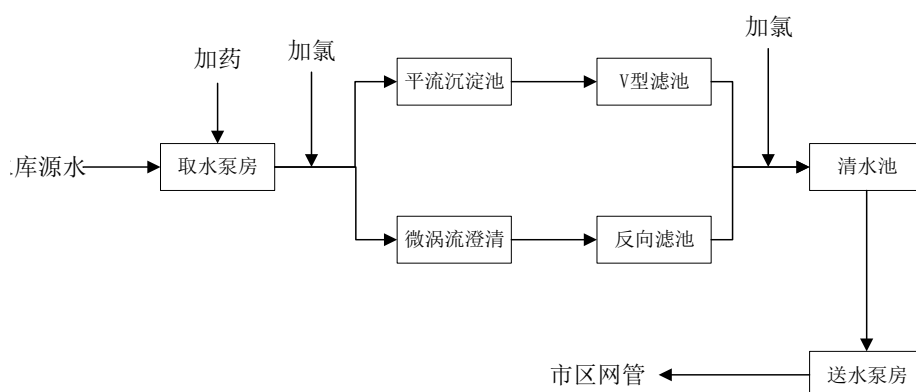


图 5-3：公用水务公司第三水厂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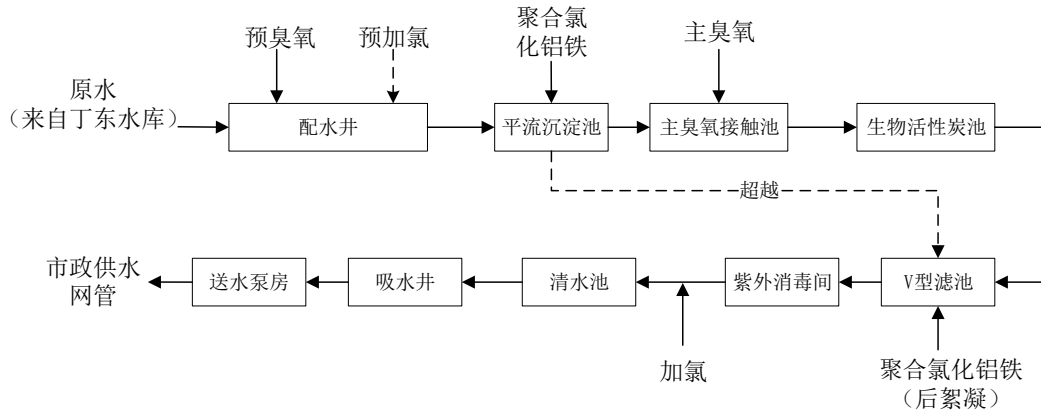


图 5-4：公用水务公司第四水厂工艺流程图

在终端供水区域分布上，第三水厂和第四水厂的职能分工情况如下：

表5-37：公用水务公司终端供水情况

单位：万吨

序号	水厂名称	水源地	供水区域	日供水能力	2026 年 1-6 月实际供水总量	2025 年实际供水总量	2024 年实际供水总量	2023 年实际供水总量
1	三水厂	丁东水库	城三区	18.00	2,282.90	4,556.14	4,322.93	3,922.98
2	四水厂	丁东水库	城三区	11.00	1,156.15	2,289.61	2,242.94	2,373.75
合计		-	-	29.00	3,439.05	6,845.75	6,565.87	6,296.73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供水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表5-38：发行人终端供水能力指标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供水管网长度（千米）	1740.55	1,725.11	1,689.89	1,619.13
水厂个数	2	2	2	2
日供水能力（万吨）	29.00	29.00	29.00	29.00
供水总量（万吨）	3,439.05	6,845.75	6,565.87	6,296.73
售水总量（万吨）	3,019.23	5,890.56	5,870.32	5,460.83
管网漏损率（%）	6.05	7.50	4.36	6.71

根据德州市物价局“德价发[2018]110 号”文件规定，发行人面向德州市城三区的现有供水价格构成情况如下：

表5-39：德州市“三区”供水价格表

用水类别	用户区分			基本水价（元/立方米）	污水处理费（元/立方米）	水资源费（元/立方米）	综合水价（元/立方米）
居民生活用水	一户一表用户	阶梯分类	户年用水量（立方米）				
		第一阶梯	0-144（含）	1.70	1.00	0.25	2.95
		第二阶梯	144-206（含）	2.55	1.00	0.25	3.80
		第三阶梯	206 以上	5.10	1.00	0.25	6.35
	合表用户			1.85	1.00	0.25	3.10
	执行居民生活用水价格的非居民生活用户			1.85	1.00	0.25	3.10
非居民生活用水				2.60	1.40	0.42	4.42

特殊行业用水		6.00	1.40	0.42	7.82
备注	一、执行居民用水价格的范围：1、居民住宅生活用水；2、执行居民生活用水价格的非居民用户：学校、托幼园所、社会福利机构、社区居委会、宗教机构、居民住宅小区公共场所等非经营性服务设施。 二、执行非居民生活用水价格的范围：机关团体、工业、经营服务等其他非居民生活用水。 三、执行特种用水价格的范围：1、纯净水加工工业用水；2、洗车业用水；3、经营性洗浴业用水；4、建筑业用水。				

数据来源：德州市供水总公司（德州公用水务有限公司）网站。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终端供水业务收入和成本情况如下：

表5-40：发行人终端供水业务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供水业务收入	9,211.99	14,215.30	8,174.90	16,544.08
供水业务成本	4,765.18	9,884.57	3,904.57	11,316.70
供水业务毛利率	48.27	30.47	52.24	31.60

表5-41：发行人终端供水业务成本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4.29	2.61	383.29	3.88	189.37	4.85	364.15	3.22
制造费用	2,758.67	57.89	5,713.98	57.81	2,243.18	57.45	7,272.03	64.26
直接人工	383.85	8.06	881.86	8.92	370.15	9.48	886.42	7.83
原水费	960.18	20.15	1,746.75	17.67	664.17	17.01	1,576.84	13.93
电费	538.17	11.29	1,158.69	11.72	438.09	11.22	1,217.26	10.76
合计	4,765.18	100.00	9,884.57	100.00	3,904.97	100.00	11,316.70	100.00

在供水业务的会计处理上，公用水务公司抄表员按月（或隔月）定期抄表，抄表数据录入公司供水营销系统，供水营销系统根据数据录入情况生成客户当月用水量，收费系统根据客户用水性质和用水量计算出应收水费、污水处理费和水资源费，公司营业处根据系统数据编制售水量月报表，财务部每月据此确认收入。

此外，发行人的供水业务也包括子公司宁津投资的供水业务，主要由孙公司宁津县供水总公司（以下简称“供水总公司”）负责运营，由供水总公司为居（村）民供应饮用水，村民委员会代表村民签署供水合同并支付水费，宁津县全县城乡实行同网、同水、同价标准收取水费，每月底前由供水总公司按每村总表查验用水量，并发放交费通知单。

（2）供热业务

发行人的供热业务主要由 2022 年新划入的子公司建能集团下属的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益热力”）开展，主要负责天衢新区内部分区域的供热。供热行业属于公用事业，具有区域专营性和管网局限性，

属于自然垄断行业。截至 2025 年末，恒益热力供热管网总长度累计为 794.29 公里，可供热面积合计约 532.05 万平方米，换热站总数为 88 座，供热业务覆盖天衢新区约 70% 的区域。

1) 业务模式

恒益热力从上游热电厂购买热源，通过自身供热管网、换热站为用户提供服务，业务流程主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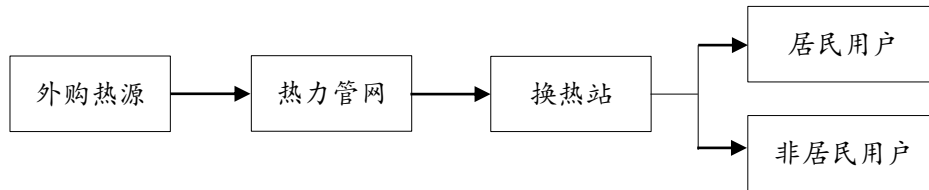


图5-5：公司供热业务流程图

换热站作为集中供热系统中热力管网与终端用户的连接场所，在其内安装有与用户连接的有关供热设备、管道、阀门、仪表及控制装置等，主要作用包括：①将热能从热力管网转移到用户系统内（包括热媒本身），满足用户供暖、生活用热水等需求；②将热力管网输送的热媒参数（温度、压力、流量等）加以调节，变换到用户设备所要求的参数和数量，达到最佳的经济运行状态。

2) 会计处理方式

供暖季开始前收取费：

借：银行存款

贷：预收账款

按月结算分摊供暖费时：

借：预收账款

贷：营业收入

公司结算模式为：对于非居民客户，公司于供暖季开始前与其签订供热合同，于一次性收取暖费，按月结算，按期分摊并于最后一期末向非居民客户补齐相关费用；对于居民类客户，收费主要集中在供暖季开始前，由客户自行前往物业或热力公司指定场所缴费，预收供暖季费，供暖费主要按照供热面积收费。

3) 采购情况

恒益热力通过外购热能，经自有管网输送后为客户对外提供供热服务。结算方式为每个供热季开始前，按本供热季预测产生热源费用的 50% 预付，热源费用

每月结算一次，按当月供热量产生的热源费用的 50%收取，于供热季结束后根据实际供热量最终结算。

2022-2023 采暖季（2022 年 1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主要外购热源方为华能德州热力有限公司，外购热源价格约为 42.00 元/吉焦（含税）；2023-2024 采暖季（2023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主要外购热源方为华能德州热力有限公司，外购热源价格约为 43.00 元/吉焦（含税）；2024-2025 采暖季（2024 年 1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主要外购热源方为华能德州热力有限公司，外购热源价格约为 43.25 元/吉焦（含税）；2025-2026 采暖季（2025 年 1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主要外购热源方为华能德州热力有限公司，外购热源价格约为 43.25 元/吉焦（含税）。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热源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4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热源采购表

单位：万吉焦、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采购量	采购总价	采购量	采购总价	采购量	采购总价	采购量	采购总价
华能德州热力有限公司	56.78	2,455.74	88.06	3,808.60	91.60	3,961.47	97.00	4,065.28
合计	56.78	2,455.74	88.06	3,808.60	91.60	3,961.47	97.00	4,065.28

4) 销售情况

公司供热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居民用户和非居民用户，供热价格采用政府指导价，由德州市政府确定，依据德州市物价局文件《关于调整城区供热价格的通知》（德价发〔2008〕101 号），居民用热价格为 22 元/m²、非居民用热价格为 30 元/m²、城市困难低保户用热价格为 15 元/m²。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热面积、供热用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43：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热概况

单位：万平方米、户

下游客户分类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供热面积	供热用户数	供热面积	供热用户数	供热面积	供热用户数	供热面积	供热用户数
居民用户	217.30	19,092	217	19,022	212.5	18,542	207.70	18,187
非居民用户	68.50	801	68	791	63.32	741	54.70	728
合计	285.80	19,893	285	19,813	275.82	19,283	262.40	18,915

此外，子公司宁津县新宁热源有限公司（简称“新宁热源”）和宁津县利宁热源有限公司（简称“利宁热源”）也开展部分供热业务，主要负责宁津县区域内的供热业务。根据与宁津恒源热力有限公司签署的《宁津县循环水供用热合同》，

发行人负责建设热源厂作为供热热源,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以循环水供热的方式向宁津恒源热力有限公司管网供热,双方按热量表统计的热量作为结算依据。公司基本按照 12.5 元/GJ 限制价格与宁津县恒源热力有限公司结算,当地财政每年根据公司亏损情况给予相应的供热补贴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3) 污水污泥处置业务

近年来,发行人在不断强化供水业务板块的同时,也逐步涉及污水污泥处置业务。在德州市人民政府的授权下,公司子公司山东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环保”)和国鑫环保下属的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发展”)负责开展该项业务,主要服务区域为德州市中心城区。污水污泥处置业务具体分为污泥处置、污水处理以及代为结算部分(政府将拨付各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补贴经费交由发行人统一结算)。

1) 污泥处理业务

国鑫环保分别与德州市中心城区的光大水务(德州)有限公司、国电银河水务(德州)有限公司、德州诺然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上实环境(德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及德州卓澳水质净化有限公司五大污水处理厂签订《德州市中心城区污泥处置协议》(以下简称“污泥处置协议”),污泥处置协议中规定,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要求,德州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集中运送至德州市污泥集中处置中心进行处置。污泥处置按吨结算(含税结算单价为 118.00 元/吨),收益主要来自客户支付的污泥处置费以及政府对部分处置后用于环保发电的干污泥拨付的无害化焚烧补贴(含税补贴单价为 54.00 元/吨)。

近三年及一期,国鑫环保污泥处置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表5-44: 国鑫环保污泥处置情况

单位: 吨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污泥处置量	43,138.13	68,446.24	75,016.16	83,731.12
污泥焚烧量	1,660.94	7,225.02	6,323.34	5,745.68

2) 污水处理业务

2021 年 6 月,子公司水务发展取得德州市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工程特许经营权,并与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德州市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工程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协议”),协议合作期限为 30 年。特许经营协议中约定,公司投资 5.30 亿元新建污水尾水深度净化厂,该净化厂

设计处理规模为 30 万立方米/日，公司主要负责深度净化处理五大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以及德城区合流制排水管道溢流雨污水，在现有尾水处理的基础上，进行集中深度处理，使其出水水质除 TN 外其余指标达到地表水类 IV 类标准。

处理工艺方面，尾水深度处理工艺拟采用“混凝沉淀+活性炭吸附+过滤+消毒”模式。通过混凝沉淀进一步去除二级生化处理系统未能除去的胶体物质、部分重金属和有机污染物，确保过滤效果、延长过滤周期，因而出水水质更优、效果更稳定；通过活性炭吸附，有效去除微量有机污染物、微量金属离子、色度及病毒污染物。混合单元采用直列式混合器，过滤处理单元采用 V 型滤池，消毒方式采用紫外线消毒。

经营模式方面，公司与德州市住建局的合作期限为 30 年，包括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其中建设期不超过 2 年、试运营期暂定为不超过 90 天。发行人通过向五大污水处理厂收取尾水深度净化处理费取得收入，污水处理单价暂按 2.17 元/m³ 计价，同时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 1.588 元/m³ 向发行人支付初始尾水净化处理补贴。德州市住建局向水务发展约定了运营期内各年的尾水深度净化厂的保底量（如下表所示）。试运营期按照中标单价的一半及实际处理水量支付污水处理费。除公司原因或非自然不可抗力外，尾水净化处理厂进水水量低于保底水量，则德州市住建局按保底水量向水务发展支付尾水净化处理服务费，服务费按月支付。

表5-45：水务发展尾水净化处理保底量情况

单位：万吨/天

年份	保底量占设计产能的比重（%）	保底量
第 1 年	70.00	21.00
第 2-4 年	80.00	24.00
第 5-10 年	86.67	26.00
第 11-23 年	93.33	28.00
24 年及以后	100.00	30.00

水务发展投资建设的尾水净化处理厂于 2021 年 9 月进入试运营期，当年 12 月进入正式运营期。近三年及一期，水务发展尾水净化业务情况如下：

表5-46：水务发展尾水净化量概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尾水净化量	4,027.07	7,669.17	7,819.25	7,760.83

（4）天然气销售

发行人的供气业务主要集中在天衢新区范围内，具有一定的区域专营优势，该业务主要由 2022 年新划入的建能集团下属的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祥能源”）负责。恒祥能源持有德州市城市管理局核发的燃气经营许可证，主要负责天衢新区范围内的居民以及企事业单位的燃气供应，是集燃气管道设计安装、燃气输配、燃气售后服务于一体的综合型现代化国有企业。

恒祥能源燃气经营许可证标明发行人经营区域：由北向南自岔河-新河路-京台高速一线以东，陵城区及宁津县行政区划边界以西，河北省行政区划边界以南的区域。

1) 业务模式

恒祥能源供气业务的定价模式为执行德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价格，结算模式为收付实现制，该业务不构成垄断、不享受相关补贴。

恒祥能源购入天然气后，天然气通过高压管道进入恒祥能源城市门站，经过调压后输送给工业用户，经过进一步降压后输送给商业及居民用户，并根据终端用户实际使用量按月收取相应的售气费用。

2) 采购情况

气源方面，恒祥能源气源主要来自供应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华北天然气销售营业部（以下简称“中石油化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东部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天然气”）和德州中邑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邑燃气”），三家燃气供应商的气源均来自西气东输。除此之外，公司无备用气源。

天然气采购方面，恒祥能源每年与中石油化工、中石油天然气和中邑燃气签订供气框架协议，约定气量，执行照付不议合同。

天然气采购合同中规定的天然气采购价格机制如下：恒祥能源与天然气供应商首先确认合同期内的合同量，根据下游用气单位的不同，供气价格主要分为居民用气和非居民用气两类。

近三年及一期，恒祥能源天然气采购情况如下：

表 5-47：发行人天然气采购情况

单位：万立方米、万元、元/立方米

供应商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	--------------	--------	--------	--------

	采购量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采购量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采购量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采购量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中石油化工	686.07	1,757.71	2.79	1,774.15	4,815.44	2.96	2,664.36	7,625.66	3.12	2,549.60	8,280.10	3.25
中石油天然气	1,400.68	3,514.14	2.73	2,622.50	6,477.05	2.69	2,501.68	6,068.89	2.65	2,480.92	6,597.41	2.66
中邑燃气	970.75	2,542.51	2.85	4,014.13	10,270.25	2.79	3,123.35	8,850.90	3.08	4,802.45	16,665.42	3.47
其他供应商	2,178.54	5,846.63	2.93	379.40	992.37	2.85	1,057.20	3,158.84	2.99	-	-	-
合计	5,236.04	13,660.99	-	8,790.18	22,555.11	-	9,346.59	25,704.29	-	9,832.97	31,542.93	-

3) 销售情况

销售方面，居民用气按照政府公布的指导价格进行销售，工商业用户用气价格在指导价格基础上谈判确定后进行销售。结算方面，居民用气根据物价部门定价据实结算，工商业用户根据谈判确定的价格进行收费结算。

公司燃气售价由德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统一定价。根据《德州市管道天然气价格上下游联动办法》（德发改价格〔2020〕502号）文件规定，当上游天然气供应价格调整时，为理顺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德州市发改委将对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进行调整，2019年以来，非居民用户售价共涉及8次调整。居民用户价格方面，根据德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核定德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河经济开发区管道天然气配气价格和调整居民用气销售价格的通知》（德发改价格〔2020〕501号），德州市居民用户用气价格有小幅调整。

表 5-48：恒祥能源居民用户以及执行居民用气价格的非居民用户燃气收费定价情况

单位：立方米、元/立方米

用户性质	阶梯	户年用气量	销售价格	
			2020年9月至今	2018.10-2020.09
普通居民用户	第一阶梯	0~216（含）	2.59	2.45
	第二阶梯	216~336（含）	3.03	2.89
	第三阶梯	336 以上	3.69	3.55
采用天然气独立取暖的居民用户	年用气量 1200 立方米及以下		2.59	2.45
	年用气量 1200 立方米以上		3.03	2.89
低收入家庭居民用气	第一阶梯	0~216（含）	2.20	2.00
	第二阶梯	216~336（含）	2.64	2.64
	第三阶梯	336 以上	3.30	3.30
执行居民用气价格的非居民用户	对执行居民用气价格的非居民用户（主要包括学校教学设施和学生生活服务设施、养老机构等社会福利场所的生活服务设施、城乡社区居委会的工作场所及非经营性公益服务设施等），不实行阶梯价格		2.81	2.67

表5-49：恒祥能源非居民用户燃气收费定价情况

单位：元/立方米

时间	第一阶梯	第二阶梯	第三阶梯
2019.04-2019.10	3.03	2.93	2.83

时间	第一阶梯	第二阶梯	第三阶梯
2019.11-2020.02	3.33	3.23	3.13
2020.02-2020.10	2.85	2.75	2.65
2020.11-2021.01	3.18	3.15	3.10
2021.01-2021.04	3.18		
2021.04-2021.10	2.86		
2021 年 11 月-2022 年 11 月	4.13		
2022 年 11 月至今	4.48		

注：第一阶梯为月用气量2万方以内，第二阶梯为月用气量2~5万方，第三阶梯为月用气量5万方以上。

4) 整体业务能力

最近三年及一期，恒祥能源天然气销售量及销售金额均有所波动，主要情况如下：

表5-50：恒祥能源天然气购销业务情况表

分类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采购数量（万立方米）	5,236.04	8,790.18	8,289.39	9,832.97
采购金额（万元）	13,660.99	22,555.11	22,545.45	31,542.93
天然气供气能力（万立方米/天）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天然气销售量（万立方米）	4,634.98	8,420.75	8,898.11	10,337.38
天然气销售金额（万元）	14,881.99	27,208.71	30,379.14	39,728.52

注：上表中各数据为运营口径，与财务口径有所差异。

近年来，随着管线、门站等的建设，恒祥能源天然气供气能力不断提升，2022 年因新增门站 1 座，天然气供气能力明显增强。截至 2025 年末，恒祥能源拥有城市供气门站 2 座，管网总长度 2,147 公里，其中高中压管网 595 公里，低压管网 1,552 公里，日供气能力 100.00 万立方米；公司天然气用户数共计 154,897 户，其中居民用户 153,535 户、非居民用户 1,362 户。恒祥能源在天衢新区范围内具有区域专营优势。

4、贸易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板块实现业务收入分别为 100,240.94 万元、91,995.45 万元、76,829.97 万元和 36,983.18 万元，占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52%、10.33%、9.12%和 11.21%。

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科智能”）以及 2022 年新划入子公司天衢发展及其子公司开展经营。其中：威科智能主要经营纺织品、化妆品、农产品等商品的购销贸易，主要系帮扶德州市传统行业资质较好的企业扩大销路，主要经营纺织品、化妆品、农产品等商品的购销贸易。2022 年度，新增子公司天衢发展也相应开展了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经营钢铁、管

材、线材、煤炭、电子产品、电力耗材和化工产品的购销贸易。此外，子公司山东齐鲁财金医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财金医疗”）2023 年以来也开展了部分医疗器械、药品及试剂等商品的购销业务。

商品销售业务中，发行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相关规定，对自身在商品购销业务中的角色进行分工、职能进行定位，采用合适的会计核算方法，其中，适用净额法核算的子公司为威科智能、天衢发展，适用总额法核算的子公司为齐鲁财金医疗。

（1）业务模式

采购方面，发行人根据市场变化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机动采购方式，对于超出基础货源的部分，公司向其他大型供应商询价比选后进行订单式采购，确保资源稳定持续，保障下游渠道的良性需求，促进企业发展良性持续，获取更多商业机会及效益。

销售方面，发行人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将产品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发行人指定部门、指派人员专门负责销售客户的开发和维护，通过电话及网络通信等方式定期回访原有客户并开发潜在客户。

结算方面，发行人采用先款后货模式，先收取下游客户约 80% 的采购款，上下游尾款账期在 3 个月内，基本不占用公司资金。

依据自身职责的不同，威科智能、天衢发展等采用净额法核算的子公司，仅为代理人角色，不承担仓储物流和运输环节中的风险；齐鲁财金医疗采用总额法核算，为主要责任人角色，自采自销并自行建造了专业存储库房，同时承担了运输环节中的主要风险。

发行人的商品购销业务，均由专业子公司负责开展，具有足够数量、专业合格的从业人员，业务团队覆盖营销、采购、库管、财务、物流、售后等全链条环节，具有较为完整的内控管理机制。

（2）盈利模式

发行人该业务的利润来源主要来自买卖价差。发行人通过集中采购、大宗批量采购与上游生产企业或贸易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能够以较低的价格取得货物，之后分散销售给下游需求企业，中间的价格差构成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

（3）会计核算模式

适用总额法的会计核算方式为：

发行人确认实际投入成本时，借记“存货”，贷记“货币资金、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相关科目，确认主营业务收入时，借记“应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收入”；计提缴纳各项税金，借记“营业税金及附加”，贷记“应交税费”；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时，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存货”。收到款项时，借记“货币资金”，贷记“应收账款”。

发行人在支付采购款项时，在现金流量表上形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归入“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在收到销售款项时，在现金流量表上形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归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

适用净额法的会计核算方式为：

发行人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商品，收到下游客户款项时：借记“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尚未收到的客户款项总额），贷记“主营业务收入（收入净额）、应付账款（需支付给上游供应商的款项）”。向上游供应商支付款项时：借记“应付账款（需支付给上游供应商的款项）”，贷记“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利润表中以净额法确认收入。交易完成后，计算销售价格与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商品价格之间的差额，即企业从交易中获得的净收入。贸易性业务按净额法确认收入，与代理佣金相关确认收入部分在现金流量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其他计入“资金往来款及其他”。收到上游企业的代理商品销售收入计入“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代理销售商品”。

（4）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2025 年，发行人产品销售业务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如下：

表 5-51：2025 年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主要产品
青岛合益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6,165.75	14.76	橡胶
青岛中青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179.99	9.69	橡胶
北京谷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1,908.04	6.72	农产品
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	7,703.33	4.34	生物柴油
青岛中天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80.00	3.43	橡胶
合计	69,037.11	38.94	-

表 5-52：2025 年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主要产品
青岛聚能海盛商贸有限公司	46,067.20	26.17	橡胶
德州市荣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751.82	11.79	生物柴油
德州星玖供应链有限公司	13,827.67	7.85	农产品
青岛信合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10,410.86	5.91	橡胶
山东航贸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012.80	3.98	橡胶
合计	98,070.35	55.70	-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商品及材料销售业务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如下：

表 5-53：2026 年 1-6 月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主要产品
青岛合益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2,230.45	20.38	橡胶类产品
连云港嘉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926.23	18.20	专项化学用品
青岛一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0,771.68	17.95	橡胶类产品
山东亿驰能源有限公司	8,058.81	13.43	专项化学用品
青岛中天晟供应链有限公司	3,532.03	5.88	橡胶类产品
合计	45,519.20	75.84	-

表 5-54：2026 年 1-6 月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主要产品
德州市荣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179.00	40.48	专项化学用品
青岛西海岸民联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128.59	15.66	橡胶类产品
山西商品电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5,460.94	8.44	橡胶类产品
青岛聚能海盛商贸有限公司	4,782.82	7.40	橡胶类产品
北京南方弘泰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234.47	5.00	橡胶类产品
合计	49,785.82	76.98	-

发行人贸易业务合法合规，不涉及融资性贸易、不存在通过虚假贸易收入美化报表情况，不存在空转、走单等造假行为，不存在偷税漏税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行为。

5、类金融业务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18,320.27 万元、19,995.73 万元、17,265.55 万元和 9,465.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1%、2.25%、2.05%和 2.87%，占比相对较低。

发行人的融资租赁业务由子公司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租赁”）开展，主要定位于政府企业、国有企业及部分风险系数相对较小的民营类客户。在业务模式上，鲁信租赁主要采取直租和回租两种主流模式开展业务。鲁信租赁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通过，备案文号：粤前海自贸资备 201701612。截至 2026 年 6 月末，鲁信租

赁已开展的业务情况如下：

表 5-55：截至 2026 年 6 月末鲁信融资租赁业务开展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到期日	状态 (存续/结清)
1	德州新动能铁塔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25.09.15	存续
2	乐陵乐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60.00	2026.12.13	存续
3	山东造物志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960.00	2027.03.28	存续
4	金松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	2025.11.14	存续
5	松果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6,800.00	2025.11.14	存续
6	山东峻阳晓麦食品有限公司	780.00	2027.11.25	存续
7	山东盼达库克食品有限公司	560.00	2028.04.09	存续
8	山东佳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00	2028.03.01	存续
9	山东佳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60	2028.04.01	存续
合计		14,866.60	-	-

发行人的商业保理业务由子公司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晟保理”）开展。商业保理指供应商将基于其与采购商订立的货物销售/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商，由保理商为其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应收账款管理及催收、信用风险管理等综合金融服务的贸易融资工具。商业保理的实质是供货商基于商业交易，将核心企业（即采购商）的信用转为自身信用，实现应收账款融资。鲁晟保理在济南高新区新兴服务业发展中心备案。截至 2026 年 6 月末，鲁晟保理已开展的业务情况如下：

表 5-56：截至 2026 年 6 月末鲁晟保理公司业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到期日	状态 (存续/结清)
1	松果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400.00	2025.06.03	存续
2	德州恒丰纺织有限公司	1,500.00	2025.10.27	存续
3	松果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301.47	2026.05.29	存续
4	浙江科露宝食品有限公司	15,749.93	2026.03.12	存续
5	德州融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5.00	2026.08.03	存续
6	德州国融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0.00	2026.08.03	存续
7	宁津润嘉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	2026.08.19	存续
8	德州市荣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6.09.05	存续
9	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6.09.11	存续
10	山东省坤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26.09.25	存续
11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	2026.09.18	存续
12	山东造物志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2026.10.19	存续
13	德州海洋建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	2026.11.11	存续
14	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6.12.03	存续
15	山东晓麦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661.88	2026.09.08	存续
16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400.00	2026.12.11	存续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到期日	状态 (存续/结清)
17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26.12.28	存续
18	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5,704.90	2026.12.24	存续
19	山东省坤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000.00	2026.08.05	存续
20	山东晓麦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100.00	2027.04.01	存续
21	德州市荣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7.06.08	存续
合计		157,283.18	-	-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无违约情况发生。

6、租赁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房屋租赁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9,571.59 万元、13,585.35 万元、18,754.96 万元和 13,570.0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0%、1.53%、2.23%和 4.11%。

(1) 业务模式

作为德州市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发行人的房屋租金收入主要来源于名下沿街商铺资产、商品房资产及产业园区的出租业务。2016 年，德州市国资办将部分沿街商铺及德州市顺河西路 18 号等小区共计 3,795 套商品房无偿注入公司，商铺位置主要位于城市繁华地段。2017 年，德州市国资办将德城区新湖南路 106 号等商品房无偿注入公司。

商铺资产方面，发行人的商铺对外租赁由公司资产管理部通过公开招标进行出租，根据市场调研情况确定招标的底价。发行人所持沿街商铺面积约为 51,659.49 平方米，商铺位置主要位于城市繁华地段，已全部签约出租，其中企业租户约占 30%，个体户约占 70%，每年可产生租金约 1,000 万元。

公司商铺的对外租赁由公司资产管理部通过公开招标进行出租，根据市场调研情况确定招标的底价。主要租金情况如下表：

表 5-57：公司主要对外租赁商铺信息

单位：m²、万元

序号	不动产坐落	房产面积	年租金
1	德州市湖滨北路 13 号商业房	1,821.22	70.00
2	德州市青龙街 6 号商业房	2,620.00	
3	德州市新湖北路 21 号商业房	3,249.45	82.92
4	地安街 36 号商业房	1,197.69	14.40
5	地安街 35 号商业房	654.83	
6	东方红西路 279 号商业房	1,756.00	54.00
7	德州经济开发区东方红路以南商业房	846.94	15.00
8	德州经济开发区东方红路以南商业房	871.27	
9	德兴北路东侧，德州市计划生育委员会西侧商业房	4,381.00	95.78

序号	不动产坐落	房产面积	年租金
10	湖滨路东侧（罗庄村）商业房	4,523.10	79.82
11	青年路以南、德兴中大道以西商业房	12,497.70	174.00
12	德兴北路 24 号商业房	2,089.71	42.00
13	青龙街 1 号商业房	2,247.77	30.00
14	青龙街 2 号商业房	745.23	
15	德州市德兴北路 71 号商业房	2,560.16	71.00
16	德州市德城区新湖南路 106 号商业房	1,752.56	20.00
17	湖滨北路 22 号商业房	2,311.68	59.52
18	新湖北路 41 号商业房	1,463.67	5.34
19	新湖北路 3 号商业房	272.99	5.88
20	新湖路北路 1 号楼 3 层商业房	416.38	6.80
21	德城区向阳路商业房	1,630.36	87.83
22	德兴南路营业房南 1-13 号商业房	1,749.78	54.67
合计		51,659.49	968.96

商品房资产方面，发行人所持房产面积约 20.21 万平方米，与德州市财政局签订长期租赁协议，并委托市房管中心进行管理，市财政局每年支付公司租金 3,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7 年~2027 年。

产业园方面，发行人子公司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宁建设”）于宁津县建设了张大庄产业园、大柳产业园、时集五金机械产业园、杜集产业园等 4 座产业园，其中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租金由宁津县政府按照产业园总投资（9.08 亿元）的 7%（每年）支付，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由泽宁建设进行出租或出售。

（2）盈利模式

发行人通过收取租金的形式取得房屋租赁收入。公司租赁房产由资产管理部通过市场化运营的方式进行出租，根据市场实际价格与承租人协商确定租金价格并签订合约。

（3）会计核算方法

发行人房屋租赁业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会计处理方式为：

按照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入：

借：应收账款

贷：营业收入、应交税费-增值税

收到租赁款项：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

成本结转时：

借：营业成本

贷：累计折旧

现金流量表会计处理方式：房屋租赁业务在收到租赁业务款项时，发行人将相关现金流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

（4）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发行人的房屋租赁业务为自有资产对外市场化租赁，无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为市场化招租对象。

7、劳务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劳务派遣收入分别为 16,356.38 万元、21,674.40 万元、20,963.45 万元和 10,396.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8%、2.43%、2.49%和 3.15%，占比呈上升趋势。

发行人的劳务派遣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开展，主要针对用人单位的特殊用工需求，定向为其提供劳务输出，由用人单位按照用工人数、用工岗位和用工时间等向发行人支付相应的服务管理费用，由此确认业务收入。

8、其他业务板块

（1）工程施工业务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的工程施工业务实现业务收入分别为 55,305.01 万元、52,156.24 万元、65,222.38 万元和 26,596.1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6%、5.86%、7.74%和 8.06%。

2021 年，该业务统计口径进行调整，水务集团的工程施工业务于当年调整至工程施工业务核算。2022 年，公司合并范围调整，新划入的建能集团及其子公司德鑫控股的工程施工业务纳入合并口径核算。

发行人的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公司”）、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及 2022 年新划入的建能集团及德鑫控股经营，其中：1）通达公司拥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包括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等资质；通达公司在经营范围与建筑资质范围内经营，与业

主方签署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名义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造价金额，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验收的数额核定。2) 水务集团的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包括自来水安装入户和管道清淤等水务工程建设。3) 建能集团、德鑫控股的施工项目类型较为多样，主要涵盖市政道路、园林绿化、供水管网、燃气管网、供热管网等。

(2) 酒店经营

发行人的酒店经营业务为 2022 年新增业务，近三年及一期，该业务实现收入 3,523.70 万元、3,507.41 万元、4,946.68 万元和 2,578.4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0%、0.39%、0.59%和 0.78%。发行人的酒店经营业务主要由 2022 年新划入的建能集团旗下子公司德州柳湖书院餐饮有限公司和山东柳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向社会公众提供餐饮及住宿等服务。公司持有的德州柳湖书院酒店，滨湖而居，集餐饮、客房、会议和健身为一体的星级酒店，建筑面积 2 万余平方米，拥有可停放百余辆车的大型停车场。柳湖书院酒店自 2009 年开始营业，内有 110 间各式中西格调各异的客房、21 间中餐贵宾厅房、3 间会议室、1 个多功能厅、1 个自助餐厅、1 个游泳池、1 个网球场以及 1 个台球室及大型健身康养等设施，功能齐备，能够为社会公众提供大型餐饮住宿配套服务。

(3) 仓储保管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仓储保管收入分别为 1,701.39 万元、2,585.38 万元、1,028.65 万元和 294.33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20%、0.29%、0.12%和 0.09%。发行人的仓储保管业务由子公司德州军粮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德州军粮集团利用空余仓储用地和仓储设施提供的粮油仓储保管业务，由此提高公司设备设施利用率，增加收入渠道。因该业务仅提供额外仓储保管业务，无附加业务成本，故该业务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均较高。

(4) 信息技术服务

2024 年起，发行人新增核算信息技术服务业务。近两年及一期，该业务实现业务收入分别为 9,336.19 万元、8,606.11 万元和 2,696.1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5%、1.02%和 0.82%。发行人的信息技术服务主要由子公司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德州新基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开展，主营智慧城市底座，通过接入地方政务云等系统数据提供各类数据服务及信息服务。

（5）检测服务

2024 年起，发行人新增核算检测服务业务。近两年及一期，该业务实现业务收入分别为 1,294.17 万元、1,754.60 万元和 792.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5%、0.21%和 0.24%。发行人的检测服务主要由子公司山东德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德诺检测”）、山东宏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宏润检测”）等开展，其中德诺检测主营各类环境检测等，宏润检测主营工程质量检测、特种设备检测。

（6）物业管理

2024 年起，发行人新增核算物业管理业务。近两年及一期，该业务实现业务收入分别为 3,666.62 万元、5,618.17 万元和 696.06 万元，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1%、0.67%和 0.21%。发行人的物业管理业务主要由德州京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提供市场化的物业管理服务。

（7）园区载体出售

2024 年，发行人开展了部分园区载体销售业务，当年度实现业务收入 47,061.03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29%。该业务主要由二级子公司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建能集团”）开展，主要向入园企业提供定制化厂房销售转让。2024 年度，建能集团向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简称“中机寰宇”）转让了定制化工业厂房载体。因中机寰宇为德州天衢新区重点引资企业，其机动车检测业务对于个性化厂房的定制化需求较高，建能集团为其量身打造了专业化厂房，并由中机寰宇整体回购。该业务主要为满足入园重点企业的业务需求。

（8）景区服务

近一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景区服务业务收入分别为 3,086.56 万元和 1,011.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37%和 0.31%。

发行人的景区服务业务主要由德州天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简称“天衢园林”）开展。天衢园林是一家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城市公园管理、物业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境卫生管理等于一体化的综合性地方国有企业。截至目前，天衢园林运维管理的公园、景区主要为“两园一景区”，即国家级减河湿地公园、崇德公园及国家 AAAA 董

子园风景区。景区配套设施齐全，能满足不同游客的需求，景区特色内容主要为地质科普、休闲娱乐、人文历史等，年接待游客人数约 20 万人次。

十、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与拟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发行人所在的东部新区为山东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对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的需求较为迫切。基于园区规划及业务布局需要，发行人近年来陆续承担了德州市东部新区部分医院、学校等民生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园区面貌及配套环境大为改观。

1、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

依据在建项目与发行人未来业务规划及业务板块的关联程度作为重要性标准，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信息如下：

表 5-58：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计划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项目进度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金到位情况	是否合法合规	未来投资计划		
											2026	2027	2028
1	骨干河引调水工程	岔河、减河、南运河、马颊河河道蓄水及清淤工程河沟盘河修复整治。清淤工程总长度 103.52 公里。其中，岔河、减河、南运河、马颊河总长 53.9 公里，六五河-沙杨河-头屯干渠总长 19.44 公里，南运河-岔河连通工程总长 0.7 公里，避雪店沟-外环公路沟-南干渠北线治理工程总长 29.48 公里。配套建设橡胶坝 7 座、节制闸 6 座、穿堤涵闸 10 座、泵站 6 座、生产桥 45 座、暗涵 2 座。	2022.06-2027.12	自持项目	24.50	13.81	55%	20%	已到位	是	6.00	3	1.69
2	市级雨污分流改造及完善工程	新建排水管道 66km、4.5 万 m ³ /d 污水提升泵站一座、30 万 m ³ /d 的尾水、雨水合流提升泵房一座、9.9m ³ /s 水提升泵站一座、30 万 m ³ /d 深度净化厂一座、尾水收集管道 4.7km	2019.06-2027.12	自持项目	12.24	5.92	70%	20%	已到位	是	2.00	1.32	3
3	雨水治理及雨洪项目	河道改造 17.3km,并配套实施改造节制闸、挡墙、桥梁等河道附属设施。河道下游计划新建一座泵站提升雨水至调蓄池，并配套实施一座 3 万 m ³ /d 再生水厂，进行雨水深度处理	2023.04-2027.12	自持项目	12.01	6.47	70%	20%	已到位	是	2.00	1.55	1.99
4	新区职业教育产业园项目（一期）	建设容纳15,000人职业技术学院1所，建设教学楼并配备实训中心、技术交流中心、图书馆、学生宿舍等设施，占地约750亩、总建筑面积约45万m ²	2021.12-2025.12	自持项目	16.2	12.84	100%	20%	已到位	是	2.18	0.84	0.2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计划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项目进度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金到位情况	是否合法合规	未来投资计划		
											2026	2027	2028
5	德州食品科技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约10万m ² 建设标准化厂房、冷库等，并配置园区道路、污水处理、绿化、供排水、电、暖、气、通讯等。	2021.04-2026.12	自持项目	4.18	3.7	90%	20%	已到位	是	0.46	0.01	0.01
6	北方应急(医疗)救援综合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项目占地面积约 171 亩，建筑面积约 14.9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应急医疗救治设施等高标准厂房，配套建设场区道路 2200 米、铺设供排水、电、暖、气等基础管网 9700 米。	2022.05-2024.12	自持项目	6.3	5.36	100%	20%	已到位	是	0.94	-	-
7	天衢新区中德碳中和产业展示中心	项目占地 148.5 亩，建设碳中和技术综合应用生态展示展厅、碳中和成果展示展厅、绿色能源及新材料展示展厅、零碳建筑示范展厅、碳中和综合产业交易展厅 5 个标准展厅，总建筑面积约 9.2 万平方米。	2022.01-2026.12	自持项目	11.80	8.37	96%	20%	已到位	是	1.75	1.32	0.36
合计			-	-	87.23	56.47	-	-	-	-	15.33	8.04	7.29

注：1、此表已投资金额按照实际建设进度统计，包含公司应支付未支付和已支付款项，与财务报表中各项目账面余额可能存在差异。
2、部分项目建设周期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影响有所顺延。

（二）拟建工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大额拟建的自建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大额拟建的代建项目。

十一、战略定位与发展规划

（一）坚持顶层设计，明确发展目标。公司自正式运营之日起，就明确了市场化、专业化、公司化的发展思路，提出以政策性业务站稳脚跟，靠市场化业务实现可持续、可造血的发展战略。公司不断完善部门设置和调整人员结构，目前各业务部门趋于健全，工作人员逐步到位，年龄结构更加优化，知识层次显著提升，“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科学高效，为更好发挥“国有资产运营商、产业发展助推器”作用、承担各类重大项目打牢了基础。

（二）超前谋划布局，扎实开展工作。政策性业务方面，发行人将坚持抓“两头”：一头抓项目资料的收集办理，主动深入县（区）实地走访，提前做好项目的摸底审查、资料采集及各项支撑手续的办理，为项目早日进入融资评审、加快推进评审进度打下了基础；一头抓金融机构的对接合作，与省财金公司、国家开发银行、工商银行、交通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开展全方位合作，谈模式、定方案、降成本、求效率，边收集资料边推进审批，有效保证项目进度。

（三）牢记使命意识，注重工作效能。发行人前期开展的业务多为政策性融资业务。作为政策性项目融资工作的缩影，在教育项目的组织实施过程中，发行人以改善德州教育基础设施落后现状为使命，极大提升了工作效能。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将不断完善自身内控管理体系，严格执行高水准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制度。

（四）狠抓协调服务，努力提高效率。一是与市直有关部门积极配合。在政策性融资方面，在市财政局、教育局等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拿下了全省大班额项目的第一单。二是注重提升业务人员素质。针对各县（区）财金公司队伍不整、素质不强、业务不精的现状，发行人多次组织培训，有效提高工作效率，为全市投融资工作开展提供智力保障。

（五）创新融资模式，优化操作流程。为更好的推进政策性项目融资工作，发行人一方面积极创新融资合作模式，通过多次对接谈判，在全省率先创新了省财金公司负债、市县公司用款、市级银行放款的三赢模式，有效解决了县（区）

项目公司自主融资所面临的增信条件不足、融资额度较小、融资成本偏高、专业能力不足等一系列问题。另一方面，发行人不断优化业务操作流程。通过拓展新业务品种，创新解决了新贷款产品制度不完善、流程不健全、操作不熟练等多种问题。

具体目标来看，建设成为市级经营性资产运作的综合平台，公司将建立扶持产业发展、增强融资能力、支持重点项目的大型“航母级”的国有资产经营运作载体，增强市级统筹运作的力度、调配产业布局的力度、整合资源资产放大杠杆的力度、运用金融资本拉动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的力度。在增强市级平台互动的同时进行市县平台联动，以实现资源共享，协同发展。

市级重点工程建设方面，公司将履行好为政府项目建设筹措资金的职能，承接好市委、市政府交给的各项任务；深挖“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政策，围绕德州市“10+6”产业发展，市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中关村协同创新投资基金等多方共同发力，吸引集聚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促进德州市创业创新和产业升级。

为更好地开展各项业务，公司将坚持积极与有关银行、证券、基金、担保、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对接合作，丰富金融工具种类和业务范围，深度合作并借力发展。

十二、发行人所在行业分析

（一）粮油行业

1、我国粮油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我国是粮食生产及消费大国，粮食产销区区域差异性明显，品种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新中国成立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粮食安全问题，始终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位，千方百计促进粮食生产，保证了居民食物消费和经济社会发展对粮食的基本需求。为提高农民种粮的积极性，2004 年以来，我国出台了包括对重要粮食实行最低价托市收购（当市场粮价低于国家确定的最低收购价时，国家委托符合一定资质条件的粮食企业，按国家确定的最低收购价收购农民的粮食）等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粮食产量连续九年超过 1.3 万亿斤。2024 年粮食产量 14130 亿斤，比 2023 年增加 222 亿斤，增产 1.6%。分品种看，玉米、小麦和稻谷产量均增加。2024 年，全国谷物产量 13046 亿斤，比上年增加 217 亿

斤，增长 1.7%。其中，稻谷产量 4,150.7 亿斤，比上年增加 18.6 亿斤，增长 0.5%；小麦产量 2,802 亿斤，比上年增加 70.2 亿斤，增长 2.57%；玉米产量 5,898.3 亿斤，比上年增加 121.5 亿斤，增长 2.1%。

粮食行业隶属于农业，农业关乎国家食物安全、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我国历来重视农业发展问题，2004 年至 2025 年连续 22 年发布以“三农”（农业、农村、农民）为主题的中央一号文件，强调了“三农”问题在中国的重要地位。为应对自然灾害等导致粮食歉收的一系列不确定因素，我国已建立起长期粮食储备机制。目前，我国粮食储备体系由中央、省、市县三级储备构成。2003 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央储备粮管理条例》，对中央储备粮的计划、储存和动用等各个环节都做出了全面的规定。2015 年 1 月，中国首部全面落实地方政府粮食安全责任的《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若干意见》正式发布，中国确立的粮食安全战略目标是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2015 年 9 月，发改委、国家粮食局、财政部、农业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 2015 年小麦和稻谷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的通知》，对 2015 年小麦和稻谷的收购工作进行部署。《“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夯实粮食生产能力基础，保障粮、棉、油、糖、肉、奶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总体来看，粮食行业特别是粮食生产、消费、流通、收储等环节受到国家高度重视，中央及地方政府出台的各项政策为我国粮食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

根据博思数据发布的《2018-2023 年中国粮油市场分析与投资前景研究报告》，我国粮油食品消费市场规模将持续、快速增长，粮油产业将面临以下机遇：（1）中国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家庭可支配收入提升，米面油等粮油食品消费品牌化升级趋势明显，消费者对价格的敏感程度降低，行业附加值及盈利能力有进一步提升空间；（2）消费者对产品品质和个性化需求的关注度持续提升，引领行业进一步向优质产地布局、产品多元化、以及品牌化与高端化升级发展；（3）城镇化进程加快，人们生活习惯改变，餐饮行业、烘焙行业等食品加工行业快速发展，能够为这些行业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的粮油食品供应商将在竞争中占据明显优势；（4）食用油脂行业已形成相对清晰的竞争格局，行业主要成员企业引领市场发展，米、面行业整合进程加快，集中度不断提高，领先企业将在整合趋势中获得更大的发展机遇和空间。

2022 年初《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 2022 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牢牢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按照保供固安全、振兴畅循环的工作定位，持续抓好保供、衔接、禁渔、建设、要害、改革重点任务。

2025 年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深入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主攻单产和品质提升，确保粮食稳产丰产；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推进水肥一体化，促进大面积增产；加力落实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任务。

2、德州市粮油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德州市位于山东省西北部、黄河下游冲击平原，是山东省的西北大门，2015 年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显示，德州市土地总面积 103.58 万公顷，其中耕地 64.40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2.18%；园地 1.39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34%；林地 6.16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5.95%；草地 0.86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83%；城镇村及工矿用地为 15.70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5.17%；交通运输用地 4.04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90%；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8.95 万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64%。总体看，德州市土地利用类型主要为耕地，农村居民点用地比重较大，但节约集约利用程度低，耕地后备资源相对不足，开发难度较大。

2009 年，德州市粮食总产达 144.24 亿斤，小麦、玉米两季单产合计 1,061.4 公斤，德州市成为全国首个“亩产过吨粮、总产过百亿斤”的地级市，同年，德州市被中国食品工业协会誉名为“中国粮油食品城”。2010 年，农业部、山东省政府联合在德州市召开了“德州市亩产过吨粮经验总结会”，全面总结推广德州经验。2011 年，粮食高产创建“德州模式”在全国推广，全国共选择了 500 个县整体推进。截至 2018 年，德州市粮食连续 15 年丰产丰收，目前总产稳定在年均 160 亿斤左右。

2018 年 11 月 22 日，德州市政府印发《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就促进德州市粮食产业经济在更高层次上实现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推进德州市由粮食生产大市向粮食产业强市转化，助力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作出部署。针对德州市粮食产业经济发展的整体情况，德州市今后

一个时期将主动融入乡村振兴战略，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大力实施新旧动能转换工程增加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带动农业提质、农民增收，促进一、二、三产业全面融合，打造生态原粮、绿色储粮、适度加工、健康消费的粮食产业深度融合的发展模式。预计到 2022 年，德州市粮食产业经济总产值将超过 500 亿元，粮油加工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提高到 1.5%，培育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大型粮食企业达到 10 家，超过 50 亿的骨干龙头企业 5 家。

2022 年，全市新建高标准农田 89 万亩，整改耕地不合理流出 5.7 万亩；食品名市建设扎实推进，农业食品创新产业园基础设施、产业项目有序实施，新增“三品一标”认证产品 181 个，“德州味”授权企业 28 家，“五星德粮”授权企业 29 家；新发展家庭农场 855 个，农民合作社 687 个，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216 个；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村示范千村提升全域整治”成效明显，厕改规范提升 25 万户，清洁取暖改造 13 万户，改造老旧供水管网 1.2 万公里；“县镇同权”改革、农村“三块地”改革深入推进。

2023 年，德州市入选全国首批整地市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 65.7 万亩，创新“管护增”耕地保护模式。新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794 家，建立区域农机推广站 63 个、为农服务中心 70 处。食品名市建设有序推进，食品创新产业园加快建设，天润乳品、安井食品、皇家小虎“超级工厂”等项目建成，中粮面业、薛记食品等项目顺利实施，德州扒鸡、禹城功能糖入选全国重点地方特色食品产业集群。乡村建设成效明显，全面推进 40 个省市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10 个中心镇实施建设项目 389 个、完成投资 429 亿元，新改建农村公路 872 公里，改造危旧桥梁 51 座、供水管网 5,830 公里，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点实现全覆盖。粮食再获丰收，粮食总产量达到 781.79 万吨，比上年增长 1.76%，创历史新高，连续 9 年稳定在 700 万吨以上。现代农业发展基础增强。现代高效农业增加值 80.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9.8%。截至 2023 年末，创建市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 68 个，其中国家级 2 个，省级 10 个。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91 家，其中国家级 10 家，省级 74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46 万家。培植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15 个、全国乡村特色产业十亿元镇 4 个、省级产业强镇 48 个、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 433 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 8 家。“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 823 个、

面积 614.64 万亩,占食用农产品耕地面积的 66.1%。农机总动力 1379.85 万千瓦,比上年增加 65.58 万千瓦。农作物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7.6%。2023 年,德州市粮食生产实现“二十连丰”,“吨半粮”创建扩面提质,单产、总产均创历史新高,核心区 102 万亩地块平均亩产 1,589.8 公斤,建成全国首个百万亩“吨半粮”示范区,全年粮食总产 157.5 亿斤、增长 2.5%。

2024 年,耕地面积连续四年净增加,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 95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25 万亩,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首考”列全省优秀。食品名市建设稳步推进,新增中谷淀粉糖、康瑞食用菌等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3 家,发达面业、禹王生态等 5 家企业入选中国农业企业 500 强,中粮粮谷、安格斯肉牛等项目加快建设,“德州味”品牌授权企业 131 家。乡村建设有力推进,加快 40 个省市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新增省级和美乡村 31 个,新改建农村公路 731 公里,改造供水管网 4,100 公里。

未来,德州市将全面落实“十四五”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发展规划,优化粮食产业结构布局,加快构建创新、高效、安全的粮食产业体系。继续坚持以项目为抓手。坚持“五优联动(优粮优产、优购、优储、优加、优销)”、“三链协同(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支持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粮食质检体系、“中国好粮油”行动等项目建设,促进粮油企业提质增效。坚持以品牌为引领,积极为粮油企业搭建省内外产销对接平台。综合来看,德州市粮油产业未来将有望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二)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 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吸引投资、聚集产业、形成工业新区的物质基础,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对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改善投资环境、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速放缓、下行压力加大。在此背景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一再强调“稳增长”的经济发展要求,使“稳增长”成为全国经济建设的主基调,其中投资发挥着重要作用。

2025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1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3.8%(按可比口径计算),其中,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下降 6.4%。从环比看,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降 1.13%。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 9,5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第二产业投资 177,368 亿元，增长 2.5%；第三产业投资 298,248 亿元，下降 7.4%。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下降 8.4%，中部地区投资下降 2.7%，西部地区投资下降 1.3%，东北地区投资下降 15.5%。

与此同时，我国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城市基础设施还比较薄弱。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主要数据公报，全国人口为 140,545 万人，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 95,208 万人，占 67.74%；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45,337 万人，占 32.26%。从区域看，整体上东部沿海地区等经济较为发达地带的城市基础设施较为完善，中部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城市基础设施一般，西部经济相对落后地区的城市基础设施较为薄弱。从行政或经济地位看，行政地位越高的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或者作为区域政治中心的省会城市、战略地位较高与经济发达的部分市、县城市基础设施发展较好，但其他市、县以及农村基础设施较为薄弱。基础设施的落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着中心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发挥，不利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

“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十四五”时期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还面临一些困难。一是发展方式需加快转变。长期以来，我国形成以建设为重点、以项目为抓手、以政府为主体、以银行贷款为主要融资手段的基础设施发展模式，对尽快消除基础设施瓶颈制约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基础设施进入补齐短板、提升功能、优化服务和融合发展并重的发展阶段，传统发展模式难以适应未来发展需要、亟须转变。二是要素保障难度日益增大。当前，待建项目普遍具有工程造价高、经济效益差、地方财力有限等特点，社会资本参与意愿不强。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倒逼下生态环境约束增强，土地、廊道等资源日益紧张，原材料、用工等要素成本上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推进困难。三是体制机制改革尚未到位。铁路等领域部分竞争性业务尚未向市场主体公平开放，空域管理体制改革相对滞后，水利领域市场机制作用发挥不充分，电力、油气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尚需深化落地。投融资模式创新不足，过度依赖政府投资，金融作用没有充分发挥，与新型基础设施技术经济特征不相匹配。“十四五”时期，要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络化、融合化发展水平和系统韧性。

“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核心内容之一为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

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建设数字中国。2021 年初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到 2023 年底前，基本完成设施普查，地级及以上城市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到 2025 年底前，基本实现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更加健全、建设效率明显提高；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利用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实现地下设施与地面设施协同建设，地下设施之间竖向分层布局、横向紧密衔接。

未来，随着我国总体经济和财政综合实力的稳定增长以及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将不断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规模将持续扩张。同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市场化改革也将不断深入，投资主体与融资渠道都将逐步实现多元化，以政府引导、产业化运作的市政公用设施经营管理体制将逐步建立起来。此外，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带来的工业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去行政化调控、回归市场化方向是我国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建设行业的必然趋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综合开发规模还将持续经历一段平稳增长的过程。

（2）德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德州北接河北沧州，南接省会济南，西邻河北衡水，东连滨州，处于环渤海经济圈、京津冀经济圈、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以及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交汇区域，是历史上重要的漕运通道。德州自古就有“九达天衢”、“神京门户”之称，京沪铁路、石德铁路和在建的德龙烟铁路交汇于此，是华东、华北重要的交通枢纽。近年来，德州在经济迅速发展的同时，城镇化建设也取得了较大进展，主城带动、组团发展、城乡一体、统筹推进的新型城镇化格局初步形成。

2025 年，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0.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下降 29.4%，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3.0%，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14.7%。重点投资领域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12.7%，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40.3%，比上年提高 4.5 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18.9%，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23.3%，比上年提高 3.7 个百分点；民间投资下降 5.6%，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63.9%，比上年下降 3.9 个百分点；全年新建城市道路 31.93 公里、供水管网 79.33 公里，新建排水（污水）管网 10.82 公里，新建成海绵城市面积 16.46 平方公里。

改造燃气老化管网 201 公里，新增集中供热入网面积 756.21 万平方米。全年开工改造 21 个老旧小区，惠及群众 3239 户，加装电梯 175 部。开工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 14741 套，保障房开工 577 套，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499 户。

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未来在德州城市布局规划方面将加快构建“一核聚能、一轴隆起、双翼联动、多点支撑”的城镇空间布局，打造京沪高铁经济走廊上的新兴城市。未来德州市将以京沪高速高铁线为发展轴线，以中心城区、平原县、临邑县、禹城市、齐河县为重点，打造京沪高铁交通主干线上的经济隆起带。同时，沿鲁冀边界以中心城区为中心，一翼以宁津县、乐陵市、庆云县为重点向东北延伸，一翼以武城县、夏津县为重点向西南延伸，双翼发力形成民营经济和特色产业发展带，鼓励乐陵市、庆云县等相邻县（市、区）探索建设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加快发展中心镇，争取将鲁权屯镇、糜镇、杨安镇、房寺镇、恩城镇、尚堂镇等特色镇发展成县域次中心。打造平原县、宁津县、武城县“卫星城”，打通与河北周边县市的交通堵点，建设区域城镇空间核心区。关于德州市中心城区规划布局方面，德州市着力于构建形成“一轴四心、三区三廊”的中心城区发展布局，实现中心城区由“运河时代”向“高铁时代”的跨越。沿东风路打造德陵一体化发展主轴，重点建设德城商业中心、行政文化中心、商务科创中心、陵城商业中心。自西向东重点打造德城片区、高铁片区和陵城片区，建设运河、减河、马颊河三条城市滨水生态廊道。德城片区持续开展旧城改造，加快城市有机更新，形成行政文化、商贸物流和传统生活服务的中心区域。高铁片区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以及省会等创新策源地的对接，打造新兴产业聚集区、科创研发中心及高品质休闲娱乐中心。陵城片区深入发掘文化资源，着力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打造德州历史文化底蕴集中展示地、新型工业集聚区。

综上所述，为了适应社会经济持续快速的发展以及人们对市政基础设施要求的提升，德州市政府将继续加大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发展前景良好。

2、保障性住房行业

（1）我国保障性住房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保障性住房是指在对中低收入家庭实行分类保障过程中所提供的限定供应对象、建设标准、销售价格或租金标准，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住房。保障性住房建设有利于缓解市场化的商品房供求矛盾，实现“住有所居”的目标，促进房地产行业的健康发展以及社会的进步。

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十四五规划”提出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住房保障基础性制度和支持政策。以人口流入多、房价高的城市为重点，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着力解决困难群体和新市民住房问题。2021 年 6 月 2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工作的通知》及《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项目申报要求》明确将保障性租赁住房纳入基础设施 REITs 项目。2021 年 7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制度和支持政策，主要解决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中国将保障性租赁房政策作为住房保障制度的重点和突破口具有深远的现实意义。目前，我国建成了规模巨大的保障性住房，加快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全国累计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和棚改安置住房 8,000 多万套，帮助 2 亿多困难群众改善住房条件。

结合我国政府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大力扶持以及政策导向的持续向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将在未来一段时期蓬勃发展，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机遇。未来，我国将进一步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的制度设计，在保证保障性住房建设保持一定数量的同时，调整大规模的集中建设方式，通过多种方式满足不同的保障要求。

（2）德州市保障性住房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2022 年，德州市棚户区改造计划涉及 6 个县区，计划改造 6,892 套、基本建成 7,200 套、发放租赁补贴计划 2,045 户。截至 2021 年末，德州市棚户区改造新开工 9,514 套，开工率 100.02%；基本建成 18,467 套住房。

2024 年，德州市按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申报“居民自愿、自下而上”的原则，计划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76 个，涉及居民 10,197 户，楼栋 318 栋，改造面积 105 万平方米。

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未来德州市将有序推进“城中村”、老旧小区、老旧街区、老旧厂区改造，持续加大城镇棚户区改造工作力度，扎实推进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确保棚户区、危房、城市边界和功能区内村庄全部改造完毕。重点实施城市更新工程，重点推动棚户区、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改造、城市综合体建设、岔河两岸片区城市品质提升、各县（市、区）城市更新改造工程等项目建设。根据《德州市“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十四五时期，德州市将加快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预计住房保障覆盖规模（含公共租赁住房与保障性租赁住房保障方式）9,250 户，棚户区改造开工规模达 1.5 万套，其中，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重点安排在中心城区办公密集区域、大型产业园区、高校集中区域周边等租赁住房需求量大、公共设施配套齐全的区域。以建筑面积不超过 70 平方米的小户型住房为主，租金低于同地段、同品质市场租赁住房租金，解决进城务工、新就业大学生等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

（三）市政工程行业

1、水务行业

（1）我国水务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我国是一个水资源贫乏的国家。受气候和污染影响，我国水资源总量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根据 2025 年《中国水资源公报》，全国水资源总量为 27,229.3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为 26,034.0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为 8105.6 亿立方米，地下水与地表水资源不重复量为 1195.3 亿立方米。我国人均水资源量仍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被列为世界 13 个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从水资源的分布情况看，我国呈现东南多西北少、山区多平原少的态势，全国约 81% 的水资源集中分布在长江流域及以南地区，广大北方和部分沿海地区水资源严重不足，水资源短缺已成为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障碍。

我国水资源短缺局面十分严峻。我国水资源存在地区分布不均，水土资源不相匹配，雨量分配不匀，旱涝灾害频繁的特点。根据国际标准，中国目前有 16 个省（区、市）人均水资源量（不包括过境水）低于 1,000 立方米的重度缺水线，有 6 个省、区人均水资源量低于 500 立方米极度缺水线。根据中国工程院《中国可持续发展水资源战略研究报告》，随着人口增长，城市化发展和经济发展，我

国供水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到 2030 年，我国国民经济用水需求量将达到 7,000 亿至 8,000 亿立方米。其中，城市供水需求增长将领先于其他用水需求量的增长。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水务行业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目前已基本形成政府监管力度不断加大、政策法规不断完善，水务市场投资和运营主体多元化、水工程技术水平提升，供水管网分布日益科学合理、供水能力大幅增强，水务行业市场化、产业化程度加深，水务投资和经营企业发展壮大的良好局面。

根据 2025 年《中国水资源公报》，2025 年全国用水总量为 5,944.5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量为 936.6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15.8%；工业用水量为 953.7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16.0%；农业用水量为 3,683.8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62.0%；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为 370.4 亿立方米，占用水总量的 6.2%。全国供水总量为 5,944.5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为 4,914.1 亿立方米，占供水总量的 82.7%；地下水源供水量为 773.8 亿立方米，占供水总量的 13.0%；非常规水源供水量为 256.6 亿立方米，占供水总量的 4.3%。

与 2024 年相比，用水总量增加 16.5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量增加 9.8 亿立方米，工业用水量减少 17.3 亿立方米，农业用水量增加 35.4 亿立方米，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减少 11.4 亿立方米。供水总量增加 16.5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增加 21.7 亿立方米，地下水源供水量减少 10.2 亿立方米，非常规水源供水量增加 5.0 亿立方米。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水务行业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目前已基本形成政府监管力度不断加大、政策法规不断完善，水务市场投资和运营主体多元化、水工程技术水平提升，供水管网分布日益科学合理、供水能力大幅增强，水务行业市场化、产业化程度加深，水务投资和经营企业发展壮大的良好局面。

从行业盈利情况来看，我国自来水定价权力主要在各地市级政府，主管部门包括当地的水务局、物价局、发改委等。受到当地水资源量、经济发展水平、自来水成本等因素影响，各地的水价存在差别。目前政府普遍采取区域内特许经营的方式对进入水务行业的企业进行管理和限制。同时，由于水务行业为市政公用行业，关系到国计民生和生态环境安全，各地政府对水务行业企业的投资主体、设立标准、建设规划、设施标准、运行规则、收费标准、安全标准、环保标准等方面均进行严格的审查和资质监管。

（2）德州市水务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山东省是农业大省和经济大省，同时也是水资源消耗大省。水资源紧缺是山东省的基本省情之一，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制约因素。

近年来，德州市大规模开展水利建设，初步形成了水资源保障、防洪安全保障、水环境保障“三大体系”。德州市先后作出全面实行河湖长制、开展防洪减灾工程建设、推进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建设等一系列重要部署，推动全市现代水网工程体系持续完善，水安全保障能力大幅跃升。河湖长制工作树立全省标杆，一次性建成省级美丽示范河湖 13 条（段），数量在山东省第一。全市城乡供水一体化率达到 99%，树立了全国农村饮水安全的标杆样板。

“十四五”时期是水利工程补短板的集中攻坚期，德州市计划投资 164 亿元以上，比“十三五”时期增长 60%，加快实施一批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利长远的重点水利工程，打造全市“一张图、一张网、一键通”的现代水网工程体系。一是加快实施供水保障工程。围绕提高供水保证率，加快实施南水北调东线二期、饮水安全水库联通、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跨流域（区域）调水、平原水库等重大引、调、蓄水工程，持续完善城乡供水大水网，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资源支撑。二是加快实施防洪排涝工程。聚焦消除防洪薄弱隐患，大力实施骨干河道治理、病险水闸水库除险加固、滞洪区建设等重点防洪除涝工程，提高超标准洪水防御能力，保障全市防洪安全。三是加快实施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围绕提高水环境、水生态承载能力，加快实施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地下水超采治理、水土流失治理、河湖水系连通等生态保护工程，提高全市水环境承载能力。四是加快实施智慧水利工程。围绕实现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实施水利感知网、信息网、大数据中心等智慧水利工程，提高全市水利工作信息化、智慧化水平。

2025 年，全市完成重点水利工程投资 82.25 亿元，实施了马颊河等骨干及中小河流治理，潘庄、李家岸等大中型灌区改造，水库建设及农村供水保障等 82 个项目，完成投资创历史新高。其中马颊河重点治理段防洪标准基本达到“50 年一遇”，流域面积 200 平方公里以上中小河流基本达到“10 年一遇”或“20 年一遇”防洪标准；通过实施大中型灌区改造，全市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提高至 0.6440；新建水库项目全部投入使用后可新增蓄水 4000 万立方米。

“十五五”时期，德州市将围绕水安全保障核心目标，统筹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持续深化水利改革创新，构建“一区多库、三河为脉、灌区成网、数字赋能”的现代化水利综合治理新格局。重点任务聚焦四大方面：一是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重点推进德州市东部引调水、河湖水系连通、水库等水源工程建设。二是筑牢防洪安澜底线。持续完善马颊河等骨干河道及中小河流防洪工程体系，推进蓄滞洪区防洪提升建设，全面提升全市水旱灾害综合防御能力。三是加强农村水利建设。持续巩固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大、中型灌区改造，推进农村水系综合整治，不断优化水利基础设施城乡一体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四是深化生态治理与数字赋能。推进河湖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强化水域岸线管控治理，深化水利数字孪生水网建设。

2、天然气行业

（1）我国天然气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我国天然气消费快速增长，在一次能源结构中占比稳步提升。《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6）》估计，2026 年上半年国内天然气消费量（考虑库存变化）为 2,13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1%，预计 2026 年全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将达到 4,35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约 1%。从消费结构看（2025 年），城市燃气消费同比增长 6.9%，占消费总量 36%；发电用气同比增长 5.3%，占消费总量 18%；工业燃料消费同比下降 3.3%，占消费总量 39%；化工化肥用气与上年基本持平，占消费总量 7%。分行业看，2026 年上半年城市燃气用气稳定增长，交通领域 LNG 重卡用气拉动显著；发电用气基本持平，主要因煤电及水电、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供应充足；工业用气同比下降，主要是部分价格敏感高耗能及低端产业用气需求被替代及挤出；化工化肥用气小幅下降。

在国际油气价格高企、剧烈波动的不利形势下，国内天然气市场总体实现量增价稳。市场化、合同化保供机制深入人心，合同内保供、合同内调节稳定行业发展和资源保供基本盘。国产气和进口长协气源发挥保供稳价压舱石作用，大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发挥天然气保供稳价主力军作用。主干管网运营企业加快管网投资建设速度，大力提升管网互联互通水平，全国基础设施尖峰供气能力进一步提升。各地扎实做好有序用气调节及应急预案，民生用气需求得到有力保障。出台《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暂行）》和《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

办法（暂行）》，加强自然垄断环节价格监管。

2026 年以来，地缘冲突升级、关键航道通行受阻，全球天然气供应紧张，国际气价大幅上涨，面对复杂外部环境，中国天然气行业产供储销协同发力，市场运行总体平稳，有效应对了国际市场供需平衡和价格波动。2025 年，我国天然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超 1.8 万亿立方米，产量 2,62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连续九年保持超百亿立方米增长势头。进口天然气 1,765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2.8%，对外依存度下降 1.9 个百分点至 40.7%。全国新建长输天然气管道里程约 6,000 千米，创五年新高。2026 年上半年，中国国内天然气产量 1,33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约 1.6%。天然气进口量 5,738 万吨，同比下降 3.5%。其中，管道气进口量同比下降 1.2%，LNG 进口量同比下降 5.8%。估计国内天然气消费量（考虑库存变化）213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1%。分行业看，城市燃气用气稳定增长，交通领域 LNG 重卡用气拉动显著；发电用气基本持平，主要因煤电及水电、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供应充足；工业用气同比下降，主要是部分价格敏感高耗能及低端产业用气需求被替代及挤出；化工化肥用气小幅下降。报告预计，2026 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 4,35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约 1%；天然气产量保持增长势头；管道气进口量保持稳定，LNG 进口量延续负增长态势。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中国天然气行业产供储销协同发力，市场运行总体平稳，韧性不断加强。

（2）德州市天然气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山东是我国能源消费第一大省，偏重的产业结构和偏煤的能源结构带来的问题突出。“十四五”时期将是山东推动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阶段，也是统筹推进减煤、控油、增气和非化石能源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时期。山东迎来大规模的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这些设施的投产将推动山东从天然气输送的“末端”转变为多气交汇的“枢纽”，为山东乃至环渤海地区带来天然气流向和供需格局的重大变化，同时也将为新旧动能转换下山东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重要基础。

当前，山东有近四分之三的天然气供应量来自于上游干线管网，随着榆济线、安济线以及中济线已经陆续完成反输改造，青岛 LNG 接收站逐步主动参与到华北地区的资源调配中去。与此同时，山东也将迎来大规模的管网建设，有七大长输管道项目纳入国家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预计到“十四五”中期，山东将新增约 3,200 公里天然气主干管网，管网互联互通能力进一步增强。

为保障天然气供应稳定有序，近年来德州市积极对接协调省三大油气公司，争取增量气源，夯实保供基础。

根据《德州市天然气管网中长期发展专项规划（2019-2035 年）》，德州市将形成“四纵四横”的市级天然气管网布局。2020 年德州市又编制了天然气重点项目发展规划，包括天然气管网互联互通项目、区域储气基地项目、燃气发电项目以及天然气交易中心等项目，已经为德州市天然气行业的跨越式发展擘画了蓝图，提供了科学发展的政策基础。

3、供热行业

（1）我国供热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我国城市供热基本上有三种供热方式：第一种供热方式为集中供热方式，城市集中供热可由热电厂或区域锅炉房实现，是目前城市集中供热的一种主要方式；第二种供热方式为独用锅炉房供热方式，也是目前城市最主要的供热方式；第三种供热方式为分散供热方式，我国北方地区较为常用，但这种供热方式既污染环境又浪费能源。

城市供热是利用集中热源，通过供热管网等设施向热能用户供应生产或生活用热能的供热方式。城市供热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载体，直接关系社会公众的利益关系城市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显著的意义，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城市供热行业在节约能源、治理环境、减少污染、促进经济发展、改善人民生活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速、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渐提高，城市供热行业发展迅速，尤其是城市集中供热需求量日益增多。根据住建部数据，截至 2024 年末，全国城市蒸汽集中供热能力 11.92 万吨/小时，同比下降 3.81%；热水集中供热能力 64.89 万兆瓦，同比增长 2.81%；截至 2024 年年末，全国城市集中供热面积 120.9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4.72%，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全国城市地下供热管道规模不断扩大，中国城市集中供热管道长度逐年增加。

（2）德州市供热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德州市城市集中供热起步较早，开始于 1992 年，发展相对缓慢，直到 2008 年华能德州电厂供热改造后，实现了对城区供热，城市集中供热迎来了快速发展

阶段。2013 年底城区共建成一次集中供热主、支管网近 333.5 公里，包括蒸汽管网 32 公里，热水管网为 301.6 公里，换热站 472 座、800 余个小区（单位），管网覆盖采暖面积 2,420 万平方米，实际集中采暖面积 1,900 万平方米。城区供热系统包括德州凯元热电有限公司的蒸汽间接连接的供热系统、恒源热力公司的低温循环水供热系统以及以华能德州电厂为热源的高温热水间接连接的供热系统形式。

《山东省德州市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中提出，强化对城镇供热燃气安全生产的监察力度，加快改造材质落后、漏损、违规交叉、占压高压管线违规穿城等影响安全的供热、燃气管网，对 20 年以上的天然气管道应改尽改。

根据《德州市中心城区城市供热专项规划（2023-2035 年）》，规划范围内共有 5 处热电联产热源，分别为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电厂、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热电中心、山东省中茂圣源纸浆公司热电厂和谷神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另有垃圾焚烧电厂 1 处，区域锅炉房 1 处。根据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德州中心城区集中供热面积达 5,598 万平方米，不具备集中供热条件的建筑采用地热、太阳能、热泵等作为补充热源，实现清洁取暖全覆盖。2024 年，全市实际供热面积已达 7,681.2 万平方米，新增入网供热面积 608.9 万平方米。截至 2025 年 11 月，全市已实现地热供暖面积 2,600 万平方米。

4、污水污泥处置行业

（1）我国污水污泥处置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经济收入不断提高，居民生活方式也发生了巨大变化，自来水的普及，卫生洁具、洗衣机、沐浴等设施也走进平常百姓家，使得人均生活用水量和污水排放量增加。同时，由于化肥的大量应用，减少了传统农家肥的使用，造成农村生活污水失去了重要消化途径。

近年来，国家积极推动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完善重点区域污水收集管网，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全国范围内污水处理厂数量逐年增加，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逐渐完善。

随着国家政策不断推动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我国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大幅提高。《“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5 年基

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与此同时，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实施意见，推动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强化源头节水减排、提升污水收集效能、推进污泥资源化利用，为行业发展划定清晰路径。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稳定发展，我国城镇污水处理规模日益提升，污泥产量也相应增加。据统计，我国污泥年产量已从 2020 年的 6000 万吨增至 2025 年的 9000 万吨（干基）。污泥兼具污染物与碳资源双重属性，其处理处置不仅关乎生态环境安全，更是实现碳中和的重要环节。当前，政策层面已明确“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资源化”目标，但污泥含水率高（常规脱水后含水率 80%）、有机质利用效率低、碳排放路径复杂等问题仍待突破。但是，由于我国长期以来“重水轻泥”，污泥处理处置没有与污水处理同步提升，污泥处理处置问题未能得到有效解决，形势十分严峻。对此，国家“水十条”明确指出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进行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处置，并禁止处理处置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从而保障污水厂污泥的全量安全处置，处理过程和处置环节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据住建部公布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污水排放量约为 660.49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5.54%；2023 年年末，全国城市排水管道总长度 95.25 万公里，同比增长 4.27%；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 2.27 亿立方米/日，同比增长 4.84%。2023 年，污水处理率 98.69%，比上年增加 0.58 个百分点；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73.63%，比上年增加 3.57 个百分点。根据生态环境部统计数据，截至 2024 年末，全国纳入排放源统计调查的污水处理厂共有 14,637 家，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 33,466.7 万吨/日，运行费用为 1,367.9 亿元。

如今，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正迎来全方位升级。各地加快补齐设施短板，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和老旧管网修复，推广厂网一体、建管并举的运营模式，提升设施运行效能。在政策引导下，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形成了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的可持续建设经营模式。从城市到村镇，从市政污水到工业废水，污水处理网络不断完善，再生水利用场景持续拓展，既守护了绿水青山，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未来，随着政策的持续深化和技术的不断创新，我国污水处理

行业将朝着更高效、更节能、更环保的方向迈进，为建设美丽中国筑牢水生态屏障。

（2）德州市污水污泥处置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德州市人均水资源占有量 211 立方米，不足全国人均的 1/6，仅为世界人均的 1/24，水资源总量不足、时空分布不均、与生产力布局不相适应、人多地少水缺、对外调水依赖大是德州市需长期面对的基本市情；河水主要补充水源均为污水处理厂尾水，缺乏优良客水补充；部分河段在农灌季节水位变化剧烈，甚至出现断流，水资源的匮乏成为制约德州市水环境质量改善的重要因素。2017 年，德州市在全省率先建立市县乡村四级河湖长制。以河长制湖长制为总抓手，德州市坚持系统治理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保护水生态，初步打造了水清、岸绿、河畅、景美的“幸福河湖”。德州市每年在县市区梳理出重点水污染防治工程项目，主要包括人工湿地、污水处理厂扩容、管网雨污分流、点源提标改造等方面，分别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提出“污染点源+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河流”的递进式治污模式。截至 2020 年底，城市污水收集处理率达 97%，乡镇污水收集处理率达 70%。目前，全市共建设并运行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 23 处，总投资约 15.64 亿元，日处理能力达 121.5 万吨，每年可提供水资源约 4.7 亿吨。根据《德州市中心城区排水专项规划（2020-2035 年）》，要构建“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维护、智能化管理”的绿色生态型排水系统，确保水污染治理与水资源化的实现，满足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远期规划污水处理厂 11 座，其中保持现状 3 座，扩建 8 座污水处理厂。雨污分流区域完善污水管网系统，雨污分流区域进行雨污分流改造。

根据《德州市“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草案），到 2025 年，德州市要新建改造修复城区污水管网 100 公里，新增城市污水处理能力 16.6 万吨/日，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城乡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率达 95%以上，实现“两个清零、一个提标”目标，推进城市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处置。按照《德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要求，推进城市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处置，加快压减污泥填埋规模，推广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鼓励污泥资源化利用，2025 年底前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90%。

十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德州市重要的粮食销售及储运主体、市政工程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运营主体、公用事业运作主体，在德州市粮食购销领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和公用事业领域处于行业优势地位。自成立以来，在德州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经营规模和运营实力不断增强，各项业务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竞争优势

1、区域经济优势

德州市是通往京津地区的“咽喉”，是贯通京津冀都市圈、济南都市经济圈、环渤海经济圈等几大经济圈的重要节点。京沪高铁建成通车后，德州成功融入京津大城市“一小时经济圈”，区位优势更加明显。近年来，德州市抓住高铁带来的机遇，启动高铁新区建设，拓展城市空间，大力引进优质企业入驻，崛起了一批现代产业。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为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拓展带来了极大机遇。

2、行业垄断优势

发行人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粮油购销、供水供热、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德州市政府为了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定位及优势，在资产运营、财政补贴等方面给予公司较大的政策支持。随着德州市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社会公共服务水平将持续稳定地提高，公司的业务量和效益也将同步增长。

3、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

发行人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的过程中形成了一套有效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程工期的高效管理机制。项目技术人员专业水平过硬，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4、发行人良好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始终把诚信经营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基础，公司与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具备了较强的外部融资能力，从而有力地支持了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并为发行人在资本市场融资提供了有效的偿付保

证。

十四、发行人所在区域的经济发展规划

（一）德州市经济发展情况

德州市位于山东省西北部，是山东省的西北大门。北接河北省沧州市，南接山东省济南市和聊城市，西邻河北省衡水市，东连山东省滨州市。处于环渤海经济圈、京津冀经济圈、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以及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交汇区域。德州市面积 10,356 平方公里。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德州市常住人口为 561 万人，同比增长 0.77%，年平均增长率为 0.08%。其中，城镇人口为 299.10 万人，乡村人口 262.02 万人。

近年来，德州市经济实力稳步提升，经济质量效益明显提升。根据德州市《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2025 年全市生产总值（GDP）为 4,214.60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95.29 亿元，增长 3.7%；第二产业增加值 1,792.10 亿元，增长 5.1%；第三产业增加值 2,027.22 亿元，同比增长 5.9%。产业培植提质焕新，先进制造业强市建设成效显著，新培育功能食品、化工新材料等 7 个省级产业集群。乡村振兴深化拓展，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发展活力塑优积聚，民生保障坚实有力。

根据《德州市中心城区 2026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中心城区 2026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总量为 876 公顷，其中：商服用地 57 公顷，工矿用地 239 公顷，仓储用地 16 公顷，住宅用地 122 公顷，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 10 公顷、公共设施用地 13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416 公顷、其他用地 3 公顷。从住宅用地供应布局看，德城区计划供应 37 公顷，陵城区计划供应 25 公顷，天衢新区计划供应 60 公顷。



图 5-6：德州市区位图

发行人是德州市重要的市政工程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及运营主体，在德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处于行业优势地位。自成立以来，在德州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经营规模和运营实力不断增强，各项业务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总体而言，近年来德州市经济水平稳步增长，为发行人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和有力保障。

（二）德州市产业发展规划

近年来，德州市在推动产业升级、补齐发展短板、厚植发展优势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全市经济发展稳中有进。“十三五”期间，德州市委、市政府继续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全市“十三五”发展的主线和实现转型发展的突破口，形成了《关于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协同发展示范区的意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突破口，激发企业生产潜力活力，降本增效成果逐步显现。

“十四五”期间，德州市重点依托省级以上开发区，聚焦园区功能定位和主导产业，整合全市创新资源，集聚周边创新要素，着力提升园区创新水平，打造科技创新集聚区，推动德州高新区实现“一区多园”。

一是抓好营商环境改善，通过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持续深化商事便利化改革。建设了完善的市县网上政务服务平台、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加快信用体系建设，被评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示范城市。

二是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加强重点担保圈关键节点企业风险监测，及时化解

处置地方金融风险隐患，严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打造多层次融资担保体系，加大银企对接力度，推动企业多渠道直接融资，稳定企业资金链条。

三是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通过组建运营财金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有效控制压缩政府性债务规模。

下一步，德州市将继续壮大提升投融资平台，并以启动“三航”计划为抓手，通过形成项目库、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建立风险补偿及担保机制等方式，积极引导资金投向实体经济和新兴产业。

根据《德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德州市将继续加快构建“一核聚能、一轴隆起、双翼联动、多点支撑”的城镇空间布局，打造京沪高铁经济走廊上的新兴城市。

十五、关于发行人涉及地方政府性债务项目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1、发行人举借债务不会增加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符合国家关于地方债务和融资平台的相关政策，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财金[2018]2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以及“六真”原则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

2、发行人涉及委托代建业务合法合规；发行人所签订的相关代建协议按市场化运作，收取合理的代建费用，财预[2012]463 号文颁布后未违规签订 BT 建设项目；发行人少量保障房、商品房销售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符合规范经营相关要求，发行人所有已竣工、交付及在建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均证件齐全，手续合法合规。发行人未从事公益性事业经营，符合国发[2014]43 号文等相关文件要求。发行人相关业务有明确的市场化补偿机制安排。

3、发行人不存在违反其他法律法规的情形。

（二）政府职能剥离情况

发行人现有业务中不含土地一级开发整理业务。发行人不在 2014 年土地专

项审计范围内，截至目前未接到审计署关于土地出让业务的整改通知。发行人不承担土地储备职能，不承担具体的土地整理职能，因此不涉及土地储备职能剥离。

（三）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人承诺举借该期债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 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政府债务或政府隐性债务规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发行人承诺，将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机制，公司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其新增债务依法不属于地方政府债务。

发行人承诺，将按照《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8]23 号）要求规范进行融资，对于发行人举借的债务（包括本期中期票据），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

（四）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1、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规定。

2、发行人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务员法的规定。

3、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力，财务制度健全，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4、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5、发行人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从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预警和预防机制、应对突发事件的组织体系和职责、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后期处置、应对突发事件的宣传、培训和演练、突发事件信息披露制度、公司管理层的应急选举方案和其他应急处置方案、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五）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业务为粮食购销、基础设施代建、供水供热、天然气销售、产品销售、房屋租赁、污水污泥处置、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房屋销售、施工业务、服务管理及其他业务等，市场化运营程度较高。

（六）发行人资产真实性及合规性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不存在将学校、医院、公园、广场、党政机关及经费补助事业单位办公楼、市政道路、水利设施、非收费管网设施等不能或不宜变现、不能带来经营性收入的资产、基础设施作为资本注入的情况，不存在注册资本未到位、虚增资产等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储备类用地”土地使用权。对于出让方式注入土地的，发行人已足额缴纳土地出让收入并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以划拨方式注入土地的，均已经过有关部门依法批准并严格用于指定用途；所有者权益中不存在储备土地及公益性资产。地方政府对发行人注资行为合法合规。

同时，发行人不存在以“名股实债”、股东借款、借贷资金等债务性资金和以公益性资产、储备土地等方式违规出资或出资不实的问题。

（七）与政府相关的市场化安排

发行人符合国家关于地方债务和融资平台的相关政策，发行举借债务符合“国办发[2015]40”号文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发行人举借债务不会增加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根据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债务中无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第二、发行人举借债务符合国发[2014]43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举借债务不会增加政府债务规模。

第三、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发行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务。

本次中期票据注册 7 亿元，还款来源主要为发行人自身经营性收入和现金流。发行人将凭借自身的经营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作为偿债资金第一来源，发行人账面货币资金充足，外部融资渠道畅通，不会依赖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发行人业务架构包括粮食购销、基础设施代建、供水供热、天然气销售、产品销售、房屋租赁、污水污泥处置、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房屋销售、施工业务、服务管理及其他业务，市场化运营程度较高，具有稳定的收入来源，目前是德州市本级最大的公用事业运作主体。发行人在资本金补充、资产划拨等方面，得到了股东方持续性的大力支持。

（八）发行人其他融资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社会公众参与融资平台公司项目融资的情况，发行人治理结构完善，投融资决策体制透明、规范。

1、发行人取得资金的渠道主要为银行借款、自身利润积累和债券市场融资，发行人不存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法惩处非法集资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07]34 号）中禁止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吸收公众资金进行公益项目建设，也未对任何个人进行摊派集资或组织购买理财、信托产品，从未公开宣传、引导社会公众参与融资平台公司公益性项目融资；

2、发行人不存在 BT 项目，不存在通过违规集资等方式变相融资情况；

3、发行人不存在财政性收入、国有资产对其融资行为提供担保的情况；

4、发行人不存在以虚假或不合法的抵（质）押物、高估抵押物价值等方式取得债务资金情况；

5、发行人不存在未按核准用途使用募集资金、闲置资金的情况。

（九）审计署审计情况

发行人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经核查：

1、发行人未经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公告及 32 号的专项审计，不存在需要整改的问题。

2、发行人不在 2014 年土地专项审计范围内，未接到审计署关于土地出让业务的整改通知。

（十）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在合法合规性、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募集资金用途、与政府相关的市场化安排等方面，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62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财金[2018]2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等文件、“六真”原则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

十六、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发行人前期承接的中小学教育大班额改造项目、教育全面改薄项目、省级棚户区改造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已与相关政府部门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业务模式、会计处理方式、业务开展情况、协议签订情况等事项详见本章

“九、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及盈利模式”部分。发行人前期开展的政府购买服务业务符合协议签订当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业务开展情况合法合规。

发行人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用 PPP 模式开展，协议签署及资质认定方面，发行人已与合作各方共同订立了 PPP 项目协议。

1、项目协议签订情况

(1) 已完工 PPP 项目

发行人作为政府出资方，参与了德州高级师范学校及中学教育综合体 PPP 项目建设，该项目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共包含三个子项目，分别为德州市高级师范项目、德州一中东校区扩建项目、德州市实验中学规范化续建项目，合同期限 15 年，运作模式为建设-运营-移交模式运作，投资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模式。合同约定发行人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并通过招标方式确定社会资本方，目前社会资本方中标单位为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江苏中核华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共同成立的 SPV 公司名称为德州市兴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其中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3.32%，江苏中核华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32%，发行人持股比例 47.36%。项目进入运营期以后，德州市政府每年向 SPV 公司支付服务费，累计支付 15 年，SPV 公司收回投资本息后将资产移交给德州市教育局。该项目有明确的收益来源，不属于公益性项目。

根据 PPP 项目协议约定，德州市教育局作为实施机构，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江苏中核华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已于 2018 年 9 月共同订立了合同，协议指定发行人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

上述项目的 PPP 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①运作方式：项目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的运作方式，在项目合作期内，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该项目及资产无偿移交给德州市教育局。

②合作期限：15 年，运营期届满或合作期提前终止，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及项目经营权和收益权全部按本合同约定移交给德州市教育局。

③付费机制：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德州

市教育局根据对联合体成员的考核情况支付政府付费，费用按年支付，累计支付 15 年。

④项目移交：合作期届满十二（12）个月前，德州市教育局和联合体成员应成立移交委员会，由双方派代表组成，商定项目设施移交的详尽程序及移交的详细资产清单等；在移交日，双方代表在场时对本项目进行移交验收。

（2）在建项目

发行人作为社会资本方，参与了德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能源装备产业园 PPP 项目建设，根据 PPP 项目协议约定，德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项目实施机构，禹城市宝泰投资有限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发行人和江苏宁连建设有限公司为社会资本方。该 PPP 项目发行人作为社会资本方运营管理，发行人具备相关业务资质。

德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能源装备产业园 PPP 项目的 PPP 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①运作方式：项目采用建设-拥有-运营-移交的 BOOT 模式的运作方式，项目实施机构通过法定竞争程序选定社会资本与禹城市政府指定的出资方合资组建项目公司，授权项目公司在项目合作期内融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工程及其配套工程。

②合作期限：该项目包含三个子项目，分别为项目 A 段、B 段和 C 段，项目合作期限为 18 年，自 PPP 项目合同生效日起计算。

③运作模式：项目实施机构授权社会资本方在合作期限内排他的运营权，包括项目公司在合作期限内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展示中心、研发中心、配送中心、综合服务中心、人才公寓、孵化楼、消防污水、动力站、配套建设道路、广场、停车场、绿化、室外管网等公用及室外工程的运营维护服务，引入入驻企业服务，租赁服务，为入驻企业提供后勤物业管理等支撑性服务，及由项目实施机构指定的其他运营维护需求等，并通过运营权来获得相应的经营性收入的权利。社会资本方在合作期限内通过运营权来获得相应的经营性收入，以弥补项目公司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成本，并满足其合理收益。收入不足部分，由禹城市政府通过可行性缺口补助进行补偿。

④项目移交：合作期届满时，项目公司将该项目的所有权和运营权无偿移交

给项目实施机构或禹城市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发行人作为社会资本方，参与了德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能源装备产业园 PPP 项目建设，合作期限为 18 年，运作模式为建设-拥有-运营-移交模式。合同约定禹城市宝泰投资有限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并通过招标方式确定社会资本方，目前社会资本方中标单位为发行人（联合体牵头方）和江苏宁连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共同成立的 SPV 公司名称为禹城市金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其中发行人持股比例 89.1%，禹城市宝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江苏宁连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9%。社会资本方在合作期限内通过运营权来获得相应的经营性收入，以弥补项目公司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成本，并满足其合理收益。收入不足部分，由禹城市政府通过可行性缺口补助进行补偿。合作期届满时，项目公司将该项目的所有权和运营权无偿移交给项目实施机构或禹城市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该项目有明确的收益来源，不属于公益性项目。

2、会计处理方式

会计处理方式及会计处理依据方面，发行人与合作各方共同成立 SPV 公司，由 SPV 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发行人对 SPV 公司的持股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采用权益法后续计量，取得参股公司利润分红时，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3、项目概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已完工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PPP 模式）主要情况如下：

表 5-59：发行人已完工基础设施建设项目（PPP 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周期	总投资	已投资	协议签订情况	自有资金比例	自有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批复情况	是否合法合规
德州市高级师范学校建设项目	2019.03-2022.08	119,600.00	119,600.00	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已签订 PPP 合同	20.00	已到位	已立项	是
德州市实验中学规范化续建项目	2019.03-2020.08	17,100.00	17,100.00	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已签订 PPP 合同	20.00	已到位	已立项	是
德州市第一中学东校区扩建项目	2019.03-2020.08	30,000.00	30,000.00	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已签订 PPP 合同	20.00	已到位	已立项	是
合计		166,700.00	166,700.00	-	-	-	-	-

上述 PPP 项目已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库，发行人仅作为政府方代表进行出资，未来项目建成后将移交社会资本方运营管理，项目运作模式合法合规，项目开展情况合法合规，符合财预[2017]50 号文和 23 号文相关文件规定，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形。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在建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PPP 模式）情况如下：

表 5-60：发行人在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PPP 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建设周期	计划总投资	已投资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金到位情况	是否签订合同或协议	合法合规情况	未来投资计划		
								2026	2027	2028
德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能源装备产业园 PPP 项目	2019-2024	138,900.00	129,173.00	24.06	已到位	已签订	合法合规	9,727.00	-	-
合计		138,900.00	129,173.00	-	-	-	-	9,727.00	-	-

截至本募集说明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参与政府投资基金、BT、回购其他主体的项目。

除上述已披露的事项外，发行人无其他需披露的经营重要事项。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选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24）第 02156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167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众华字（2026）第 0776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除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所涉及的财务数据表述口径均为发行人合并会计报表口径。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本文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编制及报表情况

（一）发行人报表编制基础、会计政策及合并范围情况

1、报表编制基础

发行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会计政策

发行人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及其之后修订或新制定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

3、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23 年度

该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2024 年度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发行人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2025 年度

该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4、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6、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截至 2025 年末，纳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 6-1：截至 2025 年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德州财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2	德州财金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设立
3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65.00		划拨
4	德州财金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设立
5	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划拨
6	德州财金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7	德州财金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8	北京金通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购买
9	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货币金融服务	75.00		设立
10	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1	德州宇昶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94.00		设立
12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屋建筑	90.00	10.00	设立
13	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4	禹城市金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89.10		设立
15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16	德州国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		100.00	划拨
17	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8	山东国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和零售		100.00	设立
19	宁津泽宁置业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地产		100.00	设立
20	德州鹏达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德州市	装卸搬运和仓储		100.00	划拨
21	山东省德粮面业有限公司	德州市	农副食品加工		51.00	划拨
22	德州市军粮供应有限公司平原分公司	德州市	批发和零售		100.00	划拨
23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德州市	装卸搬运和仓储		100.00	划拨
24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德州市	装卸搬运和仓储		100.00	划拨
25	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100.00	划拨
26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德州市	装卸搬运和仓储		100.00	划拨
27	山东德州军粮食品有限公司	德州市	农副食品加工		100.00	划拨
28	德州市德云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划拨
29	天津金鼎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和零售		100.00	划拨
30	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31	德州财金劳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32	德州市德润粮栈餐饮有限公司	德州市	餐饮		100.00	划拨
33	德州市人防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		96.00	划拨
34	德州财金盐业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100.00	划拨
35	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德州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85.00	设立
36	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地产		100.00	划拨
37	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38	德州财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39	德州财金国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40	德州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教育		100.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41	德州财金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42	德州国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屋建筑		100.00	设立
43	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44	智慧（山东）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德州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51.00	设立
45	德州财金数据枢纽有限公司	德州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51.00	设立
46	财金(德州)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47	德州沟盘河片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70.00		设立
48	金辉（山东）国际贸易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和零售		51.00	设立
49	山东德泽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德州市	建筑		60.00	设立
50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零售		100.00	划拨
51	德州高铁新区开拓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52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景泰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53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54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德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55	德州润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种植及养殖		100.00	划拨
56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1.00	划拨
57	德州广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58	山东安澜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59	德州景宏丝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65.00	划拨
60	德州经开泰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划拨
61	德州市洛泰商贸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100.00	划拨
62	德州经济开发区昊达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天然气安装		100.00	划拨
63	德州柳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64	德州天衢安宏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65	德州柳湖书院餐饮有限公司	德州市	餐饮服务		100.00	划拨
66	山东柳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服务		100.00	划拨
67	德州柳湖商贸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100.00	划拨
68	德州鸿泰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划拨
69	德州鸿泰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租赁		100.00	划拨
70	德州市中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建筑		100.00	划拨
71	德州市运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		51.00	划拨
72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德州市	燃气供应		100.00	划拨
73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德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划拨
74	德州宏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咨询服务		100.00	划拨
75	山东宏润建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76	德州开测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		100.00	划拨
77	德州宏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78	山东宏润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划拨
79	德州京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物业服务		100.00	划拨
80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嘉源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70.00	划拨
81	德州恒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划拨
82	德州启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划拨
83	德州景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划拨
84	德州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85	德州开投园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86	德州天衢开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87	德州市融盛供应链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88	德州市融泰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89	德州市融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划拨
90	山东德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91	德州创荣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租赁		100.00	划拨
92	德州安澜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93	德州新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德州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		100.00	划拨
94	德州市润通水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划拨
95	德州恒煜贸易有限公司	德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划拨
96	德州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97	德州海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98	山东海通贸易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100.00	划拨
99	德州天衢热力有限公司	德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100	德州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101	山东新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		100.00	划拨
102	德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103	山东珈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80.00	划拨
104	德州市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105	山东齐鲁财金医疗有限公司	德州市	卫生		55.00	划拨
106	山东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划拨
107	山东国鑫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划拨
108	山东德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划拨
109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		100.00	划拨
110	德州竭诚环卫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划拨
111	德州市开融风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州市	商务服务		90.91	设立
112	德州天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5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13	天衢融创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设立
114	德州天衢和信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99.00	设立
115	德州天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116	德州天衢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117	德州天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设立
118	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划拨
119	德州市沃特净水有限公司	德州市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		100.00	划拨
120	山东鲁北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德州市	建筑安装		100.00	划拨
121	德州市湛泉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		100.00	划拨
122	德州市天润自来水有限公司	德州市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划拨
123	德州市清源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德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划拨
124	山东兴水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125	山东润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划拨
126	德州天衢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127	德州天衢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28	德州首衢一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和零售		100.00	设立
129	德州天衢新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		51.00	设立
130	德州信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		100.00	购买
131	德州德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00	划拨
132	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县	土木工程建筑		100.00	划拨
133	宁津县通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宁津县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100.00	设立
134	宁津县盛宁物流有限公司	宁津县	道路运输		100.00	设立
135	山东康乾市政建筑有限公司	宁津县	土木工程建筑		100.00	设立
136	宁津县嘉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宁津县	服务业		51.00	设立
137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宁津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划拨
138	宁津县新宁热源有限公司	宁津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139	宁津恒源节能热力有限公司	宁津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00	购置
140	山东嘉盛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县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41	山东惠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宁津县	文化娱乐		100.00	设立
142	山东惠宁养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县	社会服务		100.00	设立
143	宁津惠宁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县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144	宁津惠宁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宁津县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划拨
145	宁津惠宁应急转贷基金有限公司	宁津县	金融服务		100.00	设立
146	宁津房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地产开发		100.00	划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47	宁津县鑫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津县	物业服务		100.00	划拨
148	宁津润嘉建设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149	宁津县鼎盛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宁津县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划拨
150	宁津县鑫诚测绘有限公司	宁津县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划拨
151	宁津县鑫晟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宁津县	居民服务		100.00	设立
152	宁津县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宁津县	商业服务		100.00	划拨
153	宁津县宏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津县	物业服务		51.00	设立
154	宁津佳禾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宁津县	物业服务		100.00	设立
155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县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划拨
156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县	乡村振兴产业		100.00	划拨
157	宁津县育宁工程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屋建筑		100.00	划拨
158	宁津县鹏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屋建筑		100.00	划拨
159	山东明翔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宁津县	航空运输		100.00	划拨
160	山东鸣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津县	商务服务		51.00	设立
161	宁津福望惠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津县	金融服务		100.00	设立
162	中蝗食品供应链（宁津）有限公司	宁津县	农、林、牧、渔		75.00	设立
163	山东利宁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宁津县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100.00	新设立
164	宁津县洁宁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宁津县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划拨
165	宁津嘉盛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宁津县	住宿和餐饮		100.00	划拨
166	宁津县粮油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	宁津县	批发和零售		100.00	划拨
167	宁津县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宁津县	批发和零售		100.00	划拨
168	山东盛宁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宁津县	批发和零售		100.00	划拨
169	宁津县金厦建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津县	建筑业		100.00	划拨
170	同威信达技术（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宁津县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62	划拨

（2）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表6-2：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时间/项目	企业名称	变动原因
2023 年变化情况		
增加	德州沟盘河片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市开融风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增加	德州天鹤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天衢融创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天衢和信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增加	德州天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天衢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山东融必达实业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红叶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天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山东鸣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宁津佳禾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鑫木新动能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增加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划拨
增加	宁津恒源节能热力有限公司	购置
减少	宁津惠宁石化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城润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减少	宁津城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减少	宁津城润置业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减少	德州开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减少	德州盛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减少	德州龙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减少	德州财金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划拨划出
2024 年变化情况		
减少	德州经济开发区达益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减少	德州新洁供热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德州新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德州红叶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德州开投实业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县通达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嘉盛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县利宁车辆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嘉宁物业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相会餐饮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鑫诚房屋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县康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山东融必达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下降，不再合并
增加	德州恒煜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天衢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宁津福望惠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增加	德州财金国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25 年变化情况		
增加	德州首衢一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天衢新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德州信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
增加	德州德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划拨
增加	金辉（山东）国际贸易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山东德泽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中蝗食品供应链（宁津）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山东利宁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设立
增加	宁津县洁宁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划拨
增加	宁津嘉盛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划拨
增加	宁津县粮油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
增加	宁津县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划拨
增加	山东盛宁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划拨
增加	宁津县金厦建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
增加	同威信达技术（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
减少	山东德味智造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宁津县鑫宏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减少	德州鑫木新动能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销
减少	宁津县邦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2026 年 1-6 月变化情况		

增加	-	-
减少	-	-

二、发行人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数据来源：发行人2023-2025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及2026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表6-3：近三年及一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货币资金	457,737.66	394,237.99	329,242.07	369,796.66
应收票据	235.48	114.32	659.11	114.90
应收账款	624,773.39	596,745.79	483,548.65	415,992.79
预付款项	193,402.88	204,678.07	136,469.47	85,708.41
其他应收款	438,180.36	452,078.97	433,189.67	414,165.38
存货	3,226,692.11	3,104,038.74	2,926,255.26	3,065,07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28.60	13,885.00	13,683.60	1,045.17
其他流动资产	95,972.17	86,042.41	68,414.01	49,240.21
流动资产合计	5,050,722.66	4,851,821.29	4,391,461.83	4,401,133.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2,093.58	1,392,113.58	1,404,283.07	1,375,505.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7,381.97	256,807.97	213,663.07	203,963.78
长期应收款	1,039.26	1,270.00	1,996.42	11,800.29
长期股权投资	195,569.76	196,155.39	199,198.70	177,336.98
投资性房地产	648,950.89	642,500.89	639,913.00	455,139.07
固定资产	738,056.71	732,846.47	660,687.96	657,789.36
在建工程	1,170,949.29	1,073,763.54	924,730.08	671,532.95
使用权资产	815.02	941.95	-	-
无形资产	324,146.52	306,955.94	281,833.21	217,901.57
长期待摊费用	6,511.33	7,046.59	6,388.35	5,713.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1.04	4,412.54	3,232.45	2,21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20.45	92,038.50	124,808.69	149,814.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0,545.83	4,706,853.36	4,460,735.01	3,928,710.41
资产总计	9,961,268.48	9,558,674.65	8,852,196.84	8,329,844.13
短期借款	741,916.61	628,854.21	532,618.89	485,929.79
应付票据	86,668.40	68,974.36	57,061.37	20,987.18
应付账款	248,477.91	277,496.52	186,320.05	143,761.39
预收款项	310.52	242.97	357.30	974.47
应付职工薪酬	2,396.34	3,061.86	2,912.89	3,252.37
合同负债	155,703.79	164,440.10	113,290.87	143,830.25
应交税费	38,987.65	48,095.88	43,647.16	43,517.69
其他应付款	249,821.89	231,054.48	292,979.36	331,26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155.37	308,143.00	224,765.31	301,933.45
其他流动负债	39,229.65	40,980.49	26,056.00	17,564.01
流动负债合计	1,808,668.12	1,771,343.87	1,480,009.19	1,493,012.84
长期借款	1,053,756.04	856,612.00	685,245.57	507,495.06
应付债券	788,876.11	676,927.09	698,397.60	590,625.05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租赁负债	1,022.07	1,004.50	-	-
长期应付款	2,650,274.18	2,616,680.82	2,395,369.08	2,347,382.49
递延收益	59,062.63	56,383.61	42,607.89	36,28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03.80	19,303.80	18,438.05	18,964.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1,470.00	15,44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72,294.83	4,226,911.83	3,841,528.19	3,516,191.76
负债合计	6,380,962.95	5,998,255.70	5,321,537.39	5,009,204.59
实收资本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资本公积	2,130,820.32	2,116,760.57	2,110,218.78	2,048,895.25
其它综合收益	9,293.98	9,300.46	9,324.05	9,781.50
盈余公积	24,786.07	24,786.07	22,830.89	21,163.75
未分配利润	407,503.32	402,618.40	390,737.05	373,10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2,403.69	2,853,465.50	2,833,110.77	2,752,950.25
少数股东权益	707,901.84	706,953.46	697,548.68	567,689.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0,305.53	3,560,418.95	3,530,659.45	3,320,63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61,268.48	9,558,674.65	8,852,196.84	8,329,844.13

表6-4：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0,049.78	842,132.53	890,138.77	870,081.74
减：营业成本	286,297.51	743,731.53	806,479.50	794,808.50
税金及附加	9,106.94	13,384.57	13,413.43	10,637.44
销售费用	5,630.02	11,211.95	9,383.32	8,419.75
管理费用	16,002.35	53,468.88	45,712.51	48,314.15
研发费用	0.00	598.04	313.76	617.12
财务费用	8,897.44	13,903.77	14,939.77	14,754.33
其中：利息费用	9,762.69	14,920.63	15,606.00	18,519.08
减：利息收入	1,038.75	4,239.13	3,967.42	7,143.77
加：其他收益	10,914.70	24,036.47	29,325.74	33,795.58
投资收益	2,494.60	3,285.70	8,302.21	3,804.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00.82	5,339.15	873.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569.45	-576.65	6,746.94
信用减值损失	-171.24	-3,778.41	-3,946.78	863.68
资产减值损失	-	-1,885.36	-	-
资产处置收益	-970.51	-906.12	36.16	264.85
二、营业利润	16,383.07	29,155.51	33,037.16	38,006.36
加：营业外收入	531.06	1,055.40	438.21	335.91
减：营业外支出	1,665.21	758.75	819.72	1,143.33
三、利润总额	15,248.92	29,452.17	32,655.65	37,198.94
减：所得税费用	4,849.37	3,433.99	3,025.42	6,657.75
四、净利润	10,399.56	26,018.18	29,630.23	30,541.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82.64	22,484.70	23,983.68	26,626.62
少数股东损益	616.92	3,533.48	5,646.54	3,914.57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0,399.56	26,018.18	29,630.23	30,541.1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6.29	-1,145.38	-1,452.8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99.56	25,981.89	28,484.84	29,08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2.64	22,461.11	23,526.23	25,880.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6.92	3,520.77	4,958.61	3,207.95

表6-5：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539.21	1,225,978.00	1,101,302.39	888,180.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38	35.61	207.43	119.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65.16	504,007.46	411,782.95	648,83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807.75	1,730,021.06	1,513,292.77	1,537,13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559.00	1,205,474.50	1,007,557.00	782,57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88.74	70,909.22	66,761.91	58,13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81.84	32,026.08	38,348.99	38,664.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033.88	390,085.33	395,350.22	648,50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963.46	1,698,495.13	1,508,018.13	1,527,88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4.28	31,525.93	5,274.64	9,252.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9.00	7,113.28	13,433.60	20,270.5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15.31	3,119.06	3,049.61	4,293.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91.10	23,393.04	28.7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1,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99.11	-	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5.41	34,324.48	16,511.91	26,06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1,720.69	289,376.34	477,034.69	424,151.3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2,675.40	63,426.54	72,307.98	43,259.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	-	-	618.56	9,929.32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396.09	352,802.89	549,961.23	477,34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80.67	-318,478.40	-533,449.32	-451,27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688.65	10,982.07	165,050.30	163,688.0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30,112.37	1,262,682.33	948,760.00	809,024.8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28.51	279,628.06	723,041.29	40,19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329.53	1,553,292.46	1,836,851.58	1,012,904.8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8,796.22	973,948.34	715,730.23	516,991.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2,528.63	103,671.02	83,450.60	71,921.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58.03	172,465.64	547,652.11	106,85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782.89	1,250,085.01	1,346,832.94	695,76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46.64	303,207.46	490,018.64	317,136.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9	8.27	52.25	-119.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91.56	16,263.25	-38,103.79	-125,00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06,710.92	290,447.67	328,551.46	453,55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41,002.49	306,710.92	290,447.67	328,551.46

（二）母公司报表

数据来源：发行人2023-2025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和2026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表6-6：近三年及一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货币资金	134,016.79	84,965.65	29,639.59	53,119.54
应收账款	11,300.00	11,300.00	11,300.00	11,300.00
预付款项	3.00	3.00	68.49	-
其他应收款	1,159,040.87	1,036,022.75	917,630.63	936,559.17
存货	1,028,957.53	1,066,873.32	1,163,774.57	1,328,955.59
流动资产合计	2,333,318.19	2,199,164.72	2,122,413.28	2,329,934.30
长期股权投资	1,292,429.71	1,291,742.05	1,271,936.71	1,241,645.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4,906.22	644,906.22	644,906.22	616,608.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465.81	74,026.81	32,519.06	70,933.00
投资性房地产	114,610.12	114,610.12	114,430.70	94,084.67
固定资产	347.89	976.54	2,252.26	3,592.92
在建工程	4,908.89	4,605.96	13,182.00	59,412.49
无形资产	8,769.85	8,829.83	8,902.94	16,483.68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1,438.48	2,139,697.52	2,088,129.88	2,102,760.81
资产总计	4,554,756.66	4,338,862.24	4,210,543.16	4,432,695.11
短期借款	328,096.69	287,744.98	190,174.76	190,178.20
应付票据	10,000.00	-	-	-
应付账款	3,302.82	5,963.67	13,068.52	-
应付职工薪酬	36.45	166.80	227.56	231.55
应交税费	11,176.19	10,950.59	10,387.56	11,429.04
其他应付款	254,781.61	244,348.36	210,729.31	193,802.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680.26	46,017.22	102,321.68	218,443.27
其他流动负债	24,000.00	24,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676,074.02	619,191.61	526,909.40	614,085.04
长期借款	277,251.78	136,068.11	30,397.17	63,834.94
应付债券	699,553.71	676,927.09	643,016.32	535,327.03
长期应付款	966,317.14	978,839.81	1,101,981.29	1,248,38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2.72	11,612.72	11,567.86	11,449.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4,735.36	1,803,447.73	1,786,962.64	1,858,993.08
负债合计	2,630,809.38	2,422,639.34	2,313,872.04	2,473,078.12
实收资本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资本公积	1,362,019.58	1,356,337.90	1,356,337.90	1,436,433.97
其他综合收益	550.04	550.04	550.04	71.30
盈余公积	24,786.07	24,786.07	22,830.89	21,163.75
未分配利润	236,591.60	234,548.89	216,952.28	201,947.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947.28	1,916,222.90	1,896,671.12	1,959,61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54,756.66	4,338,862.24	4,210,543.16	4,432,695.11

表6-7：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801.27	45,734.82	69,007.73	47,418.94
减：营业成本	278.16	14,272.78	28,923.22	11,493.39
税金及附加	465.10	719.11	1,002.73	453.85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803.70	3,563.45	3,381.21	3,627.47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20,582.83	8,869.89	20,666.02	5,170.13
加：其他收益	-	5.03	4.39	3.74
投资收益	2,371.60	1,111.07	1,788.65	867.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20.03	254.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79.42	-165.90	4,074.04
资产减值损失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4.49	-	10.00
二、营业利润	2,043.08	19,609.59	16,661.69	31,629.66
加：营业外收入	-	0.50	-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38	13.46	31.70	566.18
三、利润总额	2,042.71	19,596.64	16,629.99	31,063.47
减：所得税费用	-	44.85	-41.47	1,018.51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四、净利润	2,042.71	19,551.78	16,671.46	30,044.96
五、综合收益总额	2,042.71	19,551.78	17,150.20	30,107.54

表6-8：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4.95	44,730.31	68,487.41	71,61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0.69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453.40	144,170.19	112,540.64	476,37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158.35	188,900.50	181,028.74	547,987.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9.87	37,465.91	55,226.77	61,524.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3.80	1,357.39	1,342.08	1,24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8.00	2,529.89	2,527.75	1,696.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498.38	166,580.32	78,016.83	463,18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360.04	207,933.51	137,113.44	527,65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01.69	-19,033.01	43,915.30	20,33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00	1,281.70	4,43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97.23	310.00	613.15	61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0.08	-	1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23	1,591.78	5,043.15	62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5.46	90.01	6,948.59	5,877.2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1,893.00	62,634.00	50,959.00	8,646.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88.46	62,724.01	57,907.59	14,52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77.23	-61,132.23	-52,864.44	-13,90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84,985.00	614,653.08	245,499.90	237,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55.81	26,000.00	428,860.51	143,545.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040.81	640,653.08	674,360.41	380,545.1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69,629.33	440,424.67	283,175.88	191,447.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03.42	32,340.18	36,381.61	29,327.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95.35	55,474.76	369,333.73	198,09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428.11	528,239.61	688,891.22	418,865.7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12.71	112,413.47	-14,530.81	-38,320.6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33.79	32,248.23	-23,479.96	-31,885.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52,987.22	20,738.99	44,218.94	76,104.86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96,721.01	52,987.22	20,738.99	44,218.94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表6-9：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5,050,722.66	50.70	4,851,821.29	50.76	4,391,461.83	49.61	4,401,133.72	52.84
非流动资产	4,910,545.83	49.30	4,706,853.36	49.24	4,460,735.01	50.39	3,928,710.41	47.16
资产总计	9,961,268.48	100.00	9,558,674.65	100.00	8,852,196.84	100.00	8,329,844.13	100.00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8,329,844.13 万元、8,852,196.84 万元、9,558,674.65 万元和 9,961,268.48 万元，资产规模增长较快。发行人的资产中，流动资产规模及占比较高，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4,401,133.72 万元、4,391,461.83 万元、4,851,821.29 万元和 5,050,722.6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2.84%、49.61%、50.76%和 50.70%；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3,928,710.41 万元、4,460,735.01 万元、4,706,853.36 万元和 4,910,545.8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16%、50.39%、49.24%和 49.30%。

总体来看，发行人资本实力雄厚，资产质量良好。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表6-10：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57,737.66	9.06	394,237.99	8.13	329,242.07	7.50	369,796.66	8.40
应收票据	235.48	0.00	114.32	0.00	659.11	0.02	114.90	0.00
应收账款	624,773.39	12.37	596,745.79	12.30	483,548.65	11.01	415,992.79	9.45
预付款项	193,402.88	3.83	204,678.07	4.22	136,469.47	3.11	85,708.41	1.95
其他应收款	438,180.36	8.68	452,078.97	9.32	433,189.67	9.86	414,165.38	9.41
存货	3,226,692.11	63.89	3,104,038.74	63.98	2,926,255.26	66.64	3,065,070.20	69.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28.60	0.27	13,885.00	0.29	13,683.60	0.31	1,045.17	0.02
其他流动资产	95,972.17	1.90	86,042.41	1.77	68,414.01	1.56	49,240.21	1.12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计	5,050,722.66	100.00	4,851,821.29	100.00	4,391,461.83	100.00	4,401,133.72	100.00

发行人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项目占发行人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06%、12.37%、8.68%和 63.89%。

(1) 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69,796.66 万元、329,242.07 万元、394,237.99 万元和 457,737.6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40%、7.50%、8.13%和 9.06%，货币资金规模总体较高。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对于营运资金的需求逐步增大，需要置备一定量的货币资金用于各类业务的开展及到期债务的偿还。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余额较高，总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余额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6-11：近三年及一期末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9.86	9.94	24.41	17.43
银行存款	340,992.63	311,700.98	290,423.26	328,534.02
其他货币资金	116,735.17	82,527.07	38,794.39	41,245.21
合计	457,737.66	394,237.99	329,242.07	369,796.66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116,735.17 万元，为受限的各类保证金及质押的定期存单等，此外发行人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受到限制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分别为 114.90 万元、659.11 万元、114.32 万元和 235.48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2%、0.00%和 0.00%，占比较小，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应收票据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表 6-12：近三年及一期末应收票据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26.48	84.32	35.04	-
商业承兑汇票	9.00	30.00	624.07	114.90
合计	235.48	114.32	659.11	114.90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应收票据较 2024 年末下降 544.79 万元，降幅为 82.66%；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应收票据较 2025 年末增长 121.16 万元，增幅为 105.98%。应收票据的变动，主要与各类承兑汇票的开立、到期有关。

（3）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15,992.79 万元、483,548.65 万元、596,745.79 万元和 624,773.39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5%、11.01%、12.30%和 12.37%。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增加及合并范围增加，发行人的应收账款规模也增加较快。

发行人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着审慎的原则，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减值测试情况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13：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6-06-30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4.23	0.17	1,064.2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3,650.34	99.83	8,876.95	1.40	624,773.39
其中：账龄组合	182,398.62	28.74	8,876.95	4.87	173,521.67
无风险组合	451,251.72	71.10	-	-	451,251.72
合计	634,714.57	100.00	9,941.18	1.40	624,773.39
2025-12-31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4.23	0.18	1,064.2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5,492.69	99.82	8,746.90	1.44	596,745.79
其中：账龄组合	216,202.03	35.64	8,746.90	4.05	207,455.13
无风险组合	389,290.66	64.18	-	-	389,290.66
合计	606,556.91	100.00	9,811.13	1.08	596,745.79

表6-14：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307,052.04	278,894.38	313,227.42	324,562.92
1~2 年	164,809.08	164,809.08	96,242.51	32,055.95
2~3 年	86,088.16	86,088.16	19,950.01	1,960.50
3~4 年	17,766.15	17,766.15	1,453.36	29,556.50
4~5 年	499.09	499.09	29,079.48	27,054.28
5 年以上	58,500.05	58,500.05	29,727.48	3,034.87
小计	634,714.57	606,556.91	489,680.26	418,225.02
减：坏账准备	9,941.18	9,811.13	6,131.60	2,232.23
合计	624,773.39	596,745.79	483,548.65	415,992.79

从账龄组合来看，发行人的应收账款中账龄集中在 1 年以内，总体而言，应收款账龄较短，出现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另外，从应收账款的对手方来看，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财政局及部分国有公司等。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大欠款单位欠款金额分别为 298,904.86 万元和 315,577.27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49.27%和 49.73%。

表6-15：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客户前五位明细表

单位：万元、%

2026-06-30						
债务人名称	关联方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否	148,919.68	23.46	-	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应收代建款
宁津县财政局	否	65,742.59	10.36	-	1-2 年；2-3 年；5 年及以上	应收代建款、房屋租金
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42,508.63	6.70	-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应收特许经营收入
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否	35,704.90	5.63	-	1 年以内	应收业务款
松果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否	22,701.47	3.58	-	1 年以内；1-2 年	应收保理款
合计	-	315,577.27	49.73	-	-	-
2025-12-31						
债务人名称	关联方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否	148,919.68	24.55	-	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应收代建款
宁津县财政局	否	65,465.45	10.79	-	1-2 年；2-3 年；5 年及以上	应收代建款、房屋租金
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37,497.23	6.18	-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应收特许经营收入
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否	25,402.50	4.19	-	1 年以内	应收业务款
松果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否	21,620.00	3.56	-	1 年以内；1-2 年	应收保理款
合计	-	298,904.86	49.27	-	-	-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应收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48,919.68 万元工程代建款、应收宁津县财政局 65,465.45 万元工程代建款和房屋租金收入、应收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497.23 万元污水污泥处置款。上述应收账款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关，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等行为，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经征询宁津县财政局和德州市财政局，发行人与地方政府之间的应收账款具

有正常的业务背景，发行人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行为。

（4）预付款项

发行人的预付款项主要是日常经营中的预付工程建设款及各类业务款项。近三年及一期，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5,708.41 万元、136,469.47 万元、204,678.07 万元和 193,402.88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95%、3.11%、4.22%和 3.83%。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预付款项较 2024 年末增长 68,208.60 万元，增幅为 49.98%。预付款项增幅较快，主要系发行人新增了部分账龄为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

从账龄结构来看，发行人的预付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

表6-16：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46,809.30	75.91	158,084.49	77.24	116,423.58	85.31	55,450.13	64.70
1~2 年	32,063.66	16.58	32,063.66	15.67	9,908.71	7.26	24,961.84	29.12
2~3 年	6,978.42	3.61	6,978.42	3.41	5,102.79	3.74	1,948.45	2.27
3 年以上	7,551.51	3.90	7,551.51	3.69	5,034.39	3.69	3,347.99	3.91
合计	193,402.88	100.00	204,678.07	100.00	136,469.47	100.00	85,708.41	100.00

表6-17：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主要预付款项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6-06-30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德州龙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否	10,105.11	5.22	预付工程款
宁津县津城街道办事处	否	14,819.36	7.66	预付工程款
宁津县瑞宁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否	25,205.06	13.03	预付工程款
斯可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8,212.78	4.25	预付货款
浙江玉飞悦贸易有限公司	否	8,930.74	4.62	预付货款
合计	-	67,273.04	34.78	-
2025-12-31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德州龙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否	14,452.11	7.06	预付工程款
宁津县津城街道办事处	否	14,119.36	6.90	预付工程款
宁津县瑞宁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否	12,405.06	6.06	预付工程款
斯可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11,721.70	5.73	预付货款
深圳市诚茂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9,901.57	4.84	预付货款
合计	-	62,599.79	30.59	-

截至各报告期末，经测试，发行人的预付款项未发生减值迹象，未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发行人大额预付款项中，预付宁津县津城街道办事处 14,819.36 万元工程款。经征询宁津县财政局，发行人与地方政府之间的预付款项具有正常的业务背景，发行人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行为。

（5）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414,165.38 万元、433,189.67 万元、452,078.97 万元和 438,180.3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1%、9.86%、9.32%和 8.68%，总体金额及占比较低，主要为部分短期业务往来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表6-18：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应收款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收款	430,616.82	445,589.02	431,381.72	413,432.71
应收利息	3,437.67	4,413.57	512.41	732.67
应收股利	4,125.87	2,076.38	1,295.54	-
合计	438,180.36	452,078.97	433,189.67	414,165.38

公司按照内部制度规定，能够较为严格地控制对外资金往来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表6-19：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152,425.64	167,356.64	124,669.77	126,220.37
1~2 年	87,852.49	87,852.49	55,959.82	91,156.60
2~3 年	16,015.62	16,015.62	84,740.61	95,628.70
3~4 年	21,978.58	21,978.58	84,780.79	19,215.42
4~5 年	74,619.36	74,619.36	10,186.94	76,324.62
5 年以上	85,628.31	85,628.31	78,806.88	12,590.90
小计	438,519.99	453,450.99	439,144.80	421,136.61
减：坏账准备	7,903.17	7,861.97	7,763.08	7,703.89
合计	430,616.82	445,589.02	431,381.72	413,432.71

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表6-20：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客户前五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6-06-3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项目内容	是否合规	回收计划
德州盛信投资开	往来款	84,958.17	1 年以内, 1-	19.37	否	借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发有限公司			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9,199.64	1 年以内, 4-5 年、5 年及以上	13.50	是	项目往来款、垫付工程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宁津县宁城街道办事处	往来款	32,639.48	1 年以内	7.44	否	项目往来款、垫付工程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德州开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490.88	1 年以内	9.46	否	往来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948.05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7.74	是	合作开发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合计	-	252,236.21	-	57.51	-	-	-	-
2025-12-3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项目内容	是否合规	回收计划
德州盛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922.82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6.08	否	借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736.68	1 年以内, 4-5 年、5 年及以上	11.63	是	项目往来款、垫付工程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宁津县宁城街道办事处	往来款	44,089.48	1 年以内	9.72	否	往来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德州市诚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借款	43,243.18	1 年以内、1-2 年	9.54	否	借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德州开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490.88	1 年以内	9.15	否	往来款	是	到期后收回
合计	-	254,483.04	-	56.12	-	-	-	-

截至 2025 年末及 2026 年 6 月末,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客户欠款金额合计占当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6.12%和 57.51%, 占比较高。从应收对象来看, 应收对象以国有企业单位为主, 回款保障程度较高。

截至 2025 年末, 发行人应收宁津县宁城街道办事处等政府部门单位合计 44,089.48 万元垫付工程款、保证金等, 上述应收款项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关, 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等行为,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经征询德州市财政局和宁津县财政局, 上述应收款项具有真实的经营业务背景, 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等行为。

(6) 存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 3,065,070.20 万元、2,926,255.26 万元、3,104,038.74 万元和 3,226,692.11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9.64%、66.64%、63.98%和 63.89%。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21：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原材料	8,946.52	6,915.10	5,709.16	6,765.64
周转材料	657.25	701.33	677.52	483.04
开发产品	195,091.93	173,722.83	176,856.51	21,929.51
库存商品	83,413.40	67,216.92	36,992.54	36,421.27
合同履约成本	2,928,429.68	2,845,381.26	2,695,946.38	2,999,470.7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0,153.32	10,101.30	10,073.15	-
合计	3,226,692.11	3,104,038.74	2,926,255.26	3,065,070.20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存货中土地资产主要明细情况如下：

表6-22：2025年末发行人存货中土地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m²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1	德州市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东方红东路以北、崇德三大道以西、尚德五路以南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25892号	147,599.29	出让	2019	医疗卫生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8,022.14	18,022.14	18,599.71	德城区运河街道天衢西路以北、瑞丰大道以西，根据德自然资示〔2022〕12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 0.10 万元/平方米
2	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出让	天衢新区，北至三八路，东至崇德三大道，南至尚德五路，西至减河东大道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41082号	104,552.61	出让	2024	城镇住宅用地/其他商服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84,435.00	84,435.00	86,968.05	位于天衢新区，北至三八路，东至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南至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土地，西至德州开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5号，该区域居住商服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81 万元/平方米
3	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拍挂	天衢新区，北至三八东路，东至规划崇德二大道南，至规划6号路，西至规划6号路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813号	95,933.85	出让	2023	城镇住宅用地/其他商服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16,589.00	116,589.00	118,921.05	
4	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出让	天衢新区，北至三八东路，东至减河西大道，南至国有土地，西至规划崇德二大道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36195号	49,172.18	出让	2024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3,285.00	13,285.00	14,485.87	
5	德州国	招拍	三八东路以	鲁(2020)	36,226.61	出让	2020	城镇	成本法	合法合规	4,981.00	4,981.00	5,203.62	三八东路以北，崇德十二大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挂	北，崇德十二大道以西	德州市陵城区不动产权第0004194号				住宅用地						道以西，根据陵自然资示〔2020〕6号，该区域居住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14 万元/平方米
6	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公司	招拍挂	平原县国道340以北、仁和北路以西	鲁(2021)平原县不动产权第0004501号	33,639.00	出让	2021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3,784.39	3,784.39	3,935.77	平原县国道340以北、开发区中心小学以东，根据平自然资示〔2021〕8号，该区域居住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11 万元/平方米
7	宁津泽宁置业有限公司	出让	大祁中路南侧、正阳路西侧	鲁(2020)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0668号	69,333.00	出让	2020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8,319.96	8,319.96	8,656.93	张庄路东侧、规划支路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11号，该区域居住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40 万元/平方米
8	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	招拍挂	宁津县新城实验小学南侧、规划张庄路东侧	鲁(2019)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4784号	69,740.00	招拍挂	2019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88,729.68	88,729.68	92,196.70	张庄路东侧、规划支路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11号，该区域居住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40 万元/平方米
9	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	招拍挂	香榭丽小镇南侧、规划八里路东侧	鲁(2020)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0343号	25,555.00	出让	2020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0	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	招拍挂	规划八里路西侧	鲁(2021)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2756号	23,910.00	出让	2021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11	宁津嘉业公司	招拍挂	宁德路东侧、大祁中路南侧	鲁(2021)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2757号	16,659.00	出让	2021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2	宁津嘉业公司	招拍挂	张庄路西侧，大祁中路南侧	鲁(2021)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2758号	7,998.00	出让	2021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3	宁津嘉业公司	招拍挂	大祁中路南侧，规划八里路西侧	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0169号	84,370.00	出让	2022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4	宁津惠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长江大街与正阳路东南夹角	宁津国用(2016)第178号	124,380.00	出让	2016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517.43	1,517.43	1,846.30	长江大街东段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3〕007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3万元/平方米
15	宁津惠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长江大街南侧、文昌路西侧	宁津国用(2016)第179号	38,507.00	出让	2016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469.79	469.79	571.61	
16	宁津惠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长江大街南侧	宁津国用(2016)第180号	43,401.00	出让	2016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529.49	529.49	644.25	
17	宁津惠宁投资	协议出让	长江大街南侧	宁津国用(2016)	86,426.00	出让	2016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054.39	1,054.39	1,282.91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 181 号										
18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泰山路以东、南宁河南侧	宁津国用（2016）第 182 号	27,940.00	出让	2016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410.72	410.72	487.43	
19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泰山路以东、南宁河南侧	宁津国用（2016）第 183 号	35,030.00	出让	2016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514.95	514.95	611.12	
20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西环一路北首东侧	宁津国用（2021）第 0007533 号	9,479.00	出让	202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成本法	合法合规	922.31	922.31	1,426.14	长江大街东段南侧、泰山路南段西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3〕007 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3 万元/平方米
21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249 省道东侧、津东社区北侧地块	宁津国用（2020）第 000489 号	59,996.00	出让	202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成本法	合法合规	2,993.80	2,993.80	8,676.14	
22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文昌路西侧、康宁湖东北角	宁津国用（2020）第 000490 号	51,569.00	出让	202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成本法	合法合规	5,017.66	5,017.66	8,074.17	
23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宁德路西侧、原小店水库北侧	宁津国用（2014）第 802 号	139,550.00	出让	2014	商服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6,963.55	6,963.55	20,374.65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公司													/平方米
24	宁津惠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福宁大街东首、创业路东侧	宁津国用（2016）第1201号	15,303.00	出让	2016	商服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084.98	1,084.98	2,430.04	
25	宁津县鑫宏运营有限公司	协议出让	柴胡店镇西环路与吕柴路东北角、广场路西侧	鲁（2016）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0073号	20,449.00	出让	2016	城镇住宅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829.60	1,829.60	2,066.54	幸福大街与宁德路交叉口西北角，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03号，该区域商服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15万元/平方米
26	山东德鑫控股有限公司	招拍挂	袁桥镇，北至尚德十路，东至规划支路一，南至规划支路二，西至尚德六大道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257号	43,588.70	出让	2024	城镇住宅用地/其他商服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46,515.60	46,515.60	65,631.60	北至德州金华茶城有限公司，东至8号线，南至三八东路，西至康博大道，根据德自然资示〔2024〕5号，该区域商品房住宅用地价格约为0.81万元/平方米
27		招拍挂	袁桥镇，北至规划支路二，东至规划支路一，南至尚德十一路，西至尚德六大道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0239号	41,375.61	出让	2024		成本法	合法合规				
合计		-	-	-	1,501,682.85	-	-	-	-	-	407,970.44	407,970.44	463,090.60	-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合同履约成本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6-23：2025年末合同履约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履约主体	项目	对应业务	余额
1	公司本部	中小学全面改薄建设项目汇总	服务管理	1,056,178.66
2		中小学教育大班额项目汇总		
3		省级棚户区改造项目汇总		
4	德州国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2-T014-A-1 号地块（东部医疗中心北地块项目）	地产	110,760.05
5	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望月府（陵城区 LC2020-011 地块）	地产	35,433.73
6	德州国鑫东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平原分公司	林语天悦项目（平原地块开发项目）	地产	11,636.47
7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汇总	工程施工	87,965.11
8	宁津泽宁置业有限公司	大祁安置楼	地产	89,133.21
9	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	德宁丹桂园	地产	165,088.52
10	德州国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陈段庄地块（云湖十里小区）	地产	191,458.86
11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代建项目汇总	基础设施代建	162,886.45
12		新旧动能转换示范园区项目	租赁	38,849.92
13		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园区项目	租赁	39,435.04
14		德州天衢新衢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项目	租赁	29,203.95
15	山东德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能小镇	租赁	65,631.60
16	德州新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汇总	工程施工	1,234.89
17	德州市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传染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	租赁	8,727.19
18		德州市东部医疗中心	租赁	87,925.97
19	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老旧小区、配套工程	供水施工	37,632.02
20	德州市中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管道安装工程	工程施工	18,872.12
21	德州经济开发区昊达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燃气安装工程	工程施工	829.84
22	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惠宁施工项目汇总	工程施工	47,683.38
23		润嘉建设施工汇总	工程施工	59,292.55
24		惠宁投资基础设施项目汇总	基础设施建设	94,284.20
25		房开建设施工项目汇总	工程施工	122,177.82
26		房开建设安置房项目汇总	房地产	189,686.36
27		通达建筑施工项目汇总	工程施工	67,342.03
28	其他	零星项目合计	-	26,031.32
合计			-	2,845,381.26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 1,045.17 万元、13,683.60 万元、13,885.00 万元和 13,728.60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2%、0.31%、0.29%和 0.27%，占比较小。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全部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表6-24：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728.60	13,885.00	13,683.60	1,045.17
合计	13,728.60	13,885.00	13,683.60	1,045.17

上述非流动资产为发行人开展的少量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应收款项。

（8）其他流动资产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49,240.21 万元、68,414.01 万元、86,042.41 万元和 95,972.17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12%、1.56%、1.77%和 1.90%。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明细如下：

表6-25：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预交及待抵扣税金	94,072.17	84,142.41	66,514.01	47,340.21
委托贷款	1,900.00	1,900.00	1,900.00	1,900.00
合计	95,972.17	86,042.41	68,414.01	49,240.21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均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的少量委托贷款业务。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表6-26：近三年及一期末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2,093.58	28.35	1,392,113.58	29.58	1,404,283.07	31.48	1,375,505.05	35.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7,381.97	6.87	256,807.97	5.46	213,663.07	4.79	203,963.78	5.19
长期应收款	1,039.26	0.02	1,270.00	0.03	1,996.42	0.04	11,800.29	0.30
长期股权投资	195,569.76	3.98	196,155.39	4.17	199,198.70	4.47	177,336.98	4.51
投资性房地	648,950.89	13.22	642,500.89	13.65	639,913.00	14.35	455,139.07	11.58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								
固定资产	738,056.71	15.03	732,846.47	15.57	660,687.96	14.81	657,789.36	16.74
在建工程	1,170,949.29	23.85	1,073,763.54	22.81	924,730.08	20.73	671,532.95	17.09
使用权资产	815.02	0.02	941.95	0.02	-	-	-	-
无形资产	324,146.52	6.60	306,955.94	6.52	281,833.21	6.32	217,901.57	5.55
长期待摊费用	6,511.33	0.13	7,046.59	0.15	6,388.35	0.14	5,713.86	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1.04	0.09	4,412.54	0.09	3,232.45	0.07	2,212.70	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20.45	1.85	92,038.50	1.96	124,808.69	2.80	149,814.80	3.81
合计	4,910,545.83	100.00	4,706,853.36	100.00	4,460,735.01	100.00	3,928,710.41	100.00

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大，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分别为 1,375,505.05 万元、1,404,283.07 万元、1,392,113.58 万元和 1,392,093.58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5.01%、31.48%、29.58%和 28.35%。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各期末明细情况如下：

表6-27：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山东德仁四方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22.26	422.26	362.26	362.26
山东国惠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500.00	500.00
山东鲁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30.00	30.00
禹城君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3,041.10	33,041.10	33,041.10	33,041.10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6,006.66	916,006.66	916,006.66	916,006.66
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25.67	225.67	225.67	225.67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15.74	13,015.74	13,015.74	13,015.74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德州市交通运输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892.43	60,892.43	60,892.43	60,892.43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3,316.82	273,316.82	273,316.82	273,316.82
山东齐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99.25	5,399.25	5,399.25	5,399.25
中粮面业（德州）有限公司	-	-	385.10	385.10
德州市粮食经济学会	-	-	3.02	3.02

被投资单位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宁津县宁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40.00	640.00	640.00	640.00
宁津县洁宁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	-	4,849.30	4,849.30
宁津嘉盛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	2,041.10	2,041.10
宁津县鑫升垃圾清运有限公司	-	-	-	115.15
宁德县德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85.64	785.64	785.64	785.64
宁津县金厦建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	-	2,060.31	2,060.31
宁津县瑞宁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3,406.79	3,406.79	3,186.79	3,186.79
宁津县粮油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	-	-	16,895.98	16,895.98
宁津鹏丰木业有限公司	70.47	70.47	70.47	70.47
宁津东园盛景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	-	942.00
宁津县源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856.29	856.29
德州若水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	300.00
山东智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380.00	400.00	450.00	450.00
山东爱呢车辆有限公司	3,324.18	3,324.18	3,324.18	3,324.18
德州市丰翼项目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爱逸（厦门）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5,022.02	5,022.02	5,027.21	4,987.11
山东荷标温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德州德同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1,969.67
德州创加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39.96	187.06
中科华鲁土壤修复工程有限公司	730.17	730.17	617.47	576.00
德州鲲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8.40	398.40	514.60	653.76
山东天川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8.31	158.31	158.04	154.76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2.35	592.35	592.35	592.35
宁津北控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19.08	919.08	919.08	919.08
山东高速济德公路有限公司	7,208.10	7,208.10	7,208.10	4,500.00
宁津城润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	-	1,300.00	-
德州文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298.14	28,298.14	28,298.14	-
华能（宁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40.00	540.00	-	-
艾斯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	-
山东明智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	-
山东明智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	-

被投资单位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合计	1,392,093.58	1,392,113.58	1,404,283.07	1,375,505.05

发行人对上述投资单位未派出管理人员、决策机构未派出代表，不参与被投资单位决策制定，故无重大影响。因发行人对上述被投资单位不具备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故纳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203,963.78 万元、213,663.07 万元、256,807.97 万元和 337,381.97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19%、4.79%、5.46%和 6.87%。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表 6-28：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德州德财产业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1,029.70	31,029.70	28,706.43	25,806.43
德州市国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8.00	3,710.00	3,710.00	1,590.00
北京市产融合创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659.89	1,679.91	1,717.73	1,779.81
德州金服中泰新动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北京中关村协同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726.75	4,840.75	5,000.00	5,000.00
德州财金农湾现代农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49.06	149.06	149.06	149.06
德州市诚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406.00	27,406.00	28,740.00	37,600.00
德州市振兴乡村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	-	33,983.94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勤双招双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249.01	33,249.01	34,709.01	36,614.42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沪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48.34	8,548.34	9,048.34	9,781.47
德州汇达半导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39,966.94	39,966.94	39,966.94	39,966.94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23.08	7,206.41	7,700.00	7,700.00
山东和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108.00	108.00	108.00
德州经开润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83.03	1,483.03	1,464.74	1,474.55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北京中海腾飞军融创业投资管理中心	963.88	995.53	1,103.14	2,139.16
德州先导半导体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710.33	50,710.33	49,000.00	-
德州德同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	295.00	1,969.67	-
德州若水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69.67	1,969.67	300.00	-
德州普惠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221.00	36,000.00	-	-
德州市安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66.00	6,334.00	-	-
宁津县源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6.29	856.29	-	-
合计	337,381.97	256,807.97	213,663.07	203,963.78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较 2025 年末增长 80,574.00 万元，增幅为 31.38%，主要系新增了对于德州普惠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

（3）长期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1,800.29 万元、1,996.42 万元、1,270.00 万元和 1,039.26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30%、0.04%、0.03%和 0.02%。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24 年末减少 726.42 万元，降幅为 230.74%，与融资租赁业务投放规模收缩有关。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表6-29：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融资租赁款	14,751.45	15,135.01	15,700.01	12,978.8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6.41	-19.99	19.99	133.38
小计	14,767.86	15,155.00	15,680.02	12,845.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728.60	13,885.00	13,683.60	1,045.17
合计	1,039.26	1,270.00	1,996.42	11,800.29

发行人的长期应收款全部为应收融资租赁业务款，不涉及与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往来款项，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等行为。

（4）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分别为 177,336.98 万元、199,198.70 万元、196,155.39 万元和 195,569.76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

分别为 4.51%、4.47%、4.17%和 3.98%，占比较小。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6-30：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39,338.33	39,338.33	40,245.24	38,868.77
中健茂森御品（德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7.72	147.72	175.00	-
同威信达技术（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	-	306.34	-
山东省鲁盐集团德州有限公司	98.00	-	-	-
宁津众兴水务有限公司	2,326.98	2,326.98	2,358.99	2,285.42
德州鑫浩投资担保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
德州新动能铁塔发电有限公司	1,968.74	1,968.74	2,080.20	2,260.34
德州浪潮云计算有限公司	622.03	622.03	618.66	619.31
德州市兴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893.54	15,893.54	15,828.87	15,690.23
德宁（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447.85	526.39
德州泽宁教育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79.05	18,979.05	18,978.55	18,978.01
禹城嘉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1.50	30,001.50	30,001.56	30,001.56
德州松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38.69	13,738.69	13,739.54	13,740.22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15.61	315.61	312.68	-
氢普（德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78.79	2,578.79	2,885.38	3,191.23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14,489.55	14,489.55	14,078.33	1,232.85
山东泛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85.36	1,885.36	1,885.36	1,909.38
德州雅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364.47	2,364.47	2,678.46	2,678.46
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1,884.09	43,082.12	42,634.47	40,498.12
山东氢能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1.94	21.94	23.81	26.15
山东优造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71.31	71.31	81.88	82.91
安徽宇航派蒙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60.90	3,560.90	3,470.29	3,414.50
德州市信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2.90	802.90	734.50	725.54
德州清润德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69.01	184.20	187.01	186.94
山科（德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84.20	114.83	92.99	66.77
德州前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35.00
国赢要素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165.76	165.76	164.89	163.23
浪潮德州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8.23	73.83	80.15	72.61
山东财信智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27.92	127.92	76.40	73.50
德阳经泰商贸有限公司	2.63	2.63	2.63	2.63

被投资单位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天水盛融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2	2.32	2.32	1.90
河南林德联合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90	4.90	4.92	5.00
山东融必达实业有限公司	5,005.82	5,005.82	5,021.42	-
金辉（山东）国际贸易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114.83	-	-	-
德州华羽天歌食品有限公司	170.00	-	-	-
山东加贝鲜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0	-	-	-
德州汉方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	169.01	-	-
减：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2,085.36	2,085.36	200.00	-
合计	195,569.76	196,155.39	199,198.70	177,336.98

（5）投资性房地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分别为 455,139.07 万元、639,913.00 万元、642,500.89 万元和 648,950.89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1.58%、14.35%、13.65%和 13.22%。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投资性房地产规模增长较快，主要系部分园区、商业载体完工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所致。

表6-31：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574,082.94	567,632.94	565,045.05	430,826.78
土地使用权	74,867.95	74,867.95	74,867.95	24,312.29
合计	648,950.89	642,500.89	639,913.00	455,139.07

发行人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采用公允模式计量。

发行人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德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德国资办行资〔2016〕25号”、“德国资行资〔2017〕38号”等文件，将部分沿街商铺及德州市顺河西路18号等小区共计3,795套商品房无偿注入公司，以及将德城区新湖南路106号等商品房无偿注入公司所致。发行人所持沿街商铺已全部签约出租。未来，该部分资产将给发行人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中土地资产明细如下：

表6-32：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名下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土地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m²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1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拍挂	张大庄小尹庄北侧	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126号	121,900.00	出让	2022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901.73	901.73	2,072.54	长江大街东段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3〕007号,近期挂牌的同类型出让地价格约为0.03万元/平方米
2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拍挂	大田路东侧、G104北侧	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127号、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129号、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139号	99,786.00	出让	2022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649.95	649.95	1,696.56	园区二号路与文化东路东北夹角,根据宁自然资示〔2023〕012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4万元/平方米
3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拍挂	时集镇时集村北侧	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128号、鲁(2023)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8571号	91,953.00	出让	2022、2023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448.25	1,448.25	1,563.38	时集镇时集村东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2〕012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2万元/平方米
4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拍挂	杜集镇国道339北侧	鲁(2021)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7375号、鲁(2021)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7376号	131,146.00	出让	2021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282.97	1,282.97	2,225.02	柴胡店镇东街、G339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2〕009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2万元/平方米
5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划拨	运粮路2号土地	(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2517号	1,920.76	划拨	2019	仓储/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71.07	德城区黄河涯镇、南环路以南、幸福大道以西,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3号,该区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域仓储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3 万元/平方米
6	德州市财金粮油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市德城区铁西南路 18 号	德国用(2001)字第 178 号	111,918.32	出让	2001	仓储/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4,252.90	德城区黄河涯镇、南环路以南、幸福大道以西,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3 号,该区域仓储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3 万元/平方米
7	德州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国有土地,南至尚德三路,西至崇德五大道,东至崇德六大道	鲁(2020)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3701 号	117,029.35	出让	2020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4,603.11	4,603.11	5,675.92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 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8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	经济技术开发区晶华大道 1 号	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12575 号	3,364.60	出让	2024	旅馆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2,300.00	2,300.00	1,584.65	位于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北至陈段沟,东至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南至 GH-10 号路,西至董子街景区,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7 号,该区域餐饮旅馆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1.40 万元/平方米
9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拍挂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东大道 3666 号	鲁(2020)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080 号	40,176.34	出让	2020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248.00	1,248.00	1,595.00	小李路以北、学院东路以东,根据德自然资告字〔2023〕18 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10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拍挂	东方红东路 6868 号	鲁(2016)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780 号	36,000.00	出让	2016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384.39	1,384.39	1,476.00	
11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鲁(2021)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31,619.17	出让	2021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302.71	天衢新区果园路以北、崇德二大道以西,根据德自然资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公司		北至 G2021-K001 地块，南至规划大学东路，西至崇德八大道，东至崇德十大道	0033583 号										示〔2023〕18 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12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大学东路，南至尚德二路，西至山东环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东至崇德六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0028 号	69,672.94	出让	2023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2,842.66	
13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北环路，西至解庄村土地和国有土地，西至岔河东大道，东至国有土地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4709 号	79,903.82	出让	2023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3,411.89	
14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	经济开发区晶华路西（大学东路 1518 号）	鲁（2021）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7402 号	26,365.00	出让	2021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366.18	1,366.18	1,057.24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 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15		出让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57,729.54	出让	2024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0040206 号										
16	德州恒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芦庄村土地、齐桥村土地、尹庄村土地，南至李少槐村土地、齐桥村土地	鲁(2021)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986号	145,844.79	出让	2021	出让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5,730.40	5,730.40	6,156.00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4万元/平方米
17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嘉源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永达路，南至红都路，西至德州中合服饰有限公司，东至宏远大道	鲁(2020)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27949号	33,782.59	出让	2020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211.60	1,211.60	1,378.33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4万元/平方米
18	德州启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国有土地，南至规划尚德四路，西至国有土地，东至崇德八大道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28154号、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28155号、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367号、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01203号、鲁	32,155.20	出让	2023、2024	工业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1,318.40	1,318.40	1,373.03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0.04万元/平方米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2024) 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0007 号										
19	德州开投园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出让	尚德十一路 2390 号、2391 号太阳能科技园区	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04 号; 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17 号~第 0040120 号;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24 号~第 0040125 号;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32 号~第 0040136 号;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44 号; 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50 号~第 0040152 号;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55 号~第 0040156 号;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60 号~第 0040162 号;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69 号; 鲁(2024)不动产权第 0040172 号~第 0040174 号;鲁(2024)不动产	186,591.52	出让	2024	科研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42,733.67	42,733.67	35,133.05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 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 号, 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权第 0040176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178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180 号~ 第 0040181 号;鲁 (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183 号~ 第 0040184 号;鲁 (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186 号~ 第 0040191 号;鲁 (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195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199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202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210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217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225 号; 鲁(2024)不动产 权第 0040233 号										
合计		-	-	-	1,418,858.94	-	-	-	-	-	66,178.65	66,178.65	74,867.95	-

(6) 固定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657,789.36 万元、660,687.96 万元、732,846.47 万元和 738,056.71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6.74%、14.81%、15.57%和 15.03%。

发行人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足额计提了相关固定资产的折旧。

表6-33：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426,721.34	437,163.39	376,945.59	376,389.8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6,103.57	18,534.48	17,589.05	18,843.61
运输设备	2,829.51	3,662.77	3,351.90	4,006.62
专用设备	13,861.52	2,315.71	2,822.77	2,827.00
机器设备	278,540.76	271,170.12	259,978.66	255,722.31
合计	738,056.71	732,846.47	660,687.96	657,789.36

(7) 在建工程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671,532.95 万元、924,730.08 万元、1,073,763.54 万元和 1,170,949.29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09%、20.73%、22.81%和 23.85%。

表6-34：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在建工程	1,170,949.29	1,073,763.54	924,730.08	671,532.95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1,170,949.29	1,073,763.54	924,730.08	671,532.95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表6-35：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市级雨污分流改造	63,164.80	60,648.68	59,198.95	56,766.78
德州市第一中学东校区	4,031.77	3,835.62	3,610.53	3,045.34
特殊教育学院	-	-	8,958.55	8,181.08
月湖公园	3,015.53	3,015.53	3,015.53	3,015.53
德州市应急物资储备及冷链物流保障基地项目	58,986.02	53,100.44	44,081.00	31,324.74
三水厂改扩建深度处理工程	-	-	2,648.84	1,408.74
配套费小区工程	2,530.20	2,530.20	4,794.11	6,997.29
道路供水管网工程	7,693.12	7,693.12	7,693.12	7,693.12
老旧小区	3,042.96	3,042.96	3,051.12	3,124.76
德州高新区新能源装备产业园	93,672.29	92,553.84	89,868.80	86,627.48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宁津县通达公共交通建设项目	193.48	193.48	1,350.91	2,164.06
清源水质化验楼项目	-	-	1,016.31	1,016.31
德州市国鑫医养中心	-	-	19,796.47	13,628.12
海利安	1,078.01	1,350.84	1,078.01	1,078.01
德州市杨庄河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3,417.40	20,797.44	14,262.80	6,580.28
北方应急产业聚集加速器项目	56,731.32	50,103.08	47,299.47	44,990.63
天衢新区中德碳谷—碳中和产业展示中心	82,875.21	78,045.76	49,147.71	32,256.72
天衢新区中德碳谷—碳中和技术产业园（1号园区）	2,846.03	2,846.03	2,846.03	2,806.33
天衢新区中德碳谷—碳中和技术产业园（2号园区）	1,200.99	1,200.99	1,200.99	1,186.63
城镇供水设施改扩建项目	-	8,072.24	6,250.96	5,880.35
食品科技产业园	36,238.89	31,065.85	26,142.43	17,933.31
职教产业园德科一期	80,810.55	76,370.25	71,002.46	36,879.97
德科德州校区项目（二期）	44,889.20	37,674.24	23,883.50	23,068.05
德州市中心城区防汛及排水设施改造项目	2,677.83	2,677.83	2,597.69	1,236.93
骨干河引调水工程	116,327.51	113,506.32	73,862.93	45,850.73
城区供水提升三水厂建设工程	8,952.58	6,980.73	4,900.18	4,675.24
宁津县“天农谷”现代农业产业园科创中心及基础设施项目	53,869.66	52,993.93	48,094.38	29,509.43
老旧城区智慧供热系统工程	-	-	14,683.22	9,219.56
通达交通料场工程	-	-	1,131.93	1,761.25
宁津县农产品骨干保鲜冷链物流基地	2,034.86	2,034.86	1,489.86	17,867.20
高标准农田	3,134.12	3,611.08	3,505.84	4,581.17
宁津县“吨半粮”基地建设项目	40,655.57	34,888.75	14,605.04	4,133.70
宁津县昆虫蛋白（东亚飞蝗）养殖建设项目	1,842.10	1,689.21	538.87	177.97
智能航空基地	-	2,201.34	2,198.40	2,086.73
共享大棚项目	2,393.88	3,101.66	1,083.18	204.87
妇女儿童医院	-	-	-	47,841.81
第一水厂新厂	-	-	-	10,142.80
嘉园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	-	-	-	69.02
英望科技德州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RP 总承包项目	-	-	-	4,258.04
海外仓孵化基地项目	-	-	-	6,745.62
智慧停车场项目	-	-	-	767.43
德州智慧公安系统建设项目	6,991.28	6,725.82	2,062.53	-
德州经济开发区电子信息产业园	4,555.36	4,555.36	1,249.37	-
天衢金融中心及数字智慧产业园项目（金街云谷）	59,570.83	48,020.02	21,912.23	3,457.77
新区电网项目	1,583.31	1,308.08	1,242.80	1,204.53
蔬菜种苗繁育基地项目	2,189.88	2,216.61	1,127.18	1,100.44
云计算基础设施建设	998.29	998.29	966.02	725.64
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德州医院新	6,483.34	8,623.56	20,751.17	5,175.14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院区项目				
天然气管道铺设与施工	882.33	2,339.21	2,209.85	1,405.28
热力管道改造工程	2,306.16	5,218.21	3,580.22	6,386.80
天衢新区支渠水系引调水工程	7,405.58	7,403.91	6,598.05	640.25
黄河流域提升工程	4,661.09	4,202.38	6,285.69	5,606.11
高铁德州东站站前广场项目	38,420.14	37,474.73	31,778.58	30,059.77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引调水工程（一期）	-	-	5,256.82	840.97
创生态园林城市项目	-	223.27	1,016.66	766.90
新区多能互补清洁供热建设项目	1,796.55	1,042.41	564.60	1,966.24
供水管道改造工程	-	48.59	1,057.08	1,057.10
70WM 燃煤热水锅炉工程	8,300.31	8,300.31	7,355.88	2,074.19
便民服务中心项目	7,805.03	6,354.24	5,653.58	3,331.34
废水处理工程	-	-	292.80	292.80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项目	-	-	868.19	279.86
光伏新能源	6,453.13	6,343.84	3,393.26	4,046.47
为农服务中心	2,453.21	2,453.21	1,725.21	1,934.74
新区学前教育基础建设项目（二期）——长河街道中心幼儿园	-	-	2,882.13	2,663.91
德州新区职业教育产业园综合能源站项目	-	-	-	1,398.87
嘉盛办公楼及综合用房	-	-	-	734.27
地热井项目	-	-	5,265.58	-
沟盘河片区综合开发	7,265.85	5,364.23	3,333.86	-
雨水治理及雨洪项目（雨水治理、雨洪部分）	62,142.06	61,572.96	54,606.52	-
雨水治理及雨洪项目（雨污分流部分）	12,979.87	12,950.57	12,339.18	-
德州新区高新医院项目	2,654.41	2,651.18	2,090.09	-
宁津县第一水厂新厂	-	-	11,084.33	-
德州北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项目特许经营权采购项目	-	-	1,120.39	-
林下公墓项目	1,999.13	1,999.13	1,656.87	-
市区道路交通畅通提升工程	1,622.06	1,622.06	1,420.17	-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1,181.08	1,179.08	651.11	-
宁津县城区供水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6,091.31	3,252.50	3,248.67	-
宁津县第二水库	30,353.58	27,187.29	15,557.07	-
燃煤锅炉	-	-	508.47	-
科创中心功能升级（科创北大棚）	1,336.39	1,309.00	834.06	-
两区同建项目	10,971.10	8,937.52	8,385.28	-
四个乡镇土地整治、提升项目	5,734.70	4,821.19	2,451.38	-
宁津县城区主管网、二级管网及供热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360.48	360.01	-	-
电子政务云平台节点项目	5,661.63	4,701.80	1,768.19	-
“羿界传奇”EPC 建设项目工	8,685.90	-	-	-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程				
办公室车库仓库项目	-	300.00	-	-
地热勘查井建设项目(能源站)	450.88	77.94	-	-
东沟截污干管末端泵站	760.10	653.33	-	-
高铁片区老旧管网漏损治理项目	18,772.89	7,630.01	-	-
皇家小虎	1,651.36	13.79	-	-
坑塘河道整治利用及雨污管网提升项目	2,581.90	-	-	-
老旧城区改造项目	589.97	-	-	-
老旧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改造提升项目	7,773.46	3,180.61	-	-
粮油储备库区维修及质检仓储设备更新项目	103.36	103.36	-	-
宁津县域综合能源示范项目	833.69	406.23	-	-
农业科技示范基地项目	2,898.27	-	-	-
天衢新区新型建材循环利用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122.78	813.36	-	-
同威信达一期工程	3,874.05	3,748.93	-	-
综合能源站项目	1,715.12	1,715.12	-	-
零星项目	6,620.21	5,533.99	7,688.84	5,600.43
合计	1,170,949.29	1,073,763.54	924,730.08	671,532.95

(8) 使用权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941.95 万元和 815.02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0.02%和 0.02%。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使用权资产明细如下所示：

表6-36：发行人使用权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815.02	941.95	-	-
土地使用权	-	-	-	-
合计	815.02	941.95	-	-

(9) 无形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217,901.57万元、281,833.21万元、306,955.94万元和324,146.52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5.55%、6.32%、6.52%和6.6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表6-37：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土地使用权	299,440.98	281,673.91	258,369.45	198,865.34
软件	9,756.86	10,248.57	11,386.33	11,173.39
专利权	-	-	-	35.49
商标权	-	-	-	1,799.17
特许使用权	7,515.43	7,600.22	7,955.57	6,028.18
数据资产	7,433.24	7,433.24	4,121.86	-
合计	324,146.52	306,955.94	281,833.21	217,901.57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中主要权证情况见下表：

表6-38：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主要无形产权属情况表

单位：m²、万元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1	公司本部	划拨	德州市德城区二屯镇大坝集团砖瓦厂西临	鲁(2016)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013号	323,334.95	划拨	2016	市政设施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6,960.09	德城区二屯镇，北至德州龙马汽车设备更新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南至二屯镇土地，西至二屯镇土地，东至国有土地，根据德自然资示〔2021〕1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0.03万元/平方米
2	公司本部	划拨	果园路以北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32183号	103,897.50	划拨	2019	公用设施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	-
3	公司本部	划拨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川大道以东、教育路以北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33840号	1,471.85	划拨	2019	教育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	-
4	德州军粮供应	出让	平原县王杲铺镇105国道东侧	鲁2020平原县不动产权第0004276号	36,859.00	出让	2020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584.66	584.66	572.53	龙门开发区西区规划横三路以南、规划纵二路以东，根据平自然资示〔2023〕27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0.02万元/平方米
5	财金粮食	划拨	前小屯村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2477号	11,968.00	划拨	2019	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91.50	德城区黄河涯镇后仓村，西至黄何路，南至前仓村土地、东至
6		划拨	黄河涯村	鲁(2019)德州市	6,421.00	划拨	2019	仓储用	评估	合法合	-	-	84.28	后仓村耕地、北至金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7		划拨	黄河涯镇二十里铺村	不动产权第 0012478 号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479 号	6,068.00	划拨	2019	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75.12	茂源园区，根据德自然资示〔2022〕3号，该区域仓储用地出让价约为 0.03 万元/平方米
8		划拨	黄河涯店二村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480 号	8,368.88	划拨	2019	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03.98	
9		划拨	赵虎村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476 号	8,032.72	划拨	2019	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05.07	
10		划拨	赵宅村	鲁(2021)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5381 号	14,718.13	划拨	2021	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81.78	
11		划拨	于官屯村	德国用(2006)第 147 号	4,055.00	划拨	2006	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81.26	
12	财金粮食	划拨	顺河西路	德国用(2002)第 084 号	3,646.60	划拨	2002	商服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329.92	德城区，北至运三路，东至运河大道，南至三八路，西至张庄 B 地块，根据德城土储示〔2023〕01 号，该区域商服用地出让价约为 0.14 万元/平方米
13	第五粮油库	划拨	德城区新湖南路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559 号	68,760.00	划拨	2019	工矿仓储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470.68	德城区黄河涯镇，南环路以南，幸福大道以西，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3 号，该区域仓储用地出让价约为 0.03 万元/平方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米
14	鹏达粮食物流	划拨	顺河西路	德国用(2002)第084号	3,646.60	划拨	2002	商服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353.97	德城区,北至运三路,东至运河大道,南至三八路,西至张庄B地块,根据德城土储示〔2023〕01号,该区域商服用地出让价约为0.14万元/平方米
15	德粮面业	出让	临邑临盘街道办事处开元大街南侧(孟寨段)	临国用(2016)第0780号	55,785.84	出让	2016	工业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174.56	1,174.56	1,138.88	临南镇夏口工业园,根据临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0.02万元/平方米
16	宁津房开建设	出让	宁德路东侧、黄河大街北侧	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838、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839、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840、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3841	6,129.40	出让	2022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服务	成本法	合法合规	856.47	856.47	749.41	宁德路东侧、规划董沙路西侧、规划帽杨路北侧A地块,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09号,该区域商服用地出让价约为0.17万元/平方米
17	惠宁水务	划拨	德州市宁津县324省道以西,罗家村以东	无证	642,086.78	-	-	-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012.51	-
18	宁津嘉盛	出让	西环一路路西、黄	鲁(2021)宁津县	26,575.00	出让	2021	其他商	成本	合法合	4,182.11	4,182.11	4,148.68	宁德路东侧、规划董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热力		河大街西延线北侧	不动产权第 0002137 号				服用地	法	规				沙路西侧、规划帽杨路北侧 A 地块，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09 号，该区域商服用地出让价约为 0.17 万元/平方米
19		出让	西外环南段阳光大街西首原化肥厂旧址	鲁(2023)宁津县不动产权第 0019335 号	23,376.00	出让	2023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485.68	-	485.68	省道 324 延长线北侧，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07 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 0.02 万元/平方米
20		出让	北环东首路南、李家园村东	鲁(2021)宁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7311 号	13,300.00	出让	2021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333.66	-	333.66	
21		出让	西环一路与黄河大街西北夹角	鲁(2024)宁津县不动产权第 0062486 号	3,288.00	出让	2024	公共设施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05.09	105.09	105.09	-
22	宁津通达公交	出让	黄河大街西段北侧、西环一路南段东侧	鲁(2022)宁津县不动产权第 0001342 号	33,418.00	出让	2022	批发零售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3,193.64	3,193.64	3,193.64	宁德路东侧、规划董沙路西侧、规划帽杨路北侧 A 地块，根据宁自然资示〔2021〕009 号，该区域商服用地出让价约为 0.17 万元/平方米
23		出让	阳光大街西端南侧	鲁(2024)宁津县不动产权第 0059000 号	17,118.00	出让	2024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3,909.49	3,909.49	3,909.49	-
24	惠宁供水	-	第一水厂土地使用权	无证	-	-	-	-	成本法	合法合规	3,871.36	3,871.36	3,871.36	-
25		-	大柳水库土地使用权	无证	-	-	-	-	成本法	合法合规	25,184.50	25,184.50	25,184.50	-
26		出让	第二水库土地使	鲁(2024)宁津县	876,866.00	出让	2024	水库水	成本	合法合	71,321.85	71,321.85	71,321.85	-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用权	不动产权第0088495号				面	法	规				
27	明翔通用航空	出让	柴胡店镇东街、G339 南侧	鲁(2023)宁津县不动产权第000049号	15,982.00	出让	2023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354.96	354.96	354.96	柴胡店镇东街、G339 南侧, 根据宁自然资示〔2022〕009 号, 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 0.02 万元/平方米
28	建能实业	-	天衢新区宋官屯街道大学东路1518号	无证	-	-		-	-	-	-	-	585.00	-
29		出让	天衢新区东方红路以北, 崇德八大道以东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48451号	36,304.18	出让	2024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704.65	1,704.65	1,704.65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 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 号, 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30	恒祥能源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学路以北	鲁(2017)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29141号	64,974.98	出让	2017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930.90	1,930.90	1,880.15	德城区运河街道天衢西路以北、瑞丰大道以西, 根据德自然资示〔2022〕12 号, 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 0.09 万元/平方米
31		划拨	德州天衢新区, 四至为东临高铁东大道、南临姜庄村土地、西临姜庄村土地、北临德州北	无证	13,933.00	划拨	-	-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77.29	-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外环路											
32		出让	晶华大道以东、瑞康路以北	无证	6,671.77	出让	-	-	成本法	合法合规	440.14	440.14	440.14	-
33	宏润建设管理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学东路1918号等	鲁(2019)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4132号	10,925.00	出让	2019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273.47	273.47	262.27	天衢新区大学东路以南、崇德十一大道以东,根据德自然资告字〔2023〕3号,近期挂牌的同类型出让地价格约为 0.03 万元/平方米
34	德州景园管理咨询	出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至国有土地,南至规划尚德四路,西至国有土地,东至崇德八大道	鲁(2021)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49762号	32,935.63	出让	2021	工业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266.09	1,266.09	1,266.09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35	水务发展	作价出资	德州市陵城区丁庄镇	鲁(2019)德州市陵城区不动产权第0004923号	8,510,000.00	划拨	2019	国有建设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75,117.77	-	75,117.77	德州东外环路以西、群力塑胶南侧。北至群力塑胶有限公司,东至德州东外环,南至时家楼村集体土地,西至规划丁雨路,根据陵自然资示〔2023〕7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约为 0.02 万元/平方米
36		划拨	二屯镇二屯村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8449号	347,611.26	划拨	2024	公用设施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7,308.64	-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37		划拨	南外环北侧、岔河东大道东侧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36919号	3,464.40	划拨	2023	公用设施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	-
38	天衢数字产业	作价出资	袁桥镇,地块北至规划尚德十路,东至规划纵三路,南至尚德十一路,西至崇德七大道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53433号	78,796.00	出让	2023	商服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7,020.00	17,020.00	17,020.00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39	柳湖书院餐饮	作价出资	经济技术开发区晶华大道 188 号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3580号	17,613.33	出让	2024	餐饮用地/其他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0,690.19	10,690.19	10,690.19	位于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北至陈段沟,东至宋官屯街道办事处,南至 GH-10 号路,西至董子街景区,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7 号,该区域餐饮旅馆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1.40 万元/平方米
40		作价出资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3574号		出让	2024							
41		作价出资		鲁(2024)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13583号		出让	2024							
42	安澜人才服务	出让	德州经济开发区袁桥乡东方红路以南	鲁(2023)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79070号	43,071.00	出让	2023	工业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643.66	-	1,643.66	天衢新区崇德八大道以东、东方红东路以南,根据德自然资示〔2023〕18号,该区域工业用地出让价格约为 0.04 万元/平方米
43	高铁新区开拓	划拨	高铁新区京沪高铁德州站以西	德国用(2013)第158号	119,941.93	划拨	2013	文体娱乐用地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	-
44		出让	高铁新区京沪高铁德州站站前广	鲁(2018)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79448.39	协议出让	2018	批发零售用地/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2,705.43	12,705.43	12,705.43	-

序号	权属	土地取得方式	坐落/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	使用权类型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入账依据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性合规性	应缴土地出让金额	实缴土地出让金额	账面价值	土地资产所在区域及近期该区域土地均价
			场地下部分,四至在地上四至垂直投影范围内	0012026 号				商业服务						
45	公用水务集团	出让	新华工业园大刘庄双一路北侧	德国用(2014)字第 069 号	6,823.00	协议出让	2014	工业	成本法	合法合规	147.22	147.22	147.22	天衢新区大学东路以南、崇德十一大道以东,根据德自然资告字[2023]3 号,近期挂牌的同类型出让地价格约为 0.03 万元/平方米
46		出让	新城办事处东七里铺南	德国用(2005)字第 0301 号	23,371.00	协议出让	2005	公用设施	成本法	合法合规	218.84	218.84	218.84	-
47		划拨	经济开发区 353 省道以东	德国用(2013)第 071 号	55,568.90	划拨	2013	公共设施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654.19	-
48		划拨	东北城(水表厂)	无证	5,856.68	划拨	-	-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62.15	-
49		划拨	北部增压泵站	鲁(2022)德州市不动产权第 0060726 号	8,236.88	划拨	2022	公共设施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35.88	-
50		划拨	二水厂用地	无证	21,327.03	划拨	-	-	评估入账	合法合规	-	-	130.00	-
51		出让	其他新增合计	-	-	出让	2025	-	成本法	合法合规	23,304.46	23,304.46	23,304.46	
合计		-	-	-	11,802,047.61	-	-	-	-	-	262,020.85	184,440.08	281,673.91	-

(10) 长期待摊费用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5,713.86 万元、6,388.35 万元、7,046.59 万元和 6,511.33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15%、0.14%、0.15%和 0.13%，占比较小。

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表6-39：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装修及改造	5,500.75	5,721.02	4,713.86	4,563.95
开办费	-	-	-	11.72
垃圾转运站经营权	-	-	-	28.28
市场发展基金	628.44	715.18	808.73	875.40
服务费	210.00	410.00	560.00	
其他	172.13	200.40	305.76	234.51
合计	6,511.33	7,046.59	6,388.35	5,713.86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2,212.70 万元、3,232.45 万元、4,412.54 万元和 4,411.04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6%、0.07%、0.09%和 0.09%，占比较小。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 2024 年末增长 1,180.09 万元，增幅为 36.51%，主要系信用减值准备计提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构成如下：

表6-40：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6,702.21	4,175.55	16,708.20	4,177.05	12,929.79	3,232.45	8,850.80	2,212.70
租赁负债	941.95	235.49	941.95	235.49	-	-	-	-
合计	17,644.16	4,411.04	17,650.15	4,412.54	12,929.79	3,232.45	8,850.80	2,212.70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49,814.80 万元、124,808.69 万元、92,038.50 万元和 90,620.45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81%、2.80%、1.96%和 1.85%，占比较小。

发行人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表6-41：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31,191.89	33,185.22	40,343.91	77,016.13
预缴土地出让金及契税	59,428.56	58,853.28	84,464.78	72,798.67
合计	90,620.45	92,038.50	124,808.69	149,814.80

（二）负债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表6-42：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808,668.12	28.34	1,771,343.87	29.53	1,480,009.19	27.81	1,493,012.84	29.81
非流动负债	4,572,294.83	71.66	4,226,911.83	70.47	3,841,528.19	72.19	3,516,191.76	70.19
负债合计	6,380,962.95	100.00	5,998,255.70	100.00	5,321,537.39	100.00	5,009,204.59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5,009,204.59 万元、5,321,537.39 万元、5,998,255.70 万元和 6,380,962.95 万元，受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的影响，公司负债规模增速较快，一方面是因为发行人自身承建了多个项目，对资金需求量较大，银行借款规模上升；另一方面发行人作为德州市省级保障房的统借统还主体，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规模较大。发行人一直努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但由于行业特性以及在建工程较多等因素，以及 2022 年度合并范围大幅增加影响，截至各报告期末，发行人的负债规模上升较快。

从负债结构上来看，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1,493,012.84 万元、1,480,009.19 万元、1,771,343.87 万元和 1,808,668.12 万元，流动负债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29.81%、27.81%、29.53%和 28.34%，流动负债规模和占比总体波动增加，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充实及业务的扩张等有所增加。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3,516,191.76 万元、3,841,528.19 万元、4,226,911.83 万元和 4,572,294.83 万元，占当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0.19%、72.19%、70.47%和 71.66%。近年来，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规模有较大幅度的上升，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为了优化财务结构、匹配项目投资，增加了长期借款规模，以及因过往棚户区改造业务而产生的长期应付款规模增加所致。

从债务构成情况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近年来上升较快，但债务结构总体较为合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能够拓宽发行人的融资渠道，进一步满足发行人对长期资金的需求。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至2026年6月末，上述项目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41.02%、13.74%、8.61%、13.81%和13.55%。

表6-43：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741,916.61	41.02	628,854.21	35.50	532,618.89	35.99	485,929.79	32.55
应付票据	86,668.40	4.79	68,974.36	3.89	57,061.37	3.86	20,987.18	1.41
应付账款	248,477.91	13.74	277,496.52	15.67	186,320.05	12.59	143,761.39	9.63
预收款项	310.52	0.02	242.97	0.01	357.30	0.02	974.47	0.07
应付职工薪酬	2,396.34	0.13	3,061.86	0.17	2,912.89	0.20	3,252.37	0.22
合同负债	155,703.79	8.61	164,440.10	9.28	113,290.87	7.65	143,830.25	9.63
应交税费	38,987.65	2.16	48,095.88	2.72	43,647.16	2.95	43,517.69	2.91
其他应付款	249,821.89	13.81	231,054.48	13.04	292,979.36	19.80	331,262.24	22.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155.37	13.55	308,143.00	17.40	224,765.31	15.19	301,933.45	20.22
其他流动负债	39,229.65	2.17	40,980.49	2.31	26,056.00	1.76	17,564.01	1.18
合计	1,808,668.12	100.00	1,771,343.87	100.00	1,480,009.19	100.00	1,493,012.84	100.00

(1) 短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85,929.79 万元、532,618.89 万元、628,854.21 万元和 741,916.61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2.55%、35.99%、35.50%和 41.02%。

发行人的短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表6-44：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信用借款	29,473.66	48,708.23	53,761.92	71,740.65
保证借款	604,818.80	532,256.03	448,874.00	383,976.63
抵押借款	23,800.00	5,750.00	2,050.00	2,900.00
质押借款	28,548.00	1,800.00	1,000.00	-
组合借款	54,317.50	39,533.15	26,203.40	26,648.3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958.65	806.81	729.57	664.21
合计	741,916.61	628,854.21	532,618.89	485,929.79

(2) 应付票据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0,987.18 万元、57,061.37 万元、68,974.36 万元和 86,668.40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41%、3.86%、3.89%和 4.79%。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表6-45：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商业承兑汇票	44,923.22	40,574.36	44,942.18	987.18
银行承兑汇票	39,571.09	28,400.00	12,119.18	20,000.00
信用证	2,174.10	-	-	-
合计	86,668.40	68,974.36	57,061.37	20,987.18

(3) 应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43,761.39 万元、186,320.05 万元、277,496.52 万元和 248,477.91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63%、12.59%、15.67%和 13.74%。发行人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账款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表6-46：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64,687.21	193,705.82	137,690.11	117,777.44
1-2 年	49,514.28	49,514.28	36,413.60	19,779.72
2-3 年	25,143.62	25,143.62	6,792.85	5,240.68
3 年以上	9,132.81	9,132.81	5,423.49	963.55
合计	248,477.91	277,496.52	186,320.05	143,761.39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4 年末增长 91,176.47 万元，增幅为 48.94%，增幅较大，主要系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张所致。

(4) 预收款项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974.47 万元、357.30 万元、242.97 万元和 310.52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07%、0.02%、0.01%和 0.02%。发行人的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的货款及工程款等。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预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表6-47：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预收款项账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310.52	234.89	357.30	966.51
1-2 年	-	8.08	-	6.68
2-3 年	-	-	-	1.28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10.52	242.97	357.30	974.47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预收款项较 2024 年末下降 114.33 万元，降幅为 32.00%。发行人的预收款项规模波动较大，主要系预收的货款、工程款等变动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252.37 万元、2,912.89 万元、3,061.86 万元和 2,396.34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22%、0.20%、0.17%和 0.13%，占比较小。

（6）合同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143,830.25 万元、113,290.87 万元、164,440.10 万元和 155,703.79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63%、7.65%、9.28%和 8.61%。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表6-48：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房屋销售	6,223.09	26,178.70	22,095.11	50,477.82
货款	47,192.79	50,095.37	7,225.53	25,164.59
粮食销售	27,424.62	9,946.67	19,692.18	739.04
施工业务	61,950.13	63,636.17	48,240.47	54,723.68
预收水费	3,881.85	3,871.02	3,561.62	4,441.13
预收服务费	4,484.77	8,295.51	8,985.09	6,849.39
其他	4,546.54	2,416.66	3,490.86	1,434.59
合计	155,703.79	164,440.10	113,290.87	143,830.25

（7）应交税费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应交税费期末余额分别为 43,517.69 万元、43,647.16 万元、48,095.88 万元和 38,987.65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91%、2.95%、2.72%和 2.16%，占比较小。

发行人的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表6-49：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14,885.63	21,099.29	18,667.25	18,29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48.93	2,777.48	2,449.04	2,119.48
教育费附加	2,218.89	2,239.45	2,012.30	1,778.29
企业所得税	14,013.86	16,939.35	15,592.29	16,881.24
房产税	2,521.02	2,483.97	2,414.24	2,319.50
土地使用税	1,163.74	999.65	886.97	669.27
印花税	272.96	404.05	536.18	381.24
资源税	750.87	612.16	580.63	601.68
土地增值税	372.53	371.63	357.88	361.53
个人所得税	-10.12	22.62	4.30	15.70
水利建设基金	49.33	145.63	145.58	-
其他	-	0.58	0.51	91.32
合计	38,987.65	48,095.88	43,647.16	43,517.69

(8) 其他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31,262.24 万元、292,979.36 万元、231,054.48 万元和 249,821.89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2.19%、19.80%、13.04%和 13.81%。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表6-50：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249,694.31	230,876.57	292,979.36	331,153.74
应付股利	-	-	-	108.49
应付利息	127.58	177.92	-	-
合计	249,821.89	231,054.48	292,979.36	331,262.24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付款分类情况如下：

表6-51：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6,725.69	16,725.69	15,088.08	21,159.08
单位往来款	232,968.62	214,150.88	277,891.27	309,994.66
合计	249,694.31	230,876.57	292,979.36	331,153.74

截至 2025 年末及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表6-52：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主要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2026-06-30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宁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49,022.26	19.63	往来款
柴胡店镇经营管理站	否	16,996.77	6.81	往来款
山东鑫木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否	10,000.00	4.00	往来款
德州市经济发展投资服务中心	否	14,984.71	6.00	往来款
德州科技职业学院	否	9,913.43	3.97	往来款
合计	-	100,917.18	40.41	-
2025-12-31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宁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49,022.26	21.23	往来款
柴胡店镇经营管理站	否	16,996.77	7.36	往来款
宁津县瑞宁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否	16,450.00	7.13	往来款
德州市经济发展投资服务中心	否	14,984.71	6.49	往来款
大柳镇经营管理站	否	10,000.00	4.33	往来款
合计	-	107,453.75	46.54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分别为 301,933.45 万元、224,765.31 万元、308,143.00 万元和 245,155.37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0.22%、15.19%、17.40%和 13.55%。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表6-53：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916.92	156,360.37	107,219.84	98,564.3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559.93	64,577.65	65,569.19	174,127.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7,881.11	85,678.98	45,464.16	28,336.0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503.44	1,232.04	1,045.82	905.7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	-	5,466.29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3.96	293.96	-	-
合计	245,155.37	308,143.00	224,765.31	301,933.45

报告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4 年末增长 83,377.69 万元，增幅为 37.10%，主要系部分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核算所致。

(10) 其他流动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7,564.01 万元、26,056.00 万元、40,980.49 万元和 39,229.65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18%、

1.76%、2.31%和 2.17%。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4 年末增长 14,924.49 万元，增幅为 57.28%，主要系新增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表6-54：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待转销项税	15,110.46	16,861.30	13,804.94	11,683.53
宁津县惠宁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债务融资计划	-	-	3,085.00	5,621.00
宁津县惠宁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债务融资计划-应付利息	-	-	95.92	259.49
短融（25 德州财金 CP001）	24,000.00	24,000.00	-	-
融资租赁-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	8,986.00	-
担保赔偿准备金	119.19	119.19	84.14	-
合计	39,229.65	40,980.49	26,056.00	17,564.01

2、非流动性负债结构分析

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截至 2026 年 6 月末，上述项目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3.05%、17.25%和 57.96%。

表6-55：近三年及一期末非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053,756.04	23.05	856,612.00	20.27	685,245.57	17.84	507,495.06	14.43
应付债券	788,876.11	17.25	676,927.09	16.01	698,397.60	18.18	590,625.05	16.80
租赁负债	1,022.07	0.02	1,004.50	0.02	-	-	-	-
长期应付款	2,650,274.18	57.96	2,616,680.82	61.91	2,395,369.08	62.35	2,347,382.49	66.76
递延收益	59,062.63	1.29	56,383.61	1.33	42,607.89	1.11	36,283.48	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03.80	0.42	19,303.80	0.46	18,438.05	0.48	18,964.01	0.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1,470.00	0.04	15,441.67	0.44
合计	4,572,294.83	100.00	4,226,911.83	100.00	3,841,528.19	100.00	3,516,191.76	100.00

（1）长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07,495.06 万元、685,245.57 万元、856,612.00 万元和 1,053,756.04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4.43%、17.84%、20.27%和 23.05%。

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保持增长且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为了匹配业务开展增加了融资力度。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长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表6-56：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质押借款	-	-	21,299.59	67,360.90
保证借款	520,914.36	296,166.19	187,490.08	7,549.39
信用借款	35,164.90	67,645.18	14,523.45	1,346.95
组合借款	652,593.70	649,161.01	569,152.30	529,802.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4,916.92	156,360.37	107,219.84	98,564.32
合计	1,053,756.04	856,612.00	685,245.57	507,495.06

（2）应付债券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590,625.05 万元、698,397.60 万元、676,927.09 万元和 788,876.11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6.80%、18.18%、16.01%和 17.25%。

为拓宽融资渠道，报告期内发行人陆续发行了多期债券。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明细情况如下：

表6-57：截至2026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年、%、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发行利率	主体/债项评级	发行规模	期末余额
1	23 德州财金 MTN003	德州财金	2023-09-27	2028-09-27	5	4.00	AA+/-	2.00	2.00
2	24 德财 01	德州财金	2024-03-07	2029-03-07	5	2.95	AA+/-	10.00	9.98
3	24 德州财金 PPN001(项目收益)	德州财金	2024-04-25	2033-04-25	9	2.84	AA+/-	5.00	4.99
4	24 德州财金 PPN002	德州财金	2024-07-03	2029-07-03	5	2.68	AA+/-	5.60	5.58
5	24 德州财金 MTN001	德州财金	2024-07-16	2029-07-16	5	2.49	AA+/AA+	4.40	4.38
6	24 德州财金 MTN002	德州财金	2024-09-18	2029-09-18	5	2.87	AA+/-	6.00	5.97
7	24 德财 02	德州财金	2024-10-28	2029-10-28	5	2.45	AA+/-	10.00	9.98
8	24 德财 03	德州财金	2024-12-05	2027-12-05	3	2.29	AA+/-	10.00	9.98
9	25 德州财金 MTN001	德州财金	2025-03-14	2028-03-14	3	2.57	AA+/-	5.00	4.99
10	25 德州财金 MTN002	德州财金	2025-03-18	2028-03-18	3	2.60	AA+/-	3.30	3.29
11	25 德州财金 MTN003	德州财金	2025-07-23	2030-07-23	5	2.41	AA+/-	5.00	4.98
12	26 天衢 01	德州天衢	2026-03-27	2031-03-27	3+2	2.29	AA+/-	5.00	4.98
13	26 宁财 01	宁津财金	2026-04-13	2031-04-13	5	2.50	AA/AA+	4.00	3.97
14	26 德州财金 PPN01	德州财金	2026-06-12	2029-06-12	3	1.95	AA+/-	4.90	4.8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	-	-	-	-	-	-	1.06
合计		-	-	-	-	-	-	80.20	78.89

（3）租赁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004.50 万元和 1,022.07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

0.02%和 0.02%，占比较小。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租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表6-58：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租赁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租赁付款额	1,478.78	1,461.21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2.75	162.75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3.96	293.96	-	-
合计	1,022.07	1,004.50	-	-

(4) 长期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347,382.49 万元、2,395,369.08 万元、2,616,680.82 万元和 2,650,274.18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66.76%、62.35%、61.91%和 57.96%。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构成如下：

表6-59：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借款	841,642.40	848,460.03	957,414.16	1,089,705.10
融资租赁借款	161,606.51	192,032.60	132,858.89	106,679.01
专项应付款	1,724,906.38	1,661,867.17	1,350,560.19	1,179,334.4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77,881.11	85,678.98	45,464.16	28,336.06
合计	2,650,274.18	2,616,680.82	2,395,369.08	2,347,382.49

长期应付款中的借款主要是发行人投资于德州市各区县的棚户区改造项目而从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取得的省统贷资金。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财金公司”）作为山东省统贷资金的筹集主体，通过发行人投资于德州市各区县棚户区改造项目，是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2014 年《山东省棚户区改造融资计划实施方案》规定实施的。省财金公司和发行人是联合投标人，中标后双方进行分工，省财金公司负责融资，发行人负责项目管理。该合作模式经山东省政府决策、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发文后统一实施，业务开展合法合规。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主要借款明细如下：

表6-60：2025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主要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项目	子项目	期末余额	担保方式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德 州 市	林庄社区二期	73,126.34	政府购买 服务协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2016 年	兴隆社区棚户区改造	26,415.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棚 户 区	瑞露苑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工程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项目	子项目	期末余额	担保方式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改 造 项 目 （ 一 期）	临邑县临盘太平社区棚户区改造三期项目		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德平镇龙泉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德 州 市 年 2016 棚 户 区 改 造 项 目 （ 二 期）	古运新城三期项目（五三村安置项目）	14,956.00	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潘家、西关棚户区改造项目	27,030.95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孙桃棚户区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粉李棚户区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运河文化综合体蒋官屯新城二期	8,406.11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滨河社区安置房	26,399.99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党校片区国有土地房屋征收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教 育 大 班 额 项 目	运河区大班额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宁津县大班额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临邑县大班额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乐陵市大班额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德 州 市 年 2017 棚 户 区 改 造 项 目	天衢工业园前小屯棚户区改造项目（七兴馨园社区一期）	65,525.00	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小刘庄社区二期项目	114,405.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代官屯、钟辛庄改造项目	33,015.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城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128,80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井家三期棚户区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董家徐家片区及开发区片区改造项目	67,901.63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恒源街道沙河、崔老、大卢、小卢、后八里、汤家棚户区改造项目	18,07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明德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56,90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新城社区改造项目	29,00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建设路北延和张王卢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片区棚改项目	39,40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西南片区改造项目	18,006.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中东片区改造项目	50,95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金河源周边片区改造项目	24,360.00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兴源大街南侧片区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保险公司周边片区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化工园区二期改造项目		
公司本部	山东财金		琵琶湾南侧片区改造项目		
合计		-	-	825,108.02	-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主要是发行人本部及部分子公司的应付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款。发行人与融资租赁公司签署租赁协议，由发行人将自有固定资产出售给融资租赁公司后租回使用，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形成的应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款合法合规。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主要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如下：

表6-61：截至2025年末主要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项目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宁津泽宁建设	青银金租	售后回租	20,000.00	20,000.00	5.50	2025/2/1	2030/2/1	保证
公司本部	国银金租	售后回租	100,000.00	56,250.00	4.65	2022/1/14	2030/1/10	信用
公司本部	国银金租	售后回租	39,000.00	2,437.50	5.88	2018/4/27	2026/4/27	信用
德州军粮食品	山东汇通金租	售后回租	28,000.00	14,518.31	5.00	2024/5/29	2027/5/29	保证
国誉项目管理	山东汇通金租	售后回租	20,000.00	15,000.00	5.99	2025/1/20	2029/1/20	保证
水务发展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3,000.00	3,000.00	5.00	2025/12/29	2027/12/29	信用
水务发展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20,000.00	15,900.46	5.00	2025/6/20	2027/10/20	信用
水务发展	山东汇通金租	售后回租	20,000.00	17,785.75	5.50	2025/4/30	2029/4/30	信用
恒祥能源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10,000.00	4,413.45	5.80	2024/06/28	2027/06/28	信用
鲁北建设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8,000.00	6,900.00	6.00	2024/12/19	2027/12/10	保证
鲁北建设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10,350.00	10,350.00	6.00	2025/12/26	2027/12/26	保证
天润自来水	山东汇通金租	售后回租	12,000.00	6,222.13	5.00	2024/5/28	2027/5/28	保证
天润自来水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8,000.00	8,000.00	6.00	2025/1/9	2028/1/9	保证
天润自来水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9,500.00	3,655.00	5.50	2025/2/28	2028/2/28	保证
天润自来水	远东宏信租赁	售后回租	7,600.00	7,600.00	6.00	2025/12/26	2027/12/26	保证
合计	-	-	315,450.00	192,032.60	-	-	-	-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专项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表6-62：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专项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棚户区改造专项基金	110,414.00	110,414.00	109,699.00	104,699.00
污水处理厂及雨污分流项目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妇女儿童医院项目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传染病防治中心建设项目	1,887.41	1,887.41	4,121.91	13,929.26
德州市应急物资储备及冷链物流保障基地项目	16,200.00	16,200.00	14,200.00	14,200.00
民天农谷专项资金	10,252.90	10,252.90	10,252.90	10,252.90
精品路线专项资金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标准农田专项资金	2,837.96	2,887.71	2,887.71	2,887.71
冷链物流专项资金	13,900.00	13,900.00	13,900.00	8,900.00
2021年农业产业项目衔接资金	2,096.19	2,096.19	2,126.19	2,126.19
吨半粮项目	12,934.50	12,934.50	12,934.50	14,500.00
光伏项目专项资金	5,389.07	5,389.07	5,752.37	6,652.57
昆虫蛋白项目专项资金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航空实训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火炬计划中小企业	21.10	21.10	21.10	21.10
双创示范基地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公共技术平台特色载体	100.35	100.35	100.35	100.35
蓝火计划（德州）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	25.00	25.00	25.00	25.00
省级创业创新示范综合体	50.75	50.75	337.39	1,447.18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经费	20.00	20.00	20.00	20.00
天衢新区中德碳谷—碳中和技术产业园（1号园区）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加速器项目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德州新区电网改造项目	3,300.00	3,300.00	3,300.00	3,338.90
食品科技产业园	42,300.00	41,300.00	41,300.00	41,300.00
职业教育产业园（一期）	78,200.00	78,200.00	78,200.00	78,200.00
高新医院项目	3,300.00	3,300.00	3,300.00	3,300.00
学前教育建设项目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东部医疗中心	7,961.32	7,961.32	24,878.80	101,574.83
城镇供水设施改扩建工程	7,700.00	7,700.00	7,700.00	7,700.00
第三水厂改扩建项目专项资金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骨干河道引调水工程政府专项资金	-	-	-	6,426.70
天衢新区中德碳谷—碳中和产业展示中心	58,100.00	58,100.00	27,100.00	15,100.00
雨水治理和雨洪资源项目	8,500.00	8,500.00	4,000.00	4,000.00
天衢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专项配套费	12,636.33	9,920.28	12,978.49	16,767.27
高铁德州站站前广场项目	16,700.00	16,700.00	11,000.00	10,000.00
产业发展资金	1,850.26	1,850.26	1,850.26	1,850.26
制种大县资金	-	-	-	915.00
高标提升资金	12,298.97	12,298.97	13,958.00	6,458.00
金街云谷项目	67,800.00	65,800.00	33,000.00	15,000.00
城市运管中心暨城市大脑二批场景项目专项资金	18,000.00	18,000.00	9,000.00	6,000.00
天衢新区支渠水系引调水工程	7,947.14	7,947.14	9,887.41	3,000.00
2023 年重大专项资金	1,919.00	1,919.00	1,151.00	1,151.00
供水管道改造专项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水厂工程专项资金	-	-	-	10,300.00
天衢新区供热管网系统优化提升项目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引调水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2,008.80	-	10,096.66	2,000.00
北方应急（医疗）救援综合示范区北方应急产业聚集加速器项目一期专项资金	90,961.00	90,961.00	83,961.00	85,361.00
北方应急（医疗）救援综合示范区产业集群加速器项目二期专项资金	27,700.00	27,700.00	27,700.00	26,300.00
农业良种工程项目	58.50	58.50	195.00	-
宁津县第一水厂新厂工程	12,548.80	12,548.80	12,548.80	-
宁津城区供水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3,600.00	3,600.00	3,600.00	-
房开棚改项目	114,330.63	90,230.63	28,497.83	-
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改造项目	50,955.00	50,955.00	32,055.00	-
幼儿园建设资金	700.00	700.00	700.00	-
拘留所	450.00	450.00	450.00	-
宁津县绕城水系污水管网项目	3,000.00	3,000.00	3,000.00	-
宁津县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宁津县城区道路低标准雨污管网升级改造及内涝地段新建排水管道项目	24,610.00	24,610.00	24,610.00	-
宁津县城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16,599.57	16,599.57	525.00	-
省级示范点建设提升	1.00	1.00	1.00	-
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	50.00	50.00	50.00	-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专项款	892.71	1,000.00	1,000.00	-
高铁片区管网漏损治理国债资金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
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2,000.00	2,000.00	2,000.00	-
城市排涝通道及泵站-魏集沟全线贯通工程	2,463.09	2,158.12	3,314.47	-
赵虎镇王道桥新建工程	303.49	303.49	234.17	-
德州市中心城区防汛及排水设施改造项目	1,638.00	1,638.00	1,638.00	-
雨水治理及雨洪项目（雨水治理、雨洪部分）	60,028.00	60,028.00	60,028.00	-
雨水治理及雨洪项目（雨污分流部分）	14,243.00	14,243.00	14,243.00	-
德州天衢新衢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6,600.00	45,600.00	16,000.00	-
德州北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项目	3,950.00	3,950.00	3,950.00	-
德州市漳卫河分洪工程项目	62,615.08	62,615.08	21,913.51	-
德州市天衢新区杨庄河旅游项目专项资金	9,000.00	6,000.00	6,000.00	-
德州市沟盘河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项目	7,000.00	7,000.00	-	-
宁津县第二水库项目	6,000.00	6,000.00	-	-
区域综合水价改革	97.00	97.00	-	-
农村供水维修养护	289.00	289.00	-	-
供水设施漏损项目	3,000.00	3,000.00	-	-
东部片区供水主管网改造提升项目	3,000.00	3,000.00	-	-
宁津县域综合能源示范项目	-	2,500.00	-	-
宁津县排涝主管网新建及重要点位防护设施提升项目	13,047.63	13,047.63	-	-
宁津县城镇生活垃圾收集处理设备更新项目	2,831.37	2,163.35	-	-
科创北项目资金	400.00	400.00	-	-
为农 2024 年帮扶资金	138.37	138.37	-	-
饮用水源地生态保护工程	150.00	150.00	-	-
2025 年省派工作队帮扶资金	280.20	280.20	-	-
宁津高速西出口公共智慧停车楼项目	2,000.00	2,000.00	-	-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天衢新区清洁能源综合利用项目	2,000.00	2,000.00	-	-
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提升项目	7,800.00	3,255.90	-	-
宁津县地方储备“智慧粮库”建设项目工程款	45.79	-	-	-
宁津县 5G 智慧路灯设备更新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440.00	-	-	-
宁津县大数据中心	1,000.00	-	-	-
政府专项资金合计	349,038.11	346,169.58	302,866.36	355,630.23
合计	1,724,906.38	1,661,867.17	1,350,560.19	1,179,334.45

专项应付款中：

棚户区改造专项基金主要为中央及省级政府拨付给各县区的棚改项目奖补资金，由省财金将款项支付给发行人，发行人根据分配指标将资金一次性拨付给各县区项目公司，形成的专项应付款合法合规。

雨污分流项目、妇女儿童医院等项目为申请的政府专项债，由省财政厅将款项支付给市财政，再由市财政将款项按照指标申请额度经由主管单位（市国资委）一次性拨付给发行人，形成的专项应付款合法合规。

传染病防治中心专项资金、德州市应急物资储备及冷链物流保障基地项目为地方政府拨付的专项防疫与应急专项资金，形成的专项应付款合法合规。

第三水厂改扩建项目专项资金、雨水治理和雨洪资源专项资金、骨干河道引调水工程政府专项资金、水厂工程专项资金是市财政按供水项目施工的进度及结算审计报告分次拨付给发行人用于与供水相关的管网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安装以及设施维护、更新等，取得的专项资金合法合规。

（5）递延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递延收益分别为 36,283.48 万元、42,607.89 万元、56,383.61 万元和 59,062.63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03%、1.11%、1.33%和 1.29%，占比较小。发行人的递延收益主要为涉及项目的政府补助项目。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表6-63：近三年及一期末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垃圾处理厂管网	-	-	45.00	90.00
创卫复审工程	75.00	150.00	300.00	450.00
城建项目工程	150.00	200.00	300.00	400.00
国债项目	950.95	964.48	991.52	1,018.56

补助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水厂建设	5,396.56	5,460.05	5,587.03	5,714.01
城区管网切块资金	600.00	613.33	640.00	666.67
配套费	1,224.30	1,469.16	1,958.88	2,448.60
四水厂专用设备	1,392.96	1,671.55	2,228.73	2,785.92
嘉诚东郡 A 三期二网热力管道建设项目	73.53	76.10	81.23	91.49
嘉诚东郡 A 三期 A2 换热站增容项目	140.53	145.27	154.73	173.98
南部创新区热力管道铺设项目专项资金	2,487.50	2,562.50	2,712.50	2,862.50
天衢新区供热管网优化提升工程	4,073.56	4,160.40	1,017.36	1,206.36
三水厂改扩建专项工程	-	-	-	303.18
绿色仓储提升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710.82	302.62	262.11	300.41
城区老旧供热管网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4,672.50	15,015.00	15,700.00	13,700.00
东部新区热力管道铺设项目专项资金	1,172.50	1,207.50	1,277.50	1,347.50
2023 年度省级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入网配套费	-	-	-	1,124.31
黄河流域工程专项资金	880.00	880.00	160.00	-
市区道路工程专项资金	843.65	843.65	50.00	-
天衢新区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2,450.00	1,896.25	1,100.00	-
自然资源局沟盘河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中央基建投资项目款	800.00	800.00	700.00	-
省级雨污合流官网改造	129.00	129.00	129.00	-
天衢新区供热管网优化提升工程-晶华大道(常兴路-天衢路一标段)	-	-	612.30	-
宁津县城区主管网、二级管网及供热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14,900.00	14,900.00	5,000.00	-
宁津县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	1,150.00	1,225.00	1,500.00	1,500.00
中央外经贸资金	10.00	10.00	-	-
老旧管网漏损引导资金	100.00	-	-	-
德州天衢新区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1,979.27	1,601.76	-	-
宁津县域综合能源示范项目	2,500.00	-	-	-
经开区管委会 2025 年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00.00	-	-	-
合计	59,062.63	56,383.61	42,607.89	36,283.48

(6) 递延所得税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分别为 18,964.01 万元、18,438.05 万元、19,303.80 万元和 19,303.8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54%、0.48%、0.46%和 0.42%,占比较小。

发行人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表6-64：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62,137.67	15,534.42	62,137.67	15,534.42	59,549.78	14,887.45	60,356.13	15,089.03
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3,343.17	3,335.79	13,343.17	3,335.79	13,343.17	3,335.79	14,668.94	3,667.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19	-7.55	-30.19	-7.55	18.20	4.55	219.60	54.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22.61	205.65	822.61	205.65	841.05	210.26	611.34	152.84
使用权资产	941.95	235.49	941.95	235.49	-	-	-	-
合计	77,215.21	19,303.80	77,215.21	19,303.80	73,752.20	18,438.05	75,856.02	18,964.01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由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形成。

（7）其他非流动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15,441.67 万元、1,47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44%、0.04%、0.00%和 0.00%。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1,470.00 万元，降幅为 100.00%，全部为宁津县惠宁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债务融资计划偿还本息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表6-65：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宁津县惠宁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债务融资计划-本金	-	-	6,297.00	14,750.00
宁津县惠宁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债务融资计划-利息	-	-	639.29	691.6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	-	5,466.29	-
合计	-	-	1,470.00	15,441.67

（三）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表6-66：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股东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300,000.00	8.38	300,000.00	8.43	300,000.00	8.50	300,000.00	9.03
资本公积	2,130,820.32	59.52	2,116,760.57	59.45	2,110,218.78	59.77	2,048,895.25	61.70
其它综合收益	9,293.98	0.26	9,300.46	0.26	9,324.05	0.26	9,781.50	0.29
盈余公积	24,786.07	0.69	24,786.07	0.70	22,830.89	0.65	21,163.75	0.64
未分配利润	407,503.32	11.38	402,618.40	11.31	390,737.05	11.07	373,109.75	1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2,403.69	80.23	2,853,465.50	80.14	2,833,110.77	80.24	2,752,950.25	82.90
少数股东权益	707,901.84	19.77	706,953.46	19.86	697,548.68	19.76	567,689.28	17.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0,305.53	100.00	3,560,418.95	100.00	3,530,659.45	100.00	3,320,639.53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余额分别为 3,320,639.53 万元、3,530,659.45 万元、3,560,418.95 万元和 3,580,305.53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

发行人的股东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等科目组成。截至 2026 年 6 月末，上述项目占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8.38%、59.52%、0.69%和 11.38%。

1、实收资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实收资本账面余额分别为 300,000.00 万元、300,000.00 万元、300,000.00 万元和 300,000.00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9.03%、8.50%、8.43%和 8.38%。

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表6-67：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实收资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26-06-30		2025-12-31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53,000.00	51.00	153,000.00	51.00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7,000.00	39.00	117,000.00	39.00
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	3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100.00

2021 年 8 月，经公司股东德州市国资委研究决定，同意：（1）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字[2020]230 号）、《德州市财政局、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划转部分国家资本的通知》（德财资[2020]48 号）文件要求，同意将持有的发行人国有股权 30,000 万元无偿划转至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划转后股东德州市国资委认缴出资 270,00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90%，股东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10%。

根据《关于划转财金集团部分股权的通知》（德国资字〔2022〕76 号），德州

市国资委将持有的发行人 39%的股权划转至德州德达城市建设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现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德达”）。2023 年 9 月完成划转后，股东德州市国资委认缴出资 15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股东德州德达认缴出资 11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股东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发行人实收资本历次出资情况如下：

表6-68：发行人股东历次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时间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金额
1	2016 年 3 月	德州市财政局	100.00	货币资金	3,000.00
2	2016 年 12 月	德州市财政局	100.00	资本公积转增	297,000.00
3	2017 年 1 月	德州市国资办	100.00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	300,000.00
4	2021 年 8 月	德州市国资委	90.00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	300,000.00
		山东财欣	10.00		
5	2023 年 9 月	德州市国资委	51.00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	300,000.00
		德州德达	39.00		
		山东财欣	10.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收资本为 30 亿元，股东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发行人实收资本中不存在资产权属不明、注入过程存在法律瑕疵的资产、公益性资产等情况。

2、资本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资本公积分别为 2,048,895.25 万元、2,110,218.78 万元、2,116,760.57 万元和 2,130,820.32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61.70%、59.77%、59.45%和 59.52%。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资本公积变动，主要是合并范围变化引起的净资产变动等因素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表6-69：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资本公积	2,130,820.32	2,116,760.57	2,110,218.78	2,048,895.25
合计	2,130,820.32	2,116,760.57	2,110,218.78	2,048,895.25

发行人资本公积中的主要土地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70：发行人资本公积中的主要土地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平方米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取得方式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	取得时间	证载用途	使用权类型	获取土地相关权益合法合规性	账面价值	入账依据
1	鲁(2016)德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013号	政府注入	德州市德城区二屯镇大坝集团砖瓦厂西临	323,334.95	2016.12	市政设施用地	划拨	德国资行资〔2016〕24号	6,960.09	评估入账
2	鲁(2017)德州市陵城区不动产权第0004923号	政府注入	德州市陵城区丁庄镇	8,510,000.00	2016.12	水库水面用地	划拨	德国资企资〔2016〕23号	75,117.77	评估入账

发行人资本公积中不存在资产权属不明、注入过程存在法律瑕疵的资产、公益性资产等情况。

3、其他综合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 9,781.50 万元、9,324.05 万元、9,300.46 万元和 9,293.98 万元，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0.29%、0.26%、0.26%和 0.26%。

4、盈余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盈余公积分别为 21,163.75 万元、22,830.89 万元、24,786.07 万元和 24,786.07 万元，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0.64%、0.65%、0.70%和 0.69%。

发行人的盈余公积为发行人根据相关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近三年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

表6-71：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盈余公积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786.07	24,786.07	22,830.89	21,163.75
合计	24,786.07	24,786.07	22,830.89	21,163.75

5、未分配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373,109.75 万元、390,737.05 万元、402,618.40 万元和 407,503.32 万元，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11.24%、11.07%、11.31%和 11.38%。

随着发行人历年净利润的积累，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也保持了逐年增长的趋势。

6、少数股东权益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567,689.28 万元、697,548.68 万元、706,953.46 万元和 707,901.84 万元，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17.10%、19.76%、19.86%和 19.77%。

（四）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表6-7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现金流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56,807.75	1,730,021.06	1,513,292.77	1,537,13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540,963.46	1,698,495.13	1,508,018.13	1,527,88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4.28	31,525.93	5,274.64	9,252.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315.41	34,324.48	16,511.91	26,06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74,396.09	352,802.89	549,961.23	477,34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80.67	-318,478.40	-533,449.32	-451,27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025,329.53	1,553,292.46	1,836,851.58	1,012,90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737,782.89	1,250,085.01	1,346,832.94	695,76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46.64	303,207.46	490,018.64	317,136.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91.56	16,263.25	-38,103.79	-125,001.15

1、经营性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252.75 万元、5,274.64 万元、31,525.93 万元和 15,844.28 万元。受业务款项收支规模变动的影响，以及往来款项收支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波动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如下：

表6-73：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明细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539.21	1,225,978.00	1,101,302.39	888,180.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38	35.61	207.43	119.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65.16	504,007.46	411,782.95	648,83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807.75	1,730,021.06	1,513,292.77	1,537,13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559.00	1,205,474.50	1,007,557.00	782,57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88.74	70,909.22	66,761.91	58,13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281.84	32,026.08	38,348.99	38,664.61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033.88	390,085.33	395,350.22	648,50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963.46	1,698,495.13	1,508,018.13	1,527,88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4.28	31,525.93	5,274.64	9,252.75

报告期内，由于前期大量重点项目投入，当期项目回款较少、包括粮食购销等各类业务支出规模相对较大。随着发行人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及现有应收款项的逐步回流，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净额整体较为稳健。

具体来看，近三年及一期：

(1) 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888,180.61 万元、1,101,302.39 万元、1,225,978.00 万元和 346,539.21 万元，近三年保持小幅增长趋势，主要与粮油购销等业务规模较大有关。发行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48,833.77 万元、411,782.95 万元、504,007.46 万元和 210,065.16 万元，总体较为波动，主要为：1) 发行人因开展省级棚改业务而收到的来自山东省财金公司的国开行统借资金转贷款，随着工程进度的逐步推进，收到的转贷款规模也随项目进度呈现变动态势；2) 公司合并范围的增加，使得往来款流入波动规模也较大。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782,575.88 万元、1,007,557.00 万元、1,205,474.50 万元和 339,559.00 万元，呈波动趋势，主要原因包括：1) 发行人将前期用于德州市各区县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省统贷资金放款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期间投入较大；2) 粮油购销业务支付的现金规模较大；3) 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使得业务支出款项规模整体较大。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48,501.57 万元、395,350.22 万元、390,085.33 万元和 137,033.88 万元，主要系部分往来款、业务垫款、保证金等。

2、投资性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1,271.25 万元、-533,449.32 万元、-318,478.40 万元和 -269,080.67 万元，表现为持续净流出状态。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投资性现金流情况如下：

表6-74：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性现金流明细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9.00	7,113.28	13,433.60	20,270.5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15.31	3,119.06	3,049.61	4,293.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91.10	23,393.04	28.7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1,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99.11	-	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5.41	34,324.48	16,511.91	26,06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1,720.69	289,376.34	477,034.69	424,151.3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2,675.40	63,426.54	72,307.98	43,259.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18.56	9,929.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396.09	352,802.89	549,961.23	477,34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80.67	-318,478.40	-533,449.32	-451,271.25

发行人的投资性活动现金流表现为持续净流出状态。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投资性活动现金流入规模较小，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较大。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来看，主要为各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和对外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3、筹资性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317,136.40 万元、490,018.64 万元、303,207.46 万元和 287,546.64 万元，筹资活动净现金流持续表现为净流入。

从现金流入来看，报告期内，为保证到期债务的偿付及现有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时为满足新增投资需求，发行人增大了银行借款及债券发行力度，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规模总体上升，同时报告期内政府对存量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投入资金规模也相对较大，上述原因造成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规模较大。从现金流出来看，发行人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表6-7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性现金流量明细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688.65	10,982.07	165,050.30	163,688.0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30,112.37	1,262,682.33	948,760.00	809,024.8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28.51	279,628.06	723,041.29	40,192.03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329.53	1,553,292.46	1,836,851.58	1,012,904.8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8,796.22	973,948.34	715,730.23	516,991.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2,528.63	103,671.02	83,450.60	71,921.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58.03	172,465.64	547,652.11	106,85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782.89	1,250,085.01	1,346,832.94	695,76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46.64	303,207.46	490,018.64	317,136.40

总体来看，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较好地补充了投资活动和经营活动所需现金流缺口，较好地配合发行人完成了财务结构的调整，有效支撑了发行人各项业务的迅速发展。未来，发行人将在合理调整债务结构的基础上，将更多地运用自身经营性现金流来达到整体资金的平衡。

（五）利润表分析

1、营业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70,081.74 万元、890,138.77 万元、842,132.53 万元和 330,049.78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6-7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粮食	粮食销售	140,007.66	42.42	408,564.62	48.52	404,391.16	45.43	439,885.31	50.56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	58,155.35	6.91	66,590.58	7.48	58,574.85	6.73
	服务管理	8,286.85	2.51	13,561.40	1.61	11,649.87	1.31	32,252.97	3.71
	房屋销售	21,766.27	6.59	39,940.70	4.74	55,933.85	6.28	30,463.02	3.50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20,647.54	6.26	30,475.02	3.62	20,209.60	2.27	32,821.04	3.77
	污水处理	16,928.75	5.13	32,625.93	3.87	31,160.62	3.50	29,612.24	3.40
	天然气销售	15,589.89	4.72	26,645.62	3.16	29,207.06	3.28	36,448.19	4.19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36,983.18	11.21	76,829.97	9.12	91,995.45	10.33	100,240.94	11.52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9,465.84	2.87	17,265.55	2.05	19,995.73	2.25	18,320.27	2.11
租赁	房屋租赁	13,570.08	4.11	18,754.96	2.23	13,585.35	1.53	9,571.59	1.10
劳务	劳务派遣	10,396.00	3.15	20,963.45	2.49	21,674.40	2.43	16,356.38	1.88
其他	施工业务	26,596.19	8.06	65,222.38	7.74	52,156.24	5.86	55,305.01	6.36
	酒店经营	2,578.45	0.78	4,946.68	0.59	3,507.41	0.39	3,523.70	0.40
	仓储保管	294.33	0.09	1,028.65	0.12	2,585.38	0.29	1,701.39	0.20
	信息技术服务	2,696.15	0.82	8,606.11	1.02	9,336.19	1.05	-	-
	检测服务	792.27	0.24	1,754.60	0.21	1,294.17	0.15	-	-
	物业管理	696.06	0.21	5,618.17	0.67	3,666.62	0.41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园区载体出售	-	-	-	-	47,061.03	5.29	-	-
	景区服务	1,011.62	0.31	3,086.56	0.37	-	-	-	-
	其他	1,742.67	0.53	8,086.79	0.96	4,138.04	0.46	5,004.84	0.58
合计		330,049.78	100.00	842,132.53	100.00	890,138.77	100.00	870,081.74	100.00

从收入构成来看，粮食销售、商品及材料销售、施工业务、代建及相关服务、房屋销售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25 年度，上述五项业务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408,564.62 万元、76,829.97 万元、65,222.38 万元、58,155.35 万元和 39,940.70 万元，五项收入合计占 2025 年度业务收入的 77.03%。

2、营业成本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业务成本分别为 794,808.50 万元、806,479.50 万元、743,731.53 万元和 286,297.51 万元，营业成本小幅波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表6-7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粮食	粮食销售	138,788.90	48.48	405,066.61	54.46	401,075.43	49.73	438,096.56	55.12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	49,894.78	6.71	58,868.76	7.30	50,199.91	6.32
	服务管理	5,635.67	1.97	6,392.34	0.86	6,735.89	0.84	23,255.98	2.93
	房屋销售	20,372.88	7.12	37,043.20	4.98	50,919.40	6.31	22,229.90	2.80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20,208.56	7.06	29,955.23	4.03	23,198.41	2.88	35,362.02	4.45
	污水处理	11,881.27	4.15	23,069.49	3.10	21,510.59	2.67	21,742.54	2.74
	天然气销售	12,982.78	4.53	23,860.27	3.21	26,078.93	3.23	31,228.06	3.93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30,531.01	10.66	63,150.24	8.49	78,596.03	9.75	87,132.40	10.96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1,024.04	0.36	1,927.47	0.26	7,728.05	0.96	15,031.34	1.89
租赁	房屋租赁	6,360.43	2.22	7,767.26	1.04	5,441.95	0.67	2,011.04	0.25
劳务	劳务派遣	10,658.85	3.72	22,527.59	3.03	23,377.07	2.90	17,186.15	2.16
其他	施工业务	19,766.23	6.90	46,604.56	6.27	38,043.87	4.72	44,462.18	5.59
	酒店经营	2,134.88	0.75	3,493.81	0.47	2,318.89	0.29	2,700.45	0.34
	仓储保管	21.44	0.01	163.46	0.02	317.30	0.04	-	-
	信息技术服务	2,097.64	0.73	7,289.11	0.98	8,083.81	1.00	-	-
	检测服务	711.25	0.25	1,311.97	0.18	991.86	0.12	-	-
	物业管理	671.17	0.23	4,939.12	0.66	4,197.35	0.52	-	-
	园区载体出售	-	-	-	-	45,215.11	5.61	-	-
	景区服务	938.93	0.33	2,772.11	0.37	-	-	-	-
	其他	1,511.57	0.53	6,502.91	0.87	3,780.79	0.47	4,169.97	0.52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286,297.51	100.00	743,731.53	100.00	806,479.50	100.00	794,808.50	100.00

从 2025 年营业成本构成来看，粮食销售、商品及材料销售、代建及相关服务、施工、房屋销售五项业务成本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业务成本，业务成本分别为 405,066.61 万元、63,150.24 万元、49,894.78 万元、46,604.56 万元和 37,043.20 万元，五项成本合计占该年度业务成本的 80.91%。

3、营业毛利与毛利率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毛利分别为 75,273.24 万元、83,659.27 万元、98,401.00 万元和 43,752.28 万元，总体保持增长趋势。从毛利构成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毛利情况如下：

表6-78：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毛利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粮食	粮食销售	1,218.76	2.79	3,498.02	3.55	3,315.73	3.96	1,788.76	2.38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	8,260.57	8.39	7,721.82	9.23	8,374.95	11.13
	服务管理	2,651.18	6.06	7,169.06	7.29	4,913.97	5.87	8,996.98	11.95
	房屋销售	1,393.39	3.18	2,897.49	2.94	5,014.45	5.99	8,233.11	10.94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438.98	1.00	519.79	0.53	-2,988.81	-3.57	-2,540.98	-3.38
	污水处理	5,047.47	11.54	9,556.44	9.71	9,650.03	11.53	7,869.70	10.45
	天然气销售	2,607.11	5.96	2,785.35	2.83	3,128.14	3.74	5,220.13	6.93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6,452.17	14.75	13,679.73	13.90	13,399.42	16.02	13,108.54	17.41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8,441.81	19.29	15,338.09	15.59	12,267.68	14.66	3,288.93	4.37
租赁	房屋租赁	7,209.65	16.48	10,987.70	11.17	8,143.40	9.73	7,560.55	10.04
劳务	劳务派遣	-262.85	-0.60	-1,564.14	-1.59	-1,702.66	-2.04	-829.77	-1.10
其他	施工业务	6,829.96	15.61	18,617.82	18.92	14,112.37	16.87	10,842.83	14.40
	酒店经营	443.57	1.01	1,452.87	1.48	1,188.53	1.42	823.25	1.09
	仓储保管	272.89	0.62	865.19	0.88	2,268.08	2.71	1,701.39	2.26
	信息技术服务	598.51	1.37	1,317.01	1.34	1,252.38	1.50	-	-
	检测服务	81.02	0.19	442.63	0.45	302.32	0.36	-	-
	物业管理	24.89	0.06	679.05	0.69	-530.73	-0.63	-	-
	园区载体出售	-	-	-	-	1,845.91	2.21	-	-
	景区服务	72.69	0.17	314.46	0.32				
	其他	231.10	0.53	1,583.88	1.61	357.25	0.43	834.87	1.11
合计		43,752.28	100.00	98,401.00	100.00	83,659.27	100.00	75,273.24	100.00

表6-79：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板块	具体业务				
粮食	粮食销售	0.87	0.86	0.82	0.41
基础设施	代建及相关服务	-	14.20	11.60	14.30
	服务管理	31.99	52.86	42.18	27.90
	房屋销售	6.40	7.25	8.96	27.03
公用事业	供水供热	2.13	1.71	-14.79	-7.74
	污水处理	29.82	29.29	30.97	26.58
	天然气销售	16.72	10.45	10.71	14.32
贸易	商品及材料销售	17.45	17.81	14.57	13.08
类金融	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	89.18	88.84	61.35	17.95
租赁	房屋租赁	53.13	58.59	59.94	78.99
劳务	劳务派遣	-2.53	-7.46	-7.86	-5.07
其他	施工业务	25.68	28.55	27.06	19.61
	酒店经营	17.20	29.37	33.89	23.36
	仓储保管	92.72	84.11	87.73	100.00
	信息技术服务	22.20	15.30	13.41	-
	检测服务	10.23	25.23	23.36	-
	物业管理	3.58	12.09	-14.47	-
	园区载体出售	-	-	3.92	-
	景区服务	7.19	10.19	-	-
	其他	13.26	19.59	8.63	16.68
合计		13.26	11.68	9.40	8.6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8.65%、9.40%、11.68%和 13.26%，毛利整体较低，主要与粮食销售业务、供水供热业务特性有关：1）粮食销售业务作为发行人的主要业务，由于粮油行业的特性，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受国家粮食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属于微利业务，毛利较低；2）供水供热业务因公用事业属性，定价端需受政府价格指导，无自主定价权，加之常年化的管网折旧、技改运维，整体运营成本较大，亏损情况较为常态化。上述原因造成了发行人的整体业务毛利率偏低。

4、期间费用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发行人期间费用也呈逐年增长态势。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72,105.35 万元、70,349.36 万元、79,182.64 万元和 30,529.81 万元。从期间费用构成来看，发行人的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构成。

表6-80：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5,630.02	18.44	11,211.95	14.16	9,383.32	13.34	8,419.75	11.68
管理费用	16,002.35	52.42	53,468.88	67.53	45,712.51	64.98	48,314.15	67.00
研发费用	0.00	0.00	598.04	0.76	313.76	0.45	617.12	0.86
财务费用	8,897.44	29.14	13,903.77	17.56	14,939.77	21.24	14,754.33	20.46
期间费用合计	30,529.81	100.00	79,182.64	100.00	70,349.36	100.00	72,105.35	100.00
期间费用率	9.25		9.40		7.90		8.29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管理费用规模较大。管理费用构成中，职工薪酬及折旧费用占比较高。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表6-81：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9,762.69	14,920.63	15,606.00	18,519.08
减：利息收入	1,038.75	4,239.13	3,967.42	7,143.77
加：手续费支出	154.80	3,230.50	3,353.44	3,259.97
汇兑损益	18.69	-8.23	-52.25	119.05
合计	8,897.44	13,903.77	14,939.77	14,754.33

5、其他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33,795.58 万元、29,325.74 万元、24,036.47 万元和 10,914.70 万元，发行人的其他收益主要为收到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表6-8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企业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9,116.81	23,734.72	29,138.24	33,393.1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8	1.68	13.13	1.90
稳岗补助	2.28	130.71	-	-
减免税金（增值税等）	202.53	169.35	-	-
其他	1,591.99	-	174.37	400.49
合计	10,914.70	24,036.47	29,325.74	33,795.58

6、投资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投资收益分别为 3,804.85 万元、8,302.21 万元、3,285.70 万元和 2,494.60 万元，投资收益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表6-83：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500.82	5,339.15	873.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8.10	355.66	-55.6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96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10.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3.00	675.64	763.15	1,649.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产生的投资收益	2,371.60	2,011.90	1,844.26	358.1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4.77	-	-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0.66	-	-
合计	2,494.60	3,285.70	8,302.21	3,804.85

7、营业外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35.91 万元、438.21 万元、1,055.40 万元和 531.06 万元。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6-84：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269.05	119.02	-
赔款、违约金	364.37	102.42	101.99	17.8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3.49	193.89	191.48	93.62
捐赠利得	25.13	-	-	-
无需支付的款项	-	12.49	0.36	169.55
罚没收入	6.94	346.11	14.98	29.02
拆迁补偿款	5.00	-	-	-
其他	66.13	131.44	10.39	25.85
合计	531.06	1,055.40	438.21	335.91

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6,746.94 万元、-576.65 万元、2,569.45 万元和 0.00 万元，发行人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表6-8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8.44	229.70	611.34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2,587.89	-806.35	6,135.60
合计	-	2,569.45	-576.65	6,746.94

（六）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表6-8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1-6 月	2025 年末/ 度	2024 年末/ 度	2023 年末/ 度
流动比率	2.79	2.74	2.97	2.95
速动比率	1.01	0.99	0.99	0.89
资产负债率(%)	64.06	62.75	60.12	60.1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4	0.83	1.04	1.44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折旧+摊销)/利息支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14%、60.12%、62.75%和 64.06%，资产负债率有波动趋势。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44 倍、1.04 倍、0.83 倍和 1.14 倍，利息保障倍数存在下降趋势，但总体倍数正常。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95、2.97、2.74 和 2.79，速动比率分别为 0.89、0.99、0.99 和 1.0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处于较好水平，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表6-8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盈利能力指标表

单位：%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毛利率	13.26	11.68	9.40	8.65
营业利润率	4.96	3.46	3.71	4.37
净利润率	3.15	3.09	3.33	3.51
总资产收益率	0.10	0.28	0.34	0.37
净资产收益率	0.29	0.73	0.86	0.89

注：2026 年 1-6 月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注：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3、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4、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5、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89%、0.86%、0.73%和 0.29%，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37%、0.34%、0.28%和 0.10%，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包括：1) 由于发行人所处行业特点，资产规模较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利润的实现存在一定滞后性，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和总资产收益率均处于较低水平；2) 发行人的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近年来增长较快，进一步拉低了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未来，随着在建项目的收入实现以及新项目的不断开工，发行人盈利能力有望得到显著提升。

3、营运效率指标分析

表6-88：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运效率指标情况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3	1.56	1.98	2.20
存货周转率	0.09	0.25	0.27	0.26
流动资产周转率	0.07	0.18	0.20	0.20
总资产周转率	0.03	0.09	0.10	0.10
净资产周转率	0.09	0.24	0.26	0.25

注：2026 年 1-6 月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3、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4、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5、净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净资产平均余额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2.20、1.98、1.56 和 0.53。近年来，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与应收账款及营业收入的变动有关。

近三年及一期，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0.26、0.27、0.25 和 0.09，总体处于波动趋势，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承建工程项目投入较大，从而导致存货余额增长较快。此外，由于发行人从事的项目具有建设周期和资金回收期较长的特点，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符合发行人所在行业特点。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10、0.10、0.09 和 0.03，净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5、0.26、0.24 和 0.09，流动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0、0.20、0.18 和 0.07。

由于发行人的工程项目回款周期较长，以及近年来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扩张，因此发行人的资产周转率指标进一步下降。以上指标总体偏低，主要与发行人所在的行业特性以及公司的资产规模、资产结构有关。

四、公司近期有息债务情况

（一）有息债务结构

发行人的有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科目分布情况如下：

表6-89：近一年及一期末有息债务科目分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741,916.61	19.63	628,854.21	1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	244,861.41	6.48	307,849.04	8.93
其他流动负债（借款）	24,000.00	0.64	24,000.00	0.70
长期借款	1,053,756.04	27.89	856,612.00	24.84
应付债券	788,876.11	20.88	676,927.09	19.63
长期应付款（借款）	925,367.80	24.49	954,813.65	27.68
合计	3,778,777.96	100.00	3,449,055.99	100.00

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应支付给国开行的借款利息，从发行人收取的政府购买服务费中进行列支。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经营运作规范，信用记录良好，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能力较强。

（二）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表6-90：近一年及一期末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万元、%

期限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借款金额	占有息债务总额的比例	借款金额	占有息债务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0,778.02	26.75	960,703.25	27.85
1 年以上	2,767,999.95	73.25	2,488,352.74	72.15
合计	3,778,777.96	100.00	3,449,055.99	100.00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 1 年以下的有息负债金额为 1,010,778.02 万元，占有息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26.75%，1 年以上的有息负债金额为 2,767,999.95 万元，占有息负债总额的比重为 73.25%。

（三）有息债务借款类型

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有息债务借款类型如下：

表6-91：近一年及一期末有息债务借款类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848,362.92	22.45	841,887.98	24.41
保证借款	1,165,444.85	30.84	868,392.38	25.18
抵押借款	23,800.00	0.63	5,750.00	0.17
质押借款	870,190.40	23.03	850,260.03	24.65
组合担保借款	706,911.20	18.71	688,694.16	19.97
借款利息	2,462.09	0.07	2,038.85	0.06
融资租赁借款	161,606.51	4.28	192,032.60	5.57
合计	3,778,777.96	100.00	3,449,055.99	100.00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的有息债务借款类型主要为质押借款及保证借款。

（四）有息债务明细

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有息债务分类明细如下：

表6-92：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分类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借款（含借款利息）	2,793,735.41	73.93	2,491,518.66	72.24
非传统融资（含借款利息）	161,606.51	4.28	207,866.90	6.03
直接债务融资（含债券利息）	823,436.04	21.79	749,670.43	21.74
合计	3,778,777.96	100.00	3,449,055.99	100.00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银行借款主要明细如下：

表6-93：截至2026年6月末有息债务中主要银行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1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德州分行	8,550.00	8,550.00	4.20	2026/1/1	2029/1/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2			60,985.00	60,985.00	3.70	2026/3/30	2029/3/3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			5,374.00	5,374.00	3.8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4			8,000.00	8,000.00	3.8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5			2,922.56	2,922.56	3.8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6			11,150.00	11,150.00	3.8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7			1,002.67	1,002.67	3.8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8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德州分行	7,000.00	7,000.00	3.80	2026/4/16	2029/4/16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9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	8,000.00	8,000.00	4.84	2025/11/18	2026/11/1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9,867.00	9,867.00	5.20	2025/11/21	2028/11/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1			9,867.00	9,867.00	5.20	2025/11/21	2028/11/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2			19,734.00	19,734.00	5.20	2025/12/5	2028/12/5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3			20,000.00	20,000.00	5.20	2026/1/15	2029/1/15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4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29,250.00	29,250.00	3.80	2025/11/14	2030/11/1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5			9,500.00	9,500.00	3.80	2026/1/21	2031/1/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6			20,000.00	20,000.00	3.80	2026/3/24	2031/3/2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7			18,400.00	18,400.00	3.50	2026/5/31	2031/5/3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8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济南章丘支行	9,500.00	9,500.00	4.90	2025/12/17	2026/12/1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9			8,500.00	8,500.00	3.45	2025/11/27	2026/11/2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0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0	10,000.00	3.80	2026/4/8	2027/4/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1			8,300.00	8,300.00	3.80	2026/4/17	2027/4/1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2			5,000.00	5,000.00	4.40	2025/11/21	2026/11/2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3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银行	19,900.00	19,900.00	4.50	2026/1/16	2028/12/1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4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德州分行	3,500.00	3,500.00	3.95	2026/3/31	2027/3/2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5			4,200.00	4,200.00	3.95	2026/5/12	2027/4/2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6			5,000.00	5,000.00	4.70	2025/10/11	2026/10/1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7			50,000.00	50,000.00	4.50	2025/11/14	2026/11/1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8			24,000.00	24,000.00	5.00	2025/11/18	2026/11/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29			9,500.00	9,500.00	4.80	2025/12/16	2026/12/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0			10,000.00	10,000.00	4.50	2025/12/31	2026/12/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1			13,000.00	13,000.00	4.50	2026/6/11	2027/6/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2			3,800.00	3,800.00	5.00	2026/1/30	2027/1/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			10,000.00	10,000.00	5.20	2026/5/9	2029/5/9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4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7,000.00	7,000.00	4.70	2026/4/29	2027/4/20	信用	短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35			3,600.00	3,600.00	5.00	2025/7/11	2026/7/11	信用	短期借款
36			10,000.00	10,000.00	4.00	2026/2/12	2027/2/12	信用	短期借款
37			3,800.00	3,800.00	5.00	2026/2/10	2027/2/10	信用	短期借款
38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7,600.00	7,600.00	3.90	2026/5/9	2027/5/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9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开发区支行	5,000.00	5,000.00	4.90	2026/6/3	2027/3/2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0			10,000.00	10,000.00	4.90	2026/5/14	2027/3/2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1			20,000.00	20,000.00	4.90	2026/1/22	2027/1/1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2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德州分行	14,000.00	14,000.00	4.50	2026/2/11	2027/2/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3			6,000.00	6,000.00	3.80	2026/4/16	2027/4/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4			3,000.00	3,000.00	3.80	2026/5/11	2027/5/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5			3,000.00	3,000.00	3.80	2026/5/11	2027/5/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6			3,961.22	3,961.22	4.50	2025/11/26	2026/11/2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7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济南分行	24,000.00	24,000.00	3.45	2025/11/25	2026/11/2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8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德城分行	11,000.00	11,000.00	4.60	2025/12/12	2026/12/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9			13,400.00	13,400.00	4.10	2026/6/10	2027/6/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50			10,000.00	10,000.00	4.60	2026/4/16	2027/4/1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51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开发区支行	5,500.00	5,500.00	5.00	2024/1/2	2026/12/1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52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德州分行	1,617.13	1,617.13	3.85	2021/6/25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3			3,234.26	3,234.26	3.85	2021/12/27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4			1,859.70	1,859.70	3.85	2023/9/18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5			1,697.99	1,697.99	3.85	2024/2/7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6			1,212.85	1,212.85	3.85	2024/1/12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7			202.06	202.06	3.85	2024/9/5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8			3,143.89	3,143.89	3.85	2025/1/24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59			6,961.86	6,961.86	3.85	2025/12/16	2036/11/25	信用	长期借款
60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陵城支行	26,944.44	26,944.44	3.85	2023/12/8	2036/10/30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61			19,805.56	19,805.56	3.85	2024/1/1	2036/10/30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62	宁津嘉宁置业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72.43	72.43	4.30	2025/1/26	2029/1/14	抵押+质押+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63			2,107.14	2,107.14	4.30	2025/1/26	2029/1/14		长期借款
64			1,810.00	1,810.00	4.30	2025/2/18	2029/1/14		长期借款
65			101.11	101.11	4.30	2025/6/13	2029/1/14		长期借款
66	德州财金盐业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863.00	863.00	4.80	2024/2/1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67			97.00	97.00	4.80	2024/2/2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68	德州财金盐业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69	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873.00	873.00	4.80	2024/2/1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70			87.00	87.00	4.80	2024/2/2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71	德州市财金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995.00	995.00	4.50	2025/12/18	2028/12/17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72	德州市德润粮栈餐饮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863.00	863.00	4.80	2024/2/1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73			97.00	97.00	4.80	2024/2/2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74	德州市德润粮栈餐饮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德州分行	725.00	725.00	4.50	2025/11/18	2026/11/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75	德州市德润粮栈餐饮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德州分行	275.00	275.00	4.50	2025/12/16	2026/12/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76	德州市德润粮栈餐饮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5/12/30	2026/12/30	质押+保证	短期借款
77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1,000.00	1,000.00	4.50	2026/3/30	2027/3/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78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5/11/27	2026/11/16	质押+保证	短期借款
79			1,790.80	1,790.80	4.00	2026/6/25	2027/6/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80			7.67	7.67	4.35	2025/6/17	2026/6/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81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开发区支行	750.00	750.00	4.90	2023/11/9	2026/11/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82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4/29	2027/4/2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83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2,000.00	2,000.00	3.30	2026/6/5	2027/6/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84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2,000.00	2,000.00	3.50	2026/5/15	2027/5/1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85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960.00	960.00	4.80	2024/2/1	2026/7/21	质押+保证	长期借款
86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1,800.00	1,800.00	5.00	2025/2/5	2028/1/2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87	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88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德州铁西支行	1,000.00	1,000.00	3.85	2026/1/13	2027/1/1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89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德州分行	3,000.00	3,000.00	3.80	2026/6/30	2027/6/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0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500.00	500.00	4.35	2026/3/1	2027/2/2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1			500.00	500.00	4.35	2026/3/7	2027/3/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2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4,870.00	4,870.00	2.50	2026/2/2	2026/8/1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93			14,678.00	14,678.00	2.50	2026/2/11	2026/8/1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94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6/1/29	2027/1/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5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德城支行	900.00	900.00	4.00	2026/6/30	2027/6/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6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3/24	2027/3/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7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1,000.00	4.50	2025/7/4	2026/7/3	信用	短期借款
98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济南高新支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4/30	2027/4/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99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500.00	500.00	3.85	2026/5/29	2027/4/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0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3,000.00	3,000.00	4.50	2024/3/20	2025/3/1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1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德州分行	4,000.00	4,000.00	3.90	2026/2/13	2027/2/12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102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7,000.00	7,000.00	4.00	2026/5/28	2027/5/2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3	德州市第五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5/26	2027/5/2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4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6/2/11	2027/2/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5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4.01	2026/6/26	2027/6/2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6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德城支行	3,150.00	3,150.00	4.60	2026/1/29	2027/1/2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7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德州市分行	1,000.00	1,000.00	3.80	2026/1/30	2027/1/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8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3,000.00	3,000.00	3.85	2026/2/12	2027/2/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09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500.00	500.00	4.35	2026/2/11	2027/2/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0			500.00	500.00	4.35	2026/2/11	2027/2/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1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3.20	2026/5/15	2027/5/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2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德州分行	4,000.00	4,000.00	4.00	2026/5/26	2027/5/2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3			999.00	999.00	4.50	2025/8/5	2026/8/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4			308.58	308.58	4.50	2025/8/12	2026/8/1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5			691.42	691.42	4.50	2025/8/19	2026/8/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6			489.56	489.56	4.50	2025/8/25	2026/8/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7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4,000.00	4,000.00	3.90	2026/6/29	2027/5/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18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3/25	2029/3/2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19	德州鹏达粮物流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天衢新区支行	2,000.00	2,000.00	3.80	2026/6/30	2027/6/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20	禹城市金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农发行禹城市支行	1,475.00	1,475.00	3.90	2020/4/1	2035/1/16	抵押+质押+ 保证	长期借款
121			200.00	200.00	3.90	2020/2/28	2035/1/16		长期借款
122			100.00	100.00	3.90	2020/9/24	2035/1/16		长期借款
123			1,800.00	1,800.00	3.90	2020/2/17	2035/1/16		长期借款
124			100.00	100.00	3.90	2020/9/4	2035/1/16		长期借款
125			14,575.00	14,575.00	3.90	2020/12/22	2035/1/16		长期借款
126			13,400.00	13,400.00	3.90	2021/1/15	2035/1/16		长期借款
127	禹城市金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农发行禹城市支行	4,100.00	4,100.00	3.90	2023/1/2	2035/1/16	抵押+质押+ 保证	长期借款
128			3,000.00	3,000.00	3.90	2022/6/16	2035/1/16		
129			10,000.00	10,000.00	3.90	2021/6/3	2035/1/16		
130			3,000.00	3,000.00	3.90	2022/2/8	2035/1/16		
131			2,000.00	2,000.00	3.90	2022/1/26	2035/1/16		
132			5,000.00	5,000.00	3.90	2021/11/12	2035/1/16		
133	德州市财金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农发行德州分行	992.78	992.78	2.79	2026/3/18	2029/3/16	信用	长期借款
134			520.00	520.00	2.79	2022/11/18	2026/11/13	信用	长期借款
135			538.00	538.00	2.79	2022/11/2	2026/10/29	信用	长期借款
136			591.57	591.57	2.79	2022/7/12	2026/7/8	信用	长期借款
137			3,000.00	3,000.00	2.79	2022/7/19	2026/7/15	信用	长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138			2,863.91	2,863.91	2.79	2023/9/13	2026/9/4	信用	长期借款
139			902.08	902.08	2.79	2024/10/15	2027/10/14	信用	长期借款
140			1,337.55	1,337.55	2.79	2025/11/7	2028/11/2	信用	长期借款
141	德州市德云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3/20	2027/3/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2	德州市德云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143	德州市德云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00.00	1,000.00	4.01	2026/3/25	2027/3/2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4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6/1/14	2027/1/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5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1,000.00	3.90	2026/3/25	2027/3/2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6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农发行德州分行	6,000.00	6,000.00	3.75	2025/7/29	2026/7/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7			5,800.00	5,800.00	3.75	2025/12/31	2026/8/1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8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德州分行	5,000.00	5,000.00	4.00	2026/2/6	2027/2/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49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3.70	2026/6/25	2027/6/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0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500.00	500.00	4.35	2026/2/11	2027/2/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1			500.00	500.00	4.35	2026/2/11	2027/2/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2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4,000.00	4,000.00	3.90	2026/6/29	2027/5/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3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1,000.00	1,000.00	4.60	2025/11/7	2026/11/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4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5/27	2027/5/2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5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2,000.00	2,000.00	3.85	2026/6/17	2027/6/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6	德州市财金粮食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济南大明湖支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3/24	2027/3/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7	德州市军粮供应有限公司平原分公司	德州农商行	980.00	980.00	4.50	2025/11/18	2026/11/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58	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8,000.00	8,000.00	5.00	2024/12/20	2026/12/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59	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6/1/4	2027/1/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60	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1,000.00	4.10	2026/4/24	2027/4/2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61	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346.37	346.37	4.20	2025/9/17	2026/8/2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62			313.64	313.64	4.20	2025/9/26	2025/8/2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63	山东威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开发区支行	87.00	87.00	4.80	2024/2/1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64			873.00	873.00	4.80	2024/2/2	2026/7/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65	德州财金产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5/12/29	2026/12/29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166	德州财金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500.00	500.00	3.89	2026/3/27	2027/3/2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67	德州财金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168	德州财金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发行德州分行	2,980.00	2,980.00	4.05	2024/9/20	2034/6/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69			1,000.00	1,000.00	4.15	2025/2/28	2034/6/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170	财金（德州）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171	山东德州军粮食品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1,000.00	1,000.00	3.80	2026/6/30	2027/6/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72	山东德州军粮食品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平原县支行	980.00	980.00	4.50	2025/11/11	2026/11/6	信用	短期借款
173	山东德州军粮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平原支行	3,947.77	3,947.77	3.75	2023/7/4	2034/4/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74			1,325.58	1,325.58	3.75	2025/1/20	2034/4/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75			2,651.16	2,651.16	3.75	2024/4/1	2034/4/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76			1,767.44	1,767.44	3.75	2024/8/19	2034/4/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77			430.92	430.92	3.75	2024/11/26	2034/4/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78			141.38	141.38	3.75	2025/5/30	2034/4/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79	山东德州军粮食品有限公司	国开行山东省分行	12,200.00	12,200.00	3.60	2021/11/29	2036/11/28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0			4,300.00	4,300.00	3.60	2024/12/20	2036/11/28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1	德州国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开发区支行	5,178.21	5,178.21	5.90	2024/3/26	2026/9/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2			4,764.19	4,764.19	5.90	2024/5/24	2026/9/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3			1,981.39	1,981.39	5.80	2024/9/5	2026/9/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4			4,725.41	4,725.41	5.80	2024/10/21	2026/9/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5			5,000.00	5,000.00	5.45	2025/6/24	2026/9/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6			2,466.75	2,466.75	5.55	2025/1/26	2026/9/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187	德州国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1/12	2026/12/31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
188	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1,000.00	1,000.00	4.01	2026/3/27	2027/3/27	信用	短期借款
189	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1,000.00	1,000.00	3.10	2026/4/30	2027/4/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190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10,000.00	10,000.00	4.01	2026/1/8	2029/1/7	保证	长期借款
191			10,000.00	10,000.00	3.80	2025/10/30	2026/10/27	保证	短期借款
192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5,000.00	5,000.00	5.20	2026/1/5	2027/2/26	保证	短期借款
193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开发区支行	4,000.00	4,000.00	5.00	2025/7/9	2026/7/8	保证	短期借款
194			10,000.00	10,000.00	5.00	2026/1/22	2027/1/22	保证	短期借款
195			10,000.00	10,000.00	5.00	2025/10/31	2026/10/30	保证	短期借款
196			1,000.00	1,000.00	5.00	2025/12/12	2026/12/8	保证	短期借款
197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10,000.00	10,000.00	4.80	2025/10/21	2026/10/12	保证	短期借款
198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5.00	2025/9/16	2026/9/16	信用	短期借款
199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德兴支行	9,000.00	9,000.00	2.50	2025/9/29	2026/9/28	保证	短期借款
200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华能德州发电厂支行	10,000.00	10,000.00	2.50	2025/9/23	2026/9/22	保证	短期借款
201			16,000.00	16,000.00	4.30	2025/10/20	2028/10/19	保证	长期借款
202	德州市开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2,760.00	2,760.00	3.85	2024/12/23	2027/12/13	保证	长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203	德州市融泰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1,867.00	1,867.00	1.50	2024/12/23	2027/12/15	保证	长期借款
204	德州天衢新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5,560.00	5,560.00	2.90	2026/1/1	2036/1/1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205	德州创荣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0.00	200.00	2.60	2026/3/18	2027/3/18	保证	短期借款
206	德州市融盛供应链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德州分行	800.00	800.00	5.00	2025/11/20	2026/11/19	保证	短期借款
207	德州市融盛供应链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向阳支行	2,000.00	2,000.00	5.00	2026/3/18	2027/3/18	保证+质押	短期借款
208	德州市融盛供应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1,000.00	1,000.00	3.60	2025/12/24	2026/12/24	保证	短期借款
209	德州市融盛供应链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2,820.00	2,820.00	3.85	2024/12/23	2027/12/12	保证	长期借款
210	德州海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农发行	21,400.00	21,400.00	4.05	2024/6/18	2042/6/17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211			12,400.00	12,400.00	4.15	2025/1/24	2042/6/17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212			8,170.00	8,170.00	4.50	2025/12/15	2042/6/17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213	山东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	短期借款
214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济南天桥支行	2,800.00	2,800.00	4.35	2021/12/17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15			70.00	70.00	4.35	2021/12/3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16			910.00	910.00	4.45	2022/1/4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17			1,400.00	1,400.00	4.04	2023/8/17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18			2,039.81	2,039.81	4.04	2023/10/31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19			942.63	942.63	4.04	2024/6/28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20			4,784.85	4,784.85	4.04	2024/12/26	2031/11/3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21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铁西支行	1,000.00	1,000.00	3.50	2026/1/16	2029/1/14	保证	长期借款
222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3,000.00	3,000.00	5.00	2026/1/16	2029/1/14	保证	长期借款
223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1,000.00	1,000.00	3.60	2025/3/31	2026/3/31	保证	短期借款
224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800.00	800.00	4.00	2026/3/27	2027/3/26	保证	短期借款
225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济南分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5/12/3	2026/12/2	保证	短期借款
226	德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6/5/30	2027/5/29	保证	短期借款
227			3,000.00	3,000.00	5.00	2026/1/6	2027/1/6	保证	短期借款
228	德州市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2.50	2026/3/30	2027/3/30	质押	短期借款
229	德州市医疗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德州分行	20,000.00	20,000.00	3.85	2020/11/23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0			10,000.00	10,000.00	3.85	2021/9/1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1			8,000.00	8,000.00	3.85	2021/12/29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2			2,000.00	2,000.00	3.85	2022/1/26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3			20,000.00	20,000.00	3.85	2022/3/11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4			9,359.06	9,359.06	3.85	2023/1/11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5			4,000.00	4,000.00	3.85	2023/2/16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6			6,236.48	6,236.48	3.85	2023/5/22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237			6,050.54	6,050.54	3.85	2023/7/31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8			1,200.00	1,200.00	3.85	2023/8/31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39			4,500.00	4,500.00	3.85	2023/9/13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0			7,900.00	7,900.00	3.85	2023/9/28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1			9,000.00	9,000.00	3.85	2023/11/14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2			12,000.00	12,000.00	3.85	2023/11/23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3			12,652.09	12,652.09	3.85	2024/9/14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4			11,679.98	11,679.98	3.85	2024/6/21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5			8,114.24	8,114.24	3.85	2024/5/9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6			6,595.62	6,595.62	3.85	2024/3/20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7			4,850.00	4,850.00	3.85	2024/2/29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8			9,508.87	9,508.87	3.85	2025/5/30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49			25,667.27	25,667.27	3.85	2024/7/25	2040/11/19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50	山东齐鲁财金医疗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德州分行	800.00	800.00	3.85	2025/12/2	2026/12/5	信用	短期借款
251	山东齐鲁财金医疗有限公司	农商行	566.00	566.00	4.80	2024/4/28	2027/4/14	保证	长期借款
252			384.00	384.00	4.80	2024/4/28	2027/4/14	保证	长期借款
253	德州德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54.93	54.93	3.90	2025/7/25	2026/7/25	保证	短期借款
254	山东鲁北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农商行	950.00	950.00	4.35	2026/6/16	2027/6/15	抵押	短期借款
255	山东鲁北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银行	1,000.00	1,000.00	4.30	2025/11/24	2026/11/17	保证	短期借款
256	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农商行	1,000.00	1,000.00	4.35	2026/6/17	2027/6/15	抵押	短期借款
257	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2,980.00	2,980.00	5.00	2024/7/3	2027/6/30	保证	长期借款
258	德州公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09.58	309.58	5.00	2023/7/31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59			61.90	61.90	5.00	2023/8/29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0			4,613.91	4,613.91	5.00	2023/8/31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1			224.74	224.74	5.00	2023/9/25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2			1,216.58	1,216.58	5.00	2023/9/25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3			35,270.38	35,270.38	5.00	2023/9/25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4			207.28	207.28	5.00	2023/9/25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5			14,450.00	14,450.00	5.00	2023/9/25	2043/7/31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266	德州市天润自来水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	5,516.00	5,516.00	4.85	2026/2/12	2027/2/12	保证	短期借款
267			483.08	483.08	4.35	2026/3/26	2027/3/22	保证	短期借款
268	德州市天润自来水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995.00	995.00	4.50	2025/12/13	2028/12/13	保证	长期借款
269	德州恒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	1,000.00	1,000.00	5.00	2026/1/1	2027/1/1	保证	短期借款
270	德州景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	1,000.00	1,000.00	5.00	2026/1/1	2027/1/1	保证	短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271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4.50	2026/3/25	2027/3/25	保证	短期借款
272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	1,000.00	1,000.00	5.00	2025/10/23	2026/10/23	保证	短期借款
273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1,000.00	1,000.00	4.30	2025/9/26	2026/9/25	保证	短期借款
274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德州德城区支行	2,162.50	2,162.50	3.68	2025/11/7	2026/11/6	保证	短期借款
275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益热力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天衢新区支行	1,000.00	1,000.00	4.30	2025/12/24	2026/12/24	保证	短期借款
276	德州天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1,000.00	1,000.00	4.30	2025/9/29	2026/9/28	保证	短期借款
277	德州市洛泰商贸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4,900.00	4,900.00	5.22	2026/6/10	2027/6/9	保证	短期借款
278	德州市洛泰商贸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	700.00	700.00	5.00	2025/10/30	2026/10/29	保证	短期借款
279	德州市中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5,000.00	5,000.00	5.00	2025/7/4	2026/7/3	保证	短期借款
280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4.90	2025/7/21	2026/7/21	保证	短期借款
281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开发区支行	4,900.00	4,900.00	5.20	2026/4/13	2027/4/13	保证	短期借款
282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浦东发展银行德州分行	3,000.00	3,000.00	4.20	2025/12/24	2026/12/24	保证	短期借款
283			3,000.00	3,000.00	4.20	2025/12/24	2026/12/24	保证	短期借款
284			4,000.00	4,000.00	4.20	2025/12/24	2026/12/24	保证	短期借款
285	德州宏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1,000.00	1,000.00	4.80	2026/2/2	2027/2/1	保证	短期借款
286	德州经济开发区昊达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开发区支行	937.01	937.01	4.80	2025/5/16	2026/10/15	保证	短期借款
287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9,950.00	9,950.00	4.80	2026/3/5	2029/3/4	保证	长期借款
288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祥能源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德城区支行	939.62	939.62	4.80	2025/5/16	2026/10/14	保证	长期借款
289	德州京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1,000.00	1,000.00	3.50	2026/6/25	2029/6/24	保证	长期借款
290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农商行	3,430.00	3,430.00	4.35	2025/4/21	2028/4/16	保证	长期借款
291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开发区支行	15,000.00	15,000.00	4.50	2026/5/14	2029/5/13	保证	长期借款
292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17,000.00	17,000.00	4.80	2026/6/26	2027/6/25	保证	长期借款
293			5,200.00	5,200.00	4.80	2026/4/28	2029/4/27	保证	长期借款
294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741.89	1,741.89	3.00	2026/2/26	2037/11/15	质押+抵押	长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295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0	10,000.00	3.80	2026/3/27	2029/3/25	保证	长期借款
296			10,000.00	10,000.00	3.80	2026/4/1	2029/3/25	保证	长期借款
297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5,207.29	5,207.29	3.05	2025/9/23	2040/6/21	保证+抵押+ 质押	长期借款
298			716.39	716.39	3.05	2025/10/13	2040/6/21		长期借款
299			715.82	715.82	3.05	2025/12/1	2040/6/21		长期借款
300			665.14	665.14	3.05	2025/12/19	2040/6/21		长期借款
301			3,000.00	3,000.00	3.05	2026/1/1	2040/6/21		长期借款
302			299.64	299.64	3.05	2026/4/16	2040/6/21		长期借款
303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山东省分行	7,200.00	7,200.00	3.75	2021/1/4	2034/1/3	抵押+质押	长期借款
304			2,460.00	2,460.00	2.60	2025/10/13	2045/9/12	保证	长期借款
305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农发行	1,308.00	1,308.00	2.89	2025/12/30	2038/12/30	保证	长期借款
306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2,000.00	12,000.00	4.20	2026/1/4	2027/1/4	保证	短期借款
307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9,500.00	9,500.00	3.30	2026/6/26	2027/6/25	保证	短期借款
308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德州分行	9,800.00	9,800.00	4.80	2026/5/14	2027/5/13	保证	短期借款
309			6,500.00	6,500.00	5.00	2026/1/4	2026/12/29	保证	短期借款
310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10,000.00	10,000.00	4.80	2026/4/22	2027/4/21	保证	短期借款
311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	4,500.00	4,500.00	4.35	2026/3/20	2027/3/13	保证	短期借款
312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	2,900.00	2,900.00	5.50	2026/1/7	2027/1/7	保证	短期借款
313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900.00	2,900.00	4.50	2026/4/22	2027/4/21	保证	短期借款
314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973.50	973.50	4.80	2026/1/15	2025/11/27	保证+质押	短期借款
315			3,894.00	3,894.00	4.80	2025/12/26	2026/12/16	保证+质押	短期借款
316			5,000.00	5,000.00	4.80	2025/12/26	2026/7/9	保证	短期借款
317	山东安澜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285.86	285.86	4.30	2025/10/22	2026/10/21	保证	短期借款
318			323.83	323.83	4.30	2025/11/21	2026/11/20	保证	短期借款
319			390.31	390.31	4.30	2025/12/18	2026/12/10	保证	短期借款
320	山东安澜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农发行德州市分行	2,092.00	2,092.00	4.30	2026/4/22	2040/12/10	保证	长期借款
321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8,000.00	8,000.00	5.66	2025/8/20	2026/8/19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2			2,000.00	2,000.00	5.20	2025/8/22	2026/8/18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3			5,000.00	5,000.00	5.20	2026/2/9	2027/2/4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4			5,000.00	5,000.00	5.20	2026/2/12	2027/2/7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5			7,000.00	7,000.00	5.20	2026/3/9	2027/3/4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6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信托	17,000.00	17,000.00	5.60	2026/2/13	2026/7/7	抵押	短期借款
327	山东康乾市政建筑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5.95	2025/12/4	2026/12/3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8			1,000.00	1,000.00	5.95	2025/12/10	2026/12/3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29	山东康乾市政建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900.00	900.00	3.10	2026/1/26	2027/1/25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330	宁津县新宁热源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宁津支行	1,000.00	1,000.00	5.00	2026/3/24	2027/3/1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1	宁津县新宁热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1,000.00	1,000.00	3.50	2026/6/25	2027/5/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2	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农商行	2,999.00	2,999.00	4.98	2026/3/19	2027/3/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3	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宁津支行	164.00	164.00	5.20	2026/2/5	2027/10/15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34			139.00	139.00	5.20	2025/7/15	2026/7/1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5			14.03	14.03	5.20	2025/7/15	2026/7/15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6			1,000.00	1,000.00	5.66	2025/8/22	2026/8/1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7			349.00	349.00	5.00	2026/4/29	2027/4/29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8			810.00	810.00	5.20	2026/5/20	2027/5/2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39			20.00	20.00	5.20	2026/5/27	2027/5/2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0			29.00	29.00	5.20	2026/5/27	2027/5/2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1			50.00	50.00	5.00	2026/6/1	2027/6/1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2			50.00	50.00	5.00	2026/6/16	2026/12/1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3			20.00	20.00	5.00	2026/6/30	2026/12/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4			10.00	10.00	5.00	2026/6/30	2026/12/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5			10.00	10.00	5.00	2026/6/30	2026/12/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6	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	2,000.00	2,000.00	5.20	2026/3/30	2027/3/3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47			2,900.00	2,900.00	5.00	2026/6/26	2027/6/26	抵押	短期借款
348	宁津通达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800.00	800.00	5.00	2026/2/5	2027/2/3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49	宁津县通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00.00	400.00	5.70	2025/7/16	2026/7/16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50	宁津县通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00.00	1,000.00	3.90	2025/11/26	2026/11/20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51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德州陵城支行	900.00	900.00	3.50	2026/3/6	2027/3/6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52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德州分行	1,000.00	1,000.00	3.70	2026/6/26	2027/3/20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53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德州科技支行	1,000.00	1,000.00	5.95	2025/12/10	2026/12/10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54			1,000.00	1,000.00	5.95	2025/12/12	2026/12/4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55			1,000.00	1,000.00	5.95	2025/12/15	2026/12/7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56	宁津惠宁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350.00	350.00	5.66	2024/7/8	2027/7/7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57	宁津惠宁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宁津农商行	942.00	942.00	5.56	2024/3/29	2027/3/2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58	宁津惠宁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宁津支行	19,070.00	19,070.00	3.85	2026/2/21	2049/6/19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59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宁津支行	8,600.00	8,600.00	6.50	2022/4/29	2027/4/2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60			1,900.00	1,900.00	5.00	2025/8/29	2028/8/27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61			4,400.00	4,400.00	5.20	2026/5/1	2029/4/27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62			7,550.00	7,550.00	5.00	2026/6/25	2027/6/22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363			4,100.00	4,100.00	4.75	2026/6/26	2031/6/23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364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2,699.25	2,699.25	5.20	2023/12/12	2035/11/2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65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7,733.25	7,733.25	5.20	2023/12/12	2035/11/2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66	山东嘉盛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农商行	390.00	390.00	5.56	2023/7/13	2026/7/1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67	山东嘉盛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宁津支行	400.00	400.00	3.00	2025/11/19	2028/11/1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68	宁津房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17,740.00	17,740.00	5.10	2023/12/12	2038/10/29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69			3,800.00	3,800.00	5.10	2025/10/31	2038/10/29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70			10,650.00	10,650.00	5.72	2018/9/29	2037/12/4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371			16,000.00	16,000.00	5.20	2022/10/28	2036/10/17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72	宁津县鑫晟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宁津农商行	950.00	950.00	4.50%	2025/12/31	2026/12/30	抵押	短期借款
373	宁津县鑫晟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500.00	500.00	5.50	2025/12/23	2026/12/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74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宁津支行	1,675.00	1,675.00	5.80	2023/9/22	2026/9/2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75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4,199.00	4,199.00	6.20	2022/1/25	2029/1/2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76			1,000.00	1,000.00	5.00	2026/4/23	2027/4/18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77			700.00	700.00	5.00	2026/5/11	2027/5/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78			700.00	700.00	5.00	2026/6/8	2027/6/3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79			300.00	300.00	5.00	2026/6/11	2027/6/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380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7,395.00	7,395.00	5.00	2021/9/30	2033/8/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81			5,700.00	5,700.00	5.00	2024/9/6	2033/8/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82			3,400.00	3,400.00	5.00	2025/7/7	2033/8/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83			2,800.00	2,800.00	5.00	2026/1/12	2033/8/25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84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宁津农商行	945.00	945.00	5.56	2026/2/27	2029/2/26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85	宁津嘉盛热力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宁津支行	5,000.00	5,000.00	4.10	2026/3/31	2028/3/3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86			4,910.00	4,910.00	4.10	2026/3/31	2028/3/31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87	宁津县新宁热源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宁津支行	950.00	950.00	5.20	2026/6/24	2029/6/23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88	宁津县通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宁津农商行	394.00	394.00	5.56	2023/8/30	2026/8/2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89			546.00	546.00	5.56	2023/9/11	2026/8/2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90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7,000.00	7,000.00	5.53	2019/9/24	2027/7/14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91			9,100.00	9,100.00	5.83	2021/11/8	2028/10/12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92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宁津支行	990.00	990.00	6.50	2025/4/29	2028/4/28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93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24,060.00	24,060.00	4.20	2022/7/1	2032/6/23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394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宁津县支行	195.00	195.00	3.85	2022/9/29	2032/9/2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95			688.00	688.00	4.05	2023/6/30	2032/9/2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396			2,252.00	2,252.00	4.30	2024/8/20	2032/9/22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利率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借款类型	计入科目
397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31,885.00	31,885.00	5.00	2023/8/9	2036/7/4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398			11,280.00	11,280.00	5.10	2023/10/25	2033/8/8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399			12,700.00	12,700.00	4.40	2025/5/8	2040/5/7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400			14,800.00	14,800.00	4.40	2025/12/31	2040/5/7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401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德州宁津支行	1,339.76	1,339.76	5.40	2023/9/21	2028/9/18	保证+质押	长期借款
402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940.00	940.00	5.56	2026/3/23	2029/3/16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403	宁津县嘉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500.00	500.00	4.00	2026/4/29	2027/4/24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04	宁津县鑫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威海银行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	800.00	4.00	2026/4/27	2027/4/26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05	宁津县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1,000.00	1,000.00	3.00	2025/12/24	2026/12/23	抵押	短期借款
406	宁津县粮食收储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1,000.00	1,000.00	4.00	2026/6/24	2027/6/10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407	宁津县粮油储备库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宁津县支行	293.66	293.66	2.70	2025/3/19	2026/3/17	信用借款	短期借款
408			1,508.86	1,508.86	2.70	2025/6/20	2028/6/19	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
409			1,499.61	1,499.61	2.70	2023/6/16	2026/6/12	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
410			756.33	756.33	2.70	2024/6/13	2027/6/12	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
411			1,349.56	1,349.56	2.70	2026/6/9	2029/6/8	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
412	山东盛宁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宁津支行	1,000.00	1,000.00	5.50	2025/12/1	2026/11/27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13	山东盛宁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宁津县支行	900.00	900.00	3.10	2025/10/24	2026/10/24	保证+抵押	短期借款
414	山东盛宁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宁津农商行	796.00	796.00	3.65	2025/3/24	2028/3/16	保证+抵押	长期借款
415	山东盛宁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宁津支行	1,000.00	1,000.00	3.50	2026/1/25	2028/1/24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416	宁津县鹏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	5,000.00	5,000.00	5.00	2026/2/6	2027/2/2	保证借款	短期借款
417	宁津县鹏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990.00	990.00	3.50	2026/1/26	2029/1/19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
418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	1,209,872.09	841,642.40	4.90	2016/8/1	2043/2/1	质押借款	长期应付款
合计			3,159,503.02	2,791,273.33	-	-	-	-	-

注：上表不含借款利息。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 发行人的非传统融资全部为融资租赁借款, 明细如下:

表6-94: 截至2026年6月末非传统融资明细

单位: 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机构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借款方式	借款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计入科目
1	智慧农业	国银金租	23,000.00	23,000.00	保证	4.50	2026/2/20	2031/2/20	长期应付款
2	宁津泽宁建设	青银金租	20,000.00	18,232.60	保证	5.50	2025/2/1	2030/2/1	长期应付款
3	公司本部	国银金租	100,000.00	50,000.00	信用	4.65	2022/1/14	2030/1/10	长期应付款
4	德州军粮食品	山东汇通金租	28,000.00	9,797.87	保证	5.00	2024/5/29	2027/5/29	长期应付款
5	国誉项目管理	山东汇通金租	20,000.00	10,500.00	保证	5.99	2025/1/20	2029/1/20	长期应付款
6	水务发展	远东宏信租赁	3,000.00	2,753.29	信用	5.00	2025/12/29	2027/12/29	长期应付款
7	水务发展	远东宏信租赁	20,000.00	11,240.62	信用	5.00	2025/6/20	2027/10/20	长期应付款
8	水务发展	山东汇通金租	20,000.00	15,495.33	信用	5.50	2025/4/30	2029/4/30	长期应付款
9	恒祥能源	远东宏信租赁	10,000.00	2,477.28	信用	5.80	2024/06/28	2027/06/28	长期应付款
10	天润自来水	山东汇通金租	12,000.00	4,199.09	保证	5.00	2024/5/28	2027/5/28	长期应付款
11	天润自来水	远东宏信租赁	8,000.00	3,760.00	保证	6.00	2025/1/9	2028/1/9	长期应付款
12	天润自来水	远东宏信租赁	9,500.00	4,465.00	保证	5.50	2025/2/28	2028/2/28	长期应付款
13	天润自来水	远东宏信租赁	7,600.00	5,685.44	保证	6.00	2025/12/26	2027/12/26	长期应付款
合计		-	281,100.00	161,606.51	-	-	-	-	-

注: 上表不含借款利息。

(五) 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存续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如下:

表6-95: 发行人存续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单位: 年、%、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发行利率	主体/债项评级	发行规模	期末余额
1	26 德财 02	德州财金	2026-07-29	2031-07-29	5	2.22	AA+/-	5.00	5.00
2	26 德财 01	德州财金	2026-07-06	2031-07-06	5	2.11	AA+/-	10.00	10.00
3	26 德州财金 PPN001	德州财金	2026-06-12	2029-06-12	3	1.95	AA+/-	4.90	4.90
4	26 宁财 01	宁津财金	2026-04-13	2031-04-13	5	2.50	AA/AA+	4.00	4.00
5	26 天衢 01	德州天衢	2026-03-27	2031-03-27	3+2	2.29	AA+/-	5.00	5.00
6	25 德州财金 MTN003	德州财金	2025-07-23	2030-07-23	5	2.41	AA+/-	5.00	5.00
7	25 德州财金 MTN002	德州财金	2025-03-18	2028-03-18	3	2.60	AA+/-	3.30	3.30
8	25 德州财金 MTN001	德州财金	2025-03-14	2028-03-14	3	2.57	AA+/-	5.00	5.00
9	24 德财 03	德州财金	2024-12-05	2027-12-05	3	2.29	AA+/-	10.00	10.00
10	24 德财 02	德州财金	2024-10-28	2029-10-28	3+2	2.45	AA+/-	10.00	10.00
11	24 德州财金 MTN002	德州财金	2024-09-18	2029-09-18	5	2.87	AA+/-	6.00	6.00
12	24 德州财金 MTN001	德州财金	2024-07-16	2029-07-16	5	2.49	AA+/AA+	4.40	4.40
13	24 德州财金 PPN002	德州财金	2024-07-03	2029-07-03	5	2.68	AA+/-	5.60	5.60
14	24 德州财金 PPN001(项目收益)	德州财金	2024-04-25	2033-04-25	3+3+3	2.84	AA+/-	5.00	5.00
15	24 德财 01	德州财金	2024-03-07	2029-03-07	3+2	2.95	AA+/-	10.00	10.00
16	23 德州财金 MTN003	德州财金	2023-09-27	2028-09-27	3+2	4.00	AA+/-	2.00	2.00
合计		-	-	-	-	-	-	95.20	95.20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发行过其他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等直接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债券中无可续期公司债券、可续期企业债券、永续票据以及境外永续债券等永续类债券，不涉及永续债券的会计初始确认等特殊事项安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有息债务中不存在由财政性资金直接偿还、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资产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融资、地方政府或其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以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被主管部门认定违规并要求整改的债务。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交易的原则、决策程序及定价政策

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如下原则：（1）诚实信用；（2）平等、自愿、等价、有偿；（3）公正、公平、公开；（4）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5）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实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6）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证券律师、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2 亿元（含本数）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股东批准后方可实施；（2）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00 万元（含本数）以上不足 2 亿元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3）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4）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时，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

该事项提交股东审议。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二）关联方关系

1、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拥有 50%以上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及拥有 50%以下（含 50%）权益性资本但对其实质上拥有控制权的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6-96：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表

单位：%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德州财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2	德州财金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设立
3	德州天衢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65.00		划拨
4	德州财金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设立
5	宁津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其他金融	100.00		划拨
6	德州财金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7	德州财金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8	鲁信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货币金融服务	75.00		设立
9	山东鲁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0	德州宇昶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94.00		设立
11	宁津泽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津县	房屋建筑	90.00	10.00	设立
12	山东德粮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3	禹城市金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批发	89.10		设立
14	德州财金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5	德州国鑫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16	德州财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100.00		设立
17	德州沟盘河片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德州市	房地产	70.00		设立

3、重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重要参股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表6-97：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重要参股公司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宁津县	宁津县	房地产业		48.72	权益法
宁津众兴水务有限公司	宁津县	宁津县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8.78	权益法
中健茂森御品（德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35.00	权益法
德州浪潮云计算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00		权益法
浪潮德州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9.00	权益法
德州国赢要素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商业服务业		49.00	权益法
山东财信智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9.00	权益法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房地产业		49.00	权益法
德州新动能铁塔发电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5.00		权益法
德州市兴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房屋建筑业	47.36		权益法
德宁（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其他金融业	30.00		权益法
德州泽宁教育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州市	德州市	商业服务业		54.86	权益法
禹城嘉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州市	德州市	商业服务业		99.34	权益法
德州松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州市	德州市	商业服务业		27.00	权益法
氢普（德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中机寰宇（山东）车辆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00	权益法
山东泛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
德阳经泰商贸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批发业		49.00	权益法
德州雅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汽车制造业		24.53	权益法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租赁业		14.98	权益法
山东氢能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批发业		35.30	权益法
山东优造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20.00	权益法
安徽宇航派蒙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8.14	权益法
德州市信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40.00	权益法
山东融必达实业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34.90	权益法
天水盛融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天水市	天水市	资本市场服务		49.00	权益法
河南林德联合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安阳市	安阳市	商务服务业		49.00	权益法
德州汉方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商务服务业		35.00	权益法
德州清润德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商务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山科（德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德州市	德州市	商务服务业		49.00	权益法

4、其他重要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无其他重要关联方。

（三）关联方交易

1、关联担保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表6-98：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人	借款单位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别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74.0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22.56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50.0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5-12-31	2028-12-20	保证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11-21	2028-11-21	保证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11-21	2028-11-21	保证

担保人	借款单位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别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5-12-5	2028-12-5	保证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5-11-14	2026-11-14	保证
德州德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5-12-31	2026-12-29	保证

2、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如下：

表6-99：发行人近三年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融资业务、服务管理	936.54	0.11	639.94	0.07	1,421.95	0.16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管理	489.28	0.06	569.07	0.06	571.28	0.07
德州松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服务管理	247.52	0.03	-	-	-	-
合计		1,673.34	0.20	1,209.01	0.13	1,993.22	0.23

3、关联方往来

最近三年，发行人关联方应收情况如下：

表6-100：发行人近三年应收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5,135.00	92.53	5,030.00	95.72	4,950.00	100.00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14.60	7.47	224.69	4.28	-	-
	合计	5,549.60	100.00	5,254.69	100.00	4,95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	宁津润宁置业有限公司	52,736.68	59.83	50,936.68	69.14	11,207.58	29.79
	德州松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	0.28	30.27	0.04	27.51	0.07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5,164.31	39.89	22,708.24	30.82	26,383.24	70.13
	合计	88,150.99	100.00	73,675.20	100.00	37,618.33	100.00

最近三年，发行人无关联方应付情形。

六、或有风险

（一）对外担保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309,371.49 万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8.64%，具体情况如下：

表 6-101：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1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	2025-12-15	2026-12-14	保证
2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普惠齐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5-11-28	2027-3-31	保证
3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700.00	2025-12-21	2026-12-4	保证
4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	2025-12-21	2026-12-18	保证
5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26-1-1	2027-1-1	保证
6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26-1-14	2027-1-13	保证
7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6-3-27	2027-3-26	保证
8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	2026-6-30	2029-6-27	保证
9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德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350.00	2024-7-9	2027-7-8	保证
10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德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90.00	2026-1-14	2027-1-8	保证
11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国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21,500.00	2022-3-10	2027-3-9	保证
12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市凯元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4,950.29	2024-12-16	2034-12-5	保证
13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金鲁班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26-1-4	2026-7-4	保证
14	德州财金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国鑫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574.11	2024-12-31	2028-3-23	保证
15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山东恒芯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	2025-9-23	2026-9-22	保证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16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德州市创月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2025-11-27	2026-11-26	保证
17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德州天一铝塑有限公司	500.00	2025-11-27	2026-11-26	保证
18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德州冠德卡玛建材有限公司	500.00	2025-11-27	2026-11-26	保证
19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德州声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2025-11-5	2028-11-4	保证
20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德州菌合聚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025-11-16	2029-11-15	保证
21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山东明智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685.00	2025-12-6	2026-12-5	保证
22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德州盛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871.08	2023-10-9	2030-10-8	保证
23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宁津城润置业有限公司	31,760.00	2023-6-13	2037-6-12	保证
24	宁津县瑞宁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瑞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	2024-7-30	2038-7-29	保证
25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县宁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13.31	2017-1-13	2028-12-20	保证
26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县宁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999.70	2017-1-19	2028-12-20	保证
27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县宁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65.00	2017-4-24	2028-12-20	保证
28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城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85.00	2024-8-16	2027-8-15	保证
29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县瑞宁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2025-3-20	2028-3-14	保证
30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城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026-6-24	2027-6-23	保证
31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鑫木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16.00	2025-10-28	2039-10-12	保证
32	宁津房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宁津城润置业有限公司	17,900.00	2022-5-31	2034-5-30	保证
33	宁津房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宁津城润置业有限公司	9,062.00	2022-6-14	2035-6-12	保证
34	宁津惠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津城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026-6-24	2027-6-23	保证
合计			309,371.49	-	-	-

(二) 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件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件。

（三）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

七、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584,790.45 万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6.42%，受限明细情况如下：

表6-102：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2,527.07	保证金冻结、定期存单质押
无形资产	111,095.66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存货	239,289.61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26,665.07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3,331.34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21,881.70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584,790.45	-

此外，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存在部分未在财务报表中体现的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借款，主要为长期应付款科目中的借款 82.51 亿元。上述质押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表6-103：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以未来应收账款质押的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贷款金额	担保方式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825,108.02	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825,108.02	-

上述质押借款主要为发行人前期从事的省级棚户区改造、教育类改造等政策性项目的借款。

上述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收益权质押基本情况如下：

表 6-104：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概况

单位：亿元

受限资产名称/类型	质权人	受限资产价值	对应债权余额	受限期限
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收益权	山东省财金发展有限公司	286.23	82.51	2016-2042

经征询德州市财政局,上述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不属于地方政府或其部门为发行人债务直接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的情形,对应的债务未被主管部门认定为违规并要求整改。综上所述,上述质押行为系发行人的市场化行为,开展情况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 2025 年末,上述受限资产不属于权属不明、注入过程存在法律瑕疵的资产、公益性资产等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无资产抵押、质押、担保以外的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八、金融衍生产品、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and 海外投资持有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持有金融衍生产品、重大投资理财产品和海外投资项目。

九、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发行人已获得的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情况及发行情况详见本章“四、公司近期有息债务情况”之“(四)直接债务融资情况”部分。

2025 年 7 月 15 日,发行人获得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5〕MTN646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注册额度为 7 亿元。本期发行为该《接受注册通知书》项下第二期发行,发行人计划发行 2 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债务融资计划外,发行人暂无其他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一) 董监高变更

1、董监高变更概况

(1) 2023 年 3 月 2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7 人增至 9

人，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郑礼和于涛为公司董事。

(2) 2024 年 12 月 25 日，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德州市国资委关于孙九深等 11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德国资字〔2024〕71 号)：免去李伟、门学林、王旻的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德州市国资委关于周云维等 4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德国资字〔2024〕70 号)：委派马建彤、马文洪、刘炳全为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3) 根据德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下发的“德政任〔2025〕2 号”文件：免去王力同公司董事长职务；任命安吉斌为公司董事、董事长。根据股东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作出的决议：1) 同意免去王力同公司董事职务，重新委派安吉斌为公司董事，与原董事郑礼、于涛、刘洪涛、赵延彬、马建彤、马文洪、刘炳全及职工董事栾丽辉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2) 同意免去王力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重新委派安吉斌为公司董事长并为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作出的决议：同意免去王力同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安吉斌为公司总经理。

(4) 2026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第 12 次董事会审议，聘任张磊同志为公司新任总经理。

2、董监高变更的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系公司正常人事调整，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影响发行人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执行及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本次人员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

1、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基本情况

发行人与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作期限已到期，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经重新选聘，公司决定新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2、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影响分析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属于正常经营活动原因，新任审计机构不存在重大行

政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共获得主要银行授信 426.18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316.29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109.89 亿元，较高的授信额度增强了公司的财务弹性。具体授信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 7-1：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主体	授信总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1	恒丰银行	公司本部	156,500.00	115,100.00	41,400.00
2	渤海银行		77,000.00	19,300.00	57,700.00
3	青岛银行		146,500.00	95,337.08	51,162.92
4	北京银行		21,800.00	21,800.00	-
5	广发银行		30,000.00	13,300.00	16,700.00
6	浙商银行		20,000.00	20,000.00	-
7	德州银行		54,200.00	54,200.00	-
8	齐鲁银行		98,500.00	85,915.95	12,584.05
9	农商行		14,060.00	14,060.00	0.00
10	中国银行		340,000.00	271,294.49	68,705.51
11	光大银行		20,000.00	9,865.00	10,135.00
12	农发行		150,350.65	129,830.65	20,520.00
13	邮储银行		70,000.00	24,642.44	45,357.56
14	国开行		30,000.00	17,100.00	12,900.00
15	兴业银行		11,000.00	6,000.00	5,000.00
16	招商银行		20,000.00	19,952.59	47.41
17	中信银行		24,000.00	24,000.00	-
18	建设银行		97,400.00	30,000.00	67,400.00
19	华夏银行		15,000.00	10,261.22	4,738.78
20	威海银行		12,600.00	12,600.00	-
21	农业银行		10,000.00	10,000.00	-
22	工商银行		175,000.00	86,300.90	88,699.10
23	工商银行	公司本部 (政策性 业务)	186,000.00	186,000.00	-
24	交通银行		35,500.00	9,600.00	25,900.00
25	国开行		1,003,300.00	749,380.00	253,920.00
26	邮政储蓄		218,900.00	146,149.05	72,750.95
27	建设银行		59,000.00	44,246.00	14,754.00
28	工商银行		131,612.00	104,973.15	26,638.85
29	德州银行	天衢集团	60,700.00	57,400.00	3,300.00
30	北京银行		4,500.00	4,500.00	-
31	建设银行		41,000.00	41,000.00	-
32	齐鲁银行		60,894.00	54,894.00	6,000.00
33	农商行		12,896.52	12,814.52	82.00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主体	授信总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34	浙商银行		2,900.00	2,900.00	-	
35	农业银行		10,000.00	10,000.00	-	
36	国开行		10,060.00	10,060.00	-	
37	威海银行		7,000.00	7,000.00	-	
38	华夏银行		8,075.00	8,075.00	-	
39	浦发银行		8,000.00	8,000.00	-	
40	农发行		91,308.00	54,552.00	36,756.00	
41	恒丰银行		20,500.00	20,500.00	-	
42	交通银行		13,300.00	13,300.00	-	
43	青岛银行		24,000.00	7,520.00	16,480.00	
44	兴业银行		800.00	800.00	-	
45	邮储银行		27,130.34	27,130.34	-	
46	青岛银行		宁津财金	5,800.00	5,800.00	-
47	威海银行			6,500.00	5,900.00	600.00
48	邮储银行			403.40	339.15	64.25
49	齐鲁银行	39,100.00		36,060.00	3,040.00	
50	农发行	520,414.78		395,608.00	124,806.78	
51	农业银行	14,850.00		4,083.82	10,766.18	
52	德州银行	28,450.00		28,450.00	-	
53	工商银行	2,800.00		2,800.00	-	
54	农商行	9,899.00		9,899.00	-	
55	浦发银行	1,000.00		1,000.00	-	
56	建设银行	400.00		400.00	-	
57	中国银行	900.00		900.00	-	
合计				4,261,803.69	3,162,894.35	1,098,909.34

注：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中的授信占用国开行对发行人批复的总授信额度。

上述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二）债务违约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及其重要子公司的银行授信资金能够按规定用途使用，银行融资资信状况良好，银行融资及其他债务融资还本付息记录正常，无债务违约记录。

（三）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累计已发行多期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债券。

发行人已发行的直接债务融资偿付情况如下：

表7-2：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证券简称	发行金额	余额	期限(年)	起止日	利率	类别	担保方式	存续情况
1	19 德州财金 MTN001	10	-	5	2019/07/22 -2024/07/22	4.80	中期票据	信用	兑付
2	19 德州财金 PPN001	5	-	3	2019/08/19 -2022/08/19	4.84	定向工具	信用	兑付

序号	证券简称	发行 金额	余额	期限 (年)	起止日	利率	类别	担保 方式	存续 情况
3	19 德州财金 MTN002	6	-	5	2019/09/23 -2024/09/23	4.52	中期票据	信用	兑付
4	20 德州财金 MTN001	5	-	5	2020/03/23 -2025/03/23	4.30	中期票据	信用	兑付
5	20 德州财金 PPN001	3	-	3	2020/03/27 -2023/03/27	4.40	定向工具	信用	兑付
6	20 德州财金 MTN002	6	-	5(3+2)	2020/06/24 -2025/06/24	3.97	中期票据	信用	兑付
7	20 德州财金 PPN002	2	-	3	2020/10/30 -2023/10/30	4.97	定向工具	信用	兑付
8	21 德财 01	10	-	5(3+2)	2021/03/18 -2024/03/18	4.65	私募债	信用	兑付
9	21 宁津 01	4	-	5	2021/04/30 -2026/04/30	6.50	私募债	保证	兑付
10	21 德州财金 PRN001	5	-	3	2021/05/12 -2024/05/12	4.80	项目收益 票据	信用	兑付
11	21 德财 02	10	-	5(3+2)	2021/11/05 -2024/11/05	4.07	私募债	信用	兑付
12	21 德财 03	10	-	5(3+2)	2021/12/15 -2024/12/16	3.97	私募债	信用	兑付
13	22 德州财金 CP001	5	-	1	2022/7/28 -2023/7/28	2.40	短期融资 券	信用	兑付
14	23 德州财金 MTN001	3	-	3(2+1)	2023/3/23 -2026/3/23	4.03	中期票据	信用	兑付
15	23 德州财金 PPN001	2.5	-	5(3+2)	2023/6/20 -2028/6/20	5.00	定向工具	信用	兑付
16	23 德州财金 MTN002	5	-	5(2+2+1)	2023/7/26 -2028/7/26	3.85	中期票据	信用	兑付
17	23 德州财金 PPN002	1.9	-	5(2+2+1)	2023/8/17 -2028/8/17	3.70	定向工具	信用	兑付
18	23 德州财金 MTN003	2	2	5(3+2)	2023/9/27 -2028/9/27	4.00	中期票据	信用	存续
19	24 德财 01	10	10	5(3+2)	2024/3/7- 2029/3/7	2.95	私募债	信用	存续
20	24 德州财金 PPN001(项目 收益)	5	5	9(3+3+3)	2024/4/25- 2033/4/25	2.84	项目收益 票据	信用	存续
21	24 德州财金 PPN002	5.6	5.6	5	2024/7/3- 2029/7/3	2.68	定向工具	信用	存续
22	24 德州财金 MTN001	4.4	4.4	5	2024/7/16- 2029/7/16	2.49	中期票据	信用	存续
23	24 德州财金 MTN002	6	6	5	2024/9/18- 2029/9/18	2.87	中期票据	信用	存续
24	24 德财 02	10	10	3+2	2024/10/28- 2029/10/28	2.45	私募债	信用	存续
25	24 德财 03	10	10	3	2024/12/5- 2029/12/5	2.29	私募债	信用	存续
26	25 德州财金 MTN001	5	5	3	2025/3/14- 2028/3/14	2.57	中期票据	信用	存续
27	25 德州财金 MTN002	3.3	3.3	3	2025/3/18- 2028/3/18	2.60	中期票据	信用	存续
28	25 德州财金	5	5	5	2025/7/23-	2.41	中期票据	信用	存续

序号	证券简称	发行 金额	余额	期限 (年)	起止日	利率	类别	担保 方式	存续 情况
	MTN003				2030/7/23				
29	25 德州财金 CP001	2.4	-	1	2025/8/8- 2026/8/8	1.78	短期融资 券	信用	兑付
30	26 天衢 01	5	5	5	2026/3/27- 2031/3/27	2.29	私募债	信用	存续
31	26 宁财 01	4	4	5	2026/4/13- 2031/4/13	2.50	私募债	保证	存续
32	26 德州财金 PPN001	4.9	4.9	3	2026/6/12- 2029/6/12	1.95	定向工具	信用	存续
33	26 德财 01	10	10	5	2026/7/6- 2031/7/6	2.11	私募债	信用	存续
34	26 德财 02	5	5	5	2026/7/29- 2031/7/29	2.22	私募债	信用	存续
合计		191	95.2	-	-	-	-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存续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可续期企业债券、永续票据以及境外永续债券等永续类债券，不涉及清偿顺序、利率调整机制和是否计入所有者权益等特殊事项安排。

报告期内，上述债务融资工具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无违约情形。

二、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近一年来，上述审计机构相关行政处罚、监管措施等情况如下：

1、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在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对存货科目风险评估不严谨，生产与仓储循环审计程序存在缺陷，其他审计程序存在瑕疵，2025 年 1 月 6 日，广东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3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2）在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全面检查中，因存在内部治理、质量控制和职业道德方面以及执业质量方面的问题，2025 年 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10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3）在山东玉皇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存在未勤勉尽责、

出具的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情形，2025 年 3 月 20 日，山东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4) 中兴华所作为赣州建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建控”)、德阳经开区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经开”)2 家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的年报审计机构，在赣州建控 2021-2023 年报审计中存在对赣州建控投资性房地产风险评估程序、实质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未对异常情况保持职业怀疑情形；在德阳经开 2022-2023 年报审计中存在对德阳经开贸易业务风险评估程序、实质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未有效识别关联关系、保持职业怀疑情形。2025 年 6 月 16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中兴华所出具〔2025〕27 号业务通报书，予以通报批评。中兴华所收到上述自律处分书后，按照交易商协会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5) 在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存在未勤勉尽责，出具了含有虚假记载的审计报告情形，2025 年 8 月 13 日，广东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1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6) 在洛娃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出具的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在审计过程中未勤勉尽责，2025 年 9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12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7) 在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存在计划审计工作不规范，控制测试不规范，函证审计程序不规范，实质性程序执行不规范情形，2025 年 10 月 22 日，广东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115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8) 在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存在风险评估及控制测试、实质性程序等执行不到位情形，2025 年 11 月 24 日，山东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5〕93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9) 在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存在审计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情形，2026 年 1 月 8 日，浙江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6〕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10) 在湖南德众汽车服务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在关联方审计方面、预付款项审计方面、存货审计方面、在建工程审计方面相关审计程序未执行到位。2026 年 1 月 26 日，湖南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6〕4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11) 在湖南德众汽车服务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因在关联方审计方面、预付款项审计方面、存货审计方面、在建工程审计方面相关审计程序未执行到位。2026 年 1 月 26 日，湖南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6〕4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12) 在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以及深圳市安特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 1 月至 10 月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存在对精研科技 2021 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2023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资本公积等事项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对安特信 2020 年 1 月至 10 月营业成本、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情形。2026 年 4 月 22 日，江苏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6〕37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

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13) 在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存在销售与收款控制测试执行不到位；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固定资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情形，2026 年 5 月 29 日，深圳证监局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6〕103 号警示函。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时进行了全面整改，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问责。

发行人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 021567 号）、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1674 号）中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颖君、陈吉强不存在被监管部门限制其审计资质的事项，不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产生实质性障碍。

2、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行政处罚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2 号，主要内容为：在对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年报审计业务时，出具的 2017 年至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在营业收入、存货检查等实质性审计程序中未勤勉尽责；在对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审计中未勤勉尽责，故采取责令改正、没收审计业务收入并罚款的行政处罚。

（2）行政监管措施情况

i)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沪证监决〔2024〕333 号），主要内容为：在执行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过程中存在问题：预付账款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存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应付职工薪酬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审计工作底稿记录不到位，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ii) 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1 号），主要内容为：在执行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过程中存在问题：风险评估程序执行不到位、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收入截止性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应收项目减值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存货跌价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替代测试程序执行不到位，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iii)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 8 号〕, 主要内容为: 在执行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过程中存在问题: 未发现公司对于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相关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形、未将在建工程相关利息费用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准确性识别为关键控制点并进行控制测试、未见对异常指标予以充分关注并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 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 自律监管措施

i) 在收到上述沪证监决〔2024〕333 号警示函后,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就相关事项下发的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书, 文号为〔2025〕8 号。

ii)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发〔2025〕监管 21 号, 主要内容为在执行上市申请项目过程中存在相关问题, 故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iii) 在收到上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2 号后, 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就相关事项下发的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书, 文号为: 深证上〔2025〕1243 号。

(4) 整改情况

在接到上述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及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后, 众华所高度重视相关问题, 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对问题原因进行了剖析, 并结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相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进行认真学习、切实整改, 以进一步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提高执业质量能力。同时, 制定了详细的整改计划、实施了整改工作, 及时完善了内部控制和质量规范。

发行人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众会字(2026)第 07766 号)中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娟、陈兵斌不存在被监管部门限制其审计资质的事项, 不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产生实质性障碍。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期中期票据无信用增进措施。

第九章 税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有关税项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有关税项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中期票据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下列应缴纳税项不与本期中期票据的各项支付构成抵销。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中期票据，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本章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

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一、增值税

根据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以下称“应税交易”），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为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增值税。在境内发生的销售金融商品，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交易属于应税交易。投资者从事有价证券买卖业务应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券利息计入企业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印花税。

对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关于征收印花税的具体规定。本公司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中期票据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水平。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同意征集等。

一、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 6、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二）同意征集程序

1、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 （2）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3) 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4) 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5) 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6) 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7) 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2、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3、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4、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5、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6、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 1/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

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4、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征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结果的实施安排。

2、发行人将聘请至少 2 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五）同意征集的效力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

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2、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六）同意征集机制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衔接

1、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发行人主动实施同意征集后，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以暂缓召集持有人会议。

2、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形成征集结果后，包括发行人与持有人形成一致意见或未形成一致意见，持有人会议召集人针对相同事项可以不再召集持有人会议。

（七）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一、信息披露机制

发行人为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自律规则,制定了《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该制度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各部门及相关人员有约束力。信息披露是公司的持续性责任,公司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自律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财务部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具体负责部门。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于涛

职位: 董事

联系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八大道 4995 号

联系电话: 0534-2267161

传真: 0534-2267159

电子信箱: dzcjrzb@163.com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3 版)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发行及存续期的信息披露。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承诺信息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公司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

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3 版）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2021 版）要求。

三、中期票据发行信息披露

（一）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日 1 个工作日前，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如下发行文件：

- 1、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2、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法律意见书；
- 3、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4、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发行情况的披露

发行人应当在不晚于债务融资工具交易流通首日披露发行结果，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期限、价格等信息。

四、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 1、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 2、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 3、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五、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在本次中期票据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大合同；
-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六、本息兑付事项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付息或兑付安排情况的公告。

本期中期票据偿付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期中期票据若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发行人应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本期中期票据若发生违约，在违约处置期间，发行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披露违约处置进展，发行人应当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发行人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做出调整。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

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议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产生效力。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会议权限

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会议议案

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

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络人姓名：朱银

联系方式：025-83387750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5 层 1 区

邮箱：zhuyin@htsc.com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限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代位召集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 1、发行人；
- 2、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 3、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强制召开情形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 2、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 3、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 4、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5、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提议召开情形

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 2、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 3、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 10%；
- 4、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 10%；
- 5、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 6、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 7、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 8、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集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其他召开情形

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

集持有人会议。

（六）提议渠道

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召集人指定邮箱或寄送至召集人指定收件地址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或以其他提议方式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

发行人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

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

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议案整理与合并

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

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 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

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 列席机构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八) 召集程序的缩短

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并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一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后),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会议的取消

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

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 1、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
- 4、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

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

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表决比例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因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者其他法律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导致已行权和未行权的持有人对发行人及相关方享有的请求权不同的，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可以就仅涉及自身在该债务融资工具项下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表决比例以享有相同请求权的持有人单独计算。

召集人应在涉及单独表决议案的召开公告中，明确上述表决机制的设置情况。

（七）决议披露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律师意见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 2 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决议答复与披露

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六、其他

（一）承继方义务

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保密义务

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会议记录

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储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档案保管

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 5 年。

（五）存续期服务系统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释义

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其他情况

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受托管理人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受托管理人安排。

第十四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投资人保护条款。

第十五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第十五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及其他条款的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

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违约金

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

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

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

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七、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3、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召开会议，决定是否终止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八、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六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吉斌

联系人：王岩、马玉超

联系地址：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八大道 4995 号

电话：0534-2267158

传真：0534-2267159

邮政编码：253000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一）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人：朱银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5 层 1
区

电话：025-83387750

传真：025-83387711

邮编：210019

三、发行人法律顾问

名称：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晨

联系人：朱骁、李峰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 18 号联创科技大厦 A 座 7-11 楼

电话：025-83755100

传真：025-83755111

邮编：210036

四、发行人审计机构

1、审计机构（2023、2024 年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联系人：张颖君、陈吉强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50 号康缘智汇港 17 楼

电话：025-83206026

传真：025-83248772

邮编：210019

2、审计机构（2025 年度）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陆士敏

联系人：李娟、杨大圣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 17-18 楼

电话：021-63525500

传真：021-63525566

邮编：200082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10-63326661

邮编：200010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编：100032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通知书》
- 2、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3、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 4、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法律意见书》
- 5、其他

二、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吉斌

联系人：王岩、马玉超

联系地址：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八大道 4995 号

电话：0534-2267158

传真：0534-2267159

邮政编码：253000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人：朱银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5 层 1

区

电话：025-83387750

传真：025-83387711

邮编：210019

投资者可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募集说明书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100\%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长期资本化率	$100\% * \text{长期债务} / (\text{长期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总资本化率	$100\% * (\text{长期债务} + \text{短期债务}) / (\text{长期债务} + \text{短期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EBIT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财务性利息支出}$
EBITDA	$\text{利润总额} + \text{利息支出}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利息支出}$
现金流负债比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年末流动负债}$
短期债务	$\text{短期借款} + \text{应付票据} + \text{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text{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	$\text{长期借款} + \text{应付债券}$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100\%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100\% * \text{净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100\% * \text{净利润} * 2 / (\text{年初总资产} + \text{年末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100\% * \text{净利润} * 2 / (\text{年初所有者权益} + \text{年末所有者权益})$
营运效率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平均应收账款净额}$
存货周转率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总资产平均余额}$
净资产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净资产平均余额}$

（本页无正文，为《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之签章页）



德州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0 日